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udential plc

保誠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斯成立及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編號為01397169)

(股份代號：2378)

新聞稿及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度業績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PRUDENTIAL PLC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業績



二零二二年表現穩健，二零二三年及未來有望進一步把握良機

持續經營業務表現摘要（按固定（及實質）匯率基準）¹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²增加 9% (5%)至 43.93 億美元，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均實現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 由於銷售額升幅被利率上升及業務組合效應所抵銷，新業務利潤³減少(11)% ((14)%)至 21.84 億美元
- 經調整經營溢利⁴增加 8% (4%)至 33.75 億美元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⁵增加 15% (12%)至 39.52 億美元。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為 422 億美元，相當於每股 1,534 美分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盈餘為 156 億美元⁶，相當於覆蓋率為 307%⁶（二零二一年：320%⁷）
- 壽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⁸增加 9% (6%)至 21.93 億美元
- 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 13.04 美分，全年度為每股 18.78 美分，增長 9%

「二零二二年是本集團轉型為一間專注亞洲及非洲業務的公司的首個完整年度。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及更廣泛的宏觀經濟波動的背景，我們再次錄得穩健業績表現，足證我們的多元化業務模式在整個亞洲地區的優勢，尤其體現在香港、中國內地及台灣與東南亞（包括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對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及新業務利潤的均衡貢獻。

「整個地區取消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大部分限制，加上中國內地經濟逐步開放，為二零二三年奠定良好開局，銷售額按年錄得理想增長，截至二零二三年二月止兩個月的集團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去年增加 15%⁹。在香港，隨著當局放寬旅遊限制，來自中國內地的跨境流量逐漸增加。香港業務方面，客戶對儲蓄產品需求殷切，帶動二零二三年首兩個月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本人有幸能在此振奮人心的時刻加入保誠，帶領集團把握重大的長期增長機遇。今年，集團迎來 175 週年誌慶，亦是保誠於亞洲經營 100 週年。保誠品牌一如既往地強大，在眾多主要市場均佔據領先地位。本集團於近年取得理想進展，彰顯保誠人才濟濟、能力卓越並矢志服務客戶。」

Anil Wadhvani（華康堯）

執行總裁

| 財務摘要 | 二零二二年全年度 | 二零二一年全年度 | 按實質匯率 | 按固定匯率 |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基準的變動 ¹ | 基準的變動 ¹ |
| 新業務利潤 ³ | 2,184 | 2,526 | (14)% | (11)% |
|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⁸ | 2,193 | 2,071 | 6% | 9%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⁴ | 3,375 | 3,233 | 4% | 8%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 ¹⁰ | 1,007 | 2,214 | (55)% | (53)% |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總計 | 每股 | 總計 | 每股 |
|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422億美元 | 1,534美分 | 474億美元 | 1,725美分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 170億美元 | 617美分 | 171億美元 | 622美分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更新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新的保險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該項變動將影響確認利潤的時間及初始股東權益，但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監管資本收入或管理、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業務策略、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或股息政策。

總括而言，我們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股東權益將增加介乎 18 億美元至 27 億美元，反映淨時間差異的正面累計影響。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¹¹亦預期與本集團的經審核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更趨一致。

未來，本集團估計二零二二年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營溢利將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減少介乎 6.5 億美元至 8.5 億美元。這主要是由於時間差異導致股東權益增加及撇除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中確認的一次性收益（有關收益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中平滑為溢利）。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提供有關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影響的更多詳情。

附註

- 1 關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A1。所有業績均以美元呈列。
- 2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化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保費。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並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中入賬的保費收入。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3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進一步解釋請參閱歐洲內含價值基業績的編製基準。
- 4 「經調整經營溢利」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其呈列不包括就長期假設的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其他企業交易的影響。該替代表現指標與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10.07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2.14 億美元）的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 5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乃基於長期投資回報，其呈列不包括就長期假設的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其他企業交易的影響，亦不包括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核心借款的按市值計算價值變動。
- 6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反映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超出股東業務應佔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部分，未計二零二二年第二次現金中期股息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的 4 億美元優先債。有關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包括編製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金額包括採納香港風險為資本制度、償二代二期的影響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贖回 17.25 億美元後償債。
- 8 保險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定義及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業績的「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9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比較數字不包括本集團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Jackson)的業績。
- 11 定義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股東權益加稅項調整的合約服務邊際及風險調整。

聯絡方法：

媒體

Simon Kutner +44 (0)7581 023260
Jennifer Tear +65 8870 8754
Sonia Tsang +852 5580 7525

投資者／分析員

Patrick Bowes +852 9611 2981
William Elderkin +44 (0)20 3977 9215
Darwin Lam +852 2918 6348

我們預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上午四時正（英國時間）－ 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向香港聯合交易所及英國金融媒體公佈二零二二全年度業績。

公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香港時間）－ 上午七時正（英國時間）－ 凌晨三時正（東部時間）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發佈。

預先錄製的分析員及投資者簡報會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上午四時正（英國時間）－ 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起可按需要點按以下連結播放：<https://www.investis-live.com/prudential/63edfe6533aa1a12009e4fda/vdfwae>。錄製視頻所用的文稿副本亦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 上午四時正（英國時間）－ 凌晨十二時正（東部時間）起於 Prudential plc 網站提供。

分析員及投資者問答活動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 上午九時正（英國時間）－ 上午五時正（東部時間）舉行。我們提供親身或在線參與選擇。

報名於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香港四季酒店親身參與問答活動

如有意報名親身參與活動，請回覆本訊息。

報名在線觀看問答活動

如有意報名在線觀看活動及提問，請點按以下連結進行報名：<https://www.investis-live.com/prudential/63ee55c8aaec340f00b5312a/udesc>。其後亦可點按相同連結觀看網絡直播。

撥打電話詳情

各界可撥打電話收聽活動和提問：請於開始時間前預留 15 分鐘加入電話會議的電話線路，電話線路將於電話會議正式開始前半小時（即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上午八時三十分（英國時間）－ 上午四時三十分（東部時間））開始運作。

撥打電話號碼：+44 (0) 20 3936 2999（英國及國際）／0800 640 6441（英國免費電話），與會者通行密碼：**817924**。與會者一旦輸入該密碼，其姓名及公司資料將被錄入。

記錄謄本

電話會議結束後，有關記錄謄本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一）於保誠網站的業績中心(results centre)頁面公佈。

回播服務

請撥打以下號碼收聽回播：+44 (0) 20 3936 3001（英國及國際），重播密碼：**325964**。重播服務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星期三）約晚上十時（香港時間）－ 下午二時（英國時間）－ 上午十時（東部時間）至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六）上午七時五十九分（香港時間）－ 晚上十一時五十九分（英國時間）－ 上午七時五十九分（東部時間）提供。

關於 Prudential plc

Prudential plc 在亞洲及非洲 23 個市場提供人壽及健康保險以及資產管理產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誠透過讓健康保障更實惠便捷，以及促進金融普惠，幫助人們活出豐盛人生。保誠守護財富並為資產增值，推動人們積極儲備以實現目標。保誠於香港聯合交易所(2378)及倫敦證券交易所(PRU)擁有雙重主要上市地位。保誠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K6S)作第二上市及以美國預託證券形式於紐約證券交易所(PUK)上市。保誠為恒生綜合指數成份股，並獲納入深港通機制及滬港通機制進行買賣。

保誠與保德信金融集團（一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美國的公司）及 The Prudenti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M&G plc 的附屬公司，一家於英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均無任何聯屬關係。<https://www.prudentialplc.com/zh-hant>

策略及營運回顧

繼於二零二一年完成集團重組後，我們的業務致力把握亞洲及非洲的壽險及資產管理機遇。我們的總部及本集團管理層現時位於香港。

我們的策略順應亞洲及非洲的長期結構性機遇。亞洲各地中產階層不斷壯大，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將增加 15 億人¹，且該地區日益繁榮²，加上保險滲透率³較低，同時自付健康及保障開支⁴水平較高，估計健康保障缺口將達 1.8 萬億美元⁵。非洲方面，預計其人口將於二零五零年增長一倍至 20 億以上⁶。這些長期趨勢支撐不斷增長的儲蓄及保障需求，並為增長及締造價值帶來重大機遇。

我們已闡明幫助人們活出豐盛人生的宗旨，將客戶視為集團業務的核心。我們致力滿足客戶的需要，並持續推動經營所在資本市場的發展。我們認為，在經營所在社區發揮更大的作用，對於集團的長遠成功至關重要。在亞洲及非洲，我們致力促進金融普惠以及向低碳經濟的公平及共融轉型。我們將運用自身於企業及政府的投資，推動就各個市場的過往碳排放而言屬公平合理的長遠可持續發展。員工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亦致力實現對他們的承諾。作為僱主，我們承諾讓保誠成為員工相互聯繫、持續成長並取得成功的地方。

為進一步實現我們的宗旨，我們持續專注於發展產品組合及投資於分銷渠道，同時加強及運用數碼能力。我們藉此提升自身能力，力求保護客戶的健康和福祉免受威脅，以及支持他們實現儲蓄目標。我們亦繼續側重投資於人員及系統，以確保具備實施長遠增長策略所需的資源，並優化營運模式，力求把握市場機遇。

我們於亞洲及非洲較發達及發展中市場均擁有卓越的品牌聲譽及營運專長。我們不斷鞏固於中國內地取得的成功，並藉著該市場的龐大機遇在該國全境深化我們的業務版圖。憑藉香港公司轄下新設立的澳門分行，我們著手強化業務，旨在把握大灣區的機遇，並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恢復雙邊通關後湧現的更多機遇做足萬全準備。我們亦預期東南亞（特別是印尼及泰國）及印度將出現大量增長機遇。自二零一四年重返非洲以來，我們一直專注於東非及西非的選定市場，並藉此成功在不斷增長、快速變化的非洲大陸立足。

我們會將資金分配至我們認為規模及人口特徵具吸引力的市場，以及我們認定有能力構建及保持競爭優勢的市場。透過於這些市場運用我們的業務規模及專長，我們相信定可實現可觀回報。我們具備很強的投資意願及能力，可藉由為承保新業務提供資金及增強現有（包括分銷），推動內生增長。我們亦會做足準備，務求發掘策略性的非內生機遇。

我們尋求亞洲大中華區⁷業務、東南亞⁸及印度業務達致地域多元化。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由於 Omicron 變異病毒株的感染水平上升及相關社交限制措施收緊，我們多個市場均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此後，儘管中國內地及香港於二零二二年全年仍未恢復雙邊通關，但多數市場已恢復至較為穩定的營運環境。在此背景下，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⁹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增加 9%¹⁰至 43.93 億美元，反映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均錄得增長。由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上升的影響被利率上升（以香港最為明顯）及業務組合效應所抵銷，新業務利潤¹¹減少(11)%¹⁰。在香港以外，新業務利潤增加 5%¹⁰至 18 億美元。有關按分部劃分表現的更多論述載於下文「按市場劃分的營運表現」一節。

在集團層面，二零二二年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整體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經調整經營溢利¹²）為 33.75 億美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 8%¹⁰，反映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增加 6%¹⁰及中央開支¹³減少 26%¹⁰，反映利率成本下降。二零二二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為 10.07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 21.43 億美元，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 22.14 億美元），反映利率上升及股市下挫對投資及保險負債估值造成影響而產生的短期波動，被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導致對儲備金基準作出改善的得益所部分抵銷。本集團於年內的財務表現在本策略報告後文「財務回顧」中進一步論述。

客戶

客戶是集團業務的核心。我們以客戶為中心的策略有三大支柱：

- 「WE Listen to Understand（用心聆聽）」不同分部的客戶的需求，在我們與之接洽時建立終生關係。例如，我們的客戶細分策略發現於家庭群體中進一步擴大集團旗下產品及服務需求的顯著機遇，從而於二零二二年推出創新的「We Do Family」理念。透過應用數據驅動方法，該理念幫助我們基於客戶的人生大事及個人境況識別其需求，協助我們度身訂造產品及服務並建立終生關係。超過 30% 的新客戶來自富裕及高階富裕分部，且超過 50% 的保單為健康保障計劃，提供危疾保障、住院費用醫療報銷，以及針對急性疾病或永久傷殘所造成的收入損失的保障。健康及保障產品貢獻 43% 的新業務利潤。該等產品及解決方案乃透過本集團的多渠道及綜合分銷提供，亦是推動長遠業務增長的關鍵要素。

- 「WE Care (關愛)」客戶，在客戶與本集團的溝通中創造價值。保誠擁有關於數據利用的完善核心專業知識及見解，可改善客戶互動及作出營運改進，為客戶提供差異化及個性化的體驗。在購買時，智能承保使用反思法（一種基於初始回答提出跟進問題的諮詢方法）在確認條款的情況下，可即時作出承保決定。於二零二二年，79%的新保單為自動承保，而41%的保單在無人為干預的情況下簽發。索償方面，64%的索償乃以電子方式提交，而所有索償中有31%為透過自動判定以獲得即時批准。得益於上述舉措，於二零二二年，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46%¹⁴源自客戶再次投保。
- 透過聆聽客戶心聲以了解及處理客戶的反饋，「WE Build (建立)」客戶擁護。我們採用系統方法了解客戶的反饋意見，隨後運用從中獲取的見解持續改進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目標是透過每個接觸點及每次互動提供一流的客戶體驗。客戶留存率維持在89%¹⁴的高水平。

本集團尋求以共融方式擴大及創新我們的健康及財務保障產品的保障範圍。這需要提供適切的方案，貼合非核心家庭、婦女、宗教少數群體、中小型企業及低收入群體的演變及需要。於二零二二年，我們推出適合「各種類型及規模的家庭」的策略理念，並於11個市場推出一系列「Made For Every Family 專屬每個家的幸福方程式」新產品及擴展產品，這些產品訂有更細緻的詞彙定義（如「受益人」），可為擴展的家庭成員提供更加度身訂造的保障。

我們的壽險客戶群總數增至1,830萬¹⁵（二零二一年：1,770萬¹⁵）。新保單¹⁶包括240萬份¹⁷健康及保障保單，較二零二一年增加9%，反映我們的客戶在疫情之下更加關注這一領域。儘管這些保單的規模通常較過往年度有所減小¹⁷，但我們相信，自身多元化的分銷渠道能將與客戶的互動轉化為銷售額，足證本集團業務網絡及品牌的實力與質素。

我們的策略是以客戶需求為驅動力，成為一家以客戶為核心的組織。客戶積極透過搜索引擎及社交媒體等渠道進行自主研究；然而，就壽險購買決策而言，考慮到複雜性及情緒，首選途徑是尋求建議。得益於多渠道及綜合分銷策略，我們能夠靈活適應當地市場狀況的變化，從而為目標客戶群體提供產品及服務，並為我們的增長目標提供支持。該分銷網絡涵蓋與數碼平台訂立的代理及銀行保險合作關係。結合過往數據，我們二零一九年整體新業務利潤的約80%來自代理。亞洲及非洲保險市場的分銷動態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限制的嚴重影響。過去三年間，我們的銀行保險銷售額一直相對穩健，而代理銷售額則受到流動性的限制。因此，透過代理賺取的新業務利潤比例降至55%，出現降幅主要乃由於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邊境管制。

代理

代理仍然是保誠的品牌及客戶服務平台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於經營所在市場推出及連接一系列代理成長計劃，以增強能力及擴展代理平台的規模。保誠的「FutureReady Agency 面向未來的代理」計劃旨在透過運用技術、行為科學及分析，改善代理的技能組合、能力及外部定位，為代理團隊提供牢固的競爭優勢，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

本集團的「FutureReady Agency 面向未來的代理」計劃設有四個重點領域：

- 從目標分部吸引人才。PruVenture 是保誠的標誌性招募計劃，旨在吸引人才及建立目標導向的代理團隊。本集團已於七個核心代理市場¹⁸部署該計劃，並於三年內招募超過9,800名代理，產能¹⁹較標準招募方式高出四倍。我們的分析評估計劃 PruDNA 會選擇強烈渴望成功的人士。於二零二二年，三萬名代理人於加入保誠之前成功通過 PruDNA 評估。
- 為領袖提供指引及培訓；PruVerge 是保誠為下一代領袖提供的標誌性學習計劃，旨在幫助他們吸引、招聘、指導及建立表現優異的團隊。該計劃於過去兩年招收超過6,000名Verge領袖，他們利用數據驅動決策模型，學習有關指導及發展的科學知識。Verge領袖當中，每名領袖的代理招募增長50%，整體招募增長9%，而年內按每位代理衡量的代理產能則提升6%。
- 為目標導向的代理建立理想的職業發展路徑，並提供完善的專業發展平台。我們有超過7,000名代理的產能水平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其貢獻佔二零二二年相關市場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42%²⁰。
- 透過重新構想勘察、參與及建議的各個方面，培養潛在代理人選，以助適應數碼業務環境。我們透過活動及銷售線索管理引擎 PRULeads，導流730萬（二零二一年：1,020萬）條銷售線索²²。使用 PRULeads 的代理的產能提升30%¹⁹。32%（二零二一年：約30%）的代理銷售額透過使用 PRULeads²¹產生。

代理錄得12億美元的新業務利潤（二零二一年：16億美元¹⁰），利潤率為70%（二零二一年：89%），銷售額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限制的不利影響。透過代理業務完成的銷售額佔我們健康及保障業務年度保費等值銷售總額的61%。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消退及代理活動恢復，我們預期代理對新業務利潤的貢獻會有所提升，同時會遵循我們的策略，維持多元化的分銷組合。

銀行保險

銀行保險在我們的多元化多渠道平台中佔據重要位置。我們於亞洲經營規模最大的獨立銀行保險品牌，擁有超過 190 個銀行保險合作夥伴，當中 10 個為策略合作夥伴。我們繼續投資並將自身保險解決方案與銀行合作夥伴的平台及生態系統整合，打造流暢的客戶體驗，為線上至線下、虛擬面對面及自主銷售提供支持。我們亦利用在透過銀行合作夥伴進行銷售方面的專業知識深化與客戶的關係，重點推銷健康及保障解決方案。

於二零二二年，銀行保險是我們規模最大的渠道，產生 22.25 億美元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我們在區域及當地的策略合作夥伴關係貢獻佔本集團二零二二年整體銀行保險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 74%。

我們持續專注於特定細分市場的主張及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的全面需求。於二零二二年透過銀行保險渠道實現 8.79 億美元的新業務利潤，較二零二一年增長 15%¹⁰，且亞洲七個市場及非洲均錄得雙位數增長¹⁰。年內透過銀行保險渠道銷售的健康及保障新保單增長 39%。

數碼

保誠的數碼平台 Pulse 繼續在我們擁有多數股權的 19 個營運市場中為亞洲及非洲各地的代理、客戶及分銷合作夥伴提供支持及協助。我們因應市況及分銷格局的變化，不斷完善 Pulse 的功能。得益於該平台的敏捷及靈活度，我們能夠提供產品及服務滿足當地多個客戶群體不斷變化的需求，同時亦為我們的分銷網絡提供最新的客戶洞察及銷售線索。Pulse 亦支持豐富多樣的模塊，為我們的代理團隊提供協助，例如綜合培訓及招募方案、「實時」管理信息工具及人工智能分析。從技術角度來看，Pulse 平台採用統一平台方法，令保誠實現長期整合及減少資訊科技投資，並加速所在多個市場應用程式的開發及部署。我們繼續致力落實推動數碼化轉型並支撐數碼化策略的策略支柱。該等策略支柱概述如下：

- 透過 PRUForce 加快發展數碼化運作的分銷模式；
- 透過 PRUServices 改善提供予新舊客戶的服務；
- 加強直接銷售的數碼保險產品及服務組合；及
- 培育全新業態及合作夥伴關係，創造未來獲客機遇。

PRUForce 是我們於 Pulse 平台上的代理工具，讓我們的代理在提高工作效率、一次接觸並管理多名客戶之餘，維持個人化方法。我們以 PRUForce 為代理網絡發展的核心，不斷改進及完善該方法。PRUForce 已於六個市場上線，讓我們的代理能夠與客戶保持聯繫、建立互信及提供個性化建議，從而建立競爭優勢。

加快分銷網絡的數碼賦能於保誠而言仍然至關重要。我們提供全面的數碼化能力，使代理能夠通過多渠道方式與客戶互動。運用數據及分析有助加速實現我們支持及提高組織內部及分銷合作夥伴相關人員銷售產能的目標。從數據安全角度來看，我們已開發通用的銀行保險網關，可妥善管理任何銀行與保誠業務之間的所有交易，確保數據安全及私隱始終為首要關切。

PRUServices 是我們的數碼客戶服務平台，可讓客戶及代理查閱保單索償、付款及給付。客戶及代理可通過該平台上的自助服務功能管理保單，如跟蹤保單方案的狀態及復原失效保單。PRUServices 已於九個市場上線。我們計劃透過有效的端到端進程，為客戶帶來流暢的數碼體驗。我們相信，此舉將加強客戶對保誠的親切感，減少有效保單價值的流失，並鞏固我們現有客戶群的價值佔比。

此外，能否整合保險產品與我們的生態系統及合作夥伴的核心產品和服務至關重要。我們惟有透過數碼平台，方能盡量以動態、無縫形式向最廣闊的市場提供該等產品。我們已加強直接銷售的產品組合，包括成功透過 Pulse 及合作夥伴的流動應用程式於多個市場推出儲蓄壽險產品。這讓我們能夠吸引更多來自不同社會經濟社群的保險客戶。我們於中國內地的壽險合營企業及於印度的聯營公司一直透過數碼平台提供各自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更多詳情載於下文相關章節。

最後，我們已擴大與新合作夥伴的合作。例如，於二零二二年十月，我們與 Google Cloud 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亞洲及非洲各地提供更加便捷的健康及財務保障服務。該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為我們更廣泛的數碼策略提供支持，利用人工智能及進階分析讓客戶及代理體驗煥然一新，同時減少獲取金融服務的障礙。

資產及財富管理

瀚亞投資（「瀚亞」）是保誠的泛亞洲資產管理分部，其業務遍佈亞洲十一個市場²³，並在北美洲和歐洲開設分銷辦事處。瀚亞在該等市場中六個市場的資產管理公司當中排名前十²⁴，管理或投顧資產達 2,214 億美元²⁵。瀚亞擁有一支由 300 名具有本地市場專長的投資專才組成的團隊，能夠充分滿足區內各地客戶的儲蓄及投資需求。瀚亞亦受益於本集團保險業務可靠穩健的基金流入，同時可利用其廣泛區域佈局，藉此把握長期機遇，推動互惠基金滲透率由市場目前的低位實現增長。瀚亞亦正發揮主動型資產管理公司的重要作用，並與被投資公司及政府合作，協助我們實現旗下保險公司資產組合²⁶的減碳承諾，從而讓我們在實現可盈利增長的同時，對社會產生積極影響。

年內，瀚亞的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減少(5)%¹⁰至 2,29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409 億美元¹⁰），反映年內不利的市場變動，被包括來自本集團保險業務在內的淨流入部分抵銷。

作為一間集團，我們發現，為我們的高淨值及富裕客戶提供全面理財解決方案，是深化集團在理財市場份額的良機。我們龐大多元的客戶群、地位穩固的代理網絡、強大的中介關係及優越的品牌聲譽，都令我們能夠更好滿足市場需求及加深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基金解決方案在產品策略中佔據核心地位，我們專注於為客戶提供選擇及渠道，提供接觸頂尖基金經理和創新投資組合的機會。我們的目標是通過為客戶提供的服務及額外的增值服務（如與提供法律及遺產規劃意見的獨立小組進行諮詢）於該市場中脫穎而出。

員工

本集團僱用超過 14,000 名員工²⁷。作為僱主，我們已承諾讓保誠成為員工相互聯繫、持續成長並取得成功的地方。我們對員工承諾的一個重要部分，是幫助他們為未來的工作做足準備，讓他們能夠有信心參與業務轉型並有所貢獻。本集團相信，有必要培養及構建創新、共融及以客戶為核心的員工隊伍及工作場所。二零二二年，我們透過一系列網絡研討會，助員工掌握該等成就未來的技能，並在組織內部發展創新和設計思維能力。

我們尊重及欣賞不同之處，旨在賦能員工並在保誠建立更深的歸屬感。我們維持推崇多元化，保障員工、客戶及合作夥伴共融關係的文化。在二零二一年推出 PRUCommunities 的基礎上，我們以員工為主導的網絡繼續加強聯繫，這亦是加深對保誠的歸屬感的關鍵所在。於二零二二年，我們在全球推出多項社區活動，包括 PRU Women Empowered、PRU Young Professionals、Women in Tech、Mental Health First Aiders 以及涉及不同業務部門的 We DO Wellness，加入發展成熟的 PRUPride。我們連續第三年入選二零二三年彭博性別平等指數。

領導層發展

於二零二二年，領導層發生一系列變動，以支援本集團的持續變革。年內，James Turner 及 Avnish Kalra 分別獲內部晉升為集團財務總監及集團風險兼合規總監，均展現了保誠人才輩出的實力，並有能力藉由穩定連貫的行政人員領導層專注業務執行力。此外，本集團亦繼續受益於具有廣泛代表性和豐富經驗的當地領導團隊，他們深深紮根於各個市場。

於二零二二年，瀚亞投資首席執行官石懷光；保誠新加坡執行總裁陳天恩；保險業務執行總監吳立賢；以及集團策略及轉型總監 Solmaz Altin（索爾馬茲·阿爾丁），均獲晉升加入集團行政委員會。陳先生、吳女士及 Altin 先生獲晉升為保誠集團戰略事業群（涵蓋選定市場）總裁。石先生繼續負責推動瀚亞業務增長及實現投資表現目標。隨著任命林智剛為香港保險業務的新任行政總裁及 Bundit Jiamanukoonkit (Kenny) 為泰國保險業務的新任行政總裁，保誠進一步加強了自身領導團隊。

展望

我們仍然相信，本集團多渠道、數碼化運作的分銷模式讓我們能夠充分把握出現的機遇，正是得益於此競爭優勢與我們獨特的地域足跡及以客戶為中心的產品系列，我們方能取得穩健表現。

儘管有跡象表明所在多個市場中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的影響已趨於平穩，但鑒於宏觀經濟環境動盪不穩及通脹風險不斷增加，營運狀況或仍將充滿挑戰。踏入二零二三年，我們的資產負債表穩健且資本狀況強勁。得益於此，我們相信本集團能應對此等不確定性因素，把握應運而生的機遇。

二零二三年首兩個月，我們的銷售額按年增長情況頗為理想。我們致力維持及構建代理能力以及不斷創新以豐富我們的產品系列，意味著我們能夠服務所有市場的客戶。特別是，我們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擁有穩固的地位，可把握預期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限制措施放寬後將出現的機遇。隨著跨境流量日漸增加，二零二三年首兩個月的銷售主要由儲蓄產品帶動。

我們仍然堅信，我們具備財務韌力、資本實力及能力，能夠滿足亞洲及非洲客戶不斷增長的保障及儲蓄需求，並藉此踐行幫助人們活出豐盛人生的宗旨，同時長遠為股東創造價值。

按市場劃分的營運表現

以下評論提供有關本集團各分部營運能力及表現的最新資料。有關本集團及其分部財務表現（包括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討論另載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

中國內地—中信保誠人壽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 884 | 776 | 14% | 743 | 19% |
|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 387 | 352 | 10% | 337 | 15% |
| 新業務利潤率(%) | 44 | 45 | (1)個百分點 | 45 | (1)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百萬美元）* | 368 | 343 | 7% | 329 | 12%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百萬美元） | (144) | 278 | (152)% | 266 | (154)% |

上表所列金額代表本集團的 50%份額。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中國內地繼續為本集團帶來重大增長機遇，其人口達約 14 億²⁸，保險滲透率低企，估計健康及保障缺口達 8,050 億美元⁵。此外，多個因素亦有助推動健康及保障以及退休規劃產品及服務的進一步增長，其中包括監管提案利好保險市場長遠發展，而人口老齡化、新興中產階層及快速城市化等因素，則形成有利的人口結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近期宣佈改革個人養老金計劃，為財力雄厚且深耕退休規劃產品的外國保險公司帶來重大機遇。

保誠的中國內地壽險業務中信保誠人壽是與中國領先的國有企業集團中信各持一半股權的合營企業。得益於股東的強大品牌效應及均衡分銷網絡，中信保誠人壽在代理及銀行保險方面頗具優勢，並擁有多元化的產品系列。中信保誠人壽是一家具備卓越品牌聲譽的公司，其業務足跡廣闊，設有 23 家分公司，專注於收入及就業更穩定市場中的富裕及上層富裕群體。中信保誠人壽在多元業務足跡的支持下錄得穩健表現，大灣區產業群及北京新業務利潤分別增長 72%及 18%，部分消除今年上半年度受 2019 冠狀病毒病數輪疫情影響最嚴重的上海及周邊城市的疲軟表現。整體而言，中信保誠人壽的新業務利潤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間增長一倍有餘，並繼續領先市場；年內中國內地保險業毛保費總額收入指標增長 3%，而中信保誠人壽按相同基準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增長 16%²⁹。我們認為，能取得相關營運業績，得益於中信保誠人壽奉行客戶至上，致力豐富客戶的健康及理財體驗。隨著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防控措施逐步解除，中信保誠人壽將繼續透過多渠道分銷平台滿足客戶在健康、保障、長期儲蓄及退休規劃方面的保險需求，預期未來有望實現更均衡的代理及銀行保險銷售佔比。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二零二二年，中信保誠人壽為本集團年度保費等值銷售總額最大的單個市場貢獻來源。儘管受到隔離封鎖措施的影響，中信保誠人壽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仍增長 19%¹⁰ 至 8.84 億美元。該穩健增長乃得益於多元化分銷策略，擁有高質素代理團隊，並與銀行建立有力的合作夥伴關係，提供以客戶為中心的保障及儲蓄解決方案。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9%¹⁰ 是受銀行保險渠道增長強勁（增幅達 32%¹⁰）推動，而由於代理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全年進行整合以期提升質素，年內整體減少(7)%¹⁰。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度的代理銷售額乃受惠於危疾保障定義的法規變更的影響，有關影響於本年度不復再現，令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減少(11)%¹⁰。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則較去年同期增加 6%¹⁰。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增長，推動二零二二年的整體新業務利潤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增加 15%¹⁰，目前較二零一九年的疫情前水平提高 44%¹⁰。整體新業務利潤率略微下降至 44%（二零二一年：45%）。代理利潤率為 65%（二零二一年：71%），銀行保險利潤率為 43%（二零二一年：39%）。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中信保誠人壽致力解決客戶在不同的人生階段所面臨的財務保障及健康問題，並結合相關服務，令客戶產品整體上更加豐富。解決方案及服務與生態系統相結合，提供一體化的體驗，致力了解並滿足客戶需求，從而加深我們與客戶之間的長期關係。

於二零二二年期間，中信保誠人壽繼續開發量身定制的保障解決方案。一款為滿足中國內地大灣區客戶需求而專門開發的專業危疾產品貢獻了中信保誠人壽於該區內相關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 21%。除保障產品之外，中信保誠人壽亦擴展健康禮遇服務網絡，不僅覆蓋醫療保健需求（包括專家診療意見、就醫通道及心理康復服務），還增加退休規劃禮遇服務。擴展內容包括將中信保誠人壽的養老村網絡擴展至覆蓋七個城市的 17 個機構。

中信保誠人壽透過旗下首款流動應用程式「信易通」等，改善客戶及分銷商的數碼體驗，而其「虛擬休息室」則藉助科技，讓代理及客戶之間的聯繫更加人性化。是項技術因操作簡易獲得數碼媒體認可。事實上，中信保誠人壽業務的線上銷售³⁰比例超過 80%，仍是集團旗下各業務中線上銷售比例最高的業務之一。

多渠道分銷

中信保誠人壽繼續專注於建立一個專業、高質素並掌握大量健康、保障及退休規劃產品知識的代理團隊。中信保誠人壽擁有超過 15,200 名代理，為全國客戶提供服務。雖然中信保誠人壽的代理渠道仍伴隨行業整體狀況而處於整合期，但有跡象表明中信保誠人壽的代理團隊人數趨穩且質素改善，每名活躍代理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9%。二零二二年，中信保誠人壽有超過 1,000 名代理的產能水平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中信保誠人壽為代理提供先進的工具及技術，幫助他們與客戶溝通，以便提供切合客戶需求的專屬解決方案，並管理銷售線索到成交銷售額的轉換過程。隨著時間的推移，中信保誠人壽的代理隊伍不斷成長及累積經驗，預計將進一步推動產能提升，為其增長軌跡提供更有力的支持。

與此同時，中信保誠人壽亦繼續拓展銀行保險分銷網絡，新增 11 個合作夥伴。其中，招商銀行已成為大灣區及其他地區的重要合作夥伴。中信保誠人壽擁有一個由 59 個銀行保險合作夥伴組成的網絡，觸達中國內地超過 6,600 間分行。重要的是，當地有 3,200 名保險專員為銀行客戶提供服務，鞏固及加強這些合作關係。銀行渠道的新業務水平亦因此有所提升，並為改善產品組合提供支持。我們認為，正是此種高效的服務模式推動銀行保險渠道的新業務利潤增加 45%¹⁰。因應業界在資本管理及客戶操守方面的持續監管發展，我們預期，完善產品功能的舉措或會在短期內對銷售額有所影響，但中信保誠人壽會持續提升產品組合，繼續致力滿足客戶需求。

香港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百萬美元) | 522 | 550 | (5)% | 546 | (4)%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384 | 736 | (48)% | 731 | (47)% |
| 新業務利潤率(%) | 74 | 134 | (60)個百分點 | 134 | (60)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 | 1,036 | 975 | 6% | 969 | 7%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 (百萬美元) | (211) | 1,068 | (120)% | 1,060 | (120)%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保誠品牌在香港聲望卓著，為逾 130 萬名客戶提供服務。2019 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加上跨境出行受限的影響，導致香港的經濟活動大幅減少，尤其是今年上半年度期間。

對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主要集中於退休、遺產規劃及健康保障。退休儲蓄需求受最低社會保障網、相當有限的僱主供款計劃，以及日益增長的壽命及持續上升的撫養比率所推動。因此，香港普通市民別無選擇，只能自行購買儲蓄及保險產品外。此外，市民對健康及保障產品需求的意識普遍較高：人口老齡化、僱主所提供計劃的福利增幅相對較低、政府期望減少公共資金中的醫療開支，以及醫療護理的成本不斷攀升，共同造就了上述類別產品的市場。香港消費者的有關需求和關切亦與中國內地旅客息息相關。86% 的受訪者表示，自己可能會在香港購買遺產規劃及健康保障保險。

中國內地客戶仍是香港業務的重要客戶群，約佔二零一九年（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之前）香港銷售保單的 50%。儘管銷售增勢自二零二零年一月底以來一直因通關出行限制受到嚴重影響，但我們相信，中國內地客戶仍為香港保險業帶來重大長期機遇，而保誠香港繼續著重把握該機遇。中國內地客戶赴港購買保險產品的根本原因仍然相同，其中包括多元的貨幣及資產類別，以及在香港可獲得更豐富產品種類的專業財務意見及高質素的醫療服務。因此，我們預計，隨著探親及商務簽證通關出行因取消隔離措施而恢復正常，這一新業務的重要來源將會逐漸復甦。我們已在分銷渠道和客戶服務、平台及系統等方方面面做足準備，以期為中國內地客戶提供服務。

我們於二零二三年一月獲發牌照在澳門開設分行，此舉讓我們強化業務，旨在把握大灣區的機遇。我們著手培養分銷能力，已於澳門建立能力卓越且經驗豐富的領導團隊。我們預計，澳門分行尚需一段時間方可立足，屆時將可對香港業務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年內減少(4)%¹⁰至 5.22 億美元，其中透過代理渠道完成的銷售額於今年上半年度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病第五波疫情的不利影響。然而，下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有所恢復，較上半年度增加 30%¹⁰，所有渠道均錄得增長，足證我們有能力於經濟全面重啟後迅速實現增長。事實上，根據監管機構提供的全年度最新統計數據，我們的銷售表現跑贏大市，而得益於適時推出標誌性的多元貨幣產品，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市場份額²⁹較二零二一年增加 2.0 個百分點至 7.4%。單是二

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我們的表現優於市場，市場份額增至 12.5%⁴⁸，較二零二一年第四季度增加超過 5 個百分點。市場份額增加乃得益於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強勁的表現及不變的銷售質素。

新業務利潤為 3.84 億美元，減少(47)%¹⁰，乃銷售額減少及新業務利潤率下跌 60 個百分點所致。美國利率大幅上升對我們歐洲內含價值方法項下運用的風險貼現率的影響對新業務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尚不計及經濟影響，則我們的新業務利潤為 5.7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7.31 億美元¹⁰）。渠道及產品組合亦導致利潤率減少，期內代理銷售額和個人健康及保障業務的佔比均有所下降。

提供以客户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根據監管機構就二零二二年提供的最新統計數據，儘管香港本地市場競爭激烈，但我們持續轉向本地客戶，令市場份額整體增至 7.4%³¹。我們的客戶群穩定，留存率超過 97%。

香港業務持續更新及升級提供予客戶的產品和服務，為富裕客戶提供全面保障及財富累積方案，如推出以跨代財富分配為特色的全新多元貨幣儲蓄產品。

為服務香港本地客戶，我們持續改善面向現有及潛在客戶的健康及保障產品組合，同時佔據市場領先地位，提供豐富的自願醫保計劃產品。我們全面配合政府為退休人士而設的「合資格延期年金計劃」，並持續提供具競爭力的產品，由此得以於市場佔據領先位置。

我們的投資方案提供參與國際股票及債券投資的機會。我們的分紅產品匯集保單持有人的投資，並基於長期投資表現分配回報。這是一個別具特色、具資本效益的架構，可受益於龐大的規模，讓保誠能夠提供卓爾不凡的產品，同時賺取可觀的利潤。

多渠道分銷

我們運營數碼化的多渠道分銷平台，因應客戶的喜好，透過不同方式為其提供服務。

年內，我們的代理團隊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佔比超過 58%。儘管今年上半年度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但我們透過以客户為中心的解決方案、加強數碼化能力以及培訓和發展計劃等措施增加活動，推動代理活動於下半年度復甦。與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相比，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出現正面增勢，代理渠道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57%。在更豐富儲蓄產品組合的支持下，代理單均保費按年增加 17%。今年下半年度代理招募亦較上半年度亦有所回升，達 45%。

銀行保險方面，我們與渣打銀行建立長期策略聯盟，20 多年來，不斷發展壯大。於銀行保險渠道中，我們是領先的主要非銀行所有保險公司，同時根據最新可獲得的二零二二年公開數據³¹按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比例計量，我們的市場份額有所增加，此乃受到適時推出新產品及健全培訓與銷售激勵制度的推動。

印尼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 247 | 252 | (2)% | 243 | 2% |
|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 125 | 125 | - | 120 | 4% |
| 新業務利潤率(%) | 51 | 50 | 1 個百分點 | 49 | 2 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百萬美元）* | 343 | 446 | (23)% | 429 | (20)%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百萬美元） | 243 | 362 | (33)% | 348 | (30)%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印尼仍是保誠的一個重要市場。自當下至二零二六年期間，預計該國將貢獻東盟三分之一以上的經濟增長³²，因此其長期增長前景依然非常樂觀。鑒於保險滲透率較低、保障缺口巨大及穆斯林人口³³龐大，我們認為伊斯蘭市場的增長前景尤為強勁。

我們於印尼壽險市場再度領先，二零二二年按加權新造保單保費計算佔據 11% 的市場份額²⁹。我們於代理方面也擁有市場領導地位，佔據 28% 的市場份額²⁹，同時於快速增長的伊斯蘭市場亦擁有市場領導地位，佔據 32% 的市場份額²⁹。

二零二二年，我們成為首家於印尼成立專屬伊斯蘭壽險實體的跨國保險公司，此為我們策略的一部分，旨在迎合對伊斯蘭解決方案不斷增長的需求及支持伊斯蘭社區及經濟增長。憑藉在產品創新方面的能力，以及多渠道分銷網絡，我們具備充分實力推動本集團業務的增長，同時擴闊我們的客戶範圍。

於全面更新旗下產品及服務後，我們近期就印尼業務營運啟動一項轉型計劃，冀望更新現有代理模式、重振銷售能力、提升按每名代理計算的產能，並透過營運效率帶動更好表現。是項計劃旨在鞏固我們於印尼這一規模龐大且保障嚴重不足市場中的地位，在經濟背景及營運環境的逆境中復甦。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儘管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限制措施令今年上半年度的銷售活動受阻，使面對面互動受限，並導致銀行分行的客流減少，但年內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仍增長 2%¹⁰ 至 2.47 億美元。我們實施紓緩措施，包括藉助數碼基建帶動銷售，加上限制措施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放寬，令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上半年度錄得 30%¹⁰ 的增長，同時今年下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度整體增長 7%。整體新業務利潤較二零二一年增加 4%¹⁰，反映銷售額上升及利潤率微升至 51%。

提供以客户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我們繼續專注於透過豐富產品及服務方案、提供合理建議及解決方案、打造卓越客戶體驗、提升營運效率，以及探索新獲客渠道，於市場中維持領導地位。

在產品提案方面，我們藉著旗下印尼專屬伊斯蘭壽險實體，於二零二二年推出多款新產品，當中包括市場首款每年續期的定期獨立伊斯蘭危疾產品 (PRUSolusi Kondisi Kritis Syariah)，以滿足消費者對精簡實惠保障的需求。我們亦就於二零二一年首推的市面首款伊斯蘭教育儲蓄產品 (PRUCerah Plus) 推出加強版，為客戶負擔子女大學教育費用提供支持。這些創新產品進一步鞏固我們的有利競爭地位，即唯一透過多個渠道提供伊斯蘭傳統保險解決方案的保險公司。

印尼業務亦推出全新的醫療產品 (PRUSolusi Sehat Plus Pro 及 PRUSolusi Sehat Plus Pro Syariah)，旨在滿足家庭、中年人士及年輕群體的健康保障需求。我們亦持續迎合大眾市場的保險需求，於 Pulse 及三名數碼合作夥伴的平台推出八款「微型」數碼保障產品和服務，讓我們能夠吸納超過 91,000 名新客戶。

多渠道分銷

提升代理渠道的質素及產能，仍是我們最為重要的優先事項之一。我們在代理渠道佔據領先地位，二零二二年有 980 名代理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向全職代理的轉職導致代理團隊總人數減少(7)%至 183,000 人，並推動代理產能¹⁹較二零二一年提高 8%。我們實施多項管理措施，包括致力為代理創造長遠職業生涯路徑，並側重營運措施施展空間更大的城區。面對面代理活動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限制措施放寬後全面恢復，讓我們能夠進一步向以諮詢需求為主的富裕階層滲透。這推動新業務的單均保費（按年度保費等值計算）較二零二一年增長 26%¹⁰。

銀行保險渠道方面，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繼續與渣打銀行及大華銀行維持長期策略合作夥伴關係。該等策略合作夥伴關係讓我們能夠為廣大客戶群提供解決方案，當中渣打銀行主打面對面市場，而大華銀行則透過多渠道分銷模式為其客戶提供服務。在渣打銀行及大華銀行之外，我們亦與其他銀行建立分銷及直銷合作夥伴關係。我們現正特別著力加強在伊斯蘭市場的銀行合作夥伴關係。

馬來西亞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百萬美元) | 359 | 461 | (22)% | 434 | (17)%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159 | 232 | (31)% | 219 | (27)% |
| 新業務利潤率 (%) | 44 | 50 | (6)個百分點 | 50 | (6)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 | 364 | 350 | 4% | 330 | 10%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 (百萬美元) | 252 | 265 | (5)% | 250 | 1%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鑒於馬來西亞的保障缺口龐大，加上公私營部門提供的退休及醫療保健服務水平較低，馬來西亞保險市場仍有重大增長前景。保險滲透率仍然低企，特別是在以穆斯林人口³³為主的大眾市場。馬來西亞人口達 3,400 萬²⁸，當中六成以上為穆斯林³³。馬來西亞央行正透過支持伊斯蘭保險市場增長，積極為增加該群體獲取保險產品的機會提供支持³⁴。該國的公共目標是透過就購買私人保單提供經濟激勵，使投保伊斯蘭保單的馬來西亞民眾人數於二零二六年翻一番³⁴。

我們是馬來西亞領先的壽險公司，佔據 18.9% 的市場份額²⁹，而且擁有業界最大的代理團隊之一。我們是該市場上最大的伊斯蘭保險營運商，佔據 22.3% 的市場份額²⁹，而我們的伊斯蘭保險新業務銷售額為該市場上最接近競爭對手的 1.4 倍³⁵。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限制措施及二零二一年產品重新定價的綜合影響下，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下降 (17)%¹⁰。若撇除二零二一年重新定價的影響，則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輕微下降 2%¹⁰。然而，隨著限制措施開始放寬，銷售額有見提升，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上半年度增加 15%¹⁰。

新業務利潤較二零二一年減少(27)%¹⁰，反映銷售額及利潤率均有所下降，乃受到代理銷售額下降及利率上升的不利影響。由於今年下半年度推出保障附加契約為優化醫療及危疾產品和服務為業務組合帶來有利影響，新業務利潤率整體跌幅於今年下半年度有所收窄。我們的業務狀況仍屬穩健，超過 97% 的產品屬期繳保費性質。

提供以客户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我們的客戶人數於二零二二年達 300 萬，其中 150 萬來自傳統業務，150 萬來自伊斯蘭保險業務，按年維持穩定。我們繼續開發新的創新產品系列，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例如，我們透過改進面向新舊客戶的核心醫療投資相連產品系列，提供更完善的健康及保障產品和服務。我們相信，該產品系列提供獨特權益，其透過提供每年自動增值的醫療保障、無限制住院及膳食及入住加護病房，以及更長時間的住院前後護理，滿足客戶需求。該產品系列亦為保持健康的客戶提供獎勵。相關權益旨在強調早期干預及堅持每年進行預防性護理的重要性。我們亦向所有現有客戶提供一次性要約，倘其現有保單不包含是項權益，則可選擇加入疫情覆蓋範圍。

我們繼續擴展客戶群，並在市場上推廣金融普惠。經由與 BSN 的合作夥伴關係，我們已發出逾 396,000 份 BSN Takaful Sakinah 健康及保障證書。我們亦與 EPF i-Lindung 建立數碼合作夥伴關係，為缺乏保障的馬來西亞民眾提供更廣保障覆蓋範圍，並可自公積金賬戶供款。i-Lindung 計劃旨在於較低收入社區宣傳財務保障的重要性，並免除預付現金開支的負擔。

多渠道分銷

雖然面對挑戰重重的經營環境，我們的代理團隊仍不斷壯大，團隊規模於期內增加 8% 至超過 24,300 人。我們繼續吸納高質素代理，留存比率高於市場水平。我們於二零二二年招募逾 7,400 名新代理。我們運用數碼工具及銷售線索提升渠道能力，有效開拓潛在客戶。我們將繼續運用數碼化作為實現卓越客戶及業務發展的主要推動力。

銀行保險市場方面，產品創新推動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7%¹⁰。由於我們繼續鞏固在富裕市場的優勢，同時把握機遇，透過現有銀行合作夥伴（包括渣打銀行、大華銀行及 BSN）向大眾市場滲透，故能維持強健的增長前景。馬來西亞大華銀行及花旗銀行的業務合併將提供觸達額外 500,000 名客戶的潛在渠道。

新加坡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萬美元） | 770 | 743 | 4% | 724 | 6% |
|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 499 | 523 | (5)% | 510 | (2)% |
| 新業務利潤率(%) | 65 | 70 | (5)個百分點 | 70 | (5)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百萬美元）* | 678 | 663 | 2% | 646 | 5%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百萬美元） | 406 | 394 | 3% | 384 | 6%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隨著新加坡民眾壽命延長，對保健服務的需要將持續增加。事實上，整體健康保障缺口（即撥付衛生支出資金短缺的衡量指標）估計達 230 億美元⁵。隨著經濟日益繁榮，新加坡有望於二零三零年成為亞洲百萬富翁人數最多的國家³⁶，市場對財富管理服務需求高企，而壽險則是用於遺產規劃及資產多元化產品組合中的重要部分。

在新加坡，我們是保障、儲蓄及投資相連計劃的市場領導者之一²⁹。過去九十多年，我們一直為新加坡居民提供服務，以滿足他們的理財需要，透過由 5,000 多名財務顧問組成的網絡及我們的銀行合作夥伴，提供一系列產品及專業意見。

二零二二年，透過進一步向高淨值市場滲透，我們繼續推進實施以市場為導向的客戶策略。富裕市場方面，我們有意藉由全套健康及退休解決方案來鞏固自身領導地位。我們利用 Pulse 應用程式及市場領先的 Shield 系列產品擴大自身在大眾市場的影響力。針對年輕一代，我們正為面向富裕及大眾市場的投資相連產品系列重新注入活力。最後，我們透過為僱員福利業務而設的 Business@Pulse 平台進一步滲透中小型企業市場。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儘管今年上半年度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社會活動限制措施對代理銷售額造成負面影響，但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仍增長 6%¹⁰ 至 7.70 億美元。受該等限制措施影響，今年上半年度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度下降(11)%¹⁰。由於該等限制措施於下半年度放寬，今年下半年度的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 15%，導致年內代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整體增長 3%¹⁰。得益於均衡的渠道及多元的產品組合，銀行保險渠道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於二零二二年增長 11%¹⁰。

新業務利潤減少(2)%¹⁰，銷售額增加的影響被利潤率減少抵銷有餘，主要是不利經濟因素所致，亦受到產品組合變動的影響。

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於二零二二年，我們的多種產品均實現多元化增長，以滿足新加坡客戶的健康及財富需求。在新建渠道和服務，以及我們打造卓越客戶體驗舉措的共同推動下，高淨值市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30%¹⁰。我們的企業福利業務亦錄得理想增長，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7%¹⁰，覆蓋逾 3,000 名中小型企業及逾 200,000 名僱員。

為滿足客戶退休及投資方面的具體需求，我們已推出投資相連產品保誠卓勢財富計劃，提供簡化實惠收費及一系列專業化管理的基金選擇（包括支付紅利基金及省心的標準投資組合基金）。我們面向較年輕的客戶推出兼顧保障及財富累積的創新計劃，每月支付 90 新加坡元的實惠的保費即可獲得 200,000 新加坡元的壽險及危疾保障。

我們就 PruShield 醫療報銷產品採納以索償為基礎的定價模型，讓我們得以持續管理健康業務客戶，並繼續提供最佳價值，同時亦不會影響其治療效果。

我們於日常業務營運中藉助數碼及科技手段，不斷改善客戶體驗。四分之三的保單經由即時承保系統受理，此舉可提高產能並縮短處理時間。我們於二零二二年推出支持本地化方言的人工智能 TalkBot，旨在即時處理客戶的查詢。此外，PRUaccess 平台與 SGFindex 對接，使客戶能整體綜合審視新加坡境內的金融投資，以便更好規劃財務未來。我們的客戶留存率高達 96%，足證客戶服務質素卓越。

多渠道分銷

代理團隊的質素及產能持續大幅提升。代理團隊總人數超過 5,000 人，與二零二一年持平。頂級代理人數增長迅速，於二零二二年，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的人數增長逾 23% 至超過 1,200 人。我們是新加坡首個及唯一全體代理均參加銀行金融協會(IBF)一級資格認證的代理團隊。儘管面臨行業阻力，代理渠道的期繳保費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仍然強健，按每名活躍代理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計算，產能提升 2%¹⁰。

銀行保險方面，我們透過大華銀行及渣打銀行兩個策略合作夥伴，可觸達超過 160 萬名³⁷ 活躍流動銀行客戶以及 130,000 個中小型企業和商業銀行客戶³⁷。我們繼續與銀行共事，為其客戶提供服務，同時專注於富裕及高淨值等特定市場。我們亦在大華銀行手機平台及渣打銀行網上銀行平台上提供數碼理財解決方案，此舉令我們得以在線上與客戶直接交流或取得偏好面對面溝通客戶的銷售線索。

增長市場及其他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百萬美元) | 1,611 | 1,412 | 14% | 1,323 | 22%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630 | 558 | 13% | 526 | 20% |
| 新業務利潤率(%) | 39 | 40 | (1)個百分點 | 40 | (1)個百分點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 | 1,057 | 932 | 13% | 880 | 20%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 (百萬美元) | 881 | 434 | 103% | 406 | 117%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及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本集團的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包括在印度、泰國、越南、菲律賓、台灣、柬埔寨、老撾及緬甸的業務，以及非洲的業務。本集團相信，透過推行高效且具有可拓展性的業務模式和多渠道分銷網絡，包括 Pulse 數碼平台，本集團將能把握快速增長的機遇。

印度為本集團實現進一步增長提供龐大機遇，其有 14 億人口²⁸，保險滲透率低，且預計人均國內生產總值會快速上升。作為創辦股東之一，我們是 ICICI Prudenti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印度上市規則的發起方。我們目前佔據一個董事會席位，並擁有其 22% 的投票權。ICICI Prudenti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是印度排名前三的私人壽險公司²⁹，並於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NSE)及孟買證券交易所(BSE)上市。ICICI Prudenti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擬進一步滲透服務不足的客戶群、擴大分銷足跡，以及因應客戶對儲蓄、保障及退休的不同需要量身定制解決方案，包括針對大眾市場開發新的產品方案，藉以實現業務增長。ICICI Prudential Life 維持其目標不變，致力於二零二三年透過「4P」框架，即保費增長(Premium growth)、聚焦保障(Protection focus)、改善續保(Persistency improvement)及提升產能(Productivity enhancement)，實現新業務利潤較二零一九年增長一倍。

泰國是東盟第二大經濟體，人口超 7,000 萬²⁸，金融服務行業發達。我們在泰國的策略是專注於銀行保險，並輔以另類分銷，包括數碼、代理、直接營銷及經紀，以及零售資產管理服務。我們已成功整合自身銀行保險能力及經擴大的 TMB Thanachart Bank (TTB)，包括為員工提供有關產品及提案的培訓。我們繼續專注於發揮與 TTB 及大華銀行合作夥伴關係的成效。得益於此，我們於二零二二年的銀行保險渠道及行業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均高於行業平均水平。我們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連續三個年度錄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雙位數增長，目前的整體市場份額為 7%²⁹，於該市場位列第六²⁹。我們亦在透過銀行合作夥伴的數碼應用程式提供相關數碼產品系列，以為服務不足的大眾市場提供新的健康及保障解決方案。此外，我們一直與銀行合作夥伴緊密合作，透過為僱員福利業務而設的 Business@Pulse 平台發掘中小型企業市場的機遇。此外，作為客戶綜合模式的一部分，我們與旗下泰國零售基金管

理業務保持合作，旨在設計出健康、財富及退休領域的產品系列（特別是面向高淨值及富裕市場）。

越南人口規模在東盟排名第三，略低於 1 億²⁸，年齡中位數為 32 歲，健康及保障缺口龐大，估計達 360 億美元⁵。該市場已經歷快速的城市化進程，在城區居住的人口比例已由一九八六年的不足 20%³⁸ 增至二零二一年年底的 37%³⁸，且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增至 45%³⁹。我們正透過數碼化運作的代理及銀行保險渠道擴大業務在城區的地理足跡。我們於該市場位列第二，市場份額為 15%²⁹，較二零二一年上升 2 個百分點。

鑒於菲律賓保障缺口龐大，全國保險滲透率低企，其為我們提供服務客戶的良機。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最新可用市場數據，按加權新業務保費計算，我們為市場領導者，佔據 17% 的市場份額²⁹。我們於富裕及大眾市場的核心優勢，連同我們的數碼化能力，共同推動客戶群增長 17% 至 90 萬名客戶。

台灣擁有 2,400 萬人口²⁸，是全球第五大壽險市場⁴⁰。保誠業務的整體年度保費等值市場份額為 4.4%²⁹，較二零二一年高出 1.5 個百分點。保誠是一眾外資企業當中領先市場的保險品牌²⁹。

非洲有著重大機遇，因其人口預計將於二零五零年翻倍⁶。自我們於二零一四年進軍加納以來，非洲業務於各營運年度中錄得雙位數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我們於所在八個非洲國家中的五個排名前五，包括於烏干達及贊比亞位列第一²⁹。我們的業務為八個國家的 990,000 名客戶提供健康、財富及保障解決方案。保誠是二零二二年非洲國家盃（非洲最盛大足球賽事）的贊助商。超過十億觀眾觀看了相關比賽，提高了保誠在整個非洲大陸的品牌知名度。

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表現

印度方面，在保障及年金業務強勁增長的推動下，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4%¹⁰。年金及保障乃 ICICI Prudential 的業務重點（代表該國服務不足的需求），於期內表現理想。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止九個月期間⁴⁷，相較二零二一年同期，年金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56%¹⁰，而保障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則增長 23%¹⁰。該銷售額表現使 ICICI Prudential 得以維持其於私人市場的前三甲地位，市場份額為 6.3%²⁹。新業務利潤於期內增長 20%¹⁰，反映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及有利的產品組合。

泰國方面，由於二零二二年銀行保險銷售額增加以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相關限制措施逐步放寬，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8%¹⁰。年內，市場對透過銀行保險渠道銷售的捆綁型保障產品需求暢旺，推動新業務利潤提高，而利率上升令新業務利潤進一步增加。

菲律賓方面，儘管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阻力的影響拉低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的銷售額，但隨著經濟活動開始恢復正常，下半年的升勢強勁。整體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14%¹⁰ 至 1.82 億美元。儘管銷售額增長強勁，但新業務利潤於年內遭利率變動掣肘。

作為全球為數不多連續兩年錄得增長的國家之一，越南經濟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展現抗逆力。由於銀行及代理渠道均錄得雙位數增長，我們的越南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繼續跑贏大市，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一年強勁增長 26%¹⁰，高於業界 8%²⁹ 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幅。

在台灣，在銀行保險及經紀渠道強勁增長的帶動下，二零二二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35%¹⁰，表現優於大市，二零二二年的市場表現較二零二一年收縮(11%)。受銷售額增長及有利的產品結構變化的推動，新業務利潤錄得強勁增長。

非洲方面，儘管面臨通脹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的阻礙，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仍按年增長 19%¹⁰，於所有渠道均取得全面表現，新業務利潤率與去年相當。

提供以客户為導向的解決方案

在印度，ICICI Prudential 繼續提供旨在符合客戶需求及所處人生階段的產品。ICICI Prudential 緊貼客戶偏好的轉變，並在產品開發方面持續作出投資，於保障、長期儲蓄及年金各市場的產品系列均屢獲殊榮。這為 ICICI Prudential 提供了高度均衡的產品組合，使其免受波動影響。ICICI Prudential 於年內推出期繳保費年金計劃等多款重磅新品，幫助客戶靈活建立長期退休資金池，另外亦推出一款新的長期分紅儲蓄產品，使客戶能獲得免稅保證收入或一次性期滿保險金。這包括一項儲蓄錢包選項，可累積收入並於保單期限內隨時提取累積基金價值。

ICICI Prudential 透過運用新興數碼技術以更好地滿足客戶從訂約到服務，再到理賠受理的保單生命週期內的需求，不斷進行創新。由於數碼應用呈指數增長，其技術相關舉措確保 ICICI Prudential 處於有利位置。ICICI Prudential 將持續部署頂級技術解決方案，旨在提高效率並為客戶賦權。現時超過 91% 的服務交易乃透過自助或數碼模式完成，可見其進一步升級的科技基建及能力所發揮的作用。

在泰國，我們持續更新產品組合來滿足泰國民眾不斷變化的健康及財富需求。透過為銀行員工提供全面培訓及為個人或團體客戶提供

更豐富的健康及保障產品，我們的健康報銷產品銷售額及終身壽險銷售額均自較低基數增長三倍。我們亦透過 Easy Care Plus 等為客戶提供簡化承保服務的計劃推銷保障產品。因此，我們的健康及保障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組合由二零一九年的 16% 增至二零二二年的 24%。此外，我們再度推出旗艦 888 儲蓄產品（其為同時提供保障的長期儲蓄產品）及其他遺產締造(Legacy Builder)型產品，並引入创新型與指數相連的分紅解決方案。得益於我們的產品計劃，銀行保險年度保費等值銷售總額增長 17%¹⁰，包括透過 TTB 完成的保障銷售額增幅 19%¹⁰。我們專注迎合客戶需求，亦體現在於該市場²⁹ 佔據淨推薦值領先地位，同時新獲客戶數量⁴¹ 增加 11%，令客戶總人數達 170 萬人。

在越南，我們透過為大眾市場提供實惠的保障解決方案，同時為中等收入階層提供儲蓄、教育及健康和保障計劃，以及滿足富裕客戶的投資需求，繼續為客戶提供以市場為導向的產品方案。為迎合市場對實惠保障解決方案的需求，我們已推出系統及器官功能保險 (SOFI)，基於客戶病症的嚴重程度及器官功能提供簡單易懂的健康保險保障。我們亦推出了 PRU-Easy365，為客戶提供針對意外風險及三大常見危疾的全面保障權益。自推出以來，我們已經分別售出超過 2,100 份及 31,100 份 SOFI 及 PRU-Easy365 保單，持續提升對年輕人口市場的滲透率。

在菲律賓，我們透過推出 PRUHealth FamLove 持續推進產品創新及金融普惠。PRUHealth FamLove 是同類首個面向不同類型菲律賓家庭的危疾保障計劃，一份保單可涵蓋最多四名家庭成員。該產品設計的創新之處在於，其乃根據疾病的嚴重程度，而非特定疾病提供醫療保障。

在台灣，我們為目標細分市場提供長期儲蓄及保障解決方案，並專注提供獨特的端到端產品，滿足「夾心」一代的多元化需要。我們透過 H.E.A.R. 活動，力求創新和擴展健康及保障產品方案。我們意識到，隨著人們使用電子設備的時間增加，尤其是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居家辦公變得更為普遍，對眼部相關治療的需求不斷增長。二零二二年，我們在市場上率先推出眼科護理保險，將眼科相關治療的保障範圍由簡單的眼科護理擴大至複雜的眼科手術。該產品廣受好評，而消費者對健康及保障的持續重視，推動有關產品的銷售額於二零二二年增長 94%。

在非洲，我們繼續致力提供以客戶為導向的保險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在該區域推出 12 款新產品。我們亦於三個國家引入端到端數碼產品。

多渠道分銷

在印度，ICICI Prudential Life 透過提升由多元化產品組合支持的多渠道分銷能力，繼續推動業務增長。代理渠道方面，我們已於年內招募逾 34,700 名新代理，現時代理總人數超過 204,000 人。除代理外，我們擁有超過 850 項合作夥伴關係（當中包括 34 間銀行）。透過運用數碼工具，分銷夥伴可輕鬆向客戶作出推介及提供服務。我們透過使用合作平台、預先批准投保額的要約、已上傳「認識您的客戶」(Know-Your-Customer) 文件中預先填妥的申請表、為客戶量身定制的要約及電話及視頻驗證觸發等，簡化訂約流程。我們已建立起一流的平台，實現與生態系統及合作夥伴系統的輕鬆整合。此外，我們亦支持合作夥伴在自身運用微服務的平台建立訂約流程。

在泰國，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的相關限制措施於今年第二季度有所放寬，我們的主要分銷夥伴 TTB 及大華銀行旗下多個銀行網點得以重新開業。TTB 是泰國境內規模最大的銀行之一，擁有約 600 間分行，大華銀行則擁有約 150 間分行。我們繼續積極與 TTB 的合作夥伴溝通，以提升產能及客戶體驗，並擴大我們在財富及企業權益市場的服務範圍。大華銀行收購花旗銀行在泰業務，為我們提供進一步擴大銀行保險業務及擴展客戶群的機會。花旗銀行網點的業務整合已於二零二二年年尾開始，並將持續至明年。就本集團的企業福利業務而言，我們迅速推進實施策略令該業務較二零二一年增長 49%。我們的數碼渠道亦錄得穩健業績，二零二二年年保費等值銷售額較二零二一年增長三倍¹⁰，數碼市場份額排名第二⁴²。

在越南，我們繼續專注於代理渠道招募優質人才及提供良好培訓，同時透過提供了解全面產品方案及 PRUForce 和 PRULeads 等數碼工具的機會，為代理提供支持。因此，符合「百萬圓桌會議」會員資格的人數於二零二二年增長 60% 至近 2,000 人。銀行保險渠道繼續錄得強勁增長 26%¹⁰，蓋因我們與擁有強大城市業務的七間銀行建立合作夥伴關係，現時在越南的分行數量合共已超過 600 間。

在菲律賓，我們的代理渠道維持強勁增長，招募人數增長 89%。除代理外，我們透過在 Pulse 平台提供微型產品及與銀行和其他數碼網點開展合作，繼續擴闊客戶群及促進金融普惠。我們的合作夥伴包括擁有逾 650 萬名⁴³ 客戶的數碼銀行 CIMB、菲律賓境內最大的手機錢包服務提供商 GCash，以及領先線上購物平台 Shopee。

在台灣，得益於強勁的銀行保險業務表現，保誠於二零二二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35%¹⁰。我們透過策略及非策略銀行保險合作夥伴及經紀商，繼續推動分銷網絡的擴展及多元化，如今藉著與台灣 20 多家銀行及頂級經紀商的合作夥伴關係觸達客戶，並繼續推動流程數碼化，為客戶及分銷商提供流暢的服務。

在非洲，保誠擁有由 16,000 名代理組成的強大代理團隊，亦是首家於二零二二年實現「百萬圓桌會議」會員突破 200 人里程碑的非洲公司。此外，保誠非洲與銀行分行、數碼、電信及中介機構建立超過 1,000 項合作夥伴關係。我們透過對數碼創新及穩健系統的持續投入實現業務流程數碼化，此舉將令我們得以實現規模增長，並提供流暢的體驗來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

瀚亞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 變動 |
| 管理或投顧基金總計（十億美元） | 221.4 | 258.5 | (14)% | 251.6 | (12)%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百萬美元） | 260 | 314 | (17)% | 299 | (13)% |
|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手續費溢利率（基點） | 29 | 30 | (1)個基點 | 30 | (1)個基點 |
| 成本／收入比率(%) | 55 | 54 | 1個百分點 | 54 | 1個百分點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百萬美元）* | 234 | 284 | (18)% | 271 | (14)% |

*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分開討論。

瀚亞是本集團的資產管理分部，其管理或投顧基金（以下統稱「管理基金」）達 2,214 億美元，其中 301 億美元為我們於印度 ICICI 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IPAMC) 管理基金所佔的份額 49%，90 億美元為我們於中國中信保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基金所佔的份額 49%。瀚亞代表保誠集團管理的基金為 1,302 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對資產管理行業而言乃是挑戰重重的一年。由於通脹飆升及央行上調利率，對增長前景的憂慮及對經濟衰退的擔憂累及全球債券及股市，致其大幅下跌。東歐衝突不斷，加上二零二二年中國內地經濟前景未見明朗，亦令該情況進一步加劇。

瀚亞矢志成為領先的投資方案提供商，幫助客戶守護及增加財富。瀚亞以「亞洲專家，投資未來」為宗旨，反映其致力幫助持份者創建更美好、更加可持續的未來。

瀚亞認為推動其未來成功的三大推動因素是：

- 透過在區域範圍內運用綜合投資平台及嚴密的投資框架，帶動投資表現提高；
- 透過提升投資能力及擴闊產品範圍，為全球機構和零售客戶提供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及
- 透過頂級的基建及系統，實現更高的營運效率。

財務表現

瀚亞的管理基金於二零二二年減少(14)%⁴⁴至 2,214 億美元，主要由於合計為 421 億美元的市場貶值及外匯折算虧損。二零二二年，整體資產組合由債券小幅轉向股票基金，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組合的 47% 為債券，46% 為股票，1% 為另類基金，6% 為貨幣市場基金。瀚亞在各類客戶及資產類別間仍維持相當多元的整體資產配置。

保誠壽險業務穩健可靠的資金流入 78 億美元對管理基金減少有所緩衝，惟其被第三方業務的淨流出(32)億美元⁴⁵所抵銷。上述淨流出乃主要於全年利率上調後，受債券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的股票基金贖回所推動。

由於為新產品撥款的種子投資錄得按市值計算的損失 780 萬美元，手續費溢利率下降 1 個基點⁴⁴。這反映了二零二二年動盪不利的市場狀況。瀚亞的成本／收入比率下降 1 個百分點⁴⁴。倘撇除該等已變現及按市價計算的投資虧損，瀚亞的成本／收入比率則較二零二一年上升 2 個百分點。

投資表現

儘管市場環境充滿挑戰，瀚亞仍錄得穩健的業績表現，過去一年有 59% 的管理資產表現優於各自基準⁴⁶（二零二一年：61%），而過往三年有 39% 的管理資產表現優於各自基準⁴⁶（二零二一年：42%）。按管理基金加權基準計算，駐新加坡運作的價值股票(Value Equity)團隊的業績表現大幅優於去年，而積極量化策略亦為合共回報增長提供堅實基礎。儘管固定收益及增長股票策略於年內受壓，導致總體業績表現不及基準，但隨著中國內地放寬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限制措施、中國政府為低迷的房地產市場提供支持，同時全球通脹壓力開始出現緩解跡象，市場情緒於二零二二年最後季度開始轉好。

為在變化愈加頻繁的環境中保持競爭力，運用自身深耕亞洲市場的專長服務客戶，瀚亞於統一平台成功整合旗下全資業務的投資能力，從而得以更高效地運用自身全球執行能力及資源，提供更連貫穩健的數據及投資分析。

瀚亞的傑出表現備受肯定，於二零二二年斬獲多項行業殊榮。特別是瀚亞投資於 Citywire 亞洲資產管理大獎獲評最佳新興市場股票基金經理。在國家層面，瀚亞新加坡於財資基準研究大獎獲評頂尖投資機構，同時瀚亞越南獲《亞洲資產管理雜誌》評為越南最佳基金公司。

卓越的客戶成果

本年度，市場不利因素導致資產管理行業及客戶均面臨重大挑戰。瀚亞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定期與內外部客戶溝通，務求更好地了解其所面臨的挑戰及投資需求。得益於此，瀚亞得以最大程度滿足客戶期望及提供度身訂造的解決方案。

瀚亞繼續鞏固與保誠集團壽險業務及企業資產擁有人的關係，包括推出面向當地市場的定制化策略。

機構業務方面，瀚亞繼續贏得部分規模最大退休金及主權財富基金的委託及額外投資。特別是瀚亞在美洲、歐洲、台灣及馬來西亞伊斯蘭業務等國際市場上大獲成功。

增強分銷能力

在不斷加深及擴大與分銷商關係的同時，瀚亞亦透過開發新的數碼投資及服務平台，尤其是在馬來西亞及泰國，加大力度提升分銷能力。在日本，瀚亞推出線上專屬基金，以吸納年輕一代的資金。瀚亞亦擴大與線上互惠基金及財富管理平台的合作範圍，例如與奕豐在其旗下基金超市(Fundsupermart)推出一隻聯名基金。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瀚亞透過合併 TMBAM Eastspring 與 Thanachart Fund Eastspring，成功成立瀚亞泰國，進一步增強自身品牌及擴大業務版圖。藉由是次合併，瀚亞現為泰國第六大基金管理公司，具備充分實力為當地投資者提供適切投資方案，在東南亞第二大經濟體拓展業務。

推動責任投資

瀚亞於業務的各方面貫徹對責任投資的承諾。

瀚亞專注從三個方面推進可持續解決方案。首先，瀚亞就氣候變化及減碳加強與被投資公司的溝通，包括佔保誠資產組合絕對碳排放量 65% 的高排放公司。其次，瀚亞提高自身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能力，為投資及溝通活動提供支持。第三，瀚亞協調各市場的所有責任投資相關政策，形成統一的瀚亞投資集團責任投資政策。

瀚亞鼎力支持全集團成功達致可持續發展的里程碑。同時，瀚亞增加以可持續發展為主題的基金種類，如推出日本永續價值型基金(Japan Sustainable Value Fund)。在印尼，瀚亞推出屢獲殊榮的 Reksa Dana Indeks ESG IDX Leaders Plus，其為首隻使用印尼證券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導者指數的互惠基金。

合營企業增長計劃

IPAMC 繼續提升數碼實力及擴闊股權及固定收益策略的產品組合。因此，直接及透過與金融科技公司及新型銀行的合作夥伴關係訂約的新客戶比例超過 50%，現有客戶群擴約為 800 萬人。

中信保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超過 40 間當地研究機構建有深度合作關係，並為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諮詢服務。自二零二一年起，中信保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斷擴闊旗下養老目標基金，吸納零售投資者實現穩定淨認購額。

附註

- 1 資料來源：全球中產階層的空前擴張(The Unprecedented Expansion of the Global Middle Class)，布魯金斯學會全球經濟與發展項目，二零一七年二月。亞太區中產階層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增長預測。
- 2 資料來源：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世界經濟展望數據庫，二零二二年四月，人均國內生產總值複合年增長率，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
- 3 資料來源：瑞士再保險研究院(Swiss Re Institute)；Sigma No 3/2021：全球保險 — 壽險滲透率(二零二零年保費佔國內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 4 資料來源：世界衛生組織：全球衛生觀察資料(二零一九年)。東南亞，自付支出佔當前衛生支出的百分比。
- 5 資料來源：瑞士再保險研究院(Swiss Re Institute)：亞洲的健康保障缺口(二零一八年十月)。
- 6 資料來源：《經濟學人》，特別報告(Special report)(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八日版)。
- 7 大中華區包括我們位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的業務。
- 8 東南亞包括我們位於亞洲(不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台灣及印度)的業務。
- 9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保費。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並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中入賬的保費收入。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10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11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
- 12 「經調整經營溢利」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該替代表現指標與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的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 13 不包括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14 不包括印度、老撾、緬甸及非洲。
- 15 壽險客戶界定為於保誠任一壽險實體持有一項或以上保單的個人或實體，包括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全部客戶。就此定義而言，團體業務被視為單一客戶。二零二一年的客戶人數已經重列，以確保就所有本集團實體應用一致及相若的定義。
- 16 新保單按 100% 基準呈列。
- 17 不包括非洲。
- 18 核心市場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印尼、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及菲律賓。
- 19 按每名活躍代理的平均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衡量的產能。
- 20 於亞洲市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佔比，包括中信保誠人壽、印度及馬來西亞的伊斯蘭保險(按 100% 基準)。

- 21 代理根據 PruLeads 系統所記錄及管理銷售線索完成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佔透過代理渠道完成的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銷售總額的百分比。
- 22 PruLeads 系統所記錄及管理所有來源的銷售線索。
- 23 中國內地、香港、印度、印尼、日本、馬來西亞、新加坡、南韓、台灣、泰國及越南。
- 24 資料來源：中國內地：基於來自中國銀保監會的新造保單整付保費（僅限境外合營企業）；香港：基於有效保單保費總額；印尼：基於來自 PLAI 的加權新造保單保費；馬來西亞綜合：基於來自馬來西亞人壽保險協會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新加坡：基於來自新加坡人壽保險協會的期繳保費加權新造保單保費；印度：基於來自印度保險監管及發展局(Insurance Regulatory and Development Authority of India)的境外從業者零售加權保費收入；越南：基於來自越南精算網絡數據共享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台灣：基於來自台灣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的境外保險公司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泰國：基於來自泰國人壽保險協會的二零二二年首十一個月加權新造保單保費；菲律賓：基於來自保險委員會的二零二二年首九個月加權全年保費；柬埔寨：基於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 25 二零二二年度全年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包括外部管理基金、貨幣市場基金、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及內部管理或投顧基金，按基金管理所在國家呈報（包括合營企業）。
- 26 我們的投資組合包括上市股票及公司債券，但不包括合營企業業務持有的資產及單位相連基金的資產，原因是我們並無改變這些資產投資策略的全部權限。
- 27 整個集團全職同等職位，包括主席、所有董事、集團行政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合資企業。
- 28 聯合國經濟和社會事務部人口分部，二零二二年全球人口預測。
- 29 資料來源：中國內地（僅基於外資合營企業的二零二二年新業務標準保費，數據來自行業資訊共享）、香港（基於二零二二年的香港壽險業務年度保費等值，來自香港保險業監管局）、印尼（基於二零二二年加權新保費，數據來自印尼人壽保險協會的初步結果）、馬來西亞（基於綜合基準，伊斯蘭保險按 100% 基準計算。基於二零二二年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傳統業務數據來自馬來西亞人壽保險協會及伊斯蘭保險業務來自 Insurance Service Malaysia）、新加坡（基於新加坡人壽保險協會二零二二年報告內呈報的加權新業務保費）、印度（基於在印度經營的私人保險公司二零二二日曆年的零售加權保費，來自印度壽險協會(Life Insurance Council)）、台灣（基於台灣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的外資保險公司二零二二全年年度保費等值數據）、越南（基於從越南精算網絡共享的數據中收集的二零二二全年年度保費等值數據）、老撾（基於二零二一年承保保費總額，來自 Axco 保險市場報告）、菲律賓（基於二零二二年首九個月的加權首年保費，數據來自保險委員會）、柬埔寨（基於二零二二全年度的經調整年度保費等值，來自柬埔寨保險協會）、泰國（基於二零二二年的加權新業務保費，來自泰國人壽保險協會）、緬甸（基於在緬甸經營的外國保險公司於二零二二首九個月的年度保費等值，來自緬甸保險協會）。
- 30 線上銷售指透過數碼、雲端及電子數碼完成的銷售額。
- 31 資料來源：基於香港保險業監管局資料所示二零二二年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 32 資料來源：基於來自世界銀行及 www.bayarea.gov.hk 網站的本地生產總值數據。
- 33 資料來源：世界人口評論 – 國家排名 – 按國家劃分的穆斯林人口。
- 34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國家銀行，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金融行業藍圖(Financial Sector Blueprint 2022–2026)。
- 35 資料來源：基於來自 Insurance Services Malaysia 伊斯蘭保險業務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伊斯蘭保險按 100% 基準計算。
- 36 資料來源：聯合國大學世界發展經濟研究所、世界收入不均數據庫(World Income Inequality Database)、世界銀行、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聯合國人口司、滙豐銀行預測。
- 37 客戶數量基於保誠新加坡的內部估計。
- 38 資料來源：基於來自世界銀行組織：城市人口（佔總人口的百分比）。
- 39 資料來源：越南共產黨中央委員會，決議案標號 06-NQ/TW，有關越南城區直至二零二零年的規劃、建築、管理及可持續發展，並訂立二零四五年願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 40 資料來源：全球數據報告，中國台灣省壽險市場規模，按業務分部（一般年金和個人、事故與健康）、分銷渠道、競爭環境及預測列示的趨勢，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 41 新客戶定義為新加入客戶和已喪失但重新列為新加入客戶的總和。
- 42 資料來源：泰國人壽保險協會的壽險業務報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初至今的數據。
- 43 CIMB Philippines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客戶數量，基於二零二二全年業績。
- 44 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
- 45 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 4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表現優於表現基準的基金管理資產價值佔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資產總額的百分比，不包括無表現基準的基金中的資產。
- 47 CICI Prudential 財務年度為每年四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 48 基於來自香港保險業監管局的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的年度保費等值。

財務回顧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我們所在的多個市場面臨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阻力以及更廣泛的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波動（詳見下文所述），但年內本集團仍錄得穩健的財務表現。隨著我們的市場擺脫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影響，我們的業務於地域、多渠道分銷及以客户為中心的產品組合方面的多元化讓我們能夠充分把握長期機遇。

從本集團二零二二年的財務表現可看出，我們於多個關鍵績效指標錄得增長，其中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¹、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²、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經營溢利³均高於去年⁴。儘管我們新業務賺取的利潤⁵降至 22 億美元，但其很大程度反映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框架下經濟效應的影響，在香港尤為顯著。我們香港以外的市場錄得合計新業務利潤增長 5%⁴。誠如下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非經營項目」一節所進一步探討，年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亦因年內利率上升及股票市值下跌而受到不利影響。

宏觀經濟於二零二二年出現重大波動，多個市場均出現股票指數走低、政府債券收益率大幅攀升及公司債券息差擴闊等情況。MSCI 亞洲（不包括日本）股票指數下跌(24)%，恒生指數下跌(15)%及滬深 300 指數下跌(22)%，而標普 500 公司指數則下跌(19)%。我們多個市場的政府債券收益率於年末有所上升，美國十年期收益率上升 236 個基點至 3.9%。在對年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產生影響之餘，有關資產價值下降，影響賬戶結餘，繼而導致手續費收入下跌，加上受到本集團動態基準歐洲內含價值方法計算的貼現率上升影響，導致本集團內含價值於年內有所下跌。

年內，美元兌全球多種貨幣亦出現升值，導致匯兌阻力。一如往年，除非另有註明，我們按當地貨幣（按固定匯率基準列示）評論我們的表現，以反映在貨幣變動時期的相關業務趨勢。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長 9%⁴至 43.93 億美元，而新業務利潤則減少(11)%⁴至 21.84 億美元。儘管今年上半年度遭受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但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振奮人心的表現反映我們在地域、渠道及產品方面多元佈局帶來的裨益。大中華區⁶及東南亞⁷地區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在本集團四大產品類別（著重於健康及保障產品）及分銷渠道（我們的銀行保險渠道於受影響期間為旗下代理銷售團隊提供顯著抗逆力）之間大致均衡。鑒於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的動態基準，利率攀升導致我們應用更高的風險貼現率及更高的假設基金收益率。因此，多個市場（特別是香港）的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率受到整體負面影響，導致年內的新業務利潤減少至 2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4 億美元⁴）。代理分銷和健康及保障產品仍是本集團最重要的價值驅動因素。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增加 15%⁴至 39.52 億美元，主要由於來自長期業務的經營回報增長 13%⁴。這反映相關業務增長及利率上升推動預期回報提高，被新業務利潤降低及假設變動收益較去年減少所部分抵銷。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⁸為 9%，而二零二一年則為 8%。經計及經濟影響，如利率變動、貨幣變動及派付外部股息，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含價值為 42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 億美元⁹），相當於每股 1,534 美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 1,725 美分⁹）。年內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經計及新業務投資）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為 21.93 億美元，增加 9%⁴，反映相關有效業務增長及利率上升的正面影響。

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8%⁴至 33.75 億美元，反映來自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溢利增長 6%⁴及中央成本改善 26%⁴，反映利息成本下降。儘管過往數年受到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阻力影響，但來自本集團長期業務的經調整經營溢利仍增長 7%⁴至 38.46 億美元。本集團已完成目標自二零二三年年初開始每年減少 7,000 萬美元¹⁰中央經營開支的計劃，連同之前完成的節省費用，順利完成了自二零一八年以來每年合共節省 2.50 億美元¹¹中央成本節省計劃。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溢利總額為 10.07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溢利 21.43 億美元，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 22.14 億美元），反映年內利率上升及股市下挫造成的負面短期波動。該等負面影響被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而對儲備金基準作出改善的得益所部分抵銷。我們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獲監管機構批准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香港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準備金基準經已改進，旨在反映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所運用的計量方法。此舉令保單持有人負債（扣除再保險）減少，同時稅前利潤增加 9.45 億美元⁹。有關利潤已遵循本集團一般原則分配至經營及非經營溢利。

我們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自由盈餘及中央流動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按穆迪基準估計，經計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3 億美元優先債券，本集團的槓桿仍接近我們目標範圍的最低水平，為 20%。因此，在明確嚴謹的資本配置政策支持下，本集團完全有實力，憑藉充足的財務靈活性（包括槓桿能力）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本集團透過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進行對比，確保其資本充足率要求符合現行歐洲內含價值及自由盈餘框架，進一步詳述載於下文「資本管理」一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盈餘為 156 億美元¹²（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 億美元⁹），覆蓋率為 307%¹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⁹）。由於年內不利的市場變動導致盈餘減少，故可用資本的減幅大於資本需求的減幅。

年內，本集團香港業務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並於中國內地採納中國風險導向償付能力體系（償二代）二期的規定，令二零二

二年一月一日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增加 93 億美元¹⁴，將覆蓋率¹⁵由 408% 提高至 545%（經計及二零二二年一月的債務贖回）。法規變更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按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基準計算的集團監管覆蓋率為 320%。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變動導致集團自由盈餘增加 14 億美元，增幅較集團監管盈餘為小，原因是自由盈餘不包括監管盈餘，而集團監管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技術撥備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下限，旨在更真實地反映可予繳付的盈餘。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實施，導致歐洲內含價值總額增加 2 億美元。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的保險合約新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開始生效，而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將自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起按此基準編製。儘管這對本集團及廣大保險行業而言均是重要舉措，但此項新會計框架對本集團的資本收入或管理、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業務策略、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或股息政策並無影響。同樣地，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框架不會影響保單有效期內賺取的總利潤水平，但其會更改確認利潤的時間。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可予繼續採用的當地公認會計原則指標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後，我們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入賬的年初股東權益 171 美元將增加介乎 18 億美元至 27 億美元。這反映釋放基於舊有會計基準的審慎準備金（特別是在香港）、確認股東於分紅基金內應佔的遺留資產，以及溢利確認模式時間差異的淨影響。我們尚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會計準則完成編製二零二二年半年度及全年度比較數字，但估計兩項會計基準之間時間差異的淨影響將導致二零二二年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經營溢利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減少介乎 6.5 億美元至 8.5 億美元。估計影響的餘下不確定性因素將於全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業績定稿後加以闡述。我們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進一步披露二零二二年業績所受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稅前經營溢利 |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368 | 343 | 7 | 329 | 12 |
| 香港 | 1,036 | 975 | 6 | 969 | 7 |
| 印尼 | 343 | 446 | (23) | 429 | (20) |
| 馬來西亞 | 364 | 350 | 4 | 330 | 10 |
| 新加坡 | 678 | 663 | 2 | 646 | 5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1,057 | 932 | 13 | 880 | 20 |
| 長期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 | 3,846 | 3,709 | 4 | 3,583 | 7 |
| 資產管理 | 260 | 314 | (17) | 299 | (13)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利潤總計 | 4,106 | 4,023 | 2 | 3,882 | 6 |
| 淨投資收入及其他項目 | 39 | 21 | 86 | 21 | 86 |
| 核心結構性借款應付利息 | (200) | (328) | 39 | (328) | 39 |
| 企業開支 | (276) | (298) | 7 | (280) | 1 |
| 其他收入及開支 | (437) | (605) | 28 | (587) | 26 |
| 未計稅項及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的經調整經營溢利總額 | 3,669 | 3,418 | 7 | 3,295 | 11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294) | (185) | (59) | (178) | (65) |
| 未計稅項的經調整經營溢利總額 | 3,375 | 3,233 | 4 | 3,117 | 8 |
| 非經營項目： | | | | | |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 (1,915) | (458) | (318) | (435) | (340) |
| 收購會計調整攤銷 | (10) | (5) | (100) | (5) | (100)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利潤（虧損） | 11 | (94) | 不適用 | (91) | 不適用 |
| 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 | 1,461 | 2,676 | (45) | 2,586 | (44) |
|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 (454) | (462) | 2 | (443) | (2)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1,007 | 2,214 | (55) | 2,143 | (53) |
|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扣除相關稅項） | - | (5,027) | 不適用 | (5,027) | 不適用 |
| 年內利潤（虧損） | 1,007 | (2,813) | 不適用 | (2,884) | 不適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每股盈利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美分 | 二零二一年 美分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美分 | 變動%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以經調整稅後經營溢利為基礎的每股基本盈利 | 100.5 | 101.5 | (1) | 97.7 | 3 |
|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基於： |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後利潤總計 | 36.5 | 83.4 | (56) | 80.6 | (55)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稅後虧損總計 | - | (161.1) | 不適用 | (161.2) | 不適用 |

儘管近期環境頗具挑戰，來自持續經營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的分部利潤仍增加 6%⁴ 至 41.06 億美元。除印尼以外的所有主要長期業務分部均錄得增長，足證本集團業務的穩健及多元化性質。長期業務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7%⁴，因年內不利的市場變動及啟動資金虧損導致瀚亞的經調整經營溢利減少而被部分抵銷。經計及中央開支減少 26%⁴ 和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上升，經調整稅前經營溢利總額增至 33.75 億美元，較二零二一年增加 8%⁴。

我們於中國內地的合營企業業務中保誠人壽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12%⁴ 至 3.68 億美元，反映近年來銷量上升及年內經營經驗改善，令相關有效業務組合增長。

香港方面，受惠於旗下旗艦危疾產品相關資產份額的累積性質、部分客戶群體老齡化令分紅業務的溢利水平上升，以及前文所述採納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引致相關產品溢利狀況發生變化的影響，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7%⁴ 至 10.36 億美元。

印尼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減少(20)%⁴ 至 3.43 億美元，反映近年來新業務銷售額下降、不利市場變動導致單位相連業務的手續費收入減少，以及醫療理賠水平上升，尤其是在下半年度該國擺脫疫情掣肘，保單持有人能夠更自如地進行正常的醫療活動。

馬來西亞方面，受惠於有效業務的增長，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10%⁴ 至 3.64 億美元，股東支持續保保費增加 8%⁴。

新加坡方面，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5%⁴ 至 6.78 億美元，反映有效業務持續增長，股東支持續保保費增長 9%⁴，以及分紅業務溢利上升，因不利市場變動影響收入而被部分抵銷。

由我們的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組成的業務錄得經調整經營溢利 10.57 億美元，增長 20%⁴。這包括其他項目 2.1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 2.17 億美元，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 2.08 億美元），其於二零二二年主要包括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進一步論述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3.2）。增長市場的經調整經營溢利（不包括其他項目）增長 26%⁴ 至 8.46 億美元，乃受泰國及印度帶動。泰國業務方面，透過與 TMB Thanachart Bank (TTB) 及大華銀行建立銀行合作夥伴關係擴大業務規模，近年新業務有所增長，推動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 24%⁴。而印度業務方面，二零二一年錄得確診病例激增過後，期內的索償經驗亦有所改善¹⁶。

長期保險業務的經調整經營溢利驅動因素

長期保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率分析¹⁷

| | 實質匯率 |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 息差收入 | 307 | 72 | 312 | 66 | 299 | 65 |
| 手續費收入 | 331 | 102 | 345 | 103 | 329 | 103 |
| 分紅業務 | 160 | 20 | 135 | 16 | 133 | 16 |
| 保險損益差 | 3,219 | | 2,897 | | 2,795 | |
| 其他收入 | 3,429 | | 3,239 | | 3,105 | |
| 壽險收入總額 | 7,446 | | 6,928 | | 6,661 | |
| 開支： | | | | | | |
| 保單獲得成本 | (2,346) | (53)% | (2,085) | (50)% | (2,000) | (50)% |
| 行政開支 | (1,732) | (230) | (1,656) | (205) | (1,581) | (201) |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調整 | 554 | | 566 | | 545 | |
| 分估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相關稅項開支 | (76) | | (44) | | (42) | |
| 長期業務的經調整稅前經營溢利 | 3,846 | | 3,709 | | 3,583 | |

主要在保險損益差相關收入增長15%⁴的推動下，長期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增長7%⁴至38.46億美元（二零二一年：35.83億美元⁴）。該增長乃得益於我們專注於期繳保費健康及保障產品及於年內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令我們的業務於本年度及近年來有所增長。雖然民眾的索賠於疫情結束後恢復如常，醫療理賠亦隨之開始趨於正常（甚至增加），但被年內身故索償減少抵銷。

手續費收入增長1%⁴，反映保費貢獻被不利市場變動大致抵銷，而息差收入增長3%⁴，反映有效業務增長，而利潤率提高主要是由於利率上升所致。

分紅業務盈利與股東於向保單持有人宣派的紅利當中所佔份額有關。鑒於上述紅利通常於直至合約結束前的期間按權重分配，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紅業務僅逐漸隨時間產生盈利。分紅業務盈利增長20%⁴，反映該等業務組合持續增長及部分客戶群體的老齡化。

其他收入主要指為支付保單獲得成本及行政開支而自保費扣除的金額。因此，較二零二一年增長10%⁴大致反映年內股東支持業務的保費增長。年內保單獲得成本增加，乃受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較去年增長推動。行政開支（包括續保佣金）增加10%⁴，反映有效業務增長以及與銷售及保費稅項相關的撥備。保單獲得成本及行政開支均反映我們持續投資業務以增強及維持自身能力，以實現未來增長。

資產管理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 外部管理基金* (十億美元) | 81.9 | 94.0 | (13) | 87.5 | (6) |
|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十億美元) | 9.3 | 11.5 | (19) | 11.6 | (20) |
| 外部管理基金 (十億美元) | 91.2 | 105.5 | (14) | 99.1 | (8) |
| 內部管理基金 (十億美元) | 104.1 | 124.2 | (16) | 123.6 | (16) |
| 內部投顧基金 (十億美元) | 26.1 | 28.8 | (9) | 28.9 | (10) |
| 內部管理或投顧基金總計 (十億美元) | 130.2 | 153.0 | (15) | 152.5 | (15) |
| 管理或投顧基金總計 (十億美元) | 221.4 | 258.5 | (14) | 251.6 | (12) |
| 外部淨流量總計*、¹⁸ | (1,586) | 613 | 不適用 | 765 | 不適用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分析 | | | | | |
| 零售經營收入 | 392 | 449 | (13) | 424 | (8) |
| 機構經營收入 | 268 | 298 | (10) | 289 | (7) |
|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 660 | 747 | (12) | 713 | (7) |
|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 1 | 15 | (93) | 15 | (93) |
| 經營收入 (扣除佣金) | 661 | 762 | (13) | 728 | (9) |
| 經營開支 | (360) | (403) | 11 | (387) | 7 |
|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 (41) | (45) | 9 | (42) | 2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260 | 314 | (17) | 299 | (13) |
| 經調整稅後經營溢利 | 234 | 284 | (18) | 271 | (14) |
| 瀚亞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 | 2,294 億美元 | 2,517 億美元 | (9)% | 2,409 億美元 | (5)% |
|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手續費溢利率 | 29 個基點 | 30 個基點 | (1) 個基點 | 30 個基點 | (1) 個基點 |
| | | | | | +1 個百分比 |
| 成本/收入比率 ¹⁹ | 55% | 54%+1 個百分比 | | 54% | 比 |

* 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瀚亞的管理或投顧基金²⁰總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2,21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 2,516 億美元）。相較二零二一年，瀚亞的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減少(5)%⁴至 2,29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409 億美元⁴），反映年內不利的市場變動被淨流入部分抵銷。

二零二二年的淨流入總額為 45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58 億美元⁴），包括來自保險業務的內部淨流入合共 7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04 億美元⁴）。該等流量被主要來自我們零售業務債券基金因應年內利率上升而產生的第三方流出（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16)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淨流入 8 億美元⁴）及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淨流出(8)億美元（二零二一年：(39)億美元⁴）部分抵銷。

瀚亞的經調整經營溢利為 2.60 億美元，較去年減少(13)%⁴，反映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減少及股東投資（包括其零售基金的啟動資金）虧損，二零二一年則錄得收益。未計股東投資收益及虧損和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減少(4)%⁴，反映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減少(5)%⁴。儘管經營成本減少 7%⁴，但由於股東投資按市值變動的影響，成本/收入比率微增至 55%（二零二一年：54%⁴）。

其他收入及開支

中央成本（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較上一期間減少 26%⁴，反映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的債務削減計劃的裨益。核心結構性借款的應付利息較二零二一年減少 1.28 億美元。總部開支總額為(2.76)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80)億美元⁴），且本集團已完成目標自二零二三年開始節省約 7,000 萬美元¹⁰的中央經營開支的計劃。年內淨投資收入及其他項目為 3,9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2,100 萬美元⁴）。

重組成本(2.94)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78)億美元⁴）反映本集團大規模且持續進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目，以及與本集團業務節省成本、監管及其他措施相關的一次性成本。直至於二零二三年有關準則全面實施前，預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成本將保持較高水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非經營項目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負(19.15)億美元（二零二一年：(4.35)億美元⁴）以及來自企業交易的溢利 1,1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虧損(9,100)萬美元⁴）。

短期波動的幅度加大，反映年內利率較二零二一年大幅上升、年內股市下挫，而二零二一年則錄得股市收益。利率上升導致債券價值下跌，保單持有人負債的減幅不足以將其完全抵銷，原因是需要根據當地法規持有資本，而若干制度的保單持有人負債並不直接反映

利率變動或重新定價的速度較資產為慢，導致所持資產將超過負債。該損失被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產生的得益所部分抵銷。

投資回報的不利變動主要產生於香港和中國內地，並導致有關分部出現稅後虧損。

企業交易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出售 870 萬股 Jackson Financial Inc. 股份的已變現收益 6,200 萬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 Jackson Financial Inc. 9.2% 的股份²¹，其公允價值為 2.66 億美元。有關企業交易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D1.1。

持續經營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際稅率

於二零二二年，適用於經調整經營溢利的實際稅率為 18%，與去年的 17% 稅率大致持平。

二零二二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總利潤的實際稅率為 31%（二零二一年：17%），反映未予確認稅項抵免之投資虧損的不利影響。

自二零二四年起，經調整經營溢利的實際稅率可能會受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有關推行 15% 的全球最低稅率的提議及保誠經營所在的部分司法權區基於經合組織的提議而實施本地最低稅率的綜合影響。經合組織已於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年初發佈示範規則、指引及若干補充文件。預期經合組織將於二零二三年期間發佈其他文件。保誠經營業務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已發佈或擬發佈法例草案，將經合組織的規則納入當地稅法。本集團正詳細分析及考量所有相關文件。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項貢獻總額

本集團繼續為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作出顯著的稅項貢獻，於二零二二年向稅務局繳付 10.09 億美元。經計及匯率變動後，該金額與二零二一年繳付的同等金額 10.71 億美元⁹相若。

Prudential plc 稅務居民身分變更

於二零二二年，保誠董事會決定，鑒於保誠已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一年分拆 M&G plc 及 Jackson Financial Inc.，且現時完全專注於亞洲和非洲的增長市場，執行總裁及集團財務總監將常駐亞洲，而亞洲區正是保誠的業務重心，以及集團監管機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所在地。作出上述調整後，Prudential plc 的稅務居民身分已變更為香港，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起生效，這是當日在香港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一項直接結果。董事會現時定期於香港舉行會議，而新任執行總裁亦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香港履新。稅務居民身分變更為香港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稅繳付總額或有關繳付地點產生重大影響。於二零二二年匯入的稅款總額 10.09 億美元中，超過 9.50 億美元與我們亞洲及非洲的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有關，該等業務於開展業務及投資所在地繳付及徵收稅款。該等匯入稅款概不受 Prudential plc 變更稅務居民身分影響。是項變更並不影響 Prudential plc 的法律架構或註冊成立地點（仍位於英國）。更多詳情（包括相關股東的稅務指引），請參閱 www.prudentialplc.com。

稅務策略

本集團每年發佈其稅務策略，除遵守英國《二零一六年財政法》(Finance Act 2016) 的強制規定外，亦包括多項額外披露，包括就繳付稅款超過 500 萬美元的所有司法權區披露按國家劃分的收入、利潤、平均僱員數目及稅項。納入是項披露旨在證明我們的稅務足跡（即本集團繳稅的地點）與業務足跡保持一致。最新的稅務策略（包括二零二二年數據）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在本集團網站可供查閱。

股東權益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稅後經營溢利 | 2,750 | 2,668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1,007 | 2,214 |
| 減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控股權益 | (9) | (22) |
| 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稅後利潤 | 998 | 2,192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股東權益減少淨額（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D1.2） | - | (6,283) |
| Jackson 的分拆實物股息 | - | (1,735) |
| 匯兌變動（扣除相關稅項） | (531) | (165) |
| 其他外界股息 | (474) | (421) |
| 發行的權益股 | (4) | 2,382 |
| 其他（包括分拆後重估 Jackson 剩餘權益） | (117) | 240 |
| 股東權益減少 | (128) | (3,790) |
| 年初股東權益 | 17,088 | 20,878 |
| 年末股東權益 | 16,960 | 17,088 |
| 每股股東價值 ¹⁹ | 617 美分 | 622 美分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略微減少至 170 億美元，反映年內產生的利潤，被(5)億美元股息派付、(5)億美元的不利匯兌變動以及重估 Jackson Financial Inc.剩餘權益等變動而部分抵銷。

大中華區業務

保誠在大中華地區廣泛開展業務，在中國內地（透過其控股的中信保誠人壽）、香港及台灣均設有業務。

下表列示大中華地區對本集團財務指標的重大貢獻：

| | 已賺毛保費* | | 新業務利潤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大中華區總計** | 13,103 | 14,335 | 912 | 1,181 |
| 集團總計** | 27,783 | 28,796 | 2,184 | 2,526 |
| 佔總額百分比 | 47% | 50% | 42% | 47% |

* 上表列示的已賺毛保費金額與利潤表內所列示者不同，因上表中的數字包括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所賺取的金額。已賺毛保費金額反映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與利潤表中所載金額的對賬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大中華區總計指香港、台灣長期業務貢獻的金額及本集團分佔中信保誠人壽賺取的金額。集團總計包括本集團分佔所有長期業務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賺取的金額。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 新業務利潤 | 2,184 | 2,526 | (14) | 2,443 | (11) |
| 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 | 2,358 | 1,630 | 45 | 1,588 | 48 |
| 來自長期業務的經營溢利 | 4,542 | 4,156 | 9 | 4,032 | 13 |
| 資產管理 | 234 | 284 | (18) | 271 | (14) |
| 其他收入及開支 ²² | (824) | (897) | 8 | (874) | 6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溢利 | 3,952 | 3,543 | 12 | 3,429 | 15 |
| 非經營虧損 | (7,523) | (306) | (2,358) | (261) | (2,782)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利潤 | (3,571) | 3,237 | (210) | 3,168 | (213) |
| 已付股息 | (474) | (421) | | | |
| 已發行股本 | (4) | 2,382 | | | |
| 匯兌變動 | (1,195) | (460) | | | |
| 其他變動 | (156) | 691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減少）增加淨額 | (5,400) | 5,429 | | | |
| 於一月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47,355 | 41,926 | | |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229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42,184 | 47,355 | | | |
| 新業務利潤佔持續經營長期業務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百分比* | 5% | 6% | | | |
| 經營溢利佔持續經營業務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百分比 | 9% | 8% | | | |

* 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實質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以下業務分佔：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3,259 | 3,114 |
| 香港 | 16,576 | 21,460 |
| 印尼 | 1,833 | 2,237 |
| 馬來西亞 | 3,695 | 3,841 |
| 新加坡 | 6,806 | 7,732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6,688 | 6,262 |
| 來自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不包括商譽） | 38,857 | 44,646 |
| 資產管理及其他（不包括商譽） | 2,565 | 1,931 |
|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762 | 778 |
|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42,184 | 47,355 |
| 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1,534 美分 | 1,725 美分 |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及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 | 實質匯率 | | | | | | 固定匯率 | | | |
|-----------|---------------|--------------|---------------|--------------|---------------|-------------|---------------|--------------|---------------|-------------|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變動% | | 二零二一年 | | 變動% | |
| | 百萬美元 | | 百萬美元 | | | | 百萬美元 | | | |
| | 年度保費 等值銷售額 | 新業務利潤 | 年度保費 等值銷售額 | 新業務利潤 | 年度保費 等值銷售額 | 新業務利潤 | 年度保費 等值銷售額 | 新業務利潤 | 年度保費 等值銷售額 | 新業務利潤 |
| 中信保誠人壽 | 884 | 387 | 776 | 352 | 14 | 10 | 743 | 337 | 19 | 15 |
| 香港 | 522 | 384 | 550 | 736 | (5) | (48) | 546 | 731 | (4) | (47) |
| 印尼 | 247 | 125 | 252 | 125 | (2) | - | 243 | 120 | 2 | 4 |
| 馬來西亞 | 359 | 159 | 461 | 232 | (22) | (31) | 434 | 219 | (17) | (27) |
| 新加坡 | 770 | 499 | 743 | 523 | 4 | (5) | 724 | 510 | 6 | (2)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1,611 | 630 | 1,412 | 558 | 14 | 13 | 1,323 | 526 | 22 | 20 |
| 總計 | 4,393 | 2,184 | 4,194 | 2,526 | 5 | (14) | 4,013 | 2,443 | 9 | (11) |
| 新業務總計利潤率 | 50% | | 60% | | | | 61%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增加 15%⁴ 至 39.52 億美元，反映來自有效業務的經營溢利增加及中央成本改善，被新業務利潤貢獻下降及資產管理業務利潤減少部分抵銷。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為 9%（二零二一年：8%⁹）。

長期業務利潤受預期回報以及經營假設變動和經營經驗差的影響所推動。預期回報增長 50%⁴ 至 25.59 億美元，反映相關業務增長的綜合影響之餘，更重要的是反映利率上升的影響。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按淨額基準計算為負(2.01)億美元，而二零二一年則為(1.16)億美元⁴，反映本年度利好假設變動水平較低。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增加 9%⁴ 至 43.93 億美元，而相關新業務利潤減少(11)%⁴，反映利率上升及業務組合變動的影響。倘不計及經濟影響，則新業務利潤為 23.57 億美元，較去年下降(4)%⁴。按分部劃分新業務表現的詳細討論，載於策略及營運回顧。

非經營虧損(75.23)億美元（二零二一年：虧損(2.61)億美元⁴），主要是由於年內利率上升及股市下挫，導致資產價值下跌，並對未來利潤產生間接影響。利率上升亦導致風險貼現率上升，對於健康及保障產品溢利有負面影響。該負面影響超過了假設未來投資回報水平上升對儲蓄產品的裨益。

整體而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減少至 42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 億美元⁹）。其中，389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6 億美元⁹）與長期業務有關。該金額包含本集團分佔印度聯營公司按內含價值原則所作的估值。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市值約為 78 億美元，而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公開報告的內含價值約為 40 億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基準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為 1,534 美分（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5 美分⁹）。

持續經營業務所賺取的集團自由盈餘

自由盈餘是我們用於計量業務內部產生的現金的指標，大致反映經營業務可用於投資新業務、增強各項能力以發展業務，抑或支付本集團回報的金額。就保險業務而言，其基本代表經計及訂明所須持有以支持已發出保單的監管資本後，本集團可使用的監管資本資源，並已作出若干調整，以令自由盈餘更好地反映本集團潛在可供分配的資源。就資產管理業務、集團控股公司及其他非保險公司而言，該指標乃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資產計算，並已作出若干調整，以撇除商譽及將資本的處理方式與我們的監管基準保持一致。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則等於年內的稅後經調整經營溢利。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附註 8.1(e)。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分析

| | 實質匯率 | | | 固定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變動% |
| 預期自有效業務的轉撥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 2,753 | 2,497 | 10 | 2,408 | 14 |
| 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 | (227) | (173) | (31) | (158) | (44) |
| 長期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 | 2,526 | 2,324 | 9 | 2,249 | 12 |
| 新業務投資 | (567) | (537) | (6) | (516) | (10) |
| 資產管理 | 234 | 284 | (18) | 271 | (14) |
| 壽險業務及資產管理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 | 2,193 | 2,071 | 6 | 2,004 | 9 |
| 中央成本及撤銷（扣除稅項）： | | | | | |
| 就核心結構性借款支付之利息淨額 | (200) | (328) | 39 | (328) | 39 |
| 企業開支 | (276) | (292) | 5 | (261) | (6) |
| 其他項目及撤銷 | (66) | (103) | 36 | (118) | 44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扣除稅項） | (277) | (169) | (64) | (162) | (71) |
| 持續經營業務賺取的集團經營自由盈餘淨額 | 1,374 | 1,179 | 17 | 1,135 | 21 |
| 非經營及其他變動（包括匯兌） | (2,367) | 330 | | | |
| 確認分拆時於 Jackson 的剩餘權益 | - | 493 | | | |
| 外界現金股息 | (474) | (421) | | | |
| 已發行股本 | (4) | 2,382 | | | |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可予繼續採用的債務工具的處理 ²³ | - | 1,995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集團自由盈餘（減少）增加（未計後償債贖回淨額） | (1,471) | 5,958 | | | |
| 後償債贖回淨額 | (1,699) | (232)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集團自由盈餘（減少）增加（未計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 | (3,170) | 5,726 | | |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金額變動 | (10) | (21) | | | |
| 於一月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自由盈餘 | 14,049 | 8,344 | | |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1,360 | -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自由盈餘 | 12,229 | 14,049 |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8,390 | 10,083 | | | |

本集團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未計重組成本）為 21.93 億美元，增長 9%⁴，主要反映有效保險業務的相關業務增長及利率的有利影響。投資新業務的成本增加 10%⁴，與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9%⁴ 的增幅大致相符，當中香港法規變更及利率上升的得益被業務組合變動所抵銷。經計及本集團中央債務的利息付款減少，加上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成本上升，集團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增長 21%⁴ 至 13.74 億美元。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被期內市場及貨幣變動的負面影響所抵銷。經計及該等虧損、債務贖回（其就自由盈餘而言被視為資本）、外界股息派付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產生的得益 14 億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自由盈餘為 122 億美元。倘不計及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則為 84 億美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集團的自由盈餘於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券後減少 4 億美元。

股息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部分資本收入將用於業務再投資，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的經營資本收入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本集團預期有關股息增長將大致符合本集團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增長（扣除適當調整的中央成本），並將在考慮財務前景、投資機遇及市況後釐定有關股息。

董事會已批准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現金股息每股 13.04 美分（二零二一年：每股 11.86 美分⁹）。連同第一次中期現金股息每股 5.74 美分（二零二一年：每股 5.37 美分⁹），本集團的二零二二年現金股息合共為每股 18.78 美分（二零二一年：每股 17.23 美分⁹），增長 9%⁹。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險業監管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集團監管集團資本充足率要求規定，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不得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同時集團監管一級集團資本資源不得低於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因應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的變動及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發佈的最新集團監管披露指引，集團監管資本披露透過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進行對比的方式，呈列本集團的資本狀況，這與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資本要求的基準一致。此外，對比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監管一級資本資源總計亦予以披露。更多資料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年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採納償二代二期規定，香港業務則於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批准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新的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開始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經計及二零二二年一月的債務贖回 17 億美元，估計該等變動將導致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股東盈餘增加 93 億美元¹⁴，同時推動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覆蓋率由 408% 增至 545%¹⁵。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相應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盈餘估計為 175 億美元¹²，相應的集團監管覆蓋率為 320%¹³。倘包括分隔保單持有人基金的貢獻，則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總盈餘估計為 214 億美元¹²，相應的集團監管覆蓋率為 204%¹³。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56 億美元¹²（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 億美元⁹），相當於覆蓋率為 307%¹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⁹），而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81 億美元¹²（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 億美元⁹），相當於覆蓋率為 202%¹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⁹）。估計集團一級資本資源為 174 億美元²⁵，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估計集團監管一級盈餘為 121 億美元¹⁴（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 億美元⁹），相當於覆蓋率為 328%¹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⁹）。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19)億美元⁹至 156 億美元。期內的經營資本收入為 14 億美元（已計及中央成本及新業務投資）。非經營及其他項目（包括市場變動）的影響整體較為不利，並導致盈餘減少(28)億美元。已就二零二二年第一次中期股息向股東支付股息 5 億美元。

誠如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所載敏感度披露資料，以及有關集團監管計量指標的進一步資料所示，本集團的集團監管狀況對外部宏觀經濟變動具備一定的抗逆力。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監管更新後)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²⁴ (監管更新後) | | |
|--------------------------------|-------------------------|--------|------|---------------------------------------|--------|------|
| | 股東 | 保單持有人* | 總計** | 股東 | 保單持有人* | 總計** |
| 集團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 23.2 | 12.6 | 35.8 | 25.5 | 16.5 | 42.0 |
|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 ²⁵ （十億美元） | 15.9 | 1.5 | 17.4 | 17.9 | 3.5 | 21.4 |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 4.4 | 0.9 | 5.3 | 4.7 | 1.8 | 6.5 |
|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 7.6 | 10.1 | 17.7 | 8.0 | 12.6 | 20.6 |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十億美元） | 15.6 | 2.5 | 18.1 | 17.5 | 3.9 | 21.4 |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 307% | | 202% | 320% | | 204% |
| 集團監管覆蓋率（相較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 | | 12.1 | | | 14.9 |
|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 | | 328% | | | 328% |

*尚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並未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4 億美元優先債的影響。倘計及此次贖回，則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至 152 億美元，覆蓋率為 302%，而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則減少至 177 億美元，覆蓋率為 200%。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資本狀況的集團監管一級總額不受此次贖回的影響。

集團監管風險偏好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框架專注於可持續及可盈利的增長，以及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監察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及評級機構資本指標，並在不出出其經濟及監管資本限額的情況下，在其風險偏好內管理業務。就監管資本限額而言，本集團持有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資本緩衝額，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抵禦市場及經營經驗的波動，即使在重大壓力下，資本資源仍足以滿足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資本緩衝額的校準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外部經濟環境，並由董事會設定及定期檢討。

通常情況下，集團股東覆蓋率須保持在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 150% 以上，並於必要時採取管理措施減低風險，以維持該緩衝額。集團監管覆蓋率沒有設定最高限額。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狀況雖然是評估監管償付能力及風險管理的一項主要指標，但當中包含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的若干元素，即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僅會隨著時間的推移才可用作分配的現金流。本集團的自由盈餘指標能更好地計量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本，並被用作評估本集團資本管理框架中本集團資本來源及動用情況的首要指標，同時作為制定本集團股息政策的基礎。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儲備（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為 84 億美元，而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為 156 億美元，相關對賬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評估就內生及非內生投資機遇動用資本時，均參考預期股東回報及投資回報期，並對照集團中央設定的經風險調整最低預期回報率。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各期間賺取的部分自由盈餘將用於業務再投資，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按適當調整基準）。在所得自由盈餘毋須用於支持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投資機遇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考慮將資本退還予股東。

與適用於股東自有資本的資本管理框架不同，於分隔分紅基金中持有的資本支持保單持有人的投資自由，這有助增加本集團分紅基金客戶的預期回報。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資本盈餘不可從分隔基金中分配，但在宣派保單持有人紅利時可按規定比例分派予股東。保單持有人基金資本盈餘會逐步被用於增加對分紅基金的投資，以獲取更高的客戶回報，或根據適用於各分隔基金的特定分紅政策向客戶增派紅利。採用這些政策的結果是，保單持有人基金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覆蓋率通常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股東覆蓋率。

因此，按保單持有人與股東資本狀況總和計算的集團監管總覆蓋率通常低於股東覆蓋率，但在壓力場景中的敏感度亦較低，如上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一節所示。集團監管總覆蓋率是集團監管適用的集團監管償付能力指標，該綜合監管償付能力比率透過應用單獨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風險偏好限額加以管理，以確保其保持高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如上文所述。

融資及流動性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表所界定）為 7%，其中已反映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優化（如下文所述），但不包括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券的影響，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 3.61 億美元。本集團採用穆迪的總槓桿基準管理槓桿，該基準計及包括商業票據在內的債務總額，因而有別於上文所述者，並計及本集團分紅基金內的部分盈餘。我們估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穆迪總槓桿為 2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⁹）。經計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券後，我們估計穆迪的總槓桿將為 20%。

保誠的目標是中期內將穆迪總槓桿比率維持在約 20%至 25%。保誠在經營中或會暫時性超出這一範圍，以把握不時出現的增長機遇，賺取可觀的經風險調整回報，同時保持穩健的信貸評級。

保誠致力維持其於適用信貸評級機構的財務實力評級。是項評級部分地衍生自發行債務及股票工具的高水平財務靈活性，其意在於未來維持該項靈活性。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
| |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 | 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 | 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
| | 基準 | 按市值計算 | | 基準 | 按市值計算 | |
| 股東出資業務的借款 | 4,261 | (427) | 3,834 | 6,127 | 438 | 6,565 |
| 減：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 ²⁶ | (3,057) | - | (3,057) | (3,572) | - | (3,572)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1,204 | (427) | 777 | 2,555 | 438 | 2,993 |
| 淨資本負債比率* | 7% | | | 13%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加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的比例，如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II所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出資業務的借款總額為43億美元，本集團的中央現金資源為31億美元²⁶，因此，當日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為12億美元。於二零二二年，我們遵守核心結構性借款的所有契約及承諾，且並無修改其任何條款。

本集團有兩批證券於二零二三年到期：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贖回的3.00億英鎊優先債券，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到期的2,000萬歐元中期票據。此外，本集團有7.50億美元永續票據於二零二三年一月達首個贖回日，而本集團管理層已於當時選擇不予贖回。此後，我們保留可於每季度按面值贖回該證券的權利。本集團餘下證券的合約到期日期介乎二零二九年至二零三三年。有關借貸到期情況的進一步分析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C2.3呈列。

除上述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外，本集團亦能夠透過中期票據計劃、美國架計劃（shelf programme，於美國市場發行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債券的平台）、商業票據計劃及已承諾循環信貸融資獲取資金，其均可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

Prudential plc於過往十年一直以發行人的身份持續參與商業票據市場，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5.01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億美元⁹）。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提取的已承諾融資合共為26億美元，於二零二六年到期。除為測試有關程序而作出的小額提取外，該等融資尚未被提取任何款項，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款項。

現金匯款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 實質匯率 | | 變動%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業務單位匯入的現金淨額 ²⁷ | 1,304 | 1,451 | (10) |
| 已付利息淨額 | (204) | (314) | 35 |
| 企業開支 ²⁸ | (232) | (322) | 28 |
|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 (220) | (176) | (25) |
| 中央流出總額 | (656) | (812) | 19 |
| 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648 | 639 | |
| 已付股息 | (474) | (421) | |
| 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174 | 218 | |
| 發行及贖回債務 | (1,729) | (255) | |
| 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配售 | - | 2,374 | |
| 其他企業業務 | 248 | (199) | |
| 美國分拆成本 | - | (30) | |
| 其他變動總額 | (1,481) | 1,890 | |
|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總額 | (1,307) | 2,108 | |
| 年初現金及短期投資 | 3,572 | 1,463 | |
| 匯兌及其他變動 | (113) | 1 | |
| 包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集中管理實體的金額 | 905 | - | |
| 年末現金及短期投資 | 3,057 | 3,572 | |

來自業務的匯款為 13.0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4.51 億美元⁹）。匯款用於滿足中央流出(6.56)億美元（二零二一年：(8.12)億美元⁹）及派付股息(4.74)億美元。中央流出包括已付利息淨額(2.04)億美元（二零二一年：(3.14)億美元⁹）、企業開支(2.32)億美元（二零二一年：(3.22)億美元⁹）及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2.20)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76)億美元⁹）。

其他現金流量變動包括來自其他企業業務的收款淨額 2.4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付款淨額(1.99)億美元⁹），包括就出售 Jackson Financial Inc. 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 3.15 億美元及來自 Jackson Financial Inc. 的股息，被提供的現金（供業務主要投資於數碼基礎設施）部分抵銷。我們的債務贖回及再融資計劃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成本為 17.25 億美元。我們亦於年內以發行新優先債所得資金結付一筆銀行貸款，錄得淨流出 400 萬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該項經更新釋義涵蓋中央控股及服務公司所持的全部現金及短期投資，包括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該等結餘現由本集團司庫職能部門集中管理。該項優化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增加 9 億美元。反映該項優化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短期投資合計為 3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 億美元⁹）。二零二三年一月的債務贖回令該結餘減少 3.71 億美元。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管理財務狀況，以確保有充足資源提供緩衝，從而在受壓情景下為保留業務提供支持，並為服務中央流出提供流動資金。

附註

- 1 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是一項新業務活動衡量指標，即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年化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保費。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並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中入賬的保費收入。進一步解釋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2 就保險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亦未計及非經營項目。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等於年內的稅後經營溢利。重組成本與業務單位金額分開呈列。進一步資料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3 「經調整經營溢利」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該替代表現指標與期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的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 4 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
- 5 期內出售業務的新業務利潤（按稅後基準），按歐洲內含價值原則計算。
- 6 大中華區包括我們位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的業務。
- 7 東南亞包括我們位於亞洲（不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台灣及印度）的業務。
- 8 經營回報按經營溢利除以持續經營業務的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計算。有關定義及計算，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x)。
- 9 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
- 10 與二零二一年全年度實際開支 2.98 億美元比較，並假設當前匯率並無重大變化。
- 11 指前文所提的自二零二三年初起較二零二一年全年度實際開支節省成本 7,000 萬美元，以及自二零二一年初起較二零一八年全年度實際開支節省成本 1.80 億美元。
- 12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資源超出股東業務應佔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部分，未計二零二二年第二次現金中期股息。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估計集團監管資本充足率要求規定，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不得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13 估計集團監管覆蓋率為資本資源與股東業務應佔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比率，未計二零二二年第二次現金中期股息。
- 14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資源超出股東業務應佔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部分，未計二零二二年第二次現金中期股息。根據集團監管框架，Prudential plc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發行的所有債務工具（優先及後償）均被列為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
- 15 估計集團監管覆蓋率為資本資源與股東業務應佔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比率，未計二零二二年第二次現金中期股息。
- 16 Our World in Data，印度確診的 2019 冠狀病毒病例。
- 17 有關表格中盈利來源的編製基準的討論，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i)。
- 18 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
- 19 有關定義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20 二零二一年全年度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包括外部管理基金、貨幣市場基金、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及內部管理或投顧基金。

- 21 保誠所持 Jackson Financial Inc. 股份佔 Jackson Financial In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發行在外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 22 其他收入及開支包括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23 就可予繼續採用目的而言，並非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按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折算。
- 24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金額包括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償二代二期的影響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完成贖回 17.25 億美元後償債。
- 25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
- 26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該項經更新釋義涵蓋中央控股及服務公司所持的全部現金及短期投資，包括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該等結餘現由本集團司庫職能部門集中管理。
- 27 業務匯入的現金淨額計入控股公司現金流量，其詳情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v) 披露。這包括來自業務的股息及其他轉撥（反映盈利和賺取的資本）。
- 28 包括年內支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及重組成本。

風險回顧

讓我們能夠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作出以風險為本的有效決策

面對重大的市場波動及不確定性因素，保誠的集團風險框架、風險偏好及穩健的管治使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全年能夠積極有效地管控風險，從而實現本集團為股東及所有持份者締造價值的策略。本節說明業務固有的主要風險以及保誠如何管理該等風險，目標是確保維持適當的風險狀況。

1 緒言

本集團

繼二零二一年採取關鍵行動以將保誠重新塑造為專注於亞洲及非洲的業務後，本集團已轉變其領導架構和策略及經營模式，在繼續加強以客戶為主的方針之餘，透過調整其多渠道分銷模式來反映不斷演變的市場及外部營運狀況。本集團的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繼續就該等重大活動提供風險意見、指引及保證，並與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接洽，同時在日益複雜的宏觀經濟、地緣政治及監管環境下，監察持續經營業務所面臨的風險及影響，務求確保本集團一直處於經批准的風險偏好內。二零二二年，本集團達成多個重大里程碑：透過完成所有協定過渡安排全面實施香港保監局集團監管框架，在其中國內地合營企業中信保誠人壽實施償二代二期，以及在香港業務提早採納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在二零二二年高通脹、高利率及經濟不明朗的背景特點之下，重新配置的國家聯盟走向對立，並在能源及天然資源方面形成競爭。本集團受到的影響不但涉及多個層面，亦可能相當顯著。其中包括策略及業務風險上升，以及保險、產品及客戶操守風險上升。對於本集團客戶而言，這些廣泛的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狀況或會導致生計面臨更多不確定性因素，生活成本攀升，並可能導致客戶在最需要之時，難以負擔保險產品等基本需求及服務。隨著政府日益關注上述問題，滿足有關問題的監管期望預計將會更加複雜。保誠將需要以公平公正的方式應對其業務及其客戶的業務所面臨的挑戰。同時，各方亦期望本集團能夠在其各個市場的動盪金融環境中隨機應變，以確保維持充裕的資本，從而可持續地滿足其客戶及其經營所在社會的額外需求。以上所述皆為本報告的關鍵主題，詳情載於下文。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繼續有效利用其於較為成熟的市場的風險管理、合規及安全經驗，並基於增長市場各自的風險及在當今已發生變化的世界中的挑戰，以及所反映的機遇、客戶問題及需求和當地慣例，將其應用於該等市場。保誠將繼續採用統觀全局及協調一致的方法，管理其業務所面臨的風險，這些風險瞬息萬變、涉及諸多方面，且通常相互關聯。

宏觀經濟及市場環境

俄烏衝突或會繼續導致歐洲因依賴俄羅斯供應能源及大宗商品而面臨尤為嚴重的經濟及市場壓力。由於這些緊張局勢長期演變的不確定性因素，導致能源及大宗商品價格居高不下且劇烈波動，推動通脹壓力高企。二零二三年初，於集團經營所在的若干市場，通脹水平在二零二二年創下數十年新高後似有見頂跡象，但通脹持續高企的結構性風險仍然存在，或會抑制實際收入及經濟增長，甚至引發全球衰退。

大多數國家的央行，包括亞洲的許多央行，已參考美國聯邦儲備局貨幣政策對美元走勢及新興市場的影響，透過收緊貨幣政策及上調基準利率以應對通脹壓力，惟各自步伐及幅度有所差異。於二零二二年，這一充滿挑戰的通脹環境導致多個資產類別普遍承壓，包括固定收益類及股票類，該等資產錄得大幅虧損。由於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限制措施在年內大部分時間持續施行，市場情緒亦受房地產行業需求疲軟及中國內地經濟前景波動的影響。中國內地及日本是區內仍維持相對寬鬆貨幣政策的特例。二零二二年全球活動數據普遍疲弱，但呈現一定的韌性，金融環境收緊速度創下新高便是明證。亞洲發達市場及新興市場的消費者信心均大幅下跌，年內多數時間陷入悲觀，不過，考慮到儲蓄水平較高、重新開放的流量以及財政刺激政策力度超出預期，實際支出依然較為穩健。

隨著中國內地市場迅速重新開放，不利因素於年底迎來轉機，政策制定者宣佈放寬疫情相關限制措施、重新開放邊境以及推出更為有力的一系列措施，以穩定房地產市場。然而，根據其他國家的經驗，驟然解除限制措施，2019 冠狀病毒病病例會在短期內激增，導致經濟停頓，其後方可實現較為穩健的復甦，因此迅速解除限制措施後，實現恢復消費支出（尤其是服務業）的增長路徑可能並非坦途。此外，供應鏈亦需要時間方可恢復至疫前的效率和產能。

美元對大多數其他貨幣持續走強，令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多個新興市場金融環境進一步收緊，同時匯率持續轉弱，從而於業績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美元時對保誠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不利影響。隨著利率上升，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外債償債成本有所上升。償債壓力上升，或會令區內政府需在減低債務與為長期社會項目提供資金之間作出權衡。

預計宏觀經濟形勢及金融市場仍將充滿挑戰及高度不確定性。本集團及其當地業務的資本狀況一直受到高度監察，並於二零二二年始終保持強勁。二零二二年經濟動盪的全面影響尚未完全顯現，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有關影響。

地緣政治局勢

俄烏衝突已引發一系列地緣政治影響，有關影響仍不確定且複雜。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定期監察，並在範圍更廣泛的情景分析及規劃中考慮有關直接影響。俄烏衝突的外交影響促使各方在區域安全及貿易集團方面採取調整（及若干加強）措施，導致經濟問題與國家利益及安全方面的考慮因素日益複雜，並影響國際戰略競爭。俄烏衝突或會導致全球及企業達成減碳目標的進展受到影響或在短期內放緩步伐，蓋因市場會優先考慮獲取充足的初級能源，進而增加對煤炭的使用。中期而言，減少對外部天然氣及石油供應的依賴或可加快零碳能源的採用。然而，倘國家安全擔憂加劇，則供應鏈、技術及原材料及能源獲取方面的挑戰將持續。長遠而言，俄烏衝突及其引發的外交與經濟反應或會促使加快「脫鈎」或市場分化為更多不同貿易集團，進而限制各貿易集團間人員、資本及數據的流動規模，並導致繼續在有關貿易集團間從事貿易及經營活動的公司面臨更大的潛在營運及聲譽風險。

中美關係一直是二零二二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關鍵焦點，其部分受到俄烏衝突的影響，並進而對其他地區的政策制定者構成壓力，包括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亞洲市場。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舉行的美國中期國會選舉及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之後，政治壓力未見改善，表明兩國在共同關注問題上（包括台灣）立場與言論的分歧加劇。中美關係依然存在變數，當前策略博弈日益加劇，有關表現包括美國通過芯片法案及兩國持續相互譴責，兩國之間的關係仍然有待觀察。雖然二零二二年中國內地的本土監管改革步伐較二零二一年有所放緩，但改革的影響及其實施，包括與科技、數據使用及資本市場營運有關者，可能會產生地緣政治影響，並需予以評估。美國的立法亦是如此，可能會被模仿或影響其他市場涉及中國的法規。香港既是本集團主要市場，亦是本集團總部職能所在地，倘立法或法規變更對香港經濟或其國際貿易及經濟關係造成不利影響，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銷售、分銷及營運構成不利影響。

社會發展

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因素及通脹上升對家庭負擔能力構成的壓力日益加重，並有可能加劇社會內部現有的結構性不平等。在本集團所在的多個市場，政府及監管機構日益關注正在形成的生活成本危機，以及企業部門對政府稅收的貢獻。有關發展對保誠與客戶的互動形式產生影響，在部分市場中，客戶或將難以負擔或維持當前保險產品的保障水平。這可能發生在最需要保障之時，以及有關客戶日漸成為社會弱勢群體之時。在亞洲，各國政府愈發期望私營企業能夠幫忙解決負擔能力問題（例如引入漲價禁令），並擴大對「弱勢」客戶的監管定義，明確包括因當前經濟壓力而需要幫助的人士。保誠將繼續謹慎權衡負擔能力及對其客戶的影響，並且需要及能夠在必要時對產品重新定價。

高通脹環境，加上經濟衰退的擔憂以及社會和監管機構對補助的期望，亦可能導致保險公司在續保率方面本已艱難的現狀雪上加霜。保誠將一如既往就該等問題與政府、監管機構及監督部門持續接洽。例如，本集團定期評估其產品的適用性及實惠性，並有意在減低產品的複雜性觀感的同時提升其成本及效益方面的透明度。該等目標，加上本集團日益關注透過其數碼平台實現健康及保障產品的可持續數碼化分銷，有助擴大保誠產品的金融普惠範圍及改善客戶成果。

雖然步伐不同，大多數市場已採用地方性流行病方針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本集團希望在保留因應疫情而加速作出的正面變化（包括涉及更改傳統工作實務以及對客戶運用數碼服務、技術及分銷方法）之餘，同時監視及緩解該等變化可能加劇的技術、數據安全或濫用及監管風險。保誠正在探索新的工作方式，並以負責任僱主的身份，透過一系列與提升員工技能，以及在工作場所提高靈活性、促進共融及保障心理安全有關的相互配合活動，順應主要趨勢。本集團繼續監控新出現的社會趨勢，包括與環境變化相關的趨勢，以及全球向低碳經濟轉型對發展中市場社會造成的相關影響。公平及共融轉型是本集團策略的核心，保誠明白，其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風險的方式，關乎廣泛持份者的利益。本集團仍然重視金融普惠及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應如何滿足受影響的社會不斷變化的需要。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持續發展，以管理這些不斷變化的廣泛風險，所採取的措施包括保障透明文化、積極鼓勵公開討論及從錯誤中汲取經驗教訓。

監管

保誠在受嚴格監管的市場中運營，隨著監管和法律的性質和重點發生演變，監管合規（包括經濟制裁、打擊洗錢及反貪腐方面）的複雜程度持續增加，仍然是跨國企業面臨的一項挑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包括俄烏衝突）已加劇保誠業務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面臨的法律及監管合規的不確定性因素及長期複雜程度。儘管地緣政治衝突所導致制裁的複雜程度有所提升，但本集團在管理複雜性方面經驗豐富，並已制定風險容忍框架，以處理複雜及矛盾的風險權衡，為執行決策提供指引。

法規變更及干預措施的步伐迅速而規模龐大，且有關舉措（包括由金融服務行業所推動者）往往在短時間內加以實施，有可能加劇本集團業務所面臨的策略及監管風險。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監局不斷加強監管力度，特別是針對客戶體驗、投資管理、管治與可持續發展，以及氣候相關議題的監管。中國內地方面，其在推進多項有關提供金融服務的政策及監管發展之餘，亦推動其數據管治支柱的落實。金融服務行業的監管重點仍然範圍廣泛且常常多舉並措，涵蓋客戶操守及保護、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以及駐留、第三方管理、系統風險規管、企業管治及高級管理層問責等範疇。全球及亞洲的氣候及可持續發展相關監管發展繼續穩步推進。本土及國際資本標準均繼續發展，如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正著手制定國際保險資本準則，並將於二零二四年後予以採納；而償二代二期及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已分別於本集團的中國內地合營企業及香港業務實施。與資本相關的法規變化有可能會改變資本對風險因素的敏感程度。新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亦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由於本集團於英國註冊成立並擁有雙重主要上市地位，是項準則對本集團具強制效力。其他重大法規變更的例子包括印尼投資相連產品的銷售及管理。保誠的一系列轉型及法規變更計劃有可能引入新的或增加現有監管風險及監管關注，而在集團內連通性及相互依賴程度有可能加強的情況下，上述計劃亦會導致在各市場同時確保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上升。

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框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獲香港保監局評定後對保誠生效。保誠將繼續與其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監局展開建設性的接洽，以確保其可持續合規。保誠經營業務所在的部分司法權區存在多項持續政策措施及監管發展，這對保誠的受監管方式產生影響。本集團繼續在市場及全球層面監察該等發展，而在集團風險框架中以及當本集團在與政府政策制定者、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持續接洽時，亦會顧及這些考慮因素。

2 風險管治

a 管治體系

保誠已設立一套管治體系，旨在明確風險責任歸屬，並與風險政策及標準相互配合，以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察及報告風險。集團風險框架由董事會負責，訂明保誠的風險管治、風險管理程序及風險偏好。本集團風險管治安排乃基於「三線」模型制定。「第一線角色」負責承擔及管理風險，而「第二線角色」提供額外的質詢、專長、監察及審查。「第三線角色」的職責由獨立的集團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承擔，乃是對整體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成效及實施提供客觀核證。集團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從經濟、監管及信貸評級角度審閱、評估、監督及呈報本集團的整體風險和償付能力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對整個集團總部的委員會進行檢討，以確保集團管治水平的持續適當性，促進決策過程中的個人問責及支持整體企業管治框架，以對本集團業務進行全面及審慎的管理及監督。本集團已成立一個新的集團投資委員會（由集團財務總監擔任主席），同時批准一項經修訂的集團投資政策，以監管所有投資活動及符合集團監管框架的規定。於二零二二年期間，作為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框架的組成部分，監督本集團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建議進行報告和持續實施以氣候為重點承諾的責任已由董事會設立的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轉移至集團風險委員會，而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則繼續專注於監察框架的文化、客戶及數碼方面的工作。在二零二一年實施改進措施的基礎上，保誠繼續將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變化考慮因素納入集團風險框架，例如明確定義氣候風險的時間範圍及要求於核心決策流程中決策的預期效益／回報時間範圍內考慮風險，當中須包含「風險為本決策」，以及納入集團客戶操守風險（包括實施更嚴格的監控指標）、第三方及外判以及數據管理框架及政策。

b 集團風險框架

i. 風險管治及文化

保誠的風險管治包括已為就風險相關事宜作出決策及控制有關活動而建立的董事會組織架構、匯報關係、權力分派、職責和責任及風險政策。風險管治架構由集團風險委員會統領，並獲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委員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支持。集團風險委員會批准對集團風險框架及為其提供支持的核心風險政策作出的調整。該委員會實施對本集團主要業務風險委員會的直線溝通、匯報及監督。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兼合規總監及保誠集團戰略事業群總裁已正式成為集團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集團風險兼合規總監的顧問委員會）成員。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風險兼合規總監亦已按輪流參與基準出席集團風險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認可風險文化對於本集團開展業務的重要性，並將其列為策略要務。本集團實施一項集團文化框架，以確保集團上下凝聚一心，以達成其幫助客戶活出豐盛人生的首要宗旨。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工作小組支持其履行職責，實施文化框架及將文化方面納入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框架，以及監察多元化及共融舉措的進度。該文化框架規定原則和價值觀，有關原則和價值觀嵌入本集團職能部門及業務所在地的工作方式，以及訂明保誠希望如何開展業務以實現其策略目標、傳達對領導層的期望及支持本集團的抗逆力及可持續發展。文化框架的內容支持健全的風險管理常規，要求著眼於客戶、長期目標及可持續發展，避免承擔過多風險，以及著重指明可接受及不可接受的行為。為此提供的支持包括將風險及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納入對主要行政人員的績效管理、培養適當的風險管理技能和能力，以及透過公開討論、合作及溝通確保員工了解及重視履行風險管理的職責。集團風險委員會的一項重要職責是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有關行政人員薪酬風險管理考慮的意見。

保誠的集團業務行為守則及集團管治手冊由本集團與風險相關的政策提供支持，包括有關全體員工及任何代表本集團行事的組織的日常行為的指引原則。支持政策包括打擊洗錢、制裁、反賄賂及貪腐以及操守的金融犯罪相關政策。本集團的第三方及外判政策要求保誠的所有供應商及供應鏈安排均融入人權及現代反奴役考量因素。保誠亦已制定相關程序，讓有關各方能夠安全地匿名舉報有違道德的行為及做法。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安排及策略框架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i. 風險管理週期

風險識別

根據《英國企業管治守則》第 28 條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指引，本集團已制定自上而下及自下而上的流程，以配合在全集團範圍內識別主要風險。目前已設定新興風險識別框架，以支持本集團做足準備，管理預期會在中長期出現的財務及

非財務風險。透過風險識別程序、集團自我風險與償付能力評估報告以及業務規劃審閱的風險評估，其內容包括風險管理及緩釋方式，董事會對主要及新興風險主題進行全面評估和分析，從而為決策提供支持。

本集團的新興風險識別程序識別到新興風險主題具動態重大性。近期諸如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及俄烏沖突等事件足證這一點，而在本集團監督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包括聲譽風險）有關的新興主題時，亦會考慮這一概念。

自我風險與償付能力評估是持續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察及報告業務所面臨風險的程序，包括評估資本充足水平，以確保在任何時候均能滿足本集團的償付能力需要，以及壓力與情景測試（包括氣候情景及反向壓力測試）。後者要求本集團確定業務模型的失效點，是協助識別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情景的另一項工具。風險狀況評估是風險識別及風險衡量程序所得出的重要數據，亦是用作設定全集團限額、管理資訊、評估償付能力需要及釐定適當壓力與情景測試的基準。本集團定期審閱及更新主要風險並將其列為匯報及管理重點。

風險衡量及評估

所有已識別風險均按照適合該風險的方法進行評估。重大並可透過持有資本而緩釋的可量化風險於本集團的內部模型內建模，而該內部模型乃用於釐定集團內部經濟資本評估(GIECA)，並須遵守對模型變動及限制的獨立檢核、流程和控制。

風險管理及控制

本集團的控制程序及系統旨在確保承擔的風險水平與本集團的策略相一致，並僅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的風險政策界定本集團對重大風險的風險偏好，並載有限制該等風險敞口的風險管理及控制要求。該等政策中亦載有有關流程，以便能連貫一致地對該等風險進行衡量及管理，包括所需的管理資訊流通。為緩釋本集團各項主要風險而採用的方法及風險管理工具於下文第三節詳述。

風險監察及報告

集團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接收的管理資訊會著重強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當中亦包括主要風險敞口相對於風險偏好的情況，以及本集團主要及新興風險的發展。

iii. 風險偏好、限額及觸發因素

本集團深明廣泛持份者（包括客戶、投資者、僱員、社區及主要業務合作夥伴）的利益以及受控制的風險接受程度是業務的核心所在。本集團致力為持份者創造價值，因應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有選擇地承擔風險，並將風險緩釋至符合成本效益的水平。對於本集團不容忍的風險，本集團會積極規避。本集團的系統、流程及控制措施旨在適當管理風險，而其抗逆力及復甦策略旨在維持本集團應對壓力的能力及靈活性。

定性及定量的風險偏好聲明透過風險限額、觸發因素及指標予以界定及落實。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每年至少審閱一次該等衡量指標的適當性。董事會批准對本集團整體風險偏好作出的調整，而集團風險委員會獲授權批准對限額、觸發因素及指標系統作出的調整。

本集團就其資本要求、流動資金及所面臨的非財務風險（涵蓋持份者面臨的風險，包括來自分紅及第三方業務的風險）制定目標，從而界定和監察集團整體風險偏好。為限制重大風險，集團限額不會超出風險偏好聲明的範圍，而觸發因素及指標則訂明額外上報要點。集團風險委員會由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提供支持，負責審閱本集團業務計劃中的固有風險，並就當中蘊含的風險／回報權衡以及對本集團相對集團風險偏好及限額的總體狀況（包括非財務風險考慮因素）的影響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a. **資本要求。**資本要求限額旨在確保本集團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均能維持超出內部經濟資本要求的充裕資本，達到理想目標信貸評級以實現其業務目標，以及避免監管機構介入。本集團在集團層面採用的兩項衡量指標包括集團監管的集團資本要求及由集團內部經濟資本評估(GIECA)釐定的內部經濟資本要求。
- b. **流動性。**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偏好旨在確保本集團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均能夠具備適當的現金資源，以應付到期的財務責任。此乃按流動性覆蓋比率（在受壓情景下流動資金資源與流動性要求的比率）計量。

非財務風險。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實施經修訂的非財務風險偏好框架，旨在採納圍繞其不同持份者角度構建的方法，同時

計及外部環境的當前及預期變動，並簡化本集團各地業務非財務風險類別的限額及觸發因素偏好上限。本集團因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而接受一定程度的非財務風險。本集團旨在有效管理該等風險，以維持其營運抗逆力及對客戶及所有持份者的承諾，避免受到重大不利財務損失或聲譽影響。

3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

本集團的策略是為股東及其他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並專注於亞洲及非洲的高增長業務。該策略會令保誠面臨風險。若該等風險發生在本集團內部、其合營企業、聯營公司或主要第三方合作夥伴，則可能會對本集團產生財務影響，並可能影響本集團向客戶及其他持份者所提供產品或服務的表現，或影響本集團履行對客戶及其他持份者所作出的承諾，從而為保誠的品牌及聲譽帶來不利影響。本報告主要關注股東面臨的風險，但亦包括透過我們的保單持有人風險及第三方業務間接引起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風險（非詳盡）詳情載於下文。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週期（詳見上文）於其範圍內包括釐定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的相對重要性並對其進行優先排序的程序，以及與實施本集團外部承諾相關者。本集團的二零二二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氣候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其對下文詳述本集團主要風險的重要性造成影響，包括與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抗逆力、數據私隱要求及期望、監管環境及本集團策略實施情況相關者。本集團的風險因素披露載於本文件末尾部分。

本集團財務狀況面臨的風險（包括來自外圍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的風險）

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會影響金融市場趨勢及資產價值，以及加劇短期波動，從而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直接影響。此類風險包括本集團投資面臨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投資組合的信貨質素以及流動性風險。

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狀況

隨著國家聯盟和集團的演變帶來嚴峻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當今世界秩序的摩擦以及廣泛定義的國家安全日益受到重視，已成為宏觀經濟政策的關鍵決定因素，令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因素相互交織。地緣政治發展及緊張局勢、宏觀經濟狀況以及政策驅動的廣泛監管發展（見下文）有時會在演變速度及方式上相互關聯，影響本集團的營運環境及風險狀況，以及下文概述的主要風險水平。

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發展狀況對本集團而言影響重大，並可能增加營運及業務受阻、監管及金融市場風險，亦可能直接影響保誠的銷售和分銷網絡，以及其聲譽。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本集團投資面臨的市場風險

保誠的投資價值受到股價、利率、信貸息差、匯率及物業價格波動的影響。儘管通脹水平仍處於數十年來的高位，但本集團直接面臨的通脹風險仍屬溫和。風險主要來源是進口醫療物資價格上漲推動醫療理賠責任增加。有關風險可透過業務重新定價產品的完善慣例和能力加以有效管理。保險公司在負擔能力方面面臨的挑戰，以及續保率方面的艱難現狀，於下文「保險風險」一節詳述。

本集團願意承擔盈利性保險活動產生的市場風險，前提是相關風險須仍為股東均衡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管理及緩解市場風險：

- 集團市場風險政策；
 - 風險偏好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集團資本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 資產及負債管理活動，包括有關管理措施，例如資產配置變動、紅利修訂、重新定價及採用再保險（如適用）；
 - 集團投資委員會及集團投資政策；
 - 使用貨幣遠期、利率期貨及掉期以及股票期貨等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 透過定期匯報管理資訊監察及監督市場風險；
 - 定期深入評估；及
 - 集團關鍵事件程序對關鍵事件（例如市場、流動性或信貸相關的重大事件）發生時所需的具體管治進行界定，包括於必要時召集關鍵事件小組以在關鍵事件期間監督、協調及（倘適用）指導活動。
- **利率風險，包括資產／負債管理。**利率風險由保誠的資產（尤其是政府及公司債券）及負債的估值影響所驅動，該等估值視市場利率而定。保誠的利率風險偏好要求資產與負債應緊密匹配風險，當中存在的資產或衍生工具可覆蓋有關風險。本集團接受無法對沖的利率風險，惟其須產生自可盈利產品，且有關利率風險仍為均衡風險的一部分，並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

持續通脹壓力推高利率，而利率或於近期至中期進一步上升，並可能影響固定收益投資的估值以及令手續費收入減少。本集團亦面臨利率上升的風險來自對以單位相連為基礎的業務未來手續費現值的潛在影響（例如在印尼及馬來西亞），以及對意外及健康產品的未來利潤現值的影響（例如在香港）。利率上升風險亦來自對股東資金中固定收益資產價值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面臨利率下跌／下降的風險來自若干含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的保證，包括香港及新加坡的分紅及非分紅業務。

該風險來自可能出現資產與負債錯配（即以短期資產為長期負債及保證提供支持）。雖然不可消除該存續期錯配，但能透過當地風險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與本集團利率風險偏好一致的集團風險限額予以監控及管理。

集團層面的資本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乃是管理層委員會，負責識別、評估和管理對實現集團業務目標具有影響的主要財務風險。該委員會亦監督當地業務的資產負債管理、償付能力及流動性風險，以及報告及管理分紅及萬用壽險業務的非保證利益。當地業務單位負責管理自身的資產及負債狀況，以期實現適當治理。

當地業務單位資產負債管理流程的目標，是利用所持投資資產賺取的回報償付保單持有人負債，同時維持資本及償付能力狀況的財務實力。當地業務單位採用的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是基於保單持有人的合理期望及根據經濟及當地監管要求，考慮不同情景下有效業務及新產品的負債狀況及相關假設，以在資產負債管理風險偏好範圍內適當管理投資風險。在適當時，亦會考慮配對資產的可用性、多元化、貨幣及期限等因素。進行資產負債管理時計量資產及負債所用的假設及方法符合當地償付能力規定。有關評估乃按符合本集團內部經濟資本方法的經濟基準進行。

- **股票及物業投資風險。**股東面臨的股價變動風險來自多種來源，包括來自單位相連產品（其手續費收入與管理基金的市值有關）。風險亦來自分紅業務，未來股東利潤的價值可能會波動，且該等分紅業務的紅利一般根據業務投資組合（包括股票）的歷史及當期回報率宣派。本集團對股票風險有所限制，但接受未來手續費（包括來自分紅業務的股東轉撥）產生的股票風險。

本集團業務的重大股票風險包括：中信保誠人壽的大多數產品（包括分紅及非分紅儲蓄產品以及保障及投資相連產品）投資於股票資產，從而面臨股票風險。香港業務及其次是新加坡業務令本集團面臨股票資產支持分紅產品所帶來的股票風險。印尼及馬來西亞業務因其單位相連產品而面臨股票風險，另馬來西亞亦因分紅及投資相連業務而面臨股票風險。

- **外匯風險。**保誠的業務地域多元化，意味著其面臨一定程度的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內若干實體以當地貨幣或並非與本集團的呈報／功能貨幣（即美元）掛鈎的貨幣簽發保單、投資資產或訂立其他交易。儘管這種做法限制匯率變動對當地經營業績的影響，但有可能導致本集團以美元呈報的財務報表出現波動。這一風險處於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承受範圍內。當來自業務的以非美元計值的盈餘用於支持集團資金或股東利益（例如匯款）時，本集團可能會在其認為符合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對貨幣風險進行對沖。此外，本集團一般無意讓股東直接承受經營所在市場以外其他貨幣的重大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允許股東就分紅基金手續費收入及股權投資承受一定外匯風險。倘若外匯風險超出承受範圍，我們亦會運用貨幣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管理有關風險。

流動性風險

考慮到無論是在正常營運過程中，抑或是在受壓情景下，保誠均需要持有充裕的流動資產，以向保單持有人及第三方支付到期款項，從而產生流動性風險。流動性風險包括因包含非流動資產的基金引起的風險及源自資產與負債的流動性狀況錯配的風險。流動性風險對市場狀況及資產估值的影響可能比利率或信貸風險等其他風險存在更大不確定性。有多種情況可能會引致流動性風險，例如，無法以可持續成本獲得外部資本、衍生工具交易為符合衍生工具保證金規定而突然要求提供大量流動資產或現金作為抵押品，或外部客戶（包括零售及機構）的管理基金被提出贖回申請。流動性風險被視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保誠不容許任何業務的資源不足以應付其現金流出，亦不容許集團整體現金流量在任何相信合理的情況下無法滿足其債務所需。本集團擁有充裕的內部流動資金資源，足以滿足自批准財務報表日期起計至少 12 個月內的所有預期現金需求而毋須尋求外部籌資。本集團可以動用但未提取的已承諾融資合共為 26 億美元，於二零二六年到期。本集團亦可透過債券資本市場及本集團的廣泛商業票據計劃獲得更多流動資金。保誠於過往十年一直以發行人的身份立足市場。

我們使用多項風險管理工具管理及緩釋流動性風險，包括以下各項：

-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政策；
- 風險偏好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本集團及業務單位定期評估及匯報根據基本情景及受壓情景計得的流動性覆蓋比率；
-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管理計劃，當中包括集團流動性風險框架的詳情，以及於正常營運過程中及受壓情景下本集團及業務單位的流動性風險與可供動用的流動性資源充足性的分析；
- 本集團的抵押品管理框架，當中載列如何確保使用衍生工具的業務單位具備足夠流動資產或籌集流動資金的能力，藉此符合衍生工具保證金規定；
- 本集團應急計劃及經確定的流動資金資源；
- 本集團進入貨幣及債券資本市場的能力；及

- 本集團可獲得的外部已承諾信貸融資。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因借款人無法履行其合約債務義務而導致損失的潛在風險。交易對手風險亦屬信貸風險，是指某項交易的一個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令另一交易對手蒙受損失的可能性。該等風險來自本集團的債券投資、再保險安排、與第三方訂立的衍生工具合約，以及其銀行現金存款。倘某項貸款或債券的利率／回報不合比例地低於違約風險較低的另一項投資，則會產生另一類信貸風險，信貸息差風險。投資信貸及交易對手風險被視為本集團業務單位的重大風險。

本集團所持有的壽險投資組合主要以當地貨幣計值，且擁有一批以本地為主的投資者，可為投資組合提供支持。有關投資組合一般定位於優質公司，包括有政府或母公司雄厚財務支持的公司。本集團正在積極監察的範疇包括中國內地房地產開發行業的發展以及本集團的主要市場通脹上升及貨幣政策收緊，以及撒哈拉以南非洲國家債務高企的影響。本集團正在密切監察該等趨勢，其影響包括可能令本集團信貸投資的信貸質素惡化，尤其是由於集資成本及整體信貸風險上升，以及本集團投資組合公允價值的下行壓力程度。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在個別交易對手方面總體充分分散，但仍對交易對手集中情況予以監控，尤其是在深度可能較淺的當地市場（因此有關投資的流動性較低）。保誠積極檢視其投資組合以改善償付能力狀況的穩健性及抗逆力。本集團願意承擔信貸風險，前提是相關風險須仍為股東均衡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須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有關本集團債務組合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我們使用多項風險管理工具管理及緩解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以下各項：

- 信貸風險政策，以及處理及控制政策；
- 根據發行人及交易對手制訂的風險偏好聲明及投資組合限額；
- 為衍生工具、有抵押貸款逆向回購及再保險交易制訂的抵押品安排，旨在提供高水平的信貸保障；
- 集團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及集團投資委員會負責監管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以及對行業及／或公司的專項審查；
- 對個人及行業在信貸風險上升的情況下所面臨的風險等進行定期評估；及
- 密切監察或限制可能有問題的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債務證券總額為 770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1 億美元）。該組合大部分(70%)為單位相連基金及分紅基金。該債務組合的餘下 30%為支持股東業務而持有。

- **本集團主權債券。**保誠投資於由國家政府發行的債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業務所持有的主權債券佔本集團業務股東債務組合的 46%或 105 億美元¹（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債務組合的 47%或 142 億美元）。有關持有主權債券所涉及的具體風險於風險因素披露中進一步詳述。

有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支持業務及分紅基金於主權債務證券的持倉，請參閱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C1。

- **企業債券組合。**在股東支持業務中，企業債券持倉合共為 115 億美元，其中 102 億美元或 89%評級為投資級。
- **銀行債券持倉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銀行業是本集團企業債務組合的重大集中領域，主要反映保誠所投資地區的固定收益市場的組成。因此，銀行持倉是其核心投資的重要組成部分，對於管理各種金融風險的對沖及其他活動而言亦非常重要。於該行業的持倉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風險。保誠所面臨的衍生工具及再保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乃透過大量的風險管理工具（包括一個綜合限制系統）管理。在合適情況下，保誠會以減少持倉、購買信貸保障或利用額外抵押品安排管理其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水平。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9%的本集團股東投資組合（不包括所有政府及政府相關債券）評級為投資級²。其中 55%獲 A-及以上（或同等）評級²；及
- 本集團股東投資組合充分分散：並無單一投資領域³佔投資組合總數（不包括金融和主權領域）超過 13%。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

此類風險包括與氣候變化等環境考慮因素相關的可持續發展風險（包括實質及過渡風險）、不同持份者承諾及期望所產生的社會風險以及管治相關風險。

與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相關的重大風險可能會對企業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員工以及分銷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同時增加訴訟風險，繼而影響經營業績及策略的實施和長期財務成功，最終破壞其可持續性。保誠在其市場及所有

的營運、承保及投資活動中，著力於本集團「幫助人們活出豐盛人生」的宗旨，並以透明及一貫的方式貫徹落實其策略，致力管理可持續發展風險以及有關風險對其業務及持份者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其中一項策略重點在於支持全球公平及共融地向低碳經濟轉型，當中優先考慮發展中市場的社會，以及提供更多及更加共融的機會獲取符合社會不斷變化需求的良好健康及財務保障，推動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氣候變化對人類的影響，以及與其廣大的持份者共同構建人力及社會資本。作為資產擁有人及資產管理人，該項策略由完善的內部管治、嚴謹的業務常規及負責任的投資策略輔助實施，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投資程序及決策以及信託及管理責任的表現，包括被投資公司的投票及積極參與決策。隨著上文第一節所述董事會委員會監督責任的更新，氣候風險、本集團依照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建議進行報告及本集團外部氣候相關承諾的進展將成為集團風險委員會於二零二三年的優先重點。

隨著監管事宜於全球及亞洲範圍內受到更多關注且不斷發展，當地監管機構及國際監督機構（如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及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均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有關可持續發展的風險作為優先處理事項，有關機構正在推進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披露規定。本集團繼續積極參與及回應討論、諮詢及監管資訊收集活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隨著有關氣候風險管理及披露的當地監管規定不斷發展，針對當地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方針，本集團繼續利用並與當地業務分享全集團經驗及知識，旨在提供支持，同時幫助推動保誠旗下業務持續保持一致性。保誠繼續嚴格評估集團風險框架並於必要時作出更新，以確保適當掌握本集團面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及有關可持續發展的考慮因素及風險，以及本集團業務帶來的外部影響。

保誠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可持續發展風險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以下各項：

- 著重提升客戶獲取良好的健康及財務保障的機會，以及與我們的持份者協作，確保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氣候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問題；明確管治安排，包括在董事會及管理委員會於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風險方面的角色及責任，以及透過集團管治手冊（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負責任的業務常規相關政策）及集團業務行為守則予以明確；
- 繼續將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風險納入集團風險框架及風險程序，包括：
 - 透過新的風險識別及評估程序，審議新出現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及風險的重要性不斷變化的可能性；
 - 定義氣候風險管理相關的適當（及較長）時間範圍及要求於風險為本決策中需要時審議時間範圍；
 - 反映本集團既可能受到環境、社會及管治／可持續發展議題影響，亦可能對外部世界的這些議題產生影響（「雙重重要性」）的風險分類法；
 - 將本集團的模型風險以及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政策應用於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碳密度指標的匯總工具；及
 - 深入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包括氣候相關風險，以及董事會層面的培訓課程；
- 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投資程序，以及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供應鏈；及
- 參與各個網絡及行業論壇以及工作小組（例如淨零資產所有者聯盟、責任投資原則及首席風險總監論壇等），以進一步了解及支持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可持續發展風險（如氣候變化）有關的合作行動，並促進公平及共融轉型。

有關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及其策略框架，以及對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因本集團業務及行業性質而引起的風險

此類風險包括本集團的非財務風險（包括營運及重大變革活動所引起的轉型風險）、客戶操守風險及本集團在提供產品過程中所承擔的保險風險，以及與監管合規相關的風險。

非財務風險

保誠及其業務活動的複雜性以及正在進行轉型的程度，構成一個嚴峻的經營環境，並令其面臨各種非財務風險。這些風險均被視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

-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員或系統的不足或失效及外部事件而導致損失（或非計劃收益或利潤）的風險，且可能來自僱員失誤、模型錯誤、系統故障、欺詐或破壞業務進程或對客戶產生不利影響的其他事件。保誠因其所選擇的業務活動和策略而接受一定程度的非財務風險。本集團旨在有效管理該等風險，以維持其營運抗逆力及對客戶及所有持份者的承諾，避免受到重大不利財務損失或聲譽影響。
- **轉型風險。**轉型風險仍為保誠的重大風險，其正在實施一系列重大變革計劃。若本集團未能按既定時間、範圍及成本有效實施及執行此等計劃，可能會對其營運能力、控制環境、聲譽以及執行策略及保持市場競爭力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保誠目前的轉型及重大變革計劃涉及(i)實施大規模法規變更；(ii)增強本集團的數碼能力及推廣使用科技、平台及分析；以及(iii)透過營運模式轉變（包括與本集團的中央、資產管理及投資監督職能相關者）提高業務效率。本集團亦正實施與監管／行業變動（例如作出

所需變動，以落實不再採用當前形式的銀行同業拆息及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相關的計劃。有關本集團因大規模轉型及複雜策略舉措而面臨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因此，本集團旨在確保轉型及策略舉措的穩健管治落實到位，配置風險專業知識以實現持續及靈活的風險監督，並定期向風險委員會提交風險監控及報告。轉型風險監督結合本集團的現有風險政策及框架一併實施，確保貫徹落實適當的管治及控制，從而緩釋有關風險。

- **外判及第三方風險。**本集團的外判及第三方合作關係需要獨特的監督及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與眾多重要的第三方建立合作關係，既有市場對手，亦有外判夥伴（包括分銷、技術及生態系統提供者）。亞洲方面，本集團維持重大策略合作夥伴關係及銀行保險安排。這些安排有助保誠向客戶提供高水準及具成本效益的服務，但同時亦令保誠對外判及業務夥伴的營運抗逆力及表現產生依賴。本集團管理重要外判安排的規定已納入其集團第三方供應及外判政策，符合香港保監局集團監管框架的規定。該政策概述就重要外判及第三方安排實施的管治舉措，以及本集團的監察及風險評估框架。此舉確保就該等安排採取適當的履約及風險緩釋措施。第三方管理亦納入集團營運風險框架內（見下文）。
- **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風險。**與惡意攻擊保誠系統、服務中斷、數據洩露、喪失數據完整性及對客戶資料私隱的影響等相關的風險繼續普遍存在，尤其是隨著潛在對手可用攻擊工具的可及性增加。在全球範圍內，攻擊（特別是與勒索軟件相關的攻擊）的頻率及複雜程度不斷增加。隨著科技格局快速轉變、雲端服務持續擴展，包括採用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合作的混合多雲端戰略，以及在亞洲各地數據私隱法規收緊的背景下監管機構加強審查，安全及私隱風險成為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為緩釋該風險，本集團已採取全面風險管理方法，不僅可防範及瓦解對保誠系統的潛在攻擊，亦可於攻擊成功時管理恢復程序。眾所周知，儘管保誠及其他成熟組織採用分層安全控制縱深防禦方法，但某些攻擊仍會成功，因此本集團的安全策略必須包含網絡抗逆力主題，重點關注其作出反應並從攻擊中恢復的能力，以維護其聲譽及維持客戶信任。

在全球範圍內，勒索軟件及分散式阻斷服務(DDoS)攻擊於二零二二年顯著增加，部分是受俄烏衝突帶動。本集團已迅速作出響應，利用威脅情報資訊，完善安全系統，以減輕來自此類事件的潛在攻擊，無論是針對性抑或是連帶攻擊。保誠亦已部署多項防禦措施，以保護系統免受此等類型的攻擊，包括但不限於：(i)透過網絡應用程式防火牆服務為本集團網站提供 DDoS 保護；(ii)基於人工智能的終端安全軟件；(iii)持續安全監控；(iv)基於網絡的入侵檢測；以及(v)對僱員進行培訓及意識宣傳活動，以增進對電郵網絡釣魚攻擊的認知。本集團已設立網絡保險保障以針對潛在經濟損失提供一些保障，並進行勒索軟件攻擊模擬演練，以評估及提高其所有業務中的事件響應的有效性。本集團已於年內開展網絡攻擊模擬演練，加強防範。

本集團至今尚未遭受或被任何已對其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網絡入侵或數據洩露事件波及。然而，隨著本集團不斷開發及擴展數碼化服務和新產品，其對專注於特定領域能力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的依賴亦隨之增加。二零二二年發生多宗供應鏈攻擊事件，對保誠的服務供應商造成嚴重的服務中斷及侵犯其數據安全、完整性或私隱，繼而直接影響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服務、維護聲譽以及遵守監管及私隱規定的能力。作為補救措施的一部分，本集團繼續加強其第三方管理流程，包括安全盡職調查流程，在納入新業務合作夥伴時加強審查，以及對主要業務合作夥伴進行持續監督。

主要重大風險可概述為三個威脅領域：(i)勒索軟件攻擊、(ii)供應鏈遭損害及(iii)網絡威脅行為造成的服務中斷。為有效管理這些風險，本集團的安全策略包括持續完善及發展保護及偵測控制，同時進一步擴大及提升其對本集團系統和第三方系統遭成功攻擊作出應變及從中恢復的能力。

本集團的資訊安全及私隱策略由三個主要支柱構成：

- **保衛國家** — 擴大保護及偵測安全控制的覆蓋範圍及成熟度，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科技格局（例如採用新的雲端服務）及威脅行為者風險增加。在這一支柱中，本集團繼續關注非洲業務單位，以確保與亞洲業務單位達致相同的成熟度水平。
- **網絡抗逆力** — 以若干現有安全流程為基礎，落實開發一個定期進行試驗及測試的綜合跨職能事件管理框架。這包括進一步調整集團事件管理計劃、業務單位事件管理計劃及網絡安全事件管理計劃，以及執行若干演習及桌面演練。本集團將於各個層面進行演習及演練，包括在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業務單位層面，並納入網絡保險提供商及法證調查合作方等關鍵業務合作夥伴。

- **實現數碼化** — 專注於在數碼化生態系統中引入及構建主要安全控制，以確保持續實現組織的數碼化策略，同時改善數碼化生態系統中的客戶體驗及數據安全。

核心的技術風險管理團隊利用不同技術領域內的技能、工具及資源，為包括資訊安全及私隱在內的整體技術風險管理提供諮詢、保障及運作支持。集團技術風險委員會就技術風險（包括資訊安全及私隱）提供集團監督。業務單位亦在當地實施技術風險管理，由業務資訊安全主管負責執行，並接受當地風險委員會監督。董事會每年至少兩次聽取集團資訊安全總監有關網絡安全及私隱的簡報，並透過二零二二年舉行及持續至二零二三年的行政人員層面的網絡桌面演練及風險研討會，更密切關注網絡抗逆力，以確保成員能夠協助進行適當監督以及了解本集團最新面臨的威脅及監管期望。本集團已制定集團資訊安全、私隱及數據政策，以確保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且以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客戶數據。此外，這些政策還會考慮若干監管指引的規定，包括國際信息安全標準(ISO 27001/27002)和美國國家標準技術研究所網絡安全框架。本地化監管或法律規定按當地政策或標準處理。

- **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在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中使用錯誤或不當的工具，可能會對保誠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各種工具執行一系列營運職能，包括計算監管或內部資本要求、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制訂對沖要求，以及透過數碼平台收購新業務。有相當數量的此類工具構成保誠所用資訊及決策框架的一部分，一旦其出現任何錯誤或限制或使用不當，均有可能導致監管違規、決策不當、經濟損失、客戶利益受損、不準確的外部報告或聲譽受損。

本集團不容許因未能制訂、實施及監控適當的風險緩釋措施而引致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保誠的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框架及政策從廣泛持份者（包括保單持有人）的角度採用風險為本方式，確保各項業務中所用的所有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包括尚在開發中的模型及應用程式）採用適當及相稱的風險管理措施。

保誠透過以下各項措施，管理及緩釋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

- 本集團的模型及使用者開發應用程式風險政策及相關指引；
- 每年對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所使用的工具進行風險評估（包括模型限制、已知錯誤及近似值）；
- 就所使用的工具備存適當的文件；
- 實施控制以確保準確及適當地使用工具；
- 對有關工具進行嚴格及獨立的模型驗證；及
- 定期向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以及相關風險及董事會委員會報告，以配合風險衡量及管理。

技術發展，尤其是人工智能領域的技術發展，對根據集團風險框架提供的風險監督提出新的問題。本集團對人工智能的使用採納人工智能使用監督論壇及主要倫理原則。

- **業務受阻及營運抗逆力風險**。本集團透過適應、規劃、籌備及測試對受阻事件的應急計劃及有效應對及繼續營運的能力，不斷致力提升業務抗逆力。本集團整合的業務持續管理計劃及框架有助保護本集團的系統及其主要持份者，而業務抗逆力是其中的核心。業務持續管理計劃及框架涵蓋業務影響分析、風險評估，以及業務持續性的維持及實施、事件管理及災難恢復計劃。集團安全部門監察業務受阻風險，並向集團風險委員會提供重要的營運成效衡量指標及有關特定活動的最新情況。
- **金融犯罪風險**。與所有金融服務公司一樣，保誠面臨與以下各項相關的風險：洗錢（客戶或其他第三方使用本集團的產品或服務以轉移或隱瞞犯罪所得的風險）；欺詐（針對或透過相關業務進行欺詐性保險索賠、交易或服務採購的風險）；制裁違規行為（本集團與名列主要制裁制度清單的個人及實體開展業務的風險）；以及貪污賄賂（員工或相關人士為獲得不公平優勢而試圖影響他人行為，或為該目的而自他人收取利益的風險）。

保誠在存在較高風險的若干市場開展業務，例如，在這些國家，接受客戶的現金保費可能是常見做法，大規模的代理網絡可能會以佣金和費用激勵銷售額，且這些國家政治人物集中風險或會引致較高的地緣政治風險。

保誠就打擊洗錢、欺詐、制裁以及反賄賂及貪腐風險設立集團政策，反映期望整個企業遵循的價值觀、行為及標準。保誠已設立篩查及交易監控系統，並按規定持續改進和升級系統，同時在整個集團實施一項合規控制監督審查計劃。本集團投資於先進分析技術及人工智能工具，藉此繼續加強並提升管理金融犯罪風險的能力。保誠正透過中央監控中樞推動整個集團構建主動偵查能力，

以進一步加強對採購及第三方管理領域金融犯罪風險的監控。保誠亦每年在風險較高的地區進行風險評估。本集團在業務收購過程中，會根據保誠的金融犯罪政策進行盡職審查和評估。本集團持續開展策略活動，以監察和評估不斷變化的欺詐風險形勢，減低發生欺詐的概率，以及提高偵測率。

本集團已建立成熟的保密報告系統，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可透過該系統報告潛在不當行為。該系統的過程及結果由集團審核委員會監督。

集團非財務風險框架及風險管理

上文概述的風險構成本集團非財務風險狀況的主要組成部分。我們制訂了集團營運風險框架，以有效識別、衡量及評估、管理及控制、監察及報告各項業務的所有重大營運風險。各業務單位執行該等程序及活動所得出的數據由風險、合規及安全職能部門監控，該部門向集團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有關各業務風險狀況的綜合意見。該框架的主要組成部分於下文列示：

- 應用風險及控制自我評估程序，定期對風險進行識別及評估；
- 內部事件管理程序，就風險事件進行根源分析及實施行動計劃，從而識別、量化及監控所採取的補救措施；
- 年度情景分析程序，以前瞻基準對各項業務中主要營運風險的極端但合理現象進行量化；及
- 非財務風險的風險偏好框架，清晰表達有關業務願意承擔的風險程度，並就違反偏好界定上報程序。

集團營運風險政策及隨附標準將該等核心框架組成部分融入保誠，並就在本集團風險偏好範圍內管理營運風險設定主要原則及最低標準。該等政策及標準與獨立討論特定營運風險（包括外判及第三方供應、業務持續經營、金融犯罪、技術及數據、營運程序以及轉型範圍）的其他風險政策及標準並存。該等政策及標準包括專為識別、評估、管理及控制營運風險而設的主要事宜專家主導程序，乃於下文詳述。該等活動對維持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相當重要，並確保在作出重要業務決策（包括重要業務批准）及制定和考驗本集團策略時將營運風險納入考慮。有關活動包括：

- 於年度規劃週期內審閱集團及業務單位業務計劃範圍內的主要營運風險及挑戰，以支持業務決策；
- 企業保險項目以限制營運風險的財務影響；
- 監督轉型週期內的風險管理、項目優次及風險、大量轉型活動之間的相互依存性及可能發生的衝突；
- 針對金融犯罪的篩查及交易監控系統，以及一項合規控制監督審查及定期風險評估計劃；
- 內部及外部審查網絡安全能力及防禦；及
- 定期更新災難恢復計劃及關鍵事件程序流程並對其進行風險為本測試。

與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的風險

保誠現時透過（及於若干市場，根據當地法規須透過）合營企業及其他共同所有權或第三方安排（包括聯營公司）經營業務。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分別來自中國內地的合營企業及印度的聯營公司。就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取決於參與者間合約協議的條款。因此，與本集團全資擁有的業務相比，本集團就該等業務的重大風險程度所能夠實施監督、控制及獲取管理資料的水平可能較低。有關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以及其他股東及第三方相關的風險的更多資料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構成保誠面臨的總體風險的重大組成部分。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死亡率（保單持有人死亡）、發病率（保單持有人生病或發生意外）及保單持有人行為（客戶對待保單的態度變化不定，包括提取款項、行使選擇權及保證以及續保情況，即保單斷保／退保）的水平及趨勢以及理賠成本隨時間增加（理賠通脹）。與涉及產品表現及客戶行為假設的不利經驗相關的風險於風險因素披露詳述。本集團願意在其認為具備管理有關風險的專長及營運控制能力，以及其認為能夠藉此創造更多價值時保留保險風險而非將其轉移，惟僅限於有關風險仍屬於均衡的股東收入來源組合的一部分且與穩健的償付能力狀況相稱的情況。

雖然多數市場已採用地方性流行病方針應對 2019 冠狀病毒病，但多個市場仍受保單持有人在疫情期間未能按時接受醫療治療（引發潛在疾病）的影響。本集團正在監控 2019 冠狀病毒病後遺症等其他因素的影響（儘管目前並未就對發病率的長期影響達成共識）。倘通脹壓力推高利率令本集團競爭對手的產品提供更高水平的保證，可能導致若干有保證儲蓄產品的失效率上升，同時反映消費者對持平於或超過通脹水平的回報的需求。高通脹環境，以及經濟衰退擔憂的更廣泛經濟影響，亦可能導致斷保、退保和欺詐，以及保費負擔加重等挑戰加劇。

本集團各業務單位保險風險的主要驅動因素不盡相同。在香港、新加坡、印尼及馬來西亞，我們承保大量健康及保障業務，因此最主要的保險風險為續保率風險、發病率風險及醫療理賠通脹風險。

- **醫療理賠通脹風險：**該等市場中的一個主要假設為醫療理賠通脹率，其通常高於整體物價通脹。倘醫療費用增幅超出預期，導致轉嫁至保誠的醫療理賠成本高於預期，則屬一項主要風險。緩釋該風險的最佳做法，是透過保留對產品重新定價的權利，以及在保單內設定合適的整體理賠額限額，即限定每張保單每年及／或終身每類或所有醫療治療的總額。本集團業務將監控的另一要素為任何重新定價後出現的醫保降級經驗（保單持有人減小覆蓋範圍／降低保障水平以減少保費付款）。本集團重新定價能力面臨的風險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 **發病率風險：**保誠透過審慎的產品設計、承保及理賠管理來把控發病率風險，而就若干產品而言，則保留在適當情況下對產品重新定價的權利。保誠的發病率假設反映各有關業務的近期經驗及未來趨勢的預期。
- **續保率風險：**本集團的續保率假設反映近期經驗及專業判斷（特別是在缺乏經驗數據的情況下），以及任何未來續保率的預期變動。本集團透過整個產品週期的適當控制措施以管理續保率風險。當中包括在必要時檢視及修訂產品設計及激勵架構、確保適當培訓及銷售程序（包括確保積極的客戶參與及高質素服務的培訓及銷售程序）、適當的客戶披露及產品介紹資料、使用客戶留存措施以及透過定期經驗監控進行售後管理。針對操守風險的嚴格風險管理及緩釋措施以及識別高失效率業務的共同特徵亦十分關鍵。如適用，本集團會就續保率與投資回報間的關係（無論由假設或過往觀察而得出）作出撥備。在評估若干產品所包含的選擇權可能被行使的比例時，為此動態的保單持有人行為建模尤為重要。

保誠透過以下措施管理及緩釋保險風險：

- 本集團的保險政策，當中載列本集團的保險風險偏好及總部和當地業務進行有效保險風險管理的規定標準，包括能夠衡量本集團保險風險狀況的流程、管理資訊流通及上報制度；
- 本集團的產品及承保風險政策，當中載列有效產品及承保風險管理和批准新產品及對現有產品（包括本集團的角色）作出變更的規定標準，以及能夠衡量承保風險的流程。該政策亦描述新產品批准和當前及舊有產品如何符合本集團的客戶操守風險政策；
- 本集團的反欺詐政策，當中載列加強欺詐偵測、防範及調查活動的規定標準。是項政策亦載列處理欺詐事宜的框架，該框架旨在維護客戶周全、保護當地業務及本集團的聲譽、保證在偏好內管理欺詐風險，同時守護資源為可持續業務增長提供支持。
- 進行產品設計及採取與管理保單持有人合理預期相關的適當流程；
- 風險偏好聲明、限額及觸發因素；
- 採用反映近期經驗和未來趨勢預期的續保率、發病率及長壽假設，以及於適當時會採用行業數據及專家判斷；
- 運用再保險緩釋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
- 確保在發出保單時妥善執行醫療核保及在收到索賠時妥善理賠，以緩釋發病率風險；
- 維持銷售程序、培訓的質素及採取措施提升挽留客戶的能力，以緩釋續保率風險；
- 採用「神秘顧客」的方法，識別改進銷售程序及培訓的機會；
- 運用產品重新定價及其他理賠管理措施，以緩釋發病率及醫療開支通脹風險；及
- 定期深入評估。

客戶操守風險

保誠的業務操守（特別是在其產品的設計和分銷及客戶服務方面）對於確保本集團達成滿足客戶需求及期望的承諾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的客戶操守風險框架由執行總裁負責，反映管理層致力取得良好的客戶成果。

可能導致操守風險增加的因素貫穿於整個產品生命週期，從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複雜性，到其多元分銷渠道，包括代理團隊、虛擬面對面銷售及透過線上數碼平台銷售。保誠已制訂集團客戶操守風險政策，當中載有有關業務應達致的五項客戶操守準則，即：

- 1 公平、誠實及誠信待客；
- 2 提供及推介切合客戶所需、通俗易懂且能創造實際價值的產品及服務；
- 3 適當管理客戶資料，並對客戶資料予以保密；
- 4 提供及推介高水平的客戶服務；及
- 5 採取公平、及時的行動以解決客戶投訴及發現的任何錯誤。

保誠透過一系列控制措施管理操守風險，這些控制措施透過本集團的操守風險評估框架加以評估，按其監控計劃進行檢視，並納入向董事會及委員會作出的報告，以實施監督。

為支持客戶而於各市場推出的疫情相關舉措及活動（包括客戶現金保障、商譽付款及延長保費繳付寬限期）已陸續到期，本集團現正監察對客戶帶來的影響，確保以符合本集團客戶操守風險框架的公平及審慎方式對待客戶。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於疫情期間在大多數市場推行的虛擬面對面銷售流程及數碼產品系列，以防範客戶操守、營運、監管合規及商業風險。

本集團的策略核心，是管理保誠的操守風險。保誠透過以下措施管理及緩釋操守風險：

- 本集團的業務行為守則及行為規範、產品承保及其他相關風險政策，以及本集團欺詐風險控制計劃等輔助控制措施；
- 支持公平待客的文化，以適當報酬架構激勵正確行為，營造可透過本集團的內部程序及「正言直諫」計劃報告操守風險有關問題的安全環境；
- 分銷控制，包括與業務類型（保險或資產管理）、分銷渠道（代理、銀行保險或數碼）及生態系統相關的監察程序，確保在數碼環境中以公平待客的方式進行銷售；
- 銷售程序及培訓的質素，以及採取其他措施（例如為弱勢客戶而設的特殊規定）提升客戶成果；
- 妥善處理理賠及投訴；及
- 定期深入評估及監察操守風險及定期進行操守風險評估。

與監管及遵守法律相關的風險

保誠在受嚴格監管的市場中運營，並須遵守不同及不斷變化的監管、法律及稅務制度不斷推出的規定及提出的期望，而這些規定及期望或會影響旗下業務或其經營業務的方式。法律及監管（包括制裁方面）合規的複雜程度持續演變及加深，是跨國企業面臨的一項挑戰。本集團履行某個司法權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包括國際制裁方面）可能會觸犯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或可能被視作支持該司法權區而非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法律、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當監管規定及義務界定不明，以及當適用於本集團的具體情況較為複雜時，這些風險可能會增加。監管風險所涉及的風險相當廣泛，包括政府政策及法例變動、資本控制措施，以及國家及國際層面的新增法規。當地及集團監管安排的廣度會帶來風險，可能會導致不能全面符合相關要求，進而面臨監管機構的特定干預或行動，包括監管機構對有關標準的追溯詮釋。隨著保險行業對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化服務的使用增加，可能會引致新的及無法預見的監管問題，而本集團正在監察與管治及以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科技和數據有關的新興監管發展及準則。保誠經營業務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目前存在多項持續政策措施及監管發展，這將對保誠的監督方式產生影響。本集團繼續監察各國及全球層面的發展，而當本集團在與政府政策小組、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持續接洽時，亦會顧及這些考慮因素。有關特定領域的監管及監督重點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風險因素披露。

保誠對監管風險採用的風險管理及緩解措施包括：

- 主動適應及遵守最新監管發展；
- 集團及業務單位層面對遵守法規的合規監管及風險為本測試；
- 密切監察及評估經營及監管環境以及策略風險；
- 於作出策略決策時明確考慮風險主題；
- 繼續與國家監管機構、政府政策小組及國際標準制定者接洽；及
- 監督合規以確保遵守生效的法規及管理新的監管發展。

附註

- 1 不包括為償付投資相連負債及於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資產。
- 2 基於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的中間評級。若無法獲取，則採用美國全國保險監督協會及其他外部評級以及內部評級。
- 3 行業分類資料來源：Bloomberg Sector、Bloomberg Group 及 Merrill Lynch。若無法根據上述三個來源予以確認，則分類為其他。

股東資料

表格20-F

保誠很快將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表格20-F，該表格將適時於Prudential plc網站可供查閱。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涉及若干保誠（以及其全資及共同擁有的業務）的計劃及其對日後財務狀況、表現、業績、策略及宗旨的目標和預期。並非過往事實的陳述，包括關於保誠（以及其全資及共同擁有的業務）的信念及預期的陳述，並包括但不限於承諾、抱負及目標（包括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者）以及包含「可能」、「將」、「應」、「繼續」、「旨在」、「估計」、「預測」、「相信」、「有意」、「期望」、「計劃」、「尋求」、「預期」及類似涵義詞語的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基於在作出陳述時的計劃、估計及預測而作出，因此不應過度依賴該等陳述。就其性質而言，所有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

多項重要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日後財務狀況或表現或其他所示業績與在任何前瞻性陳述所示者有重大差別。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當前及未來市況，包括利率和匯率波動、通脹（包括由此產生的加息）、持續高息或低息環境、金融及信貸市場的整體表現以及經濟不確定性因素、放緩或緊縮（包括俄烏衝突以及相關或其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衝突所造成者）的影響（亦可能影響保單持有人行為及降低產品的實惠性）；
- 向低碳經濟轉型對資產估值的影響；
- 衍生工具未能有效緩釋任何風險；
- 全球政治不確定性因素，包括跨境貿易摩擦增加的可能性以及運用法例、法規及行政權力限制貿易、金融交易、資本移動及／或投資；
- 2019冠狀病毒病的長期影響，包括對金融市場波動及全球經濟活動的宏觀經濟影響，對銷售、理賠、假設的影響，以及產品退保個案增加；
- 監管機構的政策及行動，特別是保誠的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險業監管局的政策及行動，以及法規變更的程度及速度以及一般的政府新措施；
- 鑒於保誠被指定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所採納系統風險及其他集團監督政策標準對保誠的影響；
- 氣候變化及全球健康危機的實質、社會、發病率／健康及財務影響，其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投資、經營及其對客戶負有的責任造成影響；
- 因應氣候變化及更廣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問題的法律、政策及監管發展，包括法規、標準及詮釋的發展，例如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披露及產品標籤及其詮釋相關者（可能存在衝突及產生虛假陳述風險）；
- 政府、政策制定者、本集團、業界及其他持份者有效實施及遵守紓緩氣候變化及更廣泛與可持續發展相關問題承諾的集體能力（包括未妥善考慮保誠所有持份者的利益或未能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負責任的業務實踐）；
- 競爭及快速技術變革的影響；
- 特別是死亡率和發病率趨勢、退保率及保單續新率對保誠業務及業績的影響；
- 在相關行業內日後收購或合併的時間、影響及其他不確定性因素；
- 內部轉型項目及其他策略措施未能達致目標或對本集團僱員有不利效果的影響；
- 保誠業務進行再保險的可行性及有效性；
- 保誠（或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營運抗逆力可能不足的風險，包括因外部事件而導致營運中斷的風險；
- 保誠（或其供應商及合作夥伴）資訊科技、數碼系統及資料（包括 Pulse 平台）的可用性、保密性或完整性遭到破壞；
- 與獨立合作夥伴經營的合營企業（尤其並非由保誠控制的合營企業）的相關非財務及財務風險以及不確定性因素增加；
- 保誠及其聯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資本、償付能力標準、會計準則或相關監管框架，以及稅務及其他法例和法規變動的影響；及
- 法律及監管措施、調查及糾紛的影響。

該等因素並非詳盡無遺。保誠是在不斷轉變的商業環境下經營業務，新的風險不時出現，而此等風險乃保誠可能無法預計，或現時並不預期會對其業務構成重大不利影響者。此外，舉例而言，上述及其他重要因素可能導致釐定經營業績所用假設的變動或日後保單給付準備金的重新預計。有關可能導致實際日後財務狀況或表現與在保誠的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差別（可能是重大差別）的上述及其他重要因素的進一步討論，已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及保誠的二零二二年度報告和保誠其後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任何文件（包括表格20-F中的任何其他年度報告）中「風險因素」一節。

本文件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僅討論截至作出陳述當日的情況。除根據《英國售股章程規則》、《英國上市規則》、《英國披露指引及透明度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或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所規定者外，保誠表明概不就更本文件所載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或其可能作出的任何其他前瞻性陳述承擔任何責任，不論有關更新是基於日後事件、新增資料或其他原因而作出。

保誠亦可能會在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香港聯合交易所及其他監管機構提交或提供的報告中，以及在寄發予股東的年度報告及賬目、寄發予股東的定期財務報告、委託聲明、發售通函、登記聲明、售股章程及售股章程補充文件、新聞稿及其他書面材料中，以及在保誠董事、高級職員或僱員向第三方（包括財務分析員）所作口頭陳述中作出或披露書面及／或口頭前瞻性陳述。所有該等前瞻性陳述均須全面參照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以及保誠的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和保誠其後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的任何文件（包括表格20-F中的任何其他年度報告）中「風險因素」一節中論及的因素。

警告聲明

本文件並不構成或組成於任何司法權區購買、收購、認購、出售、處置或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或要約購買、收購、認購、出售或處置任何證券的任何招攬，而本文件（或其任何部分）或其分發概不構成其訂立任何合約的依據，亦不應為就此訂立的任何合約而對本文件（或其任何部分）或其分發加以依賴。

企業管治守則 — 合規聲明

本公司於香港（主板上市）及倫敦（高級上市）擁有雙重主要上市地位，因此已採納以香港及英國《企業管治守則》（香港守則及英國守則）為基準的管治架構。年度報告闡述香港守則及英國守則所載原則的應用方法。

董事會確認，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有關原則並遵守英國守則的條文。本公司亦已遵守香港守則的條文，惟香港守則條文 E.1.2(d) 除外，其在「不遵守就解釋」的基礎上，要求公司設立薪酬委員會，以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主要董事會提出建議。該條文與英國守則條文 34 並不兼容，英國守則條文 34 建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由董事會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保誠已選擇採納符合英國守則建議的做法。

香港守則可於以下網頁瀏覽：www.hkex.com.hk。

英國守則可於以下網頁瀏覽：www.frc.org.uk。

董事會亦確認本文件中所載的財務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股息

| | |
|------|--|
| 除息日期 |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香港、英國及新加坡） |
| 記錄日期 |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
| 派付日期 |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香港、英國及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 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或前後（新加坡） |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udential plc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749,669,380 股。每股普通股附帶於 Prudential plc 股東大會上投一票的權利。若投票以舉手表決方式進行，則每名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若為法團，則每名獲正式授權的法團代表）可投一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披露
Prudential plc 二零二二年業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

| | | 頁碼 | |
|--|-----------|--|----|
| 合併利潤表 | | 2 | |
| 合併全面收入報表 | | 3 | |
| 合併權益變動報表 | | 4 | |
|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 | 5 | |
| 合併現金流量報表 | | 6 | |
| 附註 | 頁碼 | 頁碼 | |
| A 編製基準 | | C 財務狀況 (續) | |
| A1 編製基準及匯率 | 7 | C3 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 | 22 |
| A2 二零二二年的新訂會計規定 | 7 | C3.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 | 22 |
| A3 於二零二三年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 17 號「保險合約」 | 8 | C3.2 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總額與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的對賬 | 23 |
| B 盈利表現 | | C4 無形資產 | 24 |
| B1 按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 | 10 | C4.1 商譽 | 24 |
| B1.1 分部業績 | 10 | C4.2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 | 24 |
| B1.2 經營分部的釐定及表現計量 | 11 | C5 借款 | 25 |
| B1.3 收入 | 13 | C5.1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 25 |
| B1.4 稅後利潤的額外分部分析 | 13 | C5.2 經營借款 | 25 |
| B2 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開支 | 14 | C6 風險及敏感度分析 | 25 |
| B3 稅項開支 | 14 | C6.1 保險業務 | 26 |
| B3.1 按性質劃分的總稅項開支 | 14 | C6.2 瀚亞及中央業務 | 27 |
| B3.2 股東實際稅率的對賬 | 15 | C7 稅項資產及負債 | 28 |
| B4 每股盈利 | 16 | C7.1 即期稅項 | 28 |
| B5 股息 | 17 | C7.2 遞延稅項 | 28 |
| C 財務狀況 | | C8 股本、股份溢價及自有股份 | 28 |
| C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 17 | D 其他資料 | |
| C2 公允價值計量 | 20 | D1 企業交易 | 29 |
| C2.1 公允價值的釐定 | 20 | D1.1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虧損) | 29 |
| C2.2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 20 | D1.2 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30 |
| | | D2 或有事項及有關責任 | 30 |
| | | D3 結算日後事項 | 31 |

合併利潤表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已賺毛保費 | B1.3 | 23,344 | 24,217 |
| 分出再保險保費 | B1.3 | (1,943) | (1,844) |
| 已賺保費（扣除再保險） | | 21,401 | 22,373 |
| 投資回報 | B1.3 | (30,159) | 3,486 |
| 其他收入 | B1.3 | 539 | 641 |
| 總收入（扣除再保險） | | (8,219) | 26,500 |
| 給付及賠款 | C3.2 | 17,997 | (17,738) |
| 再保險公司應佔的給付及賠款 | C3.2 | (6,168) | (971) |
| 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 | C3.2 | 1,868 | (202) |
| 給付及賠款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扣除再保險） | | 13,697 | (18,911) |
| 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開支 | B2 | (3,880) | (4,560) |
| 財務成本：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 | | (200) | (328)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 | D1.1 | 55 | (35) |
| 總費用（扣除再保險） | | 9,672 | (23,834) |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利潤（扣除相關稅項） | | 29 | 352 |
| 稅前利潤（即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附註(i)} | | 1,482 | 3,018 |
|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 | (21) | (342) |
| 股東回報應佔稅前利潤 | | 1,461 | 2,676 |
| 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總額 | B3.1 | (475) | (804) |
| 扣除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 B3.1 | 21 | 342 |
|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 | (454) | (462)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後利潤 | B1.4 | 1,007 | 2,214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稅後虧損 ^{附註(ii)} | D1.2 | - | (5,027) |
| 年度利潤（虧損） | | 1,007 | (2,813) |
| 歸屬於：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998 | 2,192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4,234) |
| | | 998 | (2,042) |
| 非控股權益：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9 | 22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793) |
| | | 9 | (771) |
| 年度利潤（虧損） | | 1,007 | (2,813) |
| 每股盈利（美分） | | | |
| 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 | | |
| 基本 | B4 | |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 36.5 美分 | 83.4 美分 |
| 基於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附註(ii)} | | -美分 | (161.1)美分 |
| 每股基本盈利總額 | | 36.5 美分 | (77.7)美分 |
| 攤薄 | | |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 36.5 美分 | 83.4 美分 |
| 基於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附註(ii)} | | -美分 | (161.1)美分 |
| 每股攤薄盈利總額 | | 36.5 美分 | (77.7)美分 |
| 每股股息（美分） | | | |
| 與報告年度有關的股息： | | | |
| 第一次中期股息 | B5 | 5.74 美分 | 5.37 美分 |
| 第二次中期股息 | | 13.04 美分 | 11.86 美分 |
| 與報告年度有關的總額 | | 18.78 美分 | 17.23 美分 |
| 報告年度已派付的股息： | | | |
| 本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B5 | 5.74 美分 | 5.37 美分 |
| 上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 | 11.86 美分 | 10.73 美分 |
| 報告年度已派付的總額 | | 17.60 美分 | 16.10 美分 |

附註

- (i) 此計算方法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正式稅前利潤算法。該計量金額並非股東應佔的業績，主要是由於在本集團的企業稅總額中包括合併分紅及單位相連基金的收入課稅，而這些課稅均透過調整給付方式由保單持有人負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該等金額須計入稅項開支。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計量金額並不代表股東應佔的稅前利潤，皆因其乃於扣除保單持有人給付成本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負債的變動後並就保單持有人承擔的稅項作出調整後釐定。
- (ii) 二零二一年的已終止經營業務與美國業務(Jackson)有關，該業務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從本集團分拆出來。

合併全面收入報表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年度利潤 | | 1,007 | 2,214 |
|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
| 年內出現的匯兌變動 | | (541) | (180) |
|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 Jackson 保留權益的估值變動： | | | |
| 年內出現的未變現（虧損）收益 | | (125) | 273 |
| 於出售時扣減計入利潤表的淨收益 | | (62) | (23) |
| | | (187) | 250 |
|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總計 | | (728) | 70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全面收入總額 | | 279 | 2,284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全面虧損總額 | D1.2 | - | (7,068)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279 | (4,784) |
| 歸屬於：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280 | 2,277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6,283) |
| | | 280 | (4,006) |
| 非控股權益：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1) | 7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785) |
| | | (1) | (778)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279 | (4,784) |

合併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 附註 | 股本 | 股份溢價 | 保留盈利 | 可供出售 | | 股東權益 | 非控股 權益 | 總權益 |
|--------------------------|----|------|-------|-----------|-----------|--------|-----------|--------|
| | | | | 折算 準備金 | 證券 準備金 | | | |
| 準備金 |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998 | - | - | 998 | 9 | 1,007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531) | (187) | (718) | (10) | (728) |
|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998 | (531) | (187) | 280 | (1) | 279 |
|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 | | | | | | | |
| 股息 | B5 | - | (474) | - | - | (474) | (8) | (482) |
|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準備金 變動 | | - | 24 | - | - | 24 | - | 24 |
| 與非控股權益相關的交易影響 | | - | 49 | - | - | 49 | - | 49 |
| 已認購的新股本 | C8 | - | (4) | - | - | (4) | - | (4) |
|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 自有股份變動 | | - | (3) | - | - | (3) | - | (3) |
| 權益淨增加(減少) | | - | 594 | (531) | (187) | (128) | (9) | (137)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 182 | 5,010 | 10,216 | 1,430 | 17,088 | 176 | 17,26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182 | 5,006 | 10,810 | 899 | 16,960 | 167 | 17,127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 附註 | 股本 | 股份溢價 | 保留盈利 | 可供出售 | | 股東權益 | 非控股 權益 | 總權益 |
|-----------------------------|------|------|---------|-----------|-----------|---------|-----------|---------|
| | | | | 折算 準備金 | 證券 準備金 | | | |
| 準備金 | | | | | | | | |
| 年度利潤 | - | - | 2,192 | - | - | 2,192 | 22 | 2,214 |
|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 - | - | - | (165) | 250 | 85 | (15) | 70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全面收入 (虧損)總額 | | - | 2,192 | (165) | 250 | 2,277 | 7 | 2,284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全面 (虧損)收入總額 | D1.2 | - | (4,234) | 463 | (2,512) | (6,283) | (785) | (7,068) |
|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2,042) | 298 | (2,262) | (4,006) | (778) | (4,784) |
|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 | | | | | | | |
| Jackson 的分拆實物股息 | B5 | - | (1,735) | - | - | (1,735) | - | (1,735) |
| 其他股息 | B5 | - | (421) | - | - | (421) | (9) | (430) |
|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準備金 變動 | | - | 46 | - | - | 46 | - | 46 |
| 與非控股權益相關的交易影響* | | - | (32) | - | - | (32) | (278) | (310) |
| 已認購的新股本 | C8 | 9 | 2,373 | - | - | 2,382 | - | 2,382 |
| 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 自有股份變動 | | - | (24) | - | - | (24) | - | (24) |
| 權益淨增加(減少) | | 9 | 2,373 | (4,208) | 298 | (3,790) | (1,065) | (4,855)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 173 | 2,637 | 14,424 | 1,132 | 20,878 | 1,241 | 22,119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182 | 5,010 | 10,216 | 1,430 | 17,088 | 176 | 17,264 |

* 二零二一年的(2.78)億美元與分拆 Jackson 後解除確認 Athene 非控股權益有關。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資產 | | | |
| 商譽 | C4.1 | 890 | 907 |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 | C4.2 | 7,155 | 6,85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19 | 478 |
|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約負債 | | 2,807 | 9,753 |
| 遞延稅項資產 | C7.2 | 310 | 266 |
| 可收回即期稅項 | C7.1 | 18 | 20 |
| 應計投資收入 | | 1,135 | 1,171 |
| 其他應收賬款 | | 1,694 | 1,779 |
| 投資物業 | | 37 | 38 |
|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 | 1,915 | 2,183 |
| 貸款 | C1 | 2,536 | 2,562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附註} | C1 | 57,679 | 61,601 |
| 債務證券 ^{附註} | C1 | 76,989 | 99,094 |
| 衍生資產 | C2.2 | 569 | 481 |
| 存款 | | 6,275 | 4,741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514 | 7,170 |
| 總資產 | C1 | 165,942 | 199,102 |
| 權益 | | | |
| 股東權益 | | 16,960 | 17,088 |
| 非控股權益 | | 167 | 176 |
| 總權益 | C1 | 17,127 | 17,264 |
| 負債 | | | |
| 保險合約負債 | C3.2 | 121,213 | 150,755 |
| 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C3.2 | 309 | 346 |
|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C3.2 | 741 | 814 |
| 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 C3.2 | 3,495 | 5,384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 C5.1 | 4,261 | 6,127 |
| 經營借款 | C5.2 | 815 | 861 |
| 融資、證券借出與出售及回購協議項下的責任 | | 582 | 223 |
|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 | 4,193 | 5,664 |
| 遞延稅項負債 | C7.2 | 2,872 | 2,862 |
| 即期稅項負債 | C7.1 | 208 | 185 |
| 應計負債、遞延收入及其他應付賬款 | | 8,777 | 7,983 |
| 撥備 | | 348 | 372 |
| 衍生負債 | C2.2 | 1,001 | 262 |
| 總負債 | C1 | 148,815 | 181,838 |
| 總權益及負債 | C1 | 165,942 | 199,102 |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和債務證券中均包括涉及回購協議的已借出證券及資產 15.7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4 億美元）。

合併現金流量報表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稅前利潤 (即股東及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 | 1,482 | 3,018 |
| 經營資產及負債非現金變動的稅前利潤調整： | | | |
| 投資 | | 22,374 | (14,553) |
| 其他非投資及非現金資產 | | 6,429 | 2,658 |
| 保單持有人負債 (包括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 C3.2 | (29,208) | 9,095 |
| 其他負債 (包括經營借款) | | 15 | 16 |
| 計入稅前利潤的投資收入及利息付款 | | (4,037) | (3,738) |
| 經營現金項目： | | | |
| 利息收益 | | 2,689 | 2,328 |
| 利息付款 | | (16) | (11) |
| 股息收益 | | 1,523 | 1,480 |
| 已付稅項 | | (449) | (453) |
| 其他非現金項目 | | 276 | 438 |
|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附註(i)} | | 1,078 | 278 |
|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4) | (36) |
| 收購業務及無形資產 ^{附註(ii)} | | (298) | (773) |
| 出售 Jackson 股份 ^{附註(ii)} | | 293 | 83 |
| 來自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 | (39) | (726) |
|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 | |
| 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 ^{附註(iii)} | C5.1 | | |
| 發行債務 (扣除成本) | | 346 | 995 |
| 贖回債務 | | (2,075) | (1,250) |
| 已付利息 | | (204) | (314) |
|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付款 | | (101) | (118) |
| 股本： | | | |
| 發行普通股本 | C8 | (4) | 2,382 |
| 外界股息： | | | |
|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付的股息 | B5 | (474) | (421) |
|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的股息 | | (8) | (9) |
|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 | (2,520) | 1,265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 增加淨額 | | (1,481) | 817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D1.2 | - | (1,621)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170 | 8,018 |
|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 (175) | (4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514 | 7,170 |

附註

- (i)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包括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股息 1.12 億美元 (二零二一年：1.75 億美元)。
- (ii) 來自其他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包括就分銷權支付的金額與出售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以及不屬於本集團經營活動組成部分的投資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 (iii) 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不包括支持短期固定收益證券計劃的借款、股東出資業務投資附屬公司的無追索權借款以及股東出資業務的其他借款。有關該等借款的現金流量計入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本集團股東出資業務的結構性借款賬面值變動分析如下：

| | 現金變動 百萬美元 | | | 非現金變動 百萬美元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百萬美元 |
|-------|------------------|------|---------|------------|------------|------|---------------------|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百萬美元 | 發行債務 | 贖回債務 | 匯兌變動 | 分拆 Jackson | 其他變動 | |
| 二零二二年 | 6,127 | 346 | (2,075) | (147) | - | 10 | 4,261 |
| 二零二一年 | 6,633 | 995 | (1,250) | (13) | (250) | 12 | 6,127 |

財務報表附註

A 編製基準

A1 編製基準及匯率

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按照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編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經採納的準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而影響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而英國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應用上對本集團並無分別。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用者相同，惟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附註A2所述）除外。

本公告中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賬目，而是源自該等賬目。核數師已就二零二二年的法定賬目作出匯報。二零二一年的法定賬目已送呈公司註冊處，而二零二二年的法定賬目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後送呈。該核數師報告：(i)並無保留意見；(ii)並無載有核數師在不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述需予注意的任何事宜；及(iii)並無載有二零零六年英國公司法第 498(2)或(3)條所指的聲明。

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董事已對自批准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及母公司財務報表之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的持續經營基準進行評估。在進行此項評估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可應對有關風險的緩解措施以及本集團的壓力及情景測試結果，以審議本集團目前的表現、償付能力及流動性以及本集團的業務計劃。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合理預期本公司及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資源，可自批准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之日起至少十二個月期間繼續運營。概無識別出任何可能對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認為適合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此等合併財務報表及母公司財務報表。

匯率

以本集團呈列貨幣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結存及交易所採用的匯率為：

| 美元：本地貨幣 | 年末收市匯率 | | 年初至今的平均匯率 | |
|---------|------------------|------------------|------------------|------------------|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人民幣 | 6.95 | 6.37 | 6.73 | 6.45 |
| 港元 | 7.81 | 7.80 | 7.83 | 7.77 |
| 印度盧比 | 82.73 | 74.34 | 78.63 | 73.94 |
| 印尼盾 | 15,567.50 | 14,252.50 | 14,852.24 | 14,294.88 |
| 馬來西亞林吉特 | 4.41 | 4.17 | 4.40 | 4.15 |
| 新加坡元 | 1.34 | 1.35 | 1.38 | 1.34 |
| 新台幣 | 30.74 | 27.67 | 29.81 | 27.93 |
| 泰銖 | 34.56 | 33.19 | 35.06 | 32.01 |
| 英鎊 | 0.83 | 0.74 | 0.81 | 0.73 |
| 越南盾 | 23,575.00 | 22,790.00 | 23,409.87 | 22,934.86 |

合併財務報表除使用實質匯率進行報告外，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附註亦按固定匯率呈列比較資料。實質匯率指特定會計年度的過往實際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整個年度的平均匯率，而對財務狀況報表而言是指於結算日的收市匯率。固定匯率業績乃使用本年度外幣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本年度的平均匯率，而對財務狀況報表而言是指本年度的收市匯率）折算上一年度的業績而計算。

A2 二零二二年的新訂會計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下列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會計規定：

- 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 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刊發的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 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刊發的《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及
- 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刊發的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採納該等會計規定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A3 於二零二三年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並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容許保險公司繼續使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前在所屬司法權區通用的保險資產及負債的既定會計法定基準。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的範圍非常相似，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以全新計量模型取代該項準則，令保險及再保險合約的列賬方式發生重大變更。因此，幾乎所有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列賬的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列賬。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過渡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本集團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採納該準則，同時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計劃

新準則的規定複雜並要求對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呈列方式及披露內容作出重大變更，同時須採用重大判斷及新的估計方法。實施該準則涉及對本集團轄下的資訊科技、精算及財務系統作出重大改進。本集團一直透過一項全集團實施計劃來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由集團財務總監擔任主席的集團監督委員會，對實施計劃提供監督及策略方向。集團監督委員會定期向集團審核委員會提供有關進度的最新情況，委員會及董事會成員也於二零二二年接受有關新規定的培訓。自去年發佈年度報告以來，系統實施已完成，並已計算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過渡影響。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會計準則編製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及全年度的比較數字的工作計劃將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完成。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概覽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規定按以下的總和計量保險合約的負債：

- 履約現金流量，包括對合約範圍內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就非金融風險作出的顯性風險調整；及
- 合約服務邊際，代表於初步確認時產生的任何首日收益的遞延。

虧損直接於利潤表認列。為進行計量，合約均按具備類似風險、盈利能力狀況及發行年度的合約劃分組合，並進一步劃分單獨管理的合約。

就本集團的有效業務確立合約服務邊際及過渡方式

過渡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釐定而首年列報的比較資料的年初資產負債表（即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未來現金流量及風險調整按現有基準計量，其計量方式與後續計量的計算方式相同。因此，釐定合約服務邊際是過渡的關鍵要素。

該準則要求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全面追溯法」），惟不可行情況除外。倘若全面追溯法並不可行，則可選擇修正追溯調整法或公允價值法。倘若無法獲取應用修正追溯調整法所需的合理且可驗證的資料，則須應用公允價值法。經考慮可用於本集團不同合約組的資料，本集團於過渡時應用所有三種方法。特別是，當本集團於實務上已無法取得適當的歷史資訊以適用追溯過渡法，則採用公允價值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下保險合約的利潤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引入一項新的保險收入計量方法，其以向保單持有人提供的服務為計量基礎而且不包括與保單投資部分相關的任何保費，此方法將與目前利潤表中所呈列保費收入的現行計量方法有重大差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項下保險合約的利潤乃透過確認於期內提供予保單持有人的服務（釋放合約服務邊際）、非經濟風險釋放（釋放風險調整）及期內實際投資回報超過撥回一般計量模型下負債貼現所用利率的影響的部分以及經營經驗差（如適用）表示。合約服務邊際乃根據保險單位釋放，而保險單位是根據合約所提供的保障額及保障期的一項衡量指標。

合約服務邊際於保險合約保障期內作為利潤撥入，反映向保單持有人提供服務的情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浮動收費法（就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點的合約而言）或簡化的保費分配法進行計量。本集團主要採用浮動收費法及一般計量模型，而這視乎保險合約的具體特徵。本集團極少對部分短期合約的小型投資組合採用保費分配法。所持有的再保險合約按一般計量模型進行計量。

我們估計於過渡時超過三分之二的合約服務邊際乃採用浮動收費法進行計算，並與本集團的分紅產品、本集團於香港的旗艦危疾產品以及具有較低附加保障契約比例的單位相連產品有關。採用一般計量模型計算的合約包括本集團的非分紅保障業務及具有較高附加保障契約比例的單位相連業務。

履約現金流量包括對合約範圍內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就非金融風險作出的顯性風險調整。用於推算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貼現率乃按自下而上基準釐定，自流動無風險收益率曲線開始，加上非流動性溢價，以反映保險合約的特徵。風險調整反映了本集團於履行保險合約時因承擔非金融風險導致的現金流量在金額及時間方面的不確定性而需要獲得的補償，該補償由本集團使用置信水平法釐定。

履約現金流量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狀況。對於按浮動收費法入賬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點的合約，合約服務邊際為向股東支付的可變費用，並對其進行調整以反映經濟變動及經驗差及／或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假設變動的影響。對於按一般計量模型入賬的合約，合約服務邊際使用合約組合初始確認時確定的貼現率計提利息，並僅為反映非經濟經驗差及／或與未來服務有關的假設變動的影響而作出調整。合約服務邊際的調整乃使用鎖定貼現率而釐定。

過渡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預期影響

本集團現正按該準則規定對其二零二二年的比較數字追溯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准許下，本集團並未計劃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時重列二零二二年的比較數字，但本集團現正對選定資產採用分類覆蓋，主要是改變若干債務證券的分類，從而使其按攤銷成本計量，而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及改變若干貸款的分類，從而使其按公允價值計量，而非按先前攤銷成本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帶來的變動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分類覆蓋估計會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增加至介乎 189 億美元至 198 億美元。這反映釋放基於舊有會計基準的審慎準備金（特別是在香港）、確認股東於分紅基金內應佔的遺留資產，以及溢利確認模式時間差的淨影響。鑒於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金融投資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下將繼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列賬（如當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所應用），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分類覆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整體淨影響微不足道。

本集團尚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會計準則完成編製二零二二年比較數字。此外，我們繼續審閱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會計政策及方法，以確保彼等仍符合市場慣例。因此，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定稿之前，上述影響可能會出現變動。

B 盈利表現

B1 按分部劃分的表現分析

B1.1 分部業績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二年相對於 二零二一年 % | |
|---|------|---------------|----------------|----------------|---------------|---------------------|---------------|
| | | 附註(i) | | 實質匯率 附註(i) | 固定匯率 附註(i) | 實質匯率 附註(i) | 固定匯率 附註(i)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 368 | 343 | 329 | 7% | 12% | |
| 香港 | | 1,036 | 975 | 969 | 6% | 7% | |
| 印尼 | | 343 | 446 | 429 | (23)% | (20)% | |
| 馬來西亞 | | 364 | 350 | 330 | 4% | 10% | |
| 新加坡 | | 678 | 663 | 646 | 2% | 5% |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ⁱⁱ⁾ | | 1,057 | 932 | 880 | 13% | 20% | |
| 瀚亞 | | 260 | 314 | 299 | (17)% | (13)% | |
| 分部利潤總計 | | 4,106 | 4,023 | 3,882 | 2% | 6% | |
| 未分配至分部的其他收入及開支： | | | | | | | |
| 淨投資回報及其他項目 | | 39 | 21 | 21 | 86% | 86% | |
| 核心結構性借款應付利息 | | (200) | (328) | (328) | 39% | 39% | |
| 企業開支 ⁽ⁱⁱⁱ⁾ | | (276) | (298) | (280) | 7% | 1% | |
| 其他收入（開支）總計 | B1.4 | (437) | (605) | (587) | 28% | 26% |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iv) | B1.4 | (294) | (185) | (178) | (59)% | (65)%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B1.2 | 3,375 | 3,233 | 3,117 | 4% | 8% | |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v) | | (1,915) | (458) | (435) | (318)% | (340)% | |
| 收購會計調整攤銷 | | (10) | (5) | (5) | (100)% | (100)% |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 | D1.1 | 11 | (94) | (91)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股東應佔稅前利潤 | | 1,461 | 2,676 | 2,586 | (45)% | (44)% | |
| 股東回報應佔稅項開支 | B3 | (454) | (462) | (443) | 2% | (2)%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 1,007 | 2,214 | 2,143 | (55)% | (53)%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 D1.2 | - | (5,027) | (5,027)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年度利潤（虧損） | | 1,007 | (2,813) | (2,884) | - | - | |
| 歸屬於： | | | |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 |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998 | 2,192 | 2,121 | (54)% | (53)%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4,234) | (4,234)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 998 | (2,042) | (2,11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 9 | 22 | 22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793) | (793)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 | 9 | (771) | (771)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年度利潤（虧損） | | 1,007 | (2,813) | (2,884)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 每股基本盈利（美分）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二年相對於 二零二一年 % | |
|-------------------------------------|----|----------|-----------|---------------|---------------|---------------------|---------------|
| | | 附註(i) | | 實質匯率 附註(i) | 固定匯率 附註(i) | 實質匯率 附註(i) | 固定匯率 附註(i)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經營溢利 （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 B4 | 100.5 美分 | 101.5 美分 | 97.7 美分 | (1)% | 3% |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B4 | 36.5 美分 | 83.4 美分 | 80.6 美分 | (56)% | (55)% | |
| 基於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B4 | -美分 | (161.1)美分 | (161.2)美分 | 不適用 | 不適用 | |

附註

- (i) 本集團股東應佔分部業績（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此呈列方式貫徹應用於整份文件。關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的定義，請參閱附註 A1。
- (ii) 增長市場及其他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包括其他項目 2.1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 2.17 億美元；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為 2.08 億美元），其於二零二二年主要包括於香港採納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進一步論述載於附註 C3.2），部分被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企業稅所抵銷。
- (iii) 上述企業開支指總部職能的企業開支。
- (iv)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包括保險及資產管理業務產生的成本(1.37)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按實質匯率基準計算為(1.01)億美元），主要包括全集團範圍內的项目成本，如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重組計劃及建立新的業務計劃及業務營運的初始成本。
- (v) 整體而言，短期波動反映年內市場變動引致的股東資產及保單持有人負債（扣除再保險）的價值變動。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多個壽險市場的利率上升和信貸息差擴大，導致產生債券的未變現虧損，將保單持有人負債貼現率升高的影響抵銷有餘。二零二二年的利率上升較二零二一年的幅度更大。短期波動也反映市場變動導致支持股東支持業務的股票於二零二二年錄得虧損（二零二一年：股票收益）及採納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導致對香港準備金基準作出改善的影響（進一步論述載於附註 C3.2）。

B1.2 經營分部的釐定及表現計量

經營分部

本集團進行財務報告的各個經營分部及報告分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並按照管理報告架構及其財務管理資料進行界定及列報。根據本集團的管理及報告架構，其主要經營決策者為集團行政委員會，而該委員會由執行總裁擔任主席。我們按地理區域對中信保誠人壽、香港、印尼、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更大規模業務單位的各項保險業務表現指標進行分析，並對資產管理業務瀚亞進行單獨分析。中信保誠人壽乃與中國國有企業集團中信共同管理。所有其他亞洲及非洲保險業務，連同未計入個別業務單位的分部利潤中的其他金額（包括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以及不能代表期內相關分部交易的其他項目），均計入「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

誠如附註 B1.4 中的額外分部分析所列報，不屬於任何業務單位組成部分的業務及交易均按「未分配至分部」呈報，一般而言其中包括總部職能。

表現計量

本集團用於計量經營分部表現的標準為以長期投資回報為基礎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營溢利（經調整經營溢利），有關內容於下文載述。該計量基準將經調整經營溢利與年內總利潤或虧損其他組成部分區分如下：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 業務收購產生的收購會計調整攤銷；及
- 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投資及負債變動的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釐定

分紅業務

就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分紅業務而言，經調整經營溢利反映股東於向保單持有人宣派的紅利當中所佔的份額。分紅基金相關資產價值變動對股東業績的影響，僅通過投資表現對已宣派保單持有人紅利產生間接影響，因此，其不會直接影響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釐定。

由單位相連基金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保單持有人單位負債直接反映相關資產價值變動。因此，經調整經營溢利反映單位負債及支持資產的本年度價值變動，兩者相互抵銷。

其他股東支持長期保險業務

就其他股東出資業務而言，經調整經營溢利的計量反映長期保險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長期持有。就該業務而言，本集團認為，倘不包括利率或股市變動等市況短期波動的影響，則能夠更好地了解相關表現的趨勢。在按此基準釐定溢利時，以下主要組成部分乃應用到本集團股東出資業務的業績。

(a) 對市況敏感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賬面值對當前市況的敏感程度視乎「可予繼續採用」的衡量基準的性質隨業務單位而變。台灣及印度採用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由於其保單持有人負債於保單生效時被鎖定，故對市場變動並不敏感。

若干類型業務的負債變動確實需要分岔為與長期市況及短期影響相關的兩個元素，以確保經調整經營溢利能在淨額層面（即於計及已分配投資回報及保單持有人給付開支後）反映出長期市場回報。

若干非分紅業務的經濟特點，以香港為例，與保單持有人在合約期內按資產份額承擔負債的資產管理產品更類似。因此，就這些產品而言，經調整經營溢利中的保單持有人給付開支反映資產份額的特點（假定長期回報假設時計算得出），而若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準備金基準，則會反映波動性變動。

就其他類型的非分紅業務而言，在釐定經調整經營溢利時，會使用預期長期投資回報及利率來釐定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變動。此舉旨在確保按一致基準反映資產及負債。

(b) 支持其他股東支持長期保險業務的資產

除直接匹配的支持負債的資產（如單位相連業務）外，支持股東出資業務資產的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預期長期投資回報基準釐定。長期投資回報由年內應收的實際收入（利息／股息收入）及長期資本回報組成，並按下文所述之基準為債務及股本證券而釐定。報告期內實際投資回報與長期投資回報之間的差額於投資回報短期波動中確認。

債務證券及貸款

一般原則上，債務證券及貸款的長期投資回報包括年內應收利息以及截至所售證券原定到期日（或另一合適期間）與利息相關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的攤銷。所有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被視為短期投資波動的一部分。考慮因素包括，基於過往表現和計及投資組合信貸質素，在長期投資回報中確認證券的預期長期違約水平的需求，而與年內產生的實際信貸相關已變現虧損之間的任何差額將被列入短期波動。根據該項分析，倘已變現收益及虧損主要被認為與利息有關，且基於過往表現並無重大信貸相關虧損，則該等業務至今的所有已變現收益及虧損均被視為與利息相關，並按截至該等證券原定到期日的期間攤銷至經調整經營溢利中，且不會對信貸違約的長期投資回報單獨收取費用。

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債務證券而言，尚未攤銷至來自短期投資波動的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過往所售債券中與利息相關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水平為淨虧損(9,8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淨收益5.15億美元）。

股本證券

就股本證券（包括本集團於直接股本的投資及其所有集體投資計劃持倉）而言，長期回報率為考慮過往表現、目前趨勢及未來預期後估計的收入及資本長期趨勢投資回報。該類別內的各類證券的回報率各有不同。

就保險業務而言，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持有的股本證券投資為70.89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73億美元）。就本集團於直接股本的投資而言，二零二二年所採用的長期回報率介乎8.7%至16.9%（二零二一年：7.3%至16.9%）。就本集團的集體投資計劃持倉而言，所採用的長期回報率介乎3.5%至10.7%（二零二一年：3.6%至11.0%），為各業務單位的加權平均預期長期回報率的範圍，該範圍乃經參考各業務單位的基金相關資產組合而釐定。該等比率於各年度大致保持穩定，但各地區間可能有所不同，例如，各業務單位的通脹預期不盡相同。

假設乃針對預期應用於均衡條件的回報。假設的回報率並不反映經濟表現的任何週期性變化，且並非參考目前資產估值釐定。以權益法入賬的保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長期投資回報，其釐定基準與上文所述其他保險業務的基準相類似。

衍生工具價值變動

一般而言，衍生工具價值變動不包括在經調整經營溢利內。若衍生工具價值變動大致抵銷包括在經調整經營溢利內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會計價值變動，則作別論。

其他非保險業務

對於這些業務，經調整經營溢利的釐定反映其安排的相關經濟特徵。一般而言，已變現收益及虧損均列入經調整經營溢利，並將暫時性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列入短期波動內。某些情況下，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在可反映其安排的相關經濟特徵的期間內攤銷至經調整經營溢利中。

B1.3 收入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保險業務 ^{附註(i)} | | | | | | 分部間 撇銷 | 分部總計 | 未分配 至分部 | 總計 |
|----------------------------|-----------------------|-------|-------|---------|-------------|------|-----------|----------|------------|----------|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瀚亞 | | | | |
| 已賺毛保費 | 8,792 | 1,590 | 1,843 | 6,540 | 4,579 | - | - | 23,344 | - | 23,344 |
| 分出再保險保費 | (1,494) | (34) | (58) | (299) | (58) | - | - | (1,943) | - | (1,943) |
| 已賺保費（扣除再保險） | 7,298 | 1,556 | 1,785 | 6,241 | 4,521 | - | - | 21,401 | - | 21,401 |
| 其他收入 ^{附註(ii)} | 65 | 12 | - | 15 | 116 | 330 | - | 538 | 1 | 539 |
| 總外部收入 | 7,363 | 1,568 | 1,785 | 6,256 | 4,637 | 330 | - | 21,939 | 1 | 21,940 |
| 集團內收入 | - | - | - | - | 1 | 199 | (200) | - | - | - |
| 利息收入 ^{附註 B1.3(b)} | 996 | 83 | 217 | 744 | 628 | 4 | - | 2,672 | 50 | 2,722 |
| 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 689 | 77 | 183 | 576 | 107 | 1 | - | 1,633 | 25 | 1,658 |
| 投資升值（減值） | (23,704) | (70) | (365) | (7,498) | (2,876) | (21) | - | (34,534) | (5) | (34,539) |
| 總收入（扣除再保險） | (14,656) | 1,658 | 1,820 | 78 | 2,497 | 513 | (200) | (8,290) | 71 | (8,219)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保險業務 ^{附註(i)} | | | | | | 分部間 撇銷 | 分部總計 | 未分配 至分部 | 總計 |
|----------------------------|-----------------------|-------|-------|-------|-------------|-----|-----------|---------|------------|---------|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瀚亞 | | | | |
| 已賺毛保費 | 10,032 | 1,724 | 1,900 | 6,246 | 4,315 | - | - | 24,217 | - | 24,217 |
| 分出再保險保費 | (1,557) | (43) | (47) | (137) | (60) | - | - | (1,844) | - | (1,844) |
| 已賺保費（扣除再保險） | 8,475 | 1,681 | 1,853 | 6,109 | 4,255 | - | - | 22,373 | - | 22,373 |
| 其他收入 ^{附註(ii)} | 52 | 12 | - | 22 | 117 | 437 | - | 640 | 1 | 641 |
| 總外部收入 | 8,527 | 1,693 | 1,853 | 6,131 | 4,372 | 437 | - | 23,013 | 1 | 23,014 |
| 集團內收入 | - | - | - | - | 1 | 217 | (218) | - | - | - |
| 利息收入 ^{附註 B1.3(b)} | 934 | 87 | 220 | 707 | 618 | 3 | - | 2,569 | 1 | 2,570 |
| 股息及其他投資收入 | 679 | 74 | 160 | 506 | 86 | - | - | 1,505 | 19 | 1,524 |
| 投資升值（減值） | 57 | 34 | (300) | (29) | (361) | 8 | - | (591) | (17) | (608) |
| 總收入（扣除再保險） | 10,197 | 1,888 | 1,933 | 7,315 | 4,716 | 665 | (218) | 26,496 | 4 | 26,500 |

附註

- (i) 保誠於中國內地的壽險業務 — 中信保誠人壽是保誠與中信的合營企業，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權益法入賬。本集團應佔其業績乃經扣除相關稅項後於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中以單項呈列，因此並未於上述收入項目分析中列示。於二零二二年，來自中信保誠人壽外部客戶的收入（保誠應佔份額）為 29.4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30.52 億美元）。
- (ii) 其他收入包括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收入 3.30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4.37 億美元）。餘下其他收入主要為來自外部客戶的保單費用收入及來自外部基金管理人的資產管理回佣收入。其他收入亦包括並非以公允價值持有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手續費收入 2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100 萬美元）。

B1.4 稅後利潤的額外分部分分析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中信保誠人壽 | (144) | 278 |
| 香港 | (211) | 1,068 |
| 印尼 | 243 | 362 |
| 馬來西亞 | 252 | 265 |
| 新加坡 | 406 | 394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附註(i)} | 881 | 434 |
| 瀚亞 | 234 | 284 |
| 分部總計 | 1,661 | 3,085 |
| 未分配至分部（中央業務） ^{附註(ii)} | (654) | (871) |
| 稅後利潤總計 | 1,007 | 2,214 |

附註

- (i) 增長市場及其他分部包括所有其他亞洲和非洲保險業務，連同未計入個別業務單位的分部利潤中的其他金額（包括壽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項以及不代表年內相關分部交易的其他項目）。此呈列方式與管理層內部評估相關分部表現時所採用的呈列方式一致。
- (ii) 包括總部職能應佔的其他收入及開支(4.37)億美元（二零二一年：(6.05)億美元）、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2.94)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85)億美元）、中央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1,9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2,500)萬美元）、來自企業交易的 6,2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3,500)萬美元）及相關稅項(4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2,100)萬美元）。

B2 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開支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所產生的保單獲得成本 | (2,325) | (2,089) |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1,002 | 848 |
| 保單獲得成本攤銷 | (475) | (343) |
| 行政費用及其他開支（扣除其他再保險佣金） | (3,100) | (3,128) |
| 合併投資基金外部單位持有人應佔金額變動 | 1,018 | 152 |
| 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開支總計 | (3,880) | (4,560) |

B3 稅項開支

B3.1 按性質劃分的總稅項開支

於利潤表認列的總稅項開支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股東應佔： | | |
| 香港 | (52) | (40) |
| 印尼 | (60) | (74) |
| 馬來西亞 | (90) | (71) |
| 新加坡 | (78) | (67)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144) | (159) |
| 滙亞 | (26) | (30) |
| 分部總計 | (450) | (441) |
| 未分配至分部（中央業務） | (4) | (21) |
| 股東應佔稅項開支 | (454) | (462) |
| 保單持有人應佔： | | |
| 香港 | (56) | (79) |
| 印尼 | (5) | 4 |
| 馬來西亞 | - | (2) |
| 新加坡 | 44 | (261)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4) | (4) |
| 保單持有人應佔稅項開支 | (21) | (342) |
| 總稅項開支 | (475) | (804) |

稅前利潤包括保誠分佔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後利潤。因此，利潤表內的實際稅項開支不包括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包括中信保誠人壽）業績的稅項。

股東應佔預期與實際稅項開支的對賬載於下文 B3.2 內。上述保單持有人應佔稅項開支(2,1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3.42)億美元）等於保單持有人應佔稅前利潤，這是保單持有人收入經扣除開支及未分配盈餘變動後按稅後基準入賬的結果。保單持有人應佔稅項開支減少乃由於二零二二年的不利市場變動（主要於新加坡）所造成保單持有人負債變動的遞延稅項影響所致。

B3.2 股東實際稅率的對賬

於下列對賬中，預期稅率反映預期適用於期內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企業稅率，並反映各司法權區參照對合計業績貢獻的利潤或虧損金額加權的企業稅率。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 股東 應佔稅項 百萬美元 | 對預期稅率的 影響百分比 % | 股東 應佔稅項 百萬美元 | 對預期稅率的 影響百分比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3,375 | | 3,233 | |
| 非經營業績 ^{附註(i)} | (1,914) | | (557) | |
| 稅前利潤 | 1,461 | | 2,676 | |
| 按預期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 (287) | 20% | (539) | 20% |
| 經常性稅項對賬項目的影響： | | | | |
| 毋須課稅或按優惠稅率課稅的收入 ^{附註(ii)} | 61 | (4)% | 63 | (2)% |
| 不可寬免稅項的扣減項目及虧損 ^{附註(iii)} | (196) | 13% | (92) | 3% |
| 與壽險業務稅項相關的項目 ^{附註(iv)} | 108 | (7)% | 177 | (7)% |
| 遞延稅項調整（包括未確認稅項虧損） ^{附註(v)} | (45) | 3% | (111) | 4% |
|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的影響 ^{附註(vi)} | 3 | 0% | 80 | (3)% |
| 不可收回的預扣稅 ^{附註(vii)} | (55) | 4% | (60) | 2% |
| 其他 | (15) | 0% | (8) | 1% |
| 經常性項目的總（開支）抵免 | (139) | 9% | 49 | (2)% |
| 非經常性稅項對賬項目的影響： | | | | |
| 與過往年度相關的稅項開支調整 | 1 | 0% | (11) | 0% |
| 待決稅務事項撥備的變動 ^{附註(viii)} | (40) | 3% | 47 | (2)% |
| 當地法定稅率變動的影響 | - | 0% | 6 | 0% |
| 與業務出售及企業交易相關的調整 | 11 | (1)% | (14) | 1% |
| 非經常性項目的總（開支）抵免 | (28) | 2% | 28 | (1)% |
| 實際總稅項開支 | (454) | 31% | (462) | 17% |
| 分析如下： | | |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項開支 | (614) | | (548) | |
| 非經營業績的稅項抵免 ^{附註(i)} | 160 | | 86 | |
| 實質稅率： | | |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 | | |
| 包括非經常性稅項對賬項目 ^{附註(x)} | 18% | | 17% | |
| 不包括非經常性稅項對賬項目 | 17% | | 18% | |
| 總利潤 ^{附註(x)} | 31% | | 17% | |

附註

- (i) 「非經營業績」用於指經調整經營溢利未涵蓋的項目，並包括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投資波動、企業交易及收購會計調整攤銷。非經營業績的稅項開支乃按適用於各實體非經營業績中列賬的投資損益稅率計算，其後就總稅項開支中與計入非經營業績的金額具體相關的任何個別項目進行調整（與投資相關的損益除外）。此非經營業績稅項與按稅前利潤計算的稅項開支之間的差額，為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項開支。
- (ii) 毋須課稅或按優惠稅率課稅的收入主要與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非課稅投資收入相關。
- (iii) 不可寬免稅項的扣減項目及虧損主要與增長市場不可扣減的投資虧損相關。
- (iv) 與壽險業務稅項相關的項目主要與按保費淨額的 5% 計算的香港應課稅利潤相關。
- (v)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對賬金額反映所產生的虧損，且未來年度應無可能就虧損獲得減稅。
- (vi) 稅前利潤包括保誠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後利潤。因此，實際稅項開支並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損益所產生的稅項並反映為一項對賬項目。
- (vii) 本集團就來自若干司法權區的匯款以及若干投資收入產生預扣稅。倘該等預扣稅不能抵銷企業所得稅或以其他方式收回，則為本集團的成本。就有關匯款的不可收回的預扣稅計入其他業務，且未分配至任何分部。就投資收入的不可收回的預扣稅計入反映投資收入的相關分部。
- (viii) 財務狀況報表包含以下與待決稅務事項相關的撥備：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42) |
| 本年度列入股東應佔稅項開支的變動 | (40) |
| 其他變動（包括待決稅務事項產生的利息及計入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利潤（扣除相關稅項）的金額） | 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79) |

(ix) 相關業務營運的實質稅率列示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 | | | | | | | | 股東應佔 總額 |
|------------|---------|-----|------|-----|-------------|-----|------|--|------------|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瀚亞 | 其他業務 |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率 | 6% | 20% | 26% | 16% | 24% | 10% | (1)% | | 18% |
| 稅前利潤的稅率 | (33)% | 20% | 26% | 16% | 14% | 10% | (1)% | | 31% |

|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 | 股東應佔 總額 |
|------------|---------|-----|------|-----|-------------|-----|------|--|------------|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瀚亞 | 其他業務 |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的稅率 | 5% | 17% | 21% | 15% | 22% | 10% | (3)% | | 17% |
| 稅前利潤的稅率 | 4% | 17% | 21% | 15% | 27% | 10% | (2)% | | 17% |

B4 每股盈利

| | 二零二二年 | | | | | | |
|-----------------|------------|------------|---------------|------------------------|------------------|------------------|--|
| | 稅前 百萬美元 | 稅項 百萬美元 |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扣除稅項及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 每股 攤薄盈利 美分 | |
|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 | 3,375 | (614) | (11) | 2,750 | 100.5美分 | 100.5美分 | |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 (1,915) | 155 | 2 | (1,758) | (64.3)美分 | (64.3)美分 | |
| 收購會計調整攤銷 | (10) | - | - | (10) | (0.4)美分 | (0.4)美分 |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 | 11 | 5 | - | 16 | 0.7美分 | 0.7美分 | |
| 基於年度利潤 | 1,461 | (454) | (9) | 998 | 36.5美分 | 36.5美分 | |

|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
| | 稅前 百萬美元 | 稅項 百萬美元 |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扣除稅項及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 每股 攤薄盈利 美分 | |
| 基於經調整經營溢利 | 3,233 | (548) | (17) | 2,668 | 101.5美分 | 101.5美分 | |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 (458) | 81 | (5) | (382) | (14.5)美分 | (14.5)美分 | |
| 收購會計調整攤銷 | (5) | - | - | (5) | (0.2)美分 | (0.2)美分 |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虧損 | (94) | 5 | - | (89) | (3.4)美分 | (3.4)美分 |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2,676 | (462) | (22) | 2,192 | 83.4美分 | 83.4美分 | |
| 基於來自自己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 | | | (4,234) | (161.1)美分 | (161.1)美分 | |
| 基於年度虧損 | | | | (2,042) | (77.7)美分 | (77.7)美分 | |

每股基本盈利按將普通股東應佔盈利（經扣除相關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於本年度內仍在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但不包括僱員股份信託基金所持視為已註銷的股份）計算。對於每股攤薄盈利，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根據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可能的普通股的假設進行調整。本集團唯一具潛在攤薄可能的普通股類別為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其行使價均低於普通股本年度平均市價。如有關影響總體而言屬反攤薄性質，則不作出調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不包括僱員股份信託基金所持有者）載列如下：

| 股份數目（百萬股）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 2,736 | 2,628 |
| 年末購股權項下股份 | 1 | 2 |
| 年末根據假定購股權價格而按公允價值發行的股份 | (1) | (2)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 2,736 | 2,628 |

B5 股息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 每股美分 | 百萬美元 | 每股美分 | 百萬美元 |
| 與報告年度有關的股息： | | | | |
| 第一次中期股息 | 5.74 美分 | 154 | 5.37 美分 | 140 |
| 第二次中期股息 | 13.04 美分 | 359 | 11.86 美分 | 326 |
| 與報告年度有關的總額 | 18.78 美分 | 513 | 17.23 美分 | 466 |
| 報告年度已派付的股息： | | | | |
| 本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5.74 美分 | 154 | 5.37 美分 | 138 |
| 上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 11.86 美分 | 320 | 10.73 美分 | 283 |
| 報告年度已派付的總額 | 17.60 美分 | 474 | 16.10 美分 | 421 |

第一次及第二次中期股息於其派付期間列賬。除上表所示股息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經本集團股東批准後，Prudential plc 透過實物股息 17.35 億美元分拆其美國業務(Jackson)。

每股股息

二零二二年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5.74 美分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派付予合資格股東。

保誠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五日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3.04 美分。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記錄日期）格林威治標準時間下午五時正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記錄日期）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香港股東名冊的股東，以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第二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或前後支付予於記錄日期新加坡時間下午五時正於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CDP) 證券賬戶持有股份的股東。

名列英國或香港股東名冊的持股股東將繼續分別以英鎊或港元收取派息，惟另作選擇者除外。名列英國或香港股東名冊的持股股東均可選擇以美元收取派息。股東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或之前透過英國或香港的相關股份過戶登記處作出選擇。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或前後公佈每股股份相應的英鎊及港元金額。美元兌英鎊及港元匯率將根據保誠於該後續公告前買入有關貨幣時獲取的實質利率釐定。

美國預託證券持有人將繼續以美元收取派息。透過 CDP 持有保誠股份權益的新加坡股東將繼續按 CDP 決定的匯率以新加坡元收取派息。

名列英國股東名冊的股東有資格參與股息轉投計劃。

C 財務狀況

C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以下分析旨在參照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於不同類型業務所持的不同程度的經濟利益，以呈列本集團的投資及其他資產與負債。

下文根據主權債券的發行政府及其他證券的信貸評級對債務證券進行分析。本集團採用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評級的中間評級（如有）。假如該等評級機構沒有提供相關評級，本集團則採用當地外部評級機構評級，以及最後採用的內部評級。未有上述評級的證券均分類為未獲評級，並列入「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類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獲評級的證券總額（不包括主權債券）為 11.5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0 億美元）。此外，政府債券與評級分類分開列示，從而更清晰地呈現信貸組合。

在下表中，AAA 級為最高評級。投資級金融資產分類為 AAA 級至 BBB-級的範圍。不在此範圍內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低於 BBB-級。

| 亞洲及非洲 | | | | | | | | |
|----------------------------------|---------------|---------------|-------------|-------|------|---------|------------|-------------------------------------|
| 保險 | | | | | | | | |
| | 分紅業務 附註(i) | 單位相連 附註(i) | 其他 附註(i) | 瀚亞 | 撤銷 | 總計 | 未分配至 分部 | 撤銷 集團內部 應收賬款及 應付賬款 集團總計 |
| 債務證券 ^{(註(ii))} | | | | | | | | |
| 主權債券 | | | | | | | | |
| 印尼 | 482 | 589 | 483 | 3 | - | 1,557 | - | - 1,557 |
| 新加坡 | 3,240 | 507 | 917 | 67 | - | 4,731 | - | - 4,731 |
| 泰國 | - | - | 1,456 | - | - | 1,456 | - | - 1,456 |
| 英國 | - | 4 | - | - | - | 4 | - | - 4 |
| 美國 | 19,983 | 54 | 1,854 | - | - | 21,891 | - | - 21,891 |
| 越南 | 1 | 12 | 2,397 | - | - | 2,410 | - | - 2,410 |
| 其他(主要為亞洲) | 2,041 | 646 | 3,288 | 27 | - | 6,002 | - | - 6,002 |
| 小計 | 25,747 | 1,812 | 10,395 | 97 | - | 38,051 | - | - 38,051 |
| 其他政府債券 | | | | | | | | |
| AAA 級 | 1,480 | 85 | 108 | - | - | 1,673 | - | - 1,673 |
| AA+級至 AA-級 | 105 | 21 | 27 | - | - | 153 | - | - 153 |
| A+級至 A-級 | 746 | 139 | 248 | - | - | 1,133 | - | - 1,133 |
| BBB+級至 BBB-級 | 292 | 77 | 134 | - | - | 503 | - | - 503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227 | 22 | 323 | - | - | 572 | - | - 572 |
| 小計 | 2,850 | 344 | 840 | - | - | 4,034 | - | - 4,034 |
| 公司債券 | | | | | | | | |
| AAA 級 | 996 | 181 | 362 | - | - | 1,539 | - | - 1,539 |
| AA+級至 AA-級 | 1,951 | 385 | 1,556 | - | - | 3,892 | - | - 3,892 |
| A+級至 A-級 | 7,230 | 524 | 4,348 | - | - | 12,102 | - | - 12,102 |
| BBB+級至 BBB-級 | 7,885 | 1,325 | 3,974 | 1 | - | 13,185 | - | - 13,185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2,090 | 444 | 1,282 | - | - | 3,816 | - | - 3,816 |
| 小計 | 20,152 | 2,859 | 11,522 | 1 | - | 34,534 | - | - 34,534 |
| 資產抵押證券 | | | | | | | | |
| AAA 級 | 168 | 5 | 126 | - | - | 299 | - | - 299 |
| AA+級至 AA-級 | 6 | 1 | 3 | - | - | 10 | - | - 10 |
| A+級至 A-級 | 20 | - | 14 | - | - | 34 | - | - 34 |
| BBB+級至 BBB-級 | 14 | - | 9 | - | - | 23 | - | - 23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2 | 1 | 1 | - | - | 4 | - | - 4 |
| 小計 | 210 | 7 | 153 | - | - | 370 | - | - 370 |
| 債務證券總額 | 48,959 | 5,022 | 22,910 | 98 | - | 76,989 | - | - 76,989 |
| 貸款 | | | | | | | | |
| 按揭貸款 | - | - | 140 | - | - | 140 | - | - 140 |
| 保單貸款 | 1,498 | - | 422 | - | - | 1,920 | - | - 1,920 |
| 其他貸款 | 472 | - | 4 | - | - | 476 | - | - 476 |
| 貸款總額 | 1,970 | - | 566 | - | - | 2,536 | - | - 2,536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 | | | | | | | |
| 直接股本 | 13,063 | 11,379 | 2,139 | 61 | - | 26,642 | 266 | - 26,908 |
| 集體投資計劃 | 19,057 | 6,760 | 4,950 | 2 | - | 30,769 | 2 | - 30,771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總額 | 32,120 | 18,139 | 7,089 | 63 | - | 57,411 | 268 | - 57,679 |
| 其他金融投資 ^{(註(ii))} | | | | | | | | |
| 金融投資總額 | 84,842 | 23,540 | 33,381 | 268 | - | 142,031 | 2,017 | - 144,048 |
| 投資物業 | - | - | 37 | - | - | 37 | - | - 37 |
|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 - | - | 1,601 | 314 | - | 1,915 | - | - 1,91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38 | 749 | 1,791 | 127 | - | 3,705 | 1,809 | - 5,514 |
|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約負債 | 145 | - | 2,662 | - | - | 2,807 | - | - 2,807 |
| 其他資產 | 1,156 | 154 | 9,665 | 713 | (67) | 11,621 | 3,409 | (3,409) 11,621 |
| 總資產 | 87,181 | 24,443 | 49,137 | 1,422 | (67) | 162,116 | 7,235 | (3,409) 165,942 |
| 股東權益 | - | - | 14,407 | 1,058 | - | 15,465 | 1,495 | - 16,960 |
| 非控股權益 | - | - | 43 | 124 | - | 167 | - | - 167 |
| 總權益 | - | - | 14,450 | 1,182 | - | 15,632 | 1,495 | - 17,127 |
| 合約負債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 77,687 | 22,842 | 25,229 | - | - | 125,758 | - | - 125,758 |
| 核心結構性借款 | - | - | - | - | - | - | 4,261 | - 4,261 |
| 經營借款 | 118 | - | 86 | 15 | - | 219 | 596 | - 815 |
| 其他負債 | 9,376 | 1,601 | 9,372 | 225 | (67) | 20,507 | 883 | (3,409) 17,981 |
| 總負債 | 87,181 | 24,443 | 34,687 | 240 | (67) | 146,484 | 5,740 | (3,409) 148,815 |
| 總權益及負債 | 87,181 | 24,443 | 49,137 | 1,422 | (67) | 162,116 | 7,235 | (3,409) 165,942 |

| 亞洲及非洲 | | | | | | | | | |
|----------------------------------|---------------|---------------|-------------|-------|------|---------|------------|-----------------------------|---------|
| 保險 | | | | | | | | | |
| | 分紅業務 附註(i) | 單位相連 附註(i) | 其他 附註(i) | 瀚亞 | 撇銷 | 總計 | 未分配至 分部 | 撇銷 集團內部 應收賬款及 應付賬款 | 集團總計 |
| 債務證券 ^{(註(ii))} | | | | | | | | | |
| 主權債券 | | | | | | | | | |
| 印尼 | 414 | 598 | 609 | 11 | - | 1,632 | - | - | 1,632 |
| 新加坡 | 3,684 | 550 | 1,068 | 126 | - | 5,428 | - | - | 5,428 |
| 泰國 | - | - | 1,577 | 3 | - | 1,580 | - | - | 1,580 |
| 英國 | - | 7 | - | - | - | 7 | 226 | - | 233 |
| 美國 | 28,552 | 47 | 3,525 | - | - | 32,124 | - | - | 32,124 |
| 越南 | - | 20 | 3,022 | - | - | 3,042 | - | - | 3,042 |
| 其他(主要為亞洲) | 2,030 | 720 | 4,001 | 21 | - | 6,772 | - | - | 6,772 |
| 小計 | 34,680 | 1,942 | 13,802 | 161 | - | 50,585 | 226 | - | 50,811 |
| 其他政府債券 | | | | | | | | | |
| AAA 級 | 1,472 | 86 | 246 | - | - | 1,804 | - | - | 1,804 |
| AA+級至 AA-級 | 45 | 2 | 12 | - | - | 59 | - | - | 59 |
| A+級至 A-級 | 667 | 119 | 304 | - | - | 1,090 | - | - | 1,090 |
| BBB+級至 BBB-級 | 121 | 16 | 116 | - | - | 253 | - | - | 253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204 | 15 | 450 | - | - | 669 | - | - | 669 |
| 小計 | 2,509 | 238 | 1,128 | - | - | 3,875 | - | - | 3,875 |
| 公司債券 | | | | | | | | | |
| AAA 級 | 1,222 | 236 | 411 | - | - | 1,869 | - | - | 1,869 |
| AA+級至 AA-級 | 2,203 | 359 | 1,858 | - | - | 4,420 | - | - | 4,420 |
| A+級至 A-級 | 9,046 | 675 | 5,294 | - | - | 15,015 | - | - | 15,015 |
| BBB+級至 BBB-級 | 9,523 | 1,711 | 5,105 | - | - | 16,339 | - | - | 16,339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4,009 | 678 | 1,827 | - | - | 6,514 | - | - | 6,514 |
| 小計 | 26,003 | 3,659 | 14,495 | - | - | 44,157 | - | - | 44,157 |
| 資產抵押證券 | | | | | | | | | |
| AAA 級 | 88 | 6 | 74 | - | - | 168 | - | - | 168 |
| AA+級至 AA-級 | 6 | 1 | 4 | - | - | 11 | - | - | 11 |
| A+級至 A-級 | 26 | - | 17 | - | - | 43 | - | - | 43 |
| BBB+級至 BBB-級 | 15 | - | 9 | - | - | 24 | - | - | 24 |
| 低於 BBB-級及未獲評級 | 2 | 2 | 1 | - | - | 5 | - | - | 5 |
| 小計 | 137 | 9 | 105 | - | - | 251 | - | - | 251 |
| 債務證券總額 | 63,329 | 5,848 | 29,530 | 161 | - | 98,868 | 226 | - | 99,094 |
| 貸款 | | | | | | | | | |
| 按揭貸款 | - | - | 150 | - | - | 150 | - | - | 150 |
| 保單貸款 | 1,365 | - | 368 | - | - | 1,733 | - | - | 1,733 |
| 其他貸款 | 668 | - | 11 | - | - | 679 | - | - | 679 |
| 貸款總額 | 2,033 | - | 529 | - | - | 2,562 | - | - | 2,562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 | | | | | | | | |
| 直接股本 | 10,290 | 12,812 | 2,286 | 84 | - | 25,472 | 683 | - | 26,155 |
| 集體投資計劃 | 23,950 | 7,704 | 3,787 | 3 | - | 35,444 | 2 | - | 35,446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總額 | 34,240 | 20,516 | 6,073 | 87 | - | 60,916 | 685 | - | 61,601 |
| 其他金融投資 ^{(註(ii))} | | | | | | | | | |
| 金融投資總額 | 1,561 | 149 | 2,318 | 106 | - | 4,134 | 1,088 | - | 5,222 |
| 投資物業 | | | | | | | | | |
| 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 - | - | 38 | - | - | 38 | - | - | 3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05 | 911 | 1,444 | 181 | - | 3,441 | 3,729 | - | 7,170 |
| 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約負債 | 225 | - | 9,528 | - | - | 9,753 | - | - | 9,753 |
| 其他資產 | 1,184 | 166 | 9,191 | 759 | (51) | 11,249 | 3,608 | (3,378) | 11,479 |
| 總資產 | 103,477 | 27,590 | 60,529 | 1,599 | (51) | 193,144 | 9,336 | (3,378) | 199,102 |
| 股東權益 | | | | | | | | | |
| 股東權益 | - | - | 14,289 | 1,120 | - | 15,409 | 1,679 | - | 17,088 |
| 非控股權益 | - | - | 45 | 131 | - | 176 | - | - | 176 |
| 總權益 | - | - | 14,334 | 1,251 | - | 15,585 | 1,679 | - | 17,264 |
| 合約負債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 | | | | | | | | |
| 核心結構性借款 | - | - | - | - | - | - | 6,127 | - | 6,127 |
| 經營借款 | 142 | - | 106 | 18 | - | 266 | 595 | - | 861 |
| 其他負債 | 9,333 | 1,939 | 8,443 | 330 | (51) | 19,994 | 935 | (3,378) | 17,551 |
| 總負債 | 103,477 | 27,590 | 46,195 | 348 | (51) | 177,559 | 7,657 | (3,378) | 181,838 |
| 總權益及負債 | 103,477 | 27,590 | 60,529 | 1,599 | (51) | 193,144 | 9,336 | (3,378) | 199,102 |

附註

- (i) 「分紅業務」包括香港、馬來西亞及新加坡業務的分紅資產及負債。「單位相連」包括單位相連基金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其他」包括其他分紅業務及其他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的資產及負債。
- (ii) 本集團的債務證券中，合併投資基金持有以下金額。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合併投資基金持有的債務證券 | 11,899 | 15,076 |

- (iii) 其他金融投資包括衍生資產及保證金。

C2 公允價值計量

C2.1 公允價值的釐定

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公允估值方法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均以證券交易所報價投資所報的市價、經紀商及定價服務機構等獨立第三方的報價或適當估值方法釐定。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計公允價值反映本集團於公平進行的交易中估計將收取或支付的金額。此金額乃以交易所報價（倘於交易所上市）、獨立第三方報價或採用標準市場慣例以內部估值釐定。

除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貸款外，所呈列的貸款及應收款項賬面值均已扣除減值撥備。貸款的公允價值按預期收取的貼現現金流量估算。

母公司所發行的後償債及優先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獨立第三方的報價釐定。

金融負債（後償債、優先債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的公允價值以預期應付金額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第二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第二級資產絕大部分為公司債券、結構性證券及其他非國家政府債務證券。與市場慣例一致，此等資產一般使用指定獨立定價服務機構或第三方經紀商報價進行估值。此等估值須受若干監控措施控制，例如在可獲得報價的情況下與多種來源的報價進行比較、每月價格差異、過期價格審核及後續交易價格的差異分析。

當無法由定價服務機構取得價格時，會直接採用經紀商處取得的報價。保誠尋求從不同經紀商處取得多個報價，以便取得有關其可執行性的最全面資訊。所選擇的報價是最能代表該證券於計量日期可執行報價的價格。

一般而言，無須就從獨立第三方處取得的價格作出調整。調整僅限於若經釐定所取得的第三方估值並不反映公允價值（例如由於價值過期及／或價值範圍極其多變）的情況。若這些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以這種方式估值的證券則分類為第三級。

第三級公允價值資產及負債的估值方法

價值以估值方法釐定的投資包括由於其性質而並無定期交易的外部報價的金融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足）而不再活躍的金融投資。

作為本集團擴大財務報告管治程序的一部分，本集團有關歸類為第三級工具的估值政策、程序及分析均由業務單位委員會監管。所執行的程序包括審批估值方法及核證程序，以及解決重大或複雜的估值事項。此外，本集團對獨立核價設有最低標準，以確保定期對估值準確度進行獨立核實。本集團監督所有業務單位遵守該政策的情況。

C2.2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在財務狀況報表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

下表列示以公允價值列賬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的計量」所界定的公允價值級別分析的資產及負債。該公允價值級別是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為基礎，並反映對相關計量影響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

所有以公允價值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均獲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可供出售的 2.66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9 億美元）金融資產除外，全部金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3 億美元）與本集團於 Jackson 股本證券的保留權益相關。所有以公允價值持有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經常性基準計量。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非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總計 |
|--------------------|-------------------|-----------------------------------|-------------------------------------|---------|
|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
| | 活躍市場報價 (未經調整) | 基於重大 可觀察市場 輸入數據的估值 附註(i) | 基於重大 不可觀察市場 輸入數據的估值 附註(ii) | |
| 貸款 | - | 447 | 3 | 450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 49,725 | 7,130 | 824 | 57,679 |
| 債務證券 | 57,215 | 19,736 | 38 | 76,989 |
| 衍生資產 | 82 | 487 | - | 569 |
| 衍生負債 | (778) | (223) | - | (1,001)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衍生負債 | 106,244 | 27,577 | 865 | 134,686 |
|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 | (741) | - | (741) |
|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 (4,193) | - | - | (4,193)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 102,051 | 26,836 | 865 | 129,752 |
| 佔總額百分比(%) | 78% | 21% | 1% | 100% |

按業務類型分析如下：

| | | | | |
|------------------------|---------|--------|-----|---------|
| 金融投資，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 | | |
| 分紅業務 | 65,880 | 14,605 | 748 | 81,233 |
| 單位相連 | 21,319 | 1,851 | 4 | 23,174 |
| 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 | 19,045 | 11,121 | 113 | 30,279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106,244 | 27,577 | 865 | 134,686 |
| 佔總額百分比(%) | 78% | 21% | 1% | 100%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106,244 | 27,577 | 865 | 134,686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 (4,193) | (741) | - | (4,934)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 102,051 | 26,836 | 865 | 129,752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總計 |
|--------------------|-------------------|-----------------------------------|-------------------------------------|---------|
| | 第一級 | 第二級 | 第三級 | |
| | 活躍市場報價 (未經調整) | 基於重大 可觀察市場 輸入數據的估值 附註(i) | 基於重大 不可觀察市場 輸入數據的估值 附註(ii) | |
| 貸款 | - | 616 | 5 | 621 |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 54,107 | 6,917 | 577 | 61,601 |
| 債務證券 | 76,049 | 22,987 | 58 | 99,094 |
| 衍生資產 | 359 | 122 | - | 481 |
| 衍生負債 | (146) | (116) | - | (262)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衍生負債 | 130,369 | 30,526 | 640 | 161,535 |
| 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 | - | (814) | - | (814) |
| 合併投資基金單位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 (5,618) | (46) | - | (5,664)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 124,751 | 29,666 | 640 | 155,057 |
| 佔總額百分比(%) | 81% | 19% | 0% | 100% |

按業務類型分析如下：

| | | | | |
|------------------------|---------|--------|-----|---------|
| 金融投資，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 | | |
| 分紅業務 | 82,489 | 15,438 | 506 | 98,433 |
| 單位相連 | 24,024 | 2,343 | 5 | 26,372 |
| 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 | 23,856 | 12,745 | 129 | 36,730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130,369 | 30,526 | 640 | 161,535 |
| 佔總額百分比(%) | 81% | 19% | 0% | 100% |
| 金融投資總額，已扣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衍生負債 | 130,369 | 30,526 | 640 | 161,53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 (5,618) | (860) | - | (6,478) |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總額 | 124,751 | 29,666 | 640 | 155,057 |

附註

- (i) 第二級債務證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197.36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9.87億美元），其中3,7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0萬美元）為內部估值。
- (i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 8.65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 億美元）第三級公允價值金融工具淨額，佔兩個年度經扣減金融負債後已釐定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總值低於 1%且包括以下各項：
- 股本證券及集體投資計劃持倉 8.2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7 億美元）主要包括由分紅基金持有的地產及基建基金，有關基金按被投資實體的資產淨值進行外部估值。1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 萬美元）股本證券為內部估值，佔所有期間經扣減金融負債後已釐定公允價值的金融資產總值低於 0.1%。內部估值本質上相對外部估值而言較為主觀；及

— 其餘各個別金融工具資產淨額 4,1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額 6,300 萬美元）。

在上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8.65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0 億美元）金融工具淨額中：

- 資產淨額 7.52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1 億美元）是由本集團的分紅及單位相連基金持有，因此股東利潤及權益均不受這些金融工具的估值變動影響；及
- 資產淨額 1.13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 億美元）是持作支持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其中 1.1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 億美元）主要為私募股權投資及公司債券，彼等乃按被投資實體的資產淨值及經調整外部價格進行外部估值，以反映與該等債券（例如受壓證券）有關的特定已知條件，因此本質上相對內部估值而言較為客觀。如果所有該等第三級金融工具的價值下降 10%，估值變動將為(1,1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0)萬美元），股東權益亦會被削減同等的稅前金額。該整筆金額將主要計入利潤表，作為經調整經營溢利外的投資回報短期波動的一部分。

C3 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

C3.1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

(a) 保單持有人負債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

下列項目表示因本集團保險業務所列出的各項因素而導致保單持有人負債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而產生的金額。所示保單持有人負債包括年內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其全部變動。有關項目均按包括外部再保險的總額列示。

| | 股東支持業務 | | | 總計 百萬美元 |
|---|--------------|----------------|--------------|------------|
| | 分紅業務 百萬美元 | 單位相連負債 百萬美元 | 其他業務 百萬美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86,410 | 32,506 | 46,639 | 165,555 |
| 包括： | | | |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不包括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 2,965.13 億美元) | 81,193 | 25,433 | 38,107 | 144,733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ⁱ⁾ | 5,217 | — | — | 5,217 |
| —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ⁱⁱ⁾ | — | 7,073 | 8,532 | 15,605 |
| 保費： ⁽ⁱⁱⁱ⁾ | | | | |
| 新業務 | 1,990 | 3,038 | 2,172 | 7,200 |
| 有效業務 | 7,096 | 2,406 | 5,286 | 14,788 |
| 退保 ^{(iii)(iv)} | 9,086 | 5,444 | 7,458 | 21,988 |
| 期滿/身故/其他理賠事件 | (844) | (3,326) | (734) | (4,904) |
| 流量淨額 | (2,116) | (215) | (1,123) | (3,454) |
| 股東轉撥(稅後) | 6,126 | 1,903 | 5,601 | 13,630 |
| 投資相關項目及其他變動 ^(v) | (134) | — | — | (134) |
| 外匯折算差額 ^(vi) | 2,499 | 897 | (3,505) | (109)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899) | (550) | (239) | (1,688)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94,002 | 34,756 | 48,496 | 177,254 |
| 包括： | | | |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 88,618 | 25,651 | 37,646 | 151,915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ⁱ⁾ | 5,384 | — | — | 5,384 |
| —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ⁱⁱ⁾ | — | 9,105 | 10,850 | 19,955 |
| 保費： ⁽ⁱⁱⁱ⁾ | | | | |
| 新業務 | 2,244 | 1,838 | 2,697 | 6,779 |
| 有效業務 | 5,809 | 2,404 | 5,623 | 13,836 |
| 退保 ^{(iii)(iv)} | 8,053 | 4,242 | 8,320 | 20,615 |
| 期滿/身故/其他理賠事件 | (1,233) | (2,763) | (677) | (4,673) |
| 流量淨額 | (2,103) | (200) | (1,712) | (4,015) |
| 股東轉撥(稅後) | 4,717 | 1,279 | 5,931 | 11,927 |
| 投資相關項目及其他變動 ^(v) | (158) | — | — | (158) |
| 外匯折算差額 ^(vi) | (20,677) | (2,802) | (14,623) | (38,102)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7) | (1,836) | (2,181) | (4,214)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7,687 | 31,397 | 37,623 | 146,707 |
| 包括： | | | |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 74,192 | 22,842 | 25,229 | 122,263 |
| — 於資產負債表的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ⁱ⁾ | 3,495 | — | — | 3,495 |
| —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保單持有人負債 ⁽ⁱⁱ⁾ | — | 8,555 | 12,394 | 20,949 |
| 保單持有人平均負債結餘 ^(vii) | | | | |
| 二零二二年 | 81,405 | 33,076 | 43,060 | 157,541 |
| 二零二一年 | 84,905 | 33,631 | 47,568 | 166,104 |

附註

- 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代表本集團於香港及馬來西亞的分紅基金中資產超過保單持有人負債且尚未撥付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的部分，乃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釐定。香港方面，未分配盈餘包括股東應佔預期未來紅利，而預期保單持有人份額會計入保單持有人負債。資產超過負債的任何部分以及預計將由未來紅利基金支付的款項亦計入未分配盈餘。
-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列賬，而上表中本集團應佔保單持有人負債是與中信保誠人壽、印度的壽險業務及馬來西亞的伊斯蘭保險業務相關。

- (iii) 分析包括保費、理賠及投資變動對保單持有人負債的影響。有關影響並非為利潤表呈報的保費、理賠及投資變動。例如，上述保費已計及任何費用／開支的扣減；上述理賠（退保、期滿、身故及其他理賠事件）表示釋出的保單持有人負債撥備，而非向保單持有人支付的理賠金額。分析亦包括本集團保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流量淨額。
- (iv) 二零二二年股東支持業務的退保率（按佔年初保單持有人負債百分比列示）為 4.1%（二零二一年：5.1%）。
- (v) 二零二二年的投資相關項目及其他變動主要為利率升高對計量保單持有人負債所應用的貼現率的影響，以及因利率上升而產生債券虧損和股市下跌後股票的投資回報水平有所下降（主要是香港及新加坡的分紅基金）。其他業務亦包括於香港提早採納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如下文附註 C3.2 所述）。
- (vi) 年內變動已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年末結餘已按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收市現貨匯率折算。重新折算的差額計入外匯折算差額。
- (vii) 保單持有人平均負債乃基於年初及年末結餘計算，並就年內出現的任何收購、出售及其他相關企業交易作出調整，且不包括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b) 保單持有人負債的存續期

下表列示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賬面值及按已貼現基準就計及預計未來保費及投資回報的現金流量到期情況：

| 保單持有人負債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保單持有人負債 | 122,263 | 151,915 |
| 預期到期期限：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0 至 5 年 | 22 | 20 |
| 5 至 10 年 | 18 | 18 |
| 10 至 15 年 | 14 | 15 |
| 15 至 20 年 | 11 | 12 |
| 20 至 25 年 | 10 | 10 |
| 25 年以上 | 25 | 25 |

C3.2 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總額與再保險公司應佔保單持有人負債及未分配盈餘的對賬

本集團合約負債總額、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約負債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有者）年內變動的進一步分析如下：

| | 保險合約 負債總額 百萬美元 | 再保險公司 應佔保險合約負債 百萬美元 | 投資 合約負債 百萬美元 | 分紅基金 未分配盈餘 百萬美元 |
|-------------------------------------|----------------------|---------------------------|--------------------|-----------------------|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436,787) | 46,595 | (4,459) | (5,217) |
| 撇除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附註(i)} | 293,325 | (35,232) | 3,188 | - |
| 計入利潤表的收入（開支） ^{附註(i)(iii)} | (9,082) | (1,552) | 189 | (202) |
| 其他變動 ^{附註(ii)} | - | - | (75) | - |
| 外匯折算差額 | 1,789 | (58) | (3) | 35 |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150,755) | 9,753 | (1,160) | (5,384) |
| 計入利潤表的收入（開支） ^{附註(i)、(iii)} | 27,252 | (6,908) | 88 | 1,868 |
| 其他變動 ^{附註(ii)} | - | - | (26) | - |
| 外匯折算差額 | 2,290 | (38) | 48 | 21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1,213) | 2,807 | (1,050) | (3,495) |

附註

- (i) 於利潤表中列示給付及賠款開支總額包括於上表中列示為「計入利潤表的收入（開支）」的金額，以及年內已付賠款(93.43)億美元（二零二一年：(88.45)億美元）及再保險公司應佔理賠金額 7.40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5.81 億美元）。已產生賠款（扣除再保險）於下文給付及賠款項目部分分析中列示，包括年內已付賠款及未償還應付賠款的變動（扣除再保險）。
- (ii) 其他變動包括就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已收保費及已付賠款（有關投資合約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直接計入財務狀況報表）。
- (iii) 二零二一年合約負債總額變動包括對用於評估泰國長期保險負債的估值利率計算方法作出變動以計及流動性不足溢價而帶來的影響 1.60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合約負債及再保險公司應佔保險合約負債總額變動包括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如下文所述）。

利潤表中的給付及賠款開支總額和未分配盈餘變動（扣除再保險）的部分分析如下。中信保誠人壽分部為一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權益法入賬的合營企業，而本集團應佔其業績（扣除相關稅項）乃於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中以單項呈列，因此並未於下文給付及賠款項目分析中列示。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分部總計 |
|----------------------|---------|---------|---------|---------|-------------|---------|
| 已產生賠款（扣除再保險） | (2,033) | (1,228) | (1,070) | (2,718) | (1,768) | (8,817) |
| 保單持有人負債減少（扣除再保險） | 15,643 | 270 | (135) | 3,189 | 1,679 | 20,646 |
| 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 | 1,815 | - | 53 | - | - | 1,868 |
| 給付及賠款及未分配盈餘變動（扣除再保險） | 15,425 | (958) | (1,152) | 471 | (89) | 13,697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香港 | 印尼 | 馬來西亞 | 新加坡 | 增長市場 及其他 | 分部總計 |
|----------------------|---------|---------|---------|---------|-------------|----------|
| 已產生賠款（扣除再保險） | (1,687) | (1,184) | (1,015) | (3,037) | (1,590) | (8,513) |
| 保單持有人負債（增加）減少（扣除再保險） | (6,088) | 167 | (260) | (2,856) | (1,159) | (10,196) |
| 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變動 | (250) | - | 48 | - | - | (202) |
| 給付及賠款及未分配盈餘變動（扣除再保險） | (8,025) | (1,017) | (1,227) | (5,893) | (2,749) | (18,911)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集團的香港壽險業務(PHKL)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批准提早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鑒於此項發展和 PHKL 已採用當地監管基準所載計量技術計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負債，本集團已參照新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項下所採用的方法完善 PHKL 的準備金方法。

根據先前所採用的基準，非分紅業務負債一般按淨保費估值基準釐定，以釐定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撥備，但須受最低下限所規限。本集團使用支持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原則，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準備金基準完善為基於毛保費估值基準（包括就不可對沖風險的不確定性所作撥備），但須受最低下限所規限。視乎產品而定，最低下限設為保單持有人的資產份額或保證現金退保價值，或施加限制以避免於首日在產品層面產生負債準備金。此項新計量技術可更好地估計負債，並令 PHKL 的估計基準更符合本集團其他保險業務所使用的估計基準。此項估計變動使保單持有人負債（扣除再保險）有所減少，並令二零二二年的稅前利潤增加 9.45 億美元。

分紅業務負債的準備金基準概無變動，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其乃根據「可予繼續採用」的英國標準《財務報告準則》第 27 號「壽險」的規定按實際基準估值。

C4 無形資產**C4.1 商譽**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中所示商譽為就已收購資產管理及壽險業務而分配至業務單位的金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減值。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 907 | 961 |
| 匯兌差額 | (17) | (5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 890 | 907 |

C4.2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股東支持業務： | | |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的保險合約相關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3,215 | 2,776 |
| 投資管理合約（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為金融工具及投資管理合約的壽險合約） | | |
| 相關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39 | 39 |
| 保險及投資合約相關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3,254 | 2,815 |
| 分銷權 | 3,630 | 3,782 |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的保險合約的已獲得有效保單的現值 | 17 | 28 |
| 其他無形資產 | 209 | 184 |
| 已獲得有效保單的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 3,856 | 3,994 |
| 股東應佔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總額 | 7,110 | 6,809 |
| 分紅基金應佔其他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件） | 45 | 49 |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總額 | 7,155 | 6,858 |

股東應佔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無形資產變動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 遞延保單獲得 成本 | 分銷權 附註(i) | 已獲得有效保單的 現值及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ii)(iii) | 總計 | 總計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2,815 | 3,782 | 212 | 6,809 | 20,275 |
| 撇除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 - | - | (13,881) |
| 添置 | 1,002 | 206 | 76 | 1,284 | 1,185 |
| 攤銷至利潤表 | (475) | (301) | (50) | (826) | (651) |
| 出售及轉讓 | - | - | (5) | (5) | (7) |
| 匯兌差額及其他變動 | (88) | (57) | (7) | (152) | (11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3,254 | 3,630 | 226 | 7,110 | 6,809 |

附註

- (i) 分銷權涉及有關保誠的保險產品於固定期間內在銀行進行分銷的銀行保險合作安排的過往事件所導致的已付或無條件應付款項。分銷權金額的攤銷基準反映預期未來經濟利益參照新業務生產水平消耗的模式。
- (ii) 所有已獲得有效保單的現值淨餘額均與保險合約有關。投資合約的已獲得有效保單的現值已獲全數攤銷。
- (iii) 其他無形資產包括其他無形資產（如軟件權利）。軟件權利包括添置 5,800 萬美元、攤銷(2,400)萬美元、出售(300)萬美元、外匯(700)萬美元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結餘 1.3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 億美元）。

C5 借款

C5.1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後償債： | | |
| 10.00 億美元 5.25% 票據 ^{附註(i)} | - | 1,000 |
| 7.25 億美元 4.375% 票據 ^{附註(ii)} | - | 725 |
| 7.50 億美元 4.875% 票據 | 750 | 748 |
| 二零二三年到期 2,000 萬歐元中期票據 | 21 | 23 |
| 二零三一年到期 4.35 億英鎊 6.125% 票據 | 520 | 584 |
| 二零三三年到期 10.00 億美元 2.95% 票據 | 995 | 995 |
| 優先債： ^{附註(iii)} | | |
| 二零二三年到期 3.00 億英鎊 6.875% 票據 ^{附註(iv)} | 361 | 404 |
| 二零二九年到期 2.50 億英鎊 5.875% 票據 | 281 | 313 |
| 二零三零年到期 10.00 億美元 3.125% 票據 | 987 | 985 |
| 二零三二年到期 3.50 億美元 3.625% 票據 ^{附註(v)} | 346 | - |
| 銀行貸款： | | |
| 二零二四年到期 3.50 億美元貸款 ^{附註(v)} | - | 350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總計 | 4,261 | 6,127 |

附註

- (i) 動用於二零二一年期間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贖回 10.00 億美元票據（如附註 C8 所述）。
- (ii) 動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發行的 10.00 億美元後償債的所得款項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贖回 7.25 億美元票據。
- (iii) 於清盤時，優先債較後償債優先獲償。
- (iv)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贖回 3.00 億英鎊票據。
- (v)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到期的 3.50 億美元 3.625% 優先債，發債所得款項經扣除成本後為 3.46 億美元，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用於贖回 3.50 億美元銀行貸款。

C5.2 經營借款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股東出資業務： | | |
| 短期固定收益證券計劃借款 — 商業票據 | 501 | 500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的租賃負債 | 185 | 209 |
| 其他借款 | 11 | 10 |
| 股東出資業務應佔經營借款 | 697 | 719 |
| 分紅業務：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的租賃負債 | 114 | 138 |
| 其他借款 | 4 | 4 |
| 分紅業務應佔經營借款 | 118 | 142 |
| 經營借款總計 | 815 | 861 |

C6 風險及敏感度分析

集團概覽

本集團風險框架及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保險負債）所附帶風險的管理，以及與資金管理間的內在關係，已載於風險回顧報告。

本集團財務狀況報表載列的金融及保險資產及負債不同程度地面對市場及保險風險及其他經驗假設的變動，並可能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利潤或虧損及股東權益構成重大影響。市場及保險風險以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包括其如何影響本集團運作及如何進行管理，均於上文所指的風險回顧報告中論述。風險回顧報告中論述的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特別包括與氣候變化相關的環境風險（包括實質及過渡風險）對本集團投資及負債的潛在長期影響。

本集團壽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利潤或虧損及股東權益較為敏感的最重要市場及信貸風險載於以下表格。直接與間接風險的區別並不表示敏感度的強弱程度。此外，保險業務對死亡率及／或發病率風險以及續保率風險的敏感度視乎已出售產品而定。

| 業務種類 | 市場及信貸風險 |
|--------|---|
| 分紅業務 | 淨中性直接風險（投資表現所面臨的間接風險，而投資表現可透過宣派紅利變得平穩） |
| 單位相連業務 | 淨中性直接風險（透過資產管理費衡量的投資表現所面臨的間接風險） |
| 非分紅業務 |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導致對利率及信貸息差的敏感度，尤其是保險負債基準對當前市場變動敏感的業務 利潤及股東權益亦對當前市場變動對所持超過非分紅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資產的影響敏感 在某些情況下透過保單持有人收費及保證衡量的投資表現所面臨的間接風險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對主要市場及保險業務的其他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載於下文C6.1節。載列的有關敏感度分析顯示相關風險變量的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影響（所有變動均被認為於相關結算日具合理可能性）。

本集團的瀚亞及中央業務對市場風險的敏感度於C6.2節論述。

本集團得益於多元化的裨益，此乃透過本集團業務的地理差異及於業務內部廣泛的產品類別組合實現的。該等裨益並未反映於下文簡述的敏感度中。

有關相關性因素包括：

- 金融及非金融風險因素的地理區域相關性；及
- 死亡率及發病率、開支、續保率及其他風險的風險因素相關性。

本集團的業務地域多元化，意味著其面臨某程度的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面臨以美元或美元掛鈎貨幣（如港元）營運的業務單位產生的貨幣波動風險，一籃子貨幣內部分按美元進行管理的貨幣（如新加坡元）風險亦已降低。因此，預計本集團受主要市場的匯率波動敏感度影響有限。

C6.1 保險業務

(a) 對主要市場風險的敏感度

下表顯示保險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權益對下列市場風險的敏感度：

- 利率（按估值日期當地政府債券收益率計算）上升 1% 及下降 0.5% 而並未考慮其他因素，且有關變動以零為下限；及
- 股票及物業資產市值即時上升 10% 及下降 20%。股票風險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股票指數下跌同等百分比。

下文中，敏感度僅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保單持有人紅利（如適用））。倘若敏感度所載的經濟情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下文所示的即時影響有所不同。由於已設有持續風險管理程序，管理層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調整投資組合、增加採用再保險、對有效業務給付進行重新定價、調整新業務定價及在售新業務組合。

倘若採用一段較短期間（即最長為三年）的歷史平均利率對負債進行估值，則對估值利率作出調整，假設在平均法中使用的利率同步升降，以反映近期內可以觀察到的影響。信貸風險敏感度，例如信貸息差變動對債務證券及保單持有人負債估值的影響，並未於下文呈列。若單獨考慮信貸評級下調一個等級而不考慮其他因素（即忽略任何相應的估值變動），則其不會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或股東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對來自保險業務的股東權益的影響淨額 | | |
| 保險業務的股東權益 | 14,407 | 14,289 |
| 對主要市場風險的敏感度： ^{附註} | |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增加 1% | (386) | (796)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減少 0.5% | (122) | 137 |
| 股票／物業市值 — 上升 10% | 190 | 372 |
| 股票／物業市值 — 下降 20% | (729) | (787) |

附註

假如出現上述利率或股票及物業價格變動，則會影響保險業務的稅後利潤並多數列為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對稅後利潤的影響與對股東權益的影響淨額相同。因利率或股票收益率變動而引致的非洲保險業務業績的變動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保險業務的非投資相連股東支持業務業績對利率變動的敏感程度，乃視乎各期間內按「可予繼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計量基準的負債反映市場利率的程度，具體因業務單位而異。

例如：

- 台灣及印度業務採用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該原則下的業績可能更為敏感，原因是利率變動對底層投資的影響可能不會被負債變動所抵銷；及
- 特定業務單位所承保產品的選擇權及保證水平將會影響對利率變動的敏感程度。

個別業務相對規模的變動亦會影響整體保險業務於既定時間點所呈現的敏感度。

「增加 1%」敏感度反映對多項業務而言，利率變動對政府及公司債券投資價值的影響佔主導地位，即利率升幅大於來自貼現率相應變動的負債的抵銷降幅時，債券價值預期會減少。這是由於部分業務的貼現率不會隨著利率變動而波動。在利率下降 0.5% 時，儘管大多數業務資產收益超過負債的增幅，但於一些業務中由於保單持有人保證價值增加，負債增幅佔主導地位，從而導致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率即時下降的整體負面影響較小。

由於支持分紅業務與單位相連業務的股票變動一般與保險負債（包括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的等同變動匹配，故有關變動已被撇除於股票及物業敏感度之外。上述瞬間敏感度不包括因單位相連基金或分紅基金的資產價值變動引致未來盈利能力變化的影響。以上所示估計敏感度包括由本集團旗下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所持有的股票及物業投資。一般而言，於單位相連基金及分紅基金以外持有的股票及物業投資價值的變動不會被非相連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變動直接抵銷。就香港非分紅業務而言，有關負債大致反映於採用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資產份額，因此股票的相應變動會被保單持有人負債的變動抵銷。

(b) 對保險風險的敏感度

就保險業務而言，不利續保率經驗可影響承保的若干業務類型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盈利能力。這項風險在業務單位層面上乃通過定期監察經驗及必要時實行管理措施加以管理。

該等措施可包括優化產品、加大管理力度專注徵收保費以及其他客戶保有措施。保單失效的潛在財務影響通常通過產品的特定特點（如退保手續費），或透過有可用的保費緩繳期或部分提取的保單特點而被減輕。按準備金基準，一般而言，失效假設出現變動對即時盈利能力的影響並不重大。

由於許多業務單位均面臨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故已在保單持有人負債中計提撥備，以應付潛在風險。慮及其他準備金調整（如相應解除審慎預留的邊際）前，倘所有該等假設增強 5%，則估計稅後利潤及股東權益將減少約(1.01)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08)億美元）。該等假設減弱 5% 將造成方向相反的類似影響。

C6.2 瀚亞及中央業務

瀚亞的年內利潤對管理資產規模敏感，因為其對當前及未來期間業務賺取的管理費的價值構成重大影響。管理資產將隨市況變動而起落，從而影響盈利能力。

瀚亞在其資產負債表上直接持有少量投資，包括其出售予第三方的零售基金種子資金的投資（請參閱附註 C1）。瀚亞的利潤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受到這些投資的市場變動的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中央業務於 Jackson 股本證券持有 9.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的經濟權益。這些股本證券乃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分類為可供出售，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 2.66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3 億美元）。如果這些證券的價值下降 20%，估值變動將為(5,300)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億美元），股東權益亦會被削減同等的稅前金額，所有變動將計入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入。

C7 稅項資產及負債

C7.1 即期稅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收回即期稅項為 1,8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 萬美元），當中大部分預期將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收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業務的即期稅項負債 2.0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5 億美元）包括為不確定稅務事項撥備的 7,9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00 萬美元）。進一步詳情見附註 B3.2。

C7.2 遞延稅項

財務狀況報表包含下列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
|-----------------|----------------|--------------|----------------------|----------------|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利潤表變動 | 其他變動 (包括 匯兌變動)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投資的未變現虧損或收益 | 3 | 317 | (178) | 142 |
| 投資及保險合約相關結餘 | 34 | 1 | (33) | 2 |
| 短期暫時性差異 | 162 | (15) | (12) | 135 |
| 未動用稅項虧損 | 67 | (32) | (4) | 31 |
| 遞延稅項資產總計 | 266 | 271 | (227) | 310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投資的未變現虧損或收益 | (242) | 44 | 185 | (13) |
| 投資及保險合約相關結餘 | (2,125) | (228) | 47 | (2,306) |
| 短期暫時性差異 | (495) | (81) | 23 | (553) |
| 遞延稅項負債總計 | (2,862) | (265) | 255 | (2,872) |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
|-----------------|----------------|----------------------|--------------|----------------------|----------------|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撇除 已終止經營的 美國業務 | 利潤表變動 | 其他變動 (包括 匯兌變動)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 投資的未變現虧損或收益 | - | - | 3 | - | 3 |
| 投資及保險合約相關結餘 | 87 | - | (16) | (37) | 34 |
| 短期暫時性差異 | 4,662 | (4,513) | 15 | (2) | 162 |
| 未動用稅項虧損 | 109 | (29) | (14) | 1 | 67 |
| 遞延稅項資產總計 | 4,858 | (4,542) | (12) | (38) | 266 |
|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 投資的未變現虧損或收益 | (1,063) | 691 | 127 | 3 | (242) |
| 投資及保險合約相關結餘 | (1,765) | - | (433) | 73 | (2,125) |
| 短期暫時性差異 | (3,247) | 2,832 | (87) | 7 | (495) |
| 遞延稅項負債總計 | (6,075) | 3,523 | (393) | 83 | (2,862) |

C8 股本、股份溢價及自有股份

| 每股面值 5 便士並已繳足股款的已發行股份 |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一年 | | |
|--|----------------------|------------|--------------|----------------------|------------|--------------|
| | 普通股數目 | 股本 百萬美元 | 股份溢價 百萬美元 | 普通股數目 | 股本 百萬美元 | 股份溢價 百萬美元 |
|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 2,746,412,265 | 182 | 5,010 | 2,609,489,702 | 173 | 2,637 |
| 以股份為基礎計劃項下的已發行股份 | 3,257,115 | - | 2 | 6,142,213 | - | 8 |
| 二零二一年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項下的已發行股份 ^{附註} | - | - | (6) | 130,780,350 | 9 | 2,365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2,749,669,380 | 182 | 5,006 | 2,746,412,265 | 182 | 5,010 |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保誠完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發行新普通股，產生所得款項淨額及股東權益增加 24 億美元。誠如保誠有關該項發行的售股章程中原本擬定及披露的用途，該項發行的所得款項已用於在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贖回總計 13 億美元及二零二二年一月贖回 10 億美元的高票息債務工具，而餘下所得款項已用於增加保誠的中央流動資金。

儲蓄相關購股權計劃項下於下文所示各年末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供認購股份，詳情如下：

| | 可認購股份數目 | 股價介於下列兩者之間 | | 可於以下年份前行使 |
|--------------|-----------|------------|----------|-----------|
| | | 起 | 止 |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58,292 | 737 便士 | 1,455 便士 | 二零二八年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22,535 | 964 便士 | 1,455 便士 | 二零二七年 |

Prudential plc 及其附屬公司就 Prudential plc 股份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就其僱員股份計劃買賣 Prudential plc 股份（「自有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自有股份成本為 2.70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7 億美元），自保留盈利扣除。本公司已設立信託基金以便交付僱員激勵計劃項下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為 1.7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 億美元）的 1,260 萬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0 萬股）Prudential plc 股份全部由僱員激勵計劃而設的信託基金持有。年內所持股份的最高數目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持有的 1,300 萬股。

在信託基金內，股份名義上均由業務單位分配以反映僱員所獲獎勵。

該信託基金就僱員激勵計劃購入以下數目的股份：

| | 股份數目 | 二零二二年 | | | 股份數目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股價 | | 成本 美元 | | 股價 | | 成本 美元 |
| | | 低 英鎊 | 高 英鎊 | | | 低 英鎊 | 高 英鎊 | |
| 一月 | 63,019 | 12.93 | 13.14 | 1,120,889 | 74,817 | 14.12 | 14.48 | 1,443,158 |
| 二月 | 65,223 | 12.43 | 12.49 | 1,098,500 | 69,865 | 12.42 | 12.96 | 1,251,067 |
| 三月 | 73,193 | 10.37 | 10.96 | 1,055,044 | 55,545 | 14.91 | 15.49 | 1,189,784 |
| 四月 | 4,024,410 | 10.64 | 11.29 | 58,880,934 | 2,438,884 | 15.45 | 15.55 | 52,512,098 |
| 五月 | 460,897 | 8.95 | 9.05 | 5,288,807 | 52,989 | 15.82 | 15.96 | 1,183,836 |
| 六月 | 196,180 | 10.13 | 11.70 | 2,402,464 | 121,472 | 14.62 | 14.89 | 2,508,974 |
| 七月 | 87,338 | 10.06 | 10.15 | 1,052,807 | 60,473 | 13.62 | 13.78 | 1,145,078 |
| 八月 | 86,540 | 9.81 | 9.95 | 1,029,843 | 57,004 | 14.20 | 14.37 | 1,128,450 |
| 九月 | 90,843 | 9.24 | 9.73 | 1,000,619 | 312,226 | 14.89 | 15.24 | 7,961,098 |
| 十月 | 175,837 | 9.06 | 9.30 | 1,675,634 | 436,771 | 14.48 | 14.99 | 8,410,274 |
| 十一月 | 79,326 | 8.99 | 9.04 | 837,944 | 53,867 | 14.77 | 14.83 | 1,072,374 |
| 十二月 | 95,680 | 10.63 | 10.74 | 1,240,296 | 76,926 | 13.20 | 13.24 | 1,355,942 |
| 總計 | 5,498,486 | | | 76,683,781 | 3,810,839 | | | 81,162,133 |

所示美元計價成本均使用股份購入當月的月平均匯率按英鎊股價計算得出。

僱員激勵計劃的部分股份購買（如上表所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進行，而餘下部分於倫敦證券交易所進行。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概無於二零二二年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 Prudential plc 上市證券。

D 其他資料

D1 企業交易

D1.1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另行於合併利潤表呈列的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 ^{附註} | 55 | (35) |
| 香港業務進行的再保險交易所產生的虧損 | (44) | (59)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總額 ^{附註 B1.1} | 11 | (94) |

附註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溢利（虧損）主要包括出售與本集團於分拆後於 Jackson 的保留權益有關的股份所得的溢利 6,2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2,3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的其他企業交易主要為與分拆 Jackson 有關的成本。

D1.2 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本集團已透過分拆事項剝離其美國業務(Jackson)。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美國業務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二零二一年利潤表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分拆日期）的 Jackson 業績。

於 Jackson 的保留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投資，並計入「未分配至分部（中央業務）」以進行分部分析。該項投資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分類為可供出售。於二零二二年，有關交易令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的投票權益及經濟權益均減至 9.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經濟權益（18.5%投票權益））。本集團所持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為 2.66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3 億美元）。

於合併財務報表呈列的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分拆前的業績分析如下。

(a) 利潤表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總收入（扣除再保險） | 45,972 |
| 總費用（扣除再保險） | (43,655) |
| 稅前利潤 | 2,317 |
| 稅項開支 | (363) |
| 稅後利潤 | 1,954 |
| 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 ^{附註(i)} | (8,259) |
| 由其他全面收入撥回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累計估值變動（扣除相關稅項及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及淨投資對沖 ^{附註(ii)} | 1,278 |
| 年內虧損 | (5,027) |
| 歸屬於：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4,234) |
| 非控股權益 | (793) |
| 年內虧損 | (5,027) |

附註

- (i) 分拆時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的虧損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 17 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予以確認，而該公允價值乃參考 Jackson 股份於分拆日期（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的開市報價後釐定。
- (ii)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由於分拆 Jackson，先前透過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且分類為可供出售的 Jackson 所持之金融工具有關的累計結餘及過往淨投資對沖，已由其他全面收入撥回至合併利潤表中的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由於此項撥回，股東權益總額維持不變。

(b) 全面收入總額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年內虧損 | (5,027)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估值變動（扣除相關稅項及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 | (763) |
| 分拆時透過損益撥回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累計估值變動（扣除相關稅項及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變動）及淨投資對沖 | (1,278)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2,041)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7,068) |
| 歸屬於：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6,283) |
| 非控股權益 | (785)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7,068) |

(c) 現金流量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 (423) |
| 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量 ^{附註} | 2,329 |
| 分拆時解除的現金 | (3,52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 (1,621)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2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附註

二零二一年的融資活動主要反映發行 23.50 億美元債券。分拆前，Jackson 於二零二一年並無派付任何股息。

D2 或有事項及有關責任

本集團涉及多項訴訟及監管程序。儘管難以準確預測該等訴訟及監管事宜的結果，但本集團認為其最終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D3 結算日後事項

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經董事會批准的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股息載於附註 B5。

債務贖回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務工具（如附註 C5.1 所述）。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 | 頁碼 |
|-------------------------------------|----|
|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摘要 | 1 |
| 編製基準 | 2 |
|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 | 4 |
|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 6 |
|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附註 | |
| 1 新業務利潤及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分析 | 8 |
| 2 長期業務的淨值及有效業務價值變動分析 | 9 |
| 3 長期業務業績的敏感度 | 10 |
| 4 長期業務按貼現基準計算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至自由盈餘的轉撥 | 11 |
| 5 其他（中央）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 | 12 |
| 6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12 |
| 7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的比較 | 13 |
| 8 方法及會計呈列方式 | 13 |
| 9 假設 | 16 |
| 10 保險新業務 | 18 |
| 11 結算日後事項 | 18 |

有關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報告的說明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乃按照歐洲保險財務總監論壇於二零一六年頒佈的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業績均按除稅後金額呈列及使用實質匯率換算。實質匯率指相關會計期間的過往實際匯率。固定匯率業績乃使用當期外幣匯率（對利潤表而言是指當期的平均匯率，而對資產負債表而言是指當期期末匯率）折算上一期間的業績而計算。在適當情況下，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載有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董事負責按照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有關補充資料。於編製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補充資料時，董事已信納本集團仍可持續經營。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A1。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摘要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百萬美元 |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附註(i) | 變動% 變動% | 固定匯率 百萬美元 附註(i) | 變動% |
| 新業務利潤 ^{附註(ii)} | 2,184 | 2,526 | (14)% | 2,443 | (11)% |
| 年度保費等值 ^{附註(ii)} | 4,393 | 4,194 | 5% | 4,013 | 9% |
| 新業務利潤率(年度保費等值)(%) | 50% | 60% | (10)個百分點 | 61% | (11)個百分點 |
|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 22,406 | 24,153 | (7)% | 23,281 | (4)% |
|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附註(i)(iii)} | 2,193 | 2,071 | 6% | 2,004 | 9% |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附註(ii)(iv)} | 3,952 | 3,543 | 12% | 3,429 | 15% |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3,923 | 3,515 | 12% | 3,401 | 15% |
| 平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經營回報(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9% | 8% | | | |
| 年末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42,184 | 47,355 | (11)% | 46,256 | (9)% |
| 年末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美分) | 1,534 美分 | 1,725 美分 | (11)% | 1,684 美分 | (9)% |

附註

- (i) 上述二零二一年業績僅限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不包括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分拆的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業績。
- (ii) 業績呈列時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除另有註明外，此呈列方式貫徹應用於整份文件。
- (iii)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僅限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中央產生的成本及撇銷。
- (iv)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於呈列時已扣除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中央產生的成本及撇銷。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編製基準

長期業務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溢利大致反映基於傳統會計方法的業績匯總，而歐洲內含價值則是有效壽險業務價值的一種計量方式。內含價值並不包括未來新業務的價值。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為歐洲內含價值各組成部分提供統一的定義、設定假設的框架，以及相關方法及披露的途徑。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旨在提供使用者及編製者均能理解的指引及共同原則，同時規定最低披露水平，讓使用者能夠了解實體採用的方法、假設及主要判斷，以及實體的歐洲內含價值對主要假設的敏感度。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編製的業績指預期產生自現有長期業務（已就該業務的整體風險計提足夠撥備）的稅後未來利潤（一般按當地法定基準）當中的股東權益現值。本集團長期業務的股東權益為股東淨值總額與有效業務價值之和。

就編製歐洲內含價值業績而言，保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按本集團應佔其內含價值的持股比例而非其市值入賬。資產管理及其他非保險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按本集團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持股比例計入歐洲內含價值業績，中央集團債務則按市值基準列示。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分拆本集團的美國業務(Jackson)後，本集團於 Jackson 的保留權益已按其公允價值計入其他（中央）業務。這相當於其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中的價值。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 5。

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的主要特點包括：

- **經濟假設**：預測稅後利潤假設未來投資回報水平，並使用風險貼現率貼現。風險貼現率及投資回報假設均於各估值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導致市場無風險利率的變動對所有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無風險利率乃至投資回報假設均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當中假設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於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不同產品對不同的假設有不同的敏感度，例如，分紅產品或附帶保證的產品可能不成比例地受惠於較高的投資回報假設。
-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就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計提明確的量化撥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乃透過權衡多種不同經濟情況下可能發生的結果而釐定，通常對於健康及保障業務（一般包含限制更多的財務選擇權或保證）的適用性較低。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為(1.51)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4)億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幅度將大致相當於加權平均風險貼現率增加約 3 個基點（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 個基點）。
- **風險貼現率中的風險撥備**：風險貼現率設為等同於估值日期的無風險利率加上就市場及非市場風險作出的產品特定撥備。風險貼現率不包括明確從其他地方（如透過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招致的風險。

市場風險撥備乃基於對股東現金流量對不同市場回報的敏感度進行的逐項產品評估。該方法反映各產品組別的固有市場風險，並導致大部分股東利潤與市場風險無關的產品的風險貼現率較低，而就股東而言，市場風險越大的產品，其風險貼現率也相應越高。

例如，就健康及保障產品（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51%及新業務利潤的 43%）而言，股東利潤主要來源於市場風險敏感度較低的承保利潤或固定股東費用。健康及保障產品所佔比例較過往期間為低，主要是由於利率上升，對健康及保障型產品不利，而對儲蓄型產品則產生有利影響。新業務利潤亦受到期內所售業務組合的影響。

若干業務單位創設的英式分紅或類似分紅基金（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26%及新業務利潤的 18%），因平滑分紅分派及因部分市場存在房產，可降低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現金流量的市場波動。因此，有效業務價值的 77%是市場風險敏感度較低的產品，這在整體風險貼現率中有所反映。

就基金管理費用隨投資回報波動的單位相連產品而言，其部分利潤通常對市場風險更敏感，原因是投資組合中股權型資產的比例較高，導致風險貼現率也較高。該業務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17%及新業務利潤價值的 11%，這限制了對整體風險貼現率的影響。業務餘下部分（佔有效業務價值的 6%及新業務價值的 28%）與上文未涵蓋的非分紅產品相關。

非市場風險撥備包括 50 個基點的基本集團撥備加上於適當時就新興市場風險作出的額外撥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市場風險撥備總額相當於削減(28)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億美元），或約(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的內含價值。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本集團在香港全資擁有的壽險附屬公司保誠保險有限公司(PHKL)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批准提早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此舉對 PHKL（並進而對本集團）的資本狀況產生影響（如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1(i)所述）。根據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當地監管及目標資本要求乃是估計未來股東現金流量的基礎，因此，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的變動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影響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如下文所論述）。比較數字未予以重列。

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的調整

| 長期保險業務 | 自由盈餘 | 所需資本 | 淨值 | 有效業務價值 | 內含價值 |
|--------------------------|--------------|--------------|---------------|---------------|---------------|
| 如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呈報 | 5,960 | 3,230 | 9,190 | 35,456 | 44,646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調整： | | | | |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1,360 | 2,853 | 4,213 | (3,984) | 229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長期保險業務 | 7,320 | 6,083 | 13,403 | 31,472 | 44,875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規定按最佳估計基準對負債進行估值，且資本要求須以風險為本。由於應用此框架，歐洲內含價值淨值增加 42.13 億美元，反映先前計入負債的審慎監管邊際被釋放，同時有效業務價值有所減少。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於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計提撥備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價值時所產生的監管盈餘，旨在更現實地反映業務的管理情況。為 PHKL 引入此下限令原本會產生的自由盈餘增幅有所減少。因此，該影響有別於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盈餘的影響（如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1(i)所闡述）。

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

|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集團總計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 其他 (中央)業務 | |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 新業務利潤 | 1 | 2,184 | - | 2,184 | 2,526 |
| 來自有效業務的利潤 | 2 | 2,358 | - | 2,358 | 1,630 |
| 長期業務 | | 4,542 | - | 4,542 | 4,156 |
| 資產管理 | | 234 | - | 234 | 284 |
| 來自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的經營溢利 | | 4,776 | - | 4,776 | 4,440 |
| 其他收入(開支) | 5 | - | (542) | (542) | (723) |
| 經營溢利(虧損)(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 | | 4,776 | (542) | 4,234 | 3,717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 | | (125) | (157) | (282) | (174) |
| 年內經營溢利(虧損) | | 4,651 | (699) | 3,952 | 3,543 |
|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 2 | (6,893) | 19 | (6,874) | (1,040) |
|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 2 | (1,571) | - | (1,571) | 412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虧損)溢利 | | (5) | 62 | 57 | (35) |
| 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價計算價值變動 | 6 | - | 865 | 865 | 357 |
| 非經營業績 | | (8,469) | 946 | (7,523) | (306)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利潤 | | (3,818) | 247 | (3,571) | 3,237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附註(i))} | | - | - | - | (10,852) |
| 年內(虧損)利潤 | | (3,818) | 247 | (3,571) | (7,615) |
| 非控股權益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 | (29) | - | (29) | (40) |
| 非控股權益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虧損 | | - | - | - | 1,205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 | (3,847) | 247 | (3,600) | (6,450)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權項目： | | | | | |
| 業務的匯兌變動 | | (1,195) | - | (1,195) | (460) |
| 集團內股息及經營投資 ^{(附註(ii))} | | (1,211) | 1,211 | - | - |
| 來自 Jackson 的分拆實物股息 | | - | - | - | (1,735) |
| 其他外界股息 | | - | (474) | (474) | (421) |
| 已認購的新股本 ^{(附註(iii))} | | - | (4) | (4) | 2,382 |
| 其他變動 ^{(附註(iv))} | | 172 | (299) | (127) | 238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股權項目(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 - | - | - | (206) |
| 股東權益淨(減少)增加 | | (6,081) | 681 | (5,400) | (6,652) |
| 年初股東權益(如先前所披露) | | 46,114 | 1,241 | 47,355 | 54,007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 229 | - | 229 | - |
| 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年初股東權益 | | 46,343 | 1,241 | 47,584 | 54,007 |
| 年末股東權益 | | 40,262 | 1,922 | 42,184 | 47,355 |
| 對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的貢獻： | | | | | |
| 於年末： | | | | | |
| 長期業務 | 2 | 38,857 | - | 38,857 | 44,646 |
| 資產管理及其他 | 5 | 643 | 1,922 | 2,565 | 1,931 |
| 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 39,500 | 1,922 | 41,422 | 46,577 |
|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 762 | - | 762 | 778 |
| 年末股東權益 | | 40,262 | 1,922 | 42,184 | 47,355 |
| 於年初： | | | | | |
| 長期業務 | 2 | 44,646 | - | 44,646 | 42,861 |
| 資產管理及其他 | 5 | 690 | 1,241 | 1,931 | (1,756) |
| 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 45,336 | 1,241 | 46,577 | 41,105 |
| 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 778 | - | 778 | 821 |
|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如先前所披露) | | 46,114 | 1,241 | 47,355 | 41,926 |
| 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 | - | 12,081 |
| 年初股東權益(如先前所披露) | | 46,114 | 1,241 | 47,355 | 54,007 |

| 每股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美分) ^{附註(v)}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 其他 (中央)業務 | 集團總計 | 集團總計 |
| 於年末： | | | | |
| 基於股東權益 (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1,437 美分 | 70 美分 | 1,507 美分 | 1,696 美分 |
| 基於年末股東權益 | 1,464 美分 | 70 美分 | 1,534 美分 | 1,725 美分 |
| 於年初： | | | | |
| 基於股東權益 (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 1,651 美分 | 45 美分 | 1,696 美分 | 1,576 美分 |
| 基於年初股東權益：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1,680 美分 | 45 美分 | 1,725 美分 | 1,607 美分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 - | 463 美分 |

|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每股基本盈利 (美分) ^{附註(vi)}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 未扣除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已扣除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 每股 基本盈利 美分 |
| 基於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溢利 | 3,952 | 3,923 | 143.4 美分 | 133.8 美分 |
| 基於年內 (虧損) 利潤： | |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3,571) | (3,600) | (131.6) 美分 | 121.7 美分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 - | (367.1) 美分 |

附註

- (i)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本集團的美國業務(Jackson)，其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分拆。
- (ii) 集團內股息是指年內已宣派股息。經營投資反映股本變動。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已認購的新股本主要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發行的新普通股。
- (iv) 其他變動包括就 Jackson 保留權益的估值變動、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庫存股份及集團內部業務間的轉撥的準備金變動，這些變動並無對本集團股東權益構成整體影響。
- (v)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2,750,000,000 股股份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6,000,000 股股份) 計算。
- (vi) 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目 2,736,000,000 股股份 (二零二一年：2,628,000,000 股股份) 計算。

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

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是我們用於計量業務內部產生的現金的財務指標，就壽險業務而言，其一般基於（經下文所述調整）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司法權區當地所適用的資本制度。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指年內有效業務產生的金額，並撇除再投資於承保新業務的金額。就資產管理業務而言，則等於年內的稅後經調整經營溢利。

就長期業務而言，自由盈餘通常基於（經調整，包括確認按監管基準可能不獲認可的若干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監管基準淨資產（歐洲內含價值淨值總額）超出支持承保業務所需歐洲內含價值資本的部分計算。就股東支持業務而言，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的水平乃基於附註 8.1(e)所載集團監管報告所使用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計算。

誠如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所披露的與集團監管盈餘之對賬所述，作出調整亦旨在令自由盈餘能夠更好地成為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源的估量。對於資產管理和其他非保險業務（包括本集團的中央業務），自由盈餘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扣除股東應佔商譽），而中央集團債務入賬列作自由盈餘（惟以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制度分類為資本資源為限）。應用集團監管框架後，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自由盈餘而言，後償債及優先債（不包括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金額）均被視為資本。

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與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盈餘的對賬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i)。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集團總計 | 二零二一年 |
|--|---------------|--------------|---------------|---------------|
| |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 其他 (中央)業務 | | 集團總計 |
| 持續經營業務： | | | | |
| 預期自有效業務的轉撥 | 2,406 | - | 2,406 | 2,340 |
| 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 347 | - | 347 | 157 |
| 經營假設變動及經驗差 | (227) | - | (227) | (173) |
| 有效長期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 2,526 | - | 2,526 | 2,324 |
| 新業務投資 ^{附註(ii)} | (567) | - | (567) | (537) |
| 長期業務 | 1,959 | - | 1,959 | 1,787 |
| 資產管理 | 234 | - | 234 | 284 |
| 長期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 2,193 | - | 2,193 | 2,071 |
| 其他收入（開支） | - | (542) | (542) | (723)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120) | (157) | (277) | (169) |
|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 | 2,073 | (699) | 1,374 | 1,179 |
| 賺取的非經營自由盈餘 ^{附註(iii)} | (2,040) | 116 | (1,924) | 82 |
| 持續經營業務賺取的自由盈餘 | 33 | (583) | (550) | 1,261 |
| 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賺取的自由盈餘^{附註(i)} | - | - | - | 770 |
| 年內賺取的自由盈餘 | 33 | (583) | (550) | 2,031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權項目： | | | | |
| 已付母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附註(iv)} | (1,304) | 1,304 | - | - |
| 來自 Jackson 的分拆實物股息 | - | - | - | (1,735) |
| 其他外界股息 | - | (474) | (474) | (421) |
| 業務的匯兌變動 | (316) | - | (316) | 10 |
| 已認購的新股本 ^{附註(v)} | - | (4) | (4) | 2,382 |
| 其他變動及時間差異 | 265 | (392) | (127) | 238 |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可予繼續採用的債務工具的處理 | - | - | - | 1,995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的股權項目 | - | - | - | (206) |
| 自由盈餘變動淨額（未計非控股權益及未計後償債贖回淨額） | (1,322) | (149) | (1,471) | 4,294 |
| 後償債贖回淨額 | - | (1,699) | (1,699) | (232) |
| 自由盈餘變動淨額（未計非控股權益） | (1,322) | (1,848) | (3,170) | 4,062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金額變動 | (10) | - | (10) | (106) |
| 年初結餘（如先前所呈報） | 6,650 | 7,399 | 14,049 | 10,093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1,360 | - | 1,360 | - |
| 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年初結餘 | 8,010 | 7,399 | 15,409 | 10,093 |
| 年末結餘 | 6,678 | 5,551 | 12,229 | 14,049 |
| 代表： | | | | |
|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5,727 | 2,663 | 8,390 | 10,083 |
| 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951 | 2,888 | 3,839 | 3,966 |
| 年末結餘 | 6,678 | 5,551 | 12,229 | 14,049 |

| 對集團的自由盈餘的貢獻：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集團總計 | 二零二一年 |
|-------------------|----|---------------|--------------|---------------|---------------|
| | | 保險及 資產管理業務 | 其他 (中央)業務 | | 百萬美元 |
| | | | | 集團總計 | 集團總計 |
| 於年末： | | | | | |
| 長期業務 | 2 | 6,035 | - | 6,035 | 5,960 |
| 資產管理及其他 | 5 | 643 | 5,551 | 6,194 | 8,089 |
| 年末自由盈餘 | | 6,678 | 5,551 | 12,229 | 14,049 |
| 於年初： | | | | | |
| 長期業務 | 2 | 5,960 | - | 5,960 | 5,348 |
| 資產管理及其他 | 5 | 690 | 7,399 | 8,089 | 2,996 |
| 年初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 | 6,650 | 7,399 | 14,049 | 8,344 |
| 已終止經營的美國業務 | | - | - | - | 1,749 |
| 年初自由盈餘 | | 6,650 | 7,399 | 14,049 | 10,093 |

附註

- (i)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本集團的美國業務(Jackson)，其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分拆。
- (ii) 投資於新業務的自由盈餘主要指保單獲得成本及所需資本的撥出金額。
- (iii) 其他業務賺取的非經營自由盈餘指其他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稅後投資回報短期波動、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及不符合《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所載的資格條件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的調整變動。
- (iv) 流入母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列入按交易匯率計算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的現金匯款。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變動中集團內股息與經營投資的差額主要與集團內部貸款、外匯及其他非現金項目有關。
- (v) 於二零二一年已認購的新股本主要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發行的新普通股。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附註

1 新業務利潤及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分析

| | 二零二二年 | | | | | |
|-----------------|---------------|----------------|----------------------|-------------------------|-------------------------------|-------------------------------------|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 年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
|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 387 | 884 | 3,521 | 44% | 11% | 3,259 |
| 香港 | 384 | 522 | 3,295 | 74% | 12% | 16,576 |
| 印尼 | 125 | 247 | 1,040 | 51% | 12% | 1,833 |
| 馬來西亞 | 159 | 359 | 1,879 | 44% | 8% | 3,695 |
| 新加坡 | 499 | 770 | 6,091 | 65% | 8% | 6,806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630 | 1,611 | 6,580 | 39% | 10% | 6,688 |
| 長期業務總計 | 2,184 | 4,393 | 22,406 | 50% | 10% | 38,857 |

| | 二零二一年 (實質匯率) | | | | | |
|-----------------|---------------|----------------|----------------------|-------------------------|-------------------------------|-------------------------------------|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 年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
|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 352 | 776 | 3,761 | 45% | 9% | 3,114 |
| 香港 | 736 | 550 | 4,847 | 134% | 15% | 21,460 |
| 印尼 | 125 | 252 | 1,067 | 50% | 12% | 2,237 |
| 馬來西亞 | 232 | 461 | 2,137 | 50% | 11% | 3,841 |
| 新加坡 | 523 | 743 | 6,214 | 70% | 8% | 7,732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558 | 1,412 | 6,127 | 40% | 9% | 6,262 |
| 長期業務總計 | 2,526 | 4,194 | 24,153 | 60% | 10% | 44,646 |

| | 二零二一年 (固定匯率) | | | | | |
|-----------------|---------------|----------------|----------------------|-------------------------|-------------------------------|-------------------------------------|
| | 新業務利潤 百萬美元 | 年度保費等值 百萬美元 |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百萬美元 | 新業務利潤率 (年度保費等值) % | 新業務利潤率 (新造保單 保費現值) % | 年末歐洲內含 價值股東權益 (不包括商譽) 百萬美元 |
|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應佔份額) | 337 | 743 | 3,602 | 45% | 9% | 2,855 |
| 香港 | 731 | 546 | 4,812 | 134% | 15% | 21,436 |
| 印尼 | 120 | 243 | 1,027 | 49% | 12% | 2,048 |
| 馬來西亞 | 219 | 434 | 2,013 | 50% | 11% | 3,633 |
| 新加坡 | 510 | 724 | 6,056 | 70% | 8% | 7,772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526 | 1,323 | 5,771 | 40% | 9% | 5,852 |
| 長期業務總計 | 2,443 | 4,013 | 23,281 | 61% | 10% | 43,596 |

附註

來自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的變動分析如下：

| |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新業務利潤 | 2,526 |
| 匯兌變動 | (83) |
| 銷售額 | 231 |
| 利率及其他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 (173) |
| 業務組合、產品組合及其他項目 | (317) |
| 二零二二年新業務利潤 | 2,184 |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反映於年內已出售新業務產生的預期未來利潤價值，是保誠用以評估新承保業務盈利能力的衡量指標。有關新業務盈利能力變化的闡釋載於本集團策略及營運回顧。有關本集團有效業務的經營經驗差的資料載於附註 2。

2 長期業務的淨值及有效業務價值變動分析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自由盈餘 | 所需資本 | 淨值 | 有效 業務價值 | 內含價值 | 內含價值 |
| 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年初結餘 | | | | | | |
| 年初結餘（如先前所呈報） | 5,960 | 3,230 | 9,190 | 35,456 | 44,646 | 42,861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 | 1,360 | 2,853 | 4,213 | (3,984) | 229 | - |
| 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後的年初結餘 | 7,320 | 6,083 | 13,403 | 31,472 | 44,875 | 42,861 |
| 新業務貢獻 | (567) | 334 | (233) | 2,417 | 2,184 | 2,526 |
| 現有業務 - 轉撥至淨值 | 2,406 | (198) | 2,208 | (2,208) | - | - |
|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附註 2(b)} | 347 | 289 | 636 | 1,923 | 2,559 | 1,761 |
| 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 ^{附註 2(c)} | (227) | (266) | (493) | 292 | (201) | (131) |
| 經營溢利（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1,959 | 159 | 2,118 | 2,424 | 4,542 | 4,156 |
| 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111) | - | (111) | (5) | (116) | (82) |
| 經營溢利 | 1,848 | 159 | 2,007 | 2,419 | 4,426 | 4,074 |
| 非經營業績 ^{附註 2(d)} | (2,040) | (548) | (2,588) | (5,881) | (8,469) | (603) |
| 年內（虧損）利潤 | (192) | (389) | (584) | (3,462) | (4,043) | 3,471 |
| 非控股權益應佔（利潤）虧損 | (3) | - | (3) | (19) | (22) | (30)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 (195) | (389) | (584) | (3,481) | (4,065) | 3,441 |
| 匯兌變動 | (283) | (94) | (377) | (769) | (1,146) | (457) |
| 集團內股息及經營投資 | (999) | (44) | (1,043) | 44 | (999) | (1,115) |
| 其他變動 ^{附註 2(e)} | 192 | - | 192 | - | 192 | (84) |
| 年末結餘 ^{附註 2(a)} | 6,035 | 5,556 | 11,591 | 27,266 | 38,857 | 44,646 |

(a) 內含價值總額

於各年末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總額（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可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未扣除資本成本以及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的有效業務價值 | 28,126 | 36,965 |
| 資本成本 | (709) | (725) |
| 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 ^{附註} | (151) | (784) |
| 有效業務淨值 | 27,266 | 35,456 |
| 自由盈餘 | 6,035 | 5,960 |
| 所需資本 | 5,556 | 3,230 |
| 淨值 | 11,591 | 9,190 |
| 內含價值 | 38,857 | 44,646 |

附註

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來自未來經濟結果的變動，並於適當時按一系列經濟情況下的平均結果（就一種核心情況進行校準）與核心經濟情況下的結果之間的差額計算（如附註 8.1(d)所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為(1.51)億美元，其中絕大部分來自香港。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有所下降，反映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政府債券收益率普遍上升，意味著有關保證屬價內的可能性較低。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反映在一系列圍繞估值日期利率的經濟情況下保證利益派付的變動，並代表香港主要產品的部分市場風險。由於此市場風險已透過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明確予以撥備，因此並無於歐洲內含價值風險貼現率範圍內就此作出進一步調整（如附註 8.1(h)所述）。

(b)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反映本年度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如附註 8.2(c)所述）。此金額與上一年度來自長期業務相比的變動分析如下：

| |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 1,761 |
| 匯兌變動 | (56) |
| 利率及其他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 715 |
| 有效業務及其他項目的年初價值增長 | 139 |
| 二零二二年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 2,559 |

(c) 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

整體而言，二零二二年經營假設變動、經驗差及其他項目的影響總額為(2.01)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31)億美元），包括二零二二年經營假設變動 3,200 萬美元（二零二一年：1.18 億美元）以及經驗差及其他項目(2.33)億美元（二零二一年：(2.49)億美元）。

(d) 非經營業績

來自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非經營業績可概述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附註(i)} | (6,893) | (1,015) |
|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附註(ii)} | (1,571) | 412 |
| 與企業交易有關的虧損 | (5) | - |
| 非經營業績 | (8,469) | (603) |

附註

- (i)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68.93)億美元的開支主要反映由於年內多個市場的利率上升、信貸息差擴闊及股市下挫，債券回報低於預期。
- (ii)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15.71)億美元的開支主要來自利率上升，導致風險貼現率上升，被對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的假設基金收益率上升的影響部分抵銷。有關影響因業務及產品而異，當中由於健康及保障業務的權重較大，因此其整體負面影響超過其他產品的正面影響。

(e) 其他準備金變動

其他變動包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庫存股份、集團內部貸款及其他集團內部業務間的轉撥的準備金變動，這些變動並無對本集團股東權益構成整體影響。

3 長期業務業績的敏感度

(a) 敏感度分析 – 經濟假設

下表顯示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與內含價值對下列各項的敏感度：

- 利率增加 1% 及 2% 以及利率減少 0.5%。當中已計及所有資產類別的假定投資回報、定息資產市值、當地法定儲備、資本要求及風險貼現率的連帶變動（但不包括市場風險撥備的變動）；
- 股票及物業收益率上升 1%；
- 風險貼現率增加 1% 及 2%。風險貼現率的逐期變動的主要驅動因素為利率變動，其影響預期將被假定投資回報的相應變動部分抵銷，其影響並未計入風險貼現率敏感度內。投資回報增加的影響可大致按對利率增加的敏感度與對風險貼現率增加的敏感度之間的差額計算；
- 僅限於內含價值，股票及物業資產市值下降 20%；及
- 僅限於內含價值，持有集團監管框架下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而非基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歐洲內含價值所需資本）。這會降低資本水平，從而降低自內含價值扣除的鎖定所需資本成本的費用水平。這具有增加歐洲內含價值的作用。

下表所示敏感度數據乃即時及永久變動（並無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對長期業務內含價值的影響，包括於所示估值日期對有效業務價值及所持資產（包括衍生工具）淨值的綜合影響。業績僅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如適用））。倘有關經濟狀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下文列示的即時影響有所不同。在此情況下，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計算敏感度時並未假設估值日期所持資產組合的組合變動，而該等資產的市值變動則予以確認。該等敏感度影響預計呈非線性。本文以利率與風險貼現率均增加 1% 及 2% 的影響為例說明該非線性情況。

倘敏感度數據列示的假設變動落實，則下表所示影響將計入下個期間利潤分析的兩個組成部分內（即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投資回報短期波動）。除下表所示敏感度影響外，計算下個期間利潤的其他組成部分時將參考經調整的假設，例如新業務利潤與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來自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新業務利潤 | 2,184 | 2,526 |
| 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 |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增加 2% | 220 | 88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增加 1% | 134 | 70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減少 0.5% | (97) | (64) |
| 股票／物業收益率 – 上升 1% | 160 | 155 |
| 風險貼現率 – 增加 2% | (551) | (653) |
| 風險貼現率 – 增加 1% | (309) | (380) |

長期業務內含價值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內含價值 | 38,857 | 44,646 |
| 對替代經濟假設的敏感度： | |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增加 2% | (3,988) | (4,782)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增加 1% | (2,067) | (2,228) |
| 利率及連帶影響 – 減少 0.5% | 1,058 | 223 |
| 股票／物業收益率 – 上升 1% | 1,884 | 1,909 |
| 股票／物業市值 – 下降 20% | (1,840) | (1,959) |
| 風險貼現率 – 增加 2% | (7,371) | (9,717) |
| 風險貼現率 – 增加 1% | (4,155) | (5,443) |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 117 | 136 |

假定利率增加 1%，則(20.67)億美元的負面影響包括風險貼現率上升 1%產生的(41.55)億美元的負面影響，被假定投資回報增加 1%帶來的 20.88 億美元得益部分抵銷。同樣地，假定利率增加 2%，則(39.88)億美元的負面影響包括風險貼現率上升 2%產生的(73.71)億美元的負面影響，被假定投資回報增加帶來的 33.83 億美元得益部分抵銷。最後，假定利率減少 0.5%，則將產生 10.58 億美元的正面影響，反映風險貼現率減少 0.5%帶來的得益，這被假定投資回報減少部分抵銷。該等抵銷的影響對經濟敏感，因此淨影響會視乎當前利率水平而逐期變動。

為說明不同特定經濟假設的影響，在上述敏感度數據中，所有其他假設均維持不變，因此，倘該等經濟影響成為現實，則內含價值的實際變動或會與列示的敏感度數據有所不同。例如，倘利率發生變化，則風險貼現率內的市場風險撥備可能發生變化，而於上文並未就該等變化作出撥備。倘市場風險撥備於利率增加 1%時按預期變化，則歐洲內含價值的預期減幅將為(20.38)億美元（而上述影響為(20.67)億美元）。同樣地，倘利率實際減少 0.5%，則將導致增加 10.29 億美元（而上述為增加 10.58 億美元）。

(b) 敏感度分析 – 非經濟假設

下表顯示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與內含價值對下列各項的敏感度：

- 管理費用按比例減少 10%（例如，假設基礎為每年 10 美元，則 10%敏感度代表假設費用為每年 9 美元）；
- 斷保比率按比例減少 10%（例如，假設基礎為 5.0%，則 10%敏感度代表斷保比率為每年 4.5%）；及
- 死亡率及發病率基礎按比例減少 5%（死亡率減少即壽命增加）。

來自長期業務的新業務利潤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新業務利潤 | 2,184 | 2,526 |
| 管理費用 – 減少 10% | 48 | 60 |
| 斷保比率 – 減少 10% | 134 | 190 |
| 死亡率及發病率 – 減少 5% | 99 | 143 |

長期業務內含價值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內含價值 | 38,857 | 44,646 |
| 管理費用 – 減少 10% | 411 | 455 |
| 斷保比率 – 減少 10% | 1,533 | 1,901 |
| 死亡率及發病率 – 減少 5% | 1,300 | 1,596 |

4 長期業務按貼現基準計算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至自由盈餘的轉撥

下表顯示如何預測長期業務的有效業務價值及相關所需資本於未來年度轉化成自由盈餘。現金流量以確定性基礎預測，並以適當風險貼現率貼現。模擬的現金流量採用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報告所用同一方法，因此兩者的假設和敏感度相同。就經營及經濟假設變動作出更新後，預測於二零二二年轉化成自由盈餘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將為下一年度的預期賺取的自由盈餘的起點。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 I(vi)。

| | 預期出現總計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稅後可分派盈利及所需資本流轉入自由盈餘的預計期 | | | | | |
|--------------|--------|-----------------------------------|----------|-----------|-----------|-----------|--------|
| | | 1 至 5 年 | 6 至 10 年 | 11 至 15 年 | 16 至 20 年 | 21 至 40 年 | 40 年以上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32,648 | 9,764 | 6,038 | 4,360 | 3,424 | 6,910 | 2,152 |
| (%) | 100% | 30% | 19% | 13% | 10% | 21% | 7%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38,922 | 9,520 | 6,824 | 5,160 | 4,190 | 9,588 | 3,640 |
| (%) | 100% | 24% | 18% | 13% | 11% | 25% | 9% |

長期業務所需資本及有效業務價值可與上表所示未來自由盈餘所產生的貼現總額對賬。表列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所需資本 ^{附註 2} | 5,556 | 3,230 |
| 有效業務價值 ^{附註 2} | 27,266 | 35,456 |
| 其他項目 [*] | (174) | 236 |
| 長期業務 | 32,648 | 38,922 |

* 「其他項目」指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影響及已計入有效業務價值但沒有明確支付或收款時間的金額。這些項目不包括在上述預期自由盈餘分析表內。

5 其他（中央）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

其他收入及開支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指其他（中央）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業績（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以及為扣除承保業務內部資產管理預期溢利率的解除而作出的調整（如下表所示）。其主要包括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成本以及總部的企業開支（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保險業務）。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就長期保險業務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內的內部資產管理服務未來成本計提的撥備不包含本集團旗下任何非保險實體於提供該等服務時產生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即長期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乃假設內部資產管理服務成本將為本集團整體產生的成本，而非保險業務將承擔的成本）。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業績包括來自管理內部及外部基金的當期利潤，與其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報告中的呈列方式一致。因此，在其他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內，已對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作出調整，以自內部資產管理服務中扣除年初有效業務價值預計於本期間產生的預期利潤，從而使集團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包括管理該等資產所賺取的實際利潤。

被視為長期保險（承保）業務應佔的總部所產生的任何成本均再徵收自保險業務，並記錄於該等業務的業績內。長期保險業務有效業務價值內的假定未來開支已計及預期總部再徵收的金額。並非再徵收自保險業務的其他成本列示為本期間其他收入及開支的一部分，且並不計入有效保險業務的未來開支預測。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他收入（開支）（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所述） | (437) | (605) |
| 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的稅項開支 | (21) | (37) |
| 減：長期業務內部資產管理預期溢利的解除 | (84) | (81) |
| 歐洲內含價值其他收入（開支） | (542) | (723) |

其他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而中央集團債務則按市值基準列示。其他業務的自由盈餘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扣除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而中央集團債務入賬列作自由盈餘（惟以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制度分類為資本資源為限）。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發行的債務工具（有關債務工具符合香港保監局設定的過渡條件）被列為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此外，自評定日期起發行的債務（有關債務符合《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所載的資格條件）亦被列為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 3.50 億美元優先債並不符合有關條件，因此未被視為自由盈餘內的可用資本。

其他（中央）業務的股東權益可透過下表所示的指標進行比較。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1 所述） | 1,495 | 1,679 |
| 中央借款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附註 6} | 427 | (438) |
|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 | 1,922 | 1,241 |
| 被視為資本資源的債務工具 | 3,629 | 6,158 |
| 其他（中央）業務的自由盈餘 | 5,551 | 7,399 |

Jackson 持股

本集團於 Jackson 股本證券所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列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歐洲內含價值）為 2.66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3 億美元）。自分拆日期起的公允價值未變現變動淨額已計入股權項目的其他變動，作為其他（中央）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的一部分。該處理方式與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採納的方法一致。進一步資料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D1.2。

6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
| |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基準 附註(ii) | 按市值 計算的調整 附註(iii) | 按市值計算 的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基準 附註(ii) | 按市值 計算的調整 附註(iii) | 按市值計算 的歐洲內含 價值基準 |
|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 ^{附註(i)} | (3,057) | - | (3,057) | (3,572) | - | (3,572) |
| 中央借款： | | | | | | |
| 後償債 | 2,286 | (306) | 1,980 | 4,075 | 196 | 4,271 |
| 優先債 | 1,975 | (121) | 1,854 | 1,702 | 242 | 1,944 |
| 銀行貸款 | - | - | - | 350 | - | 350 |
| 中央借款總額 | 4,261 | (427) | 3,834 | 6,127 | 438 | 6,565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1,204 | (427) | 777 | 2,555 | 438 | 2,993 |

附註

(i)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定義已予更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公司包括中央控股公司及服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公司包括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進一步資料載於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附註(v)。

(ii) 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5.1 所述。

(iii) 核心結構性借款價值的變動包括年內的發行及贖回，以及以英鎊計值的債務的匯兌影響。按市值計算的調整變動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年初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 438 | 795 |
| 計入利潤表的抵免 | (865) | (357) |
| 年末按市值計算的調整 | (427) | 438 |

7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的比較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資產減負債（於扣除保險基金前） | 140,078 | 164,810 |
| 減保險基金（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為投資合約的保險產品負債）： | | |
| 保單持有人負債（已扣除再保險公司份額）及分紅基金未分配盈餘 | (122,951) | (147,546) |
| 長期業務的股東累計權益 | 25,224 | 30,267 |
| | (97,727) | (117,279) |
| 減非控股權益 | (167) | (176)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資產淨值 | 42,184 | 47,355 |
| 股本 | 182 | 182 |
| 股份溢價 | 5,006 | 5,010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的股東準備金 | 11,772 | 11,896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16,960 | 17,088 |
| 長期業務的股東累計權益 | 25,224 | 30,267 |
|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42,184 | 47,355 |

8 方法及會計呈列方式

8.1 方法

(a) 承保業務

本集團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乃就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界定的「承保業務」而編製。承保業務指本集團長期保險業務，包括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及聯營保險業務的投資，其新造及有效合約的價值歸屬於股東。長期保險業務的定義包括符合監管定義的合約。

本集團承保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其後與本集團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包括核心結構性借款的利息成本以及總部的企業開支（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保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業績合併，並作出調整以扣除承保業務內部資產管理預期溢利率的解除。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承保業務的業績包括相關內部資產管理的預測溢利率（如下文附註(g)所述）。

(b) 有效及新業務估值

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編製時已包括所有相關因素（包括未來投資回報、續保率、死亡率、發病率及開支水平（如附註 9(c)所述））的最佳估計假設。該等假設用於預測未來現金流量。所預測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貼現率（如附註 9(a)所示）進行計算，有關貼現率反映金錢的時間值及與現金流量相關的所有其他不可分散風險（未另作撥備）。

於個別合約期限內產生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計算的總利潤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計算者相同。由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反映已貼現的未來現金流量，故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利潤產生時間會被推前，因而確認利潤的時間與當時管理層行動的結果及風險（尤其是期內已出售業務）更為接近。

新業務

釐定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本集團新業務銷售報告所載分列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

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的新造保單保費乃按年化基礎呈列。

新業務利潤是指採用期末經營及經濟假設釐定的利潤。新業務的盈利能力是衡量本集團管理業務發展的重要指標。另外，新業務利潤率乃參照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呈列。有關利潤率乃按新業務利潤價值佔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的比例計算。年度保費等值按期內所承保新業務的期繳保費與 10% 整付保費之和計算。新造保單保費現值按整付保費與期繳保費新業務的預期未來保費現值之和計算得出，並計及釐定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時作出的退保及其他假設。

(c) 資本成本

支持本集團長期業務的鎖定所需資本成本會自內含價值扣除。該成本為所持資本賬面值與計及資本稅後投資盈利的預測資本釋放的貼現值間的差額。

歐洲內含價值業績受該成本的逐期變動影響，當中包括新業務利潤的費用扣除，以及通常因有效業務經營日久使資本需求下降而作出的釋放。

倘所需資本由分紅長期基金持有，則基金內的盈餘資產所附帶的價值經已作出調整，以反映隨時間推移而預期作出的釋放，因此毋須就股東狀況作出進一步調整。

(d)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性質

主要在中國內地、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台灣承保的分紅產品同時有保證及非保證元素。該等產品透過平穩紅利為保單持有人帶來回報。紅利分為兩種：定期及末期。定期紅利每年宣派一次，一經派付即為保證（須受個別產品條款約束）。末期紅利的保證僅直至下次宣派紅利為止。

另外亦有多種附帶保證的非分紅長期產品。主要保證為設有最低保單持有人給付額（通常按訂約時釐定的比率累計而其後不隨市況變動）的終生壽險合約的保證。與分紅產品相似，保單持有人費用包含提供該等保證的成本撥備。就香港若干終生壽險產品而言，有關費用將在不同經濟狀況下維持不變，不會因經濟環境有所改善而減少，亦不會因經濟環境轉差而增加。

時間值

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價值分為內在值（來自基於最佳估計假設的確定性估值法）及時間值（來自未來經濟結果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適當時（即財務選擇權及保證已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明確估值時）進行全面隨機估值，以釐定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隨機計算所用經濟假設與確定性計算所用者一致。隨機計算的特定假設反映當地市況，並基於實際市場數據、過往市場數據及長期經濟狀況評估共同釐定。本集團的隨機資產模型已全面採用共同原則，例如個別資產類別採用獨立模型，並計及各資產類別間的相互關係。各模型的主要特徵詳情於附註 9(b)說明。

為釐定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本集團已為與新出現的投資及基金償付能力狀況有關的管理層行動建立模型。管理層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分配決策、定期及末期紅利及抵補利率水平。紅利率按目前水平預測，並因應對新出現的投資及基金償付能力狀況的假定管理層行動而改變。於所有情況下，模擬行動乃根據獲准的當地慣例而作出，因此可反映管理層實際可以作出的選擇。

(e) 所需資本及淨值水平

採用歐洲內含價值原則時，保誠按適用的當地法規規定釐定所需資本，包括為符合監管限制而被視為屬必須的超出當地最低法定要求的任何金額。

就股東支持業務而言，所需資本水平乃基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就中信保誠人壽業務而言，所需資本水平按照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設定，以反映償二代制度。中國精算師協會已啟動一個項目，評估是否須因應從該標準首次發佈以來的監管規則、法規及外部市場環境變動而對中國的內含價值指引作出任何變更。截至目前，中國精算師協會尚未提出任何結果，且保誠於二零二二年並無對中信保誠人壽就其歐洲內含價值基準作出任何變更。於出現新基準時，保誠將考慮有關提案的影響。
- 就香港分紅業務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按經濟基準將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確認為具有相關所需資本的可用資本。於歐洲內含價值內，分紅業務的股東價值繼續確認為有效業務價值，概不會於自由盈餘內確認，亦無相關所需資本。
- 就新加坡壽險業務而言，淨值及所需資本水平乃基於風險為本資本框架（新加坡 RBC2 框架）項下的第一級資本狀況，其中已撇減在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適用的新加坡 RBC2 框架全面監管狀況中允許確認的若干負債準備金，從而更好地反映自由盈餘及其賺取情況。

自由盈餘乃股東淨值超出所需資本的部分。就香港業務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規定按最佳估計基準對負債進行估值，且資本要求須以風險為本。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於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計提撥備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價值時所產生的監管盈餘，旨在更真實地反映業務的管理情況。

(f) 分紅業務及資產的處理方式

就本集團的相關業務而言，分紅基金分配予股東的盈餘的比例基於股東與保單持有人之間的適用利潤分配計算。歐洲內含價值方法包括有效分紅業務內剩餘資產中股東權益應佔的價值。如在任何情況下壽險基金的總資產並不足以全數償付保單持有人的索償，差額由股東全數承擔。按照規定，亦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分紅業務的任何資本要求超出分紅基金資本資源的部分。

(g) 內部資產管理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長期業務的有效及新業務業績已包含來自資產管理及支援本集團承保保險業務的服務公司的預期未來利潤或虧損。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的業績包括來自管理內部及外部基金的當期利潤。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計算的股東其他收入及開支經已調

整，以自內部資產管理及其他服務扣除年初有效業務價值預計於本期間產生的預期利潤。有關扣除的基準與預測承保保險業務業績所用者一致。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溢利包括管理該等資產所賺取的實際利潤。

(h) 風險撥備及風險貼現率

概覽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原則，用於釐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貼現率乃參照無風險利率加風險邊際來設定。

無風險利率乃大致按估值日期的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並假設於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當前市場上無法觀察的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

風險邊際反映未於估值其他地方計算並與可分派盈利出現相關的任何不可分散風險。為更好地反映各產品組別固有的相關市場風險波動的差異，保誠將風險貼現率設定為反映內含價值模型中各產品組別（而非集團層面）的預期未來股東現金流量相關的預期波幅。

倘財務選擇權及保證已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方法明確估值，則風險貼現率並無計及該等產品特徵的影響。

風險邊際指市場風險撥備及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的總額。對假定為可完全分散的非市場風險，則毋須就此作出撥備。

市場風險撥備

市場風險撥備指貝他系數乘以股票風險溢價。

組合或產品的貝他系數計量其相對的市場風險。風險貼現率反映各產品組別的固有市場風險，從而反映產品特定現金流量的波幅。該等因素經考慮各產品的利潤受不同資產類別預期回報變動影響的方式而釐定。將其轉換為相對回報率，則可以得出產品特定貝他系數。此方法不同於自上而下的市場風險方法（其估值基準並不直接反映與各產品相關的風險）。

本集團的方法是於釐定最佳估計回報時，透過市場風險撥備就信貸風險計提撥備，包括預期長期違約、信貸風險溢價（以反映降級及違約水平的波幅）以及短期降級及違約。

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

我們認為大部分非市場及非信貸風險均可分散。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的撥備估計載列如下。

50 個基點的基本水平撥備乃用以涵蓋與本集團承保業務有關的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對於本集團於菲律賓、泰國及非洲等相對不成熟的市場的業務，已應用 250 個基點的額外撥備。我們會根據對本集團於有關市場的參與度及經驗的評估，對該等撥備的水平及應用進行審閱及更新。至於本集團在較為成熟的市場的業務，則毋須作出額外的撥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撥備總額相當於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減少(28)億美元或(7)%。

(i) 外幣折算

外幣損益已按期內平均匯率折算。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即期匯率折算。外幣資產及負債已按年末匯率折算。主要匯率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A1。

(j) 稅項

於釐定期內承保業務的稅後利潤時，整體稅率包括按當地監管基準釐定的稅項所帶來的影響。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內所列用於釐定有效業務價值的稅項付款及收款，使用於報告期末已公佈及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8.2 會計呈列方式

(a) 稅後利潤或虧損分析

於適用情況下，期內歐洲內含價值利潤或虧損的呈列方式在經營及非經營業績的分類方面與本集團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分析所採用的基準一致。經營業績的釐定方式載於下文附註(b)，並包含以下項目：

- 新業務利潤（定義見上文附註 8.1(b)）；
-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於下文附註(c)闡述）；
- 與經營假設相關的估計慣常改變的影響（於下文附註(d)闡述）；及
- 經營經驗差（於下文附註(e)闡述）。

此外，經營業績包括稅務法例變動的影響，除非此等變動為一次性及結構性質或主要影響預計投資回報的水平，在此情況下則按非經營業績入賬。

非經營業績包括：

- 投資回報之短期波動；
- 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價計算價值變動；
-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
- 年內進行企業交易（如有）的影響。

股東應佔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及每股基本盈利包括該等項目及實際投資回報。本集團相信經就該等項目作出調整後，經營溢利更能反映相關表現。

(b) 經營溢利中的投資回報

對於涵蓋長期保險業務淨值總額的資產投資元素，投資回報按預期長期回報率於經營業績中確認。該等預期回報乃參照投資組合的資產組合計算得出。

(c)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

現有業務預期回報包括有效業務年初價值及所需資本的預期貼現效應解除，以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貼現解除及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乃於就當期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對期初內含價值的影響作出調整後釐定，例如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的貼現解除乃於就當期經濟及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對年初價值及風險貼現率作出調整後釐定。

(d) 經營假設變動的影響

經營溢利包括經營假設變動對報告期末有效業務價值的影響。該等變動的影響於呈列時反映為經營假設變動對年初有效業務價值的影響，其後參照報告期末假設釐定經驗差（如下文所論述）。

(e) 經營經驗差

經營溢利包括經驗差對經營假設的影響，並參照報告期末假設計算。經營假設包括續保率、死亡率、發病率、開支及其他因素。

(f)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因經濟假設變動而導致的期初有效業務價值變動（扣除相關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變動）於非經營業績列賬。

9 假設

(a) 主要經濟假設

本集團承保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業績採用經濟假設釐定，而經濟假設中的風險貼現率及預期長期投資回報率乃參考報告期末無風險回報率釐定。風險貼現率及預期回報率均於各估值日期予以更新，以反映當前市場無風險利率，導致市場無風險利率的變動對所有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無風險回報率乃大致按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並假設於預測期內維持不變，亦並無對當前市場上無法觀察的長期假設作出趨勢或均值回歸。本集團各項保險業務的無風險回報率於下文列示。股票及物業資產以及公司債券的預期回報乃基於本集團長期展望，由無風險利率加上風險溢價得出。

如附註 8.1(h)所述，風險貼現率設為等同於估值日期的無風險利率加上就與相關產品及市場的特徵及風險相符的市場風險及不可分散非市場風險作出的撥備。

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其他部分明確計提撥備的風險（如透過資本成本以及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如附註 2(a)所載）），不計入風險貼現率。

| | 風險貼現率% | | | | 十年期政府債券收益率% | | 股票回報（幾何）% | |
|--------------------------------|---------|---------|---------|---------|-------------|---------|-----------|---------|
| | 新業務 | | 有效業務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中信保誠人壽 | 7.4 | 7.3 | 7.4 | 7.3 | 2.9 | 2.8 | 6.9 | 6.8 |
| 香港 ^{附註(i)} | 4.8 | 2.5 | 5.5 | 2.8 | 3.9 | 1.5 | 7.4 | 5.0 |
| 印尼 | 10.0 | 9.9 | 10.6 | 10.5 | 7.3 | 7.0 | 11.5 | 11.3 |
| 馬來西亞 | 5.8 | 5.7 | 6.5 | 6.1 | 4.1 | 3.7 | 7.6 | 7.2 |
| 菲律賓 | 14.5 | 12.0 | 14.5 | 12.0 | 7.3 | 4.8 | 11.5 | 9.0 |
| 新加坡 | 5.0 | 3.4 | 5.2 | 3.8 | 3.1 | 1.7 | 6.6 | 5.2 |
| 台灣 | 3.5 | 3.5 | 4.0 | 3.1 | 1.3 | 0.7 | 5.3 | 4.7 |
| 泰國 | 10.0 | 9.3 | 10.0 | 9.3 | 2.7 | 2.0 | 7.0 | 6.3 |
| 越南 | 6.9 | 4.0 | 6.7 | 4.1 | 5.0 | 2.2 | 9.3 | 6.4 |
| 總加權平均值（新業務） ^{附註(ii)} | 6.9 | 5.0 | 不適用 | 不適用 | 4.2 | 2.7 | 7.5 | 6.1 |
| 總加權平均值（有效業務） ^{附註(ii)} | 不適用 | 不適用 | 6.4 | 4.3 | 4.0 | 2.3 | 7.6 | 5.8 |

附註

- (i) 就香港而言，上述假設適用於以美元計值的業務。就其他業務而言，上述假設適用於以當地貨幣計值的業務。
- (ii) 總加權平均值假設乃將各業務的假設按其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新業務利潤及有效業務的年末淨值所佔比重釐定。個別業務的風險貼現率變動反映地方政府債券收益率的變動、市場風險撥備變動（包括因資產組合變動而導致者）及產品組合變動。
- (iii) 上表列示的所有期間的預期長期通脹率假設介乎 1.5%至 5.5%。

(b) 隨機假設

釐定附註 8.1(d)所指的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所採用的模型的主要特徵詳述如下。

- 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台灣業務有重大隨機保證成本；
- 主要資產類別為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及股票；
- 利率使用隨機利率模型按當時市場收益率校準預測；
- 股票回報假定跟隨對數正態分佈；
- 公司債券回報按無風險回報加均值回歸息差計算；
- 於上述兩個年度，股票回報波幅介乎 18%至 35%；及
- 於上述兩個年度，政府債券收益率的波幅介乎 1.1%至 2.0%。

(c) 經營假設

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使用最佳估計假設。最佳估計定義為未來可能結果分佈的平均值。該等假設會予以主動審閱，並於有證據表明未來經驗會有合理明確的重大轉變時作出更改。倘預計短期內的經驗屬不利，則或會設立撥備。

計算財務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所需的假設（例如與波幅及相關性有關或連結負債與資產的動態算法）已設為等同於最佳估計，並在重要及可行的情況下反映假設與隨機變量的任何動態關係。

人口假設

續保率、死亡率及發病率假設乃基於近期經驗的分析，反映預期未來經驗。在預測每年重新定價的醫保業務的未來現金流量時，會就未來預期保費通脹計提明確撥備及就未來醫療理賠通脹另行計提撥備。

開支假設

開支水平（包括支持本集團長期業務的服務公司的開支）乃基於內部開支分析，並適當分配至新造保單的獲取及有效業務的續期。就成熟業務而言，保誠的政策通常是在實施實現費用節省的措施前不會為未來成本削減計劃作出抵免。本集團已就短期必要開支（對相關業務的長期開支而言不具代表性）作出撥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該等成本所持有的撥備為(1.73)億美元。倘未來費用超支預計為短期暫，則將其予以資本化及隨後就未來超支進行攤銷。

開支包括長期保險（承保）業務應佔的直接承擔成本及集團總部再徵收成本。長期保險業務的假定未來開支已計及預期由總部再徵收的金額。開發費用分配至承保業務，並於產生時支銷。

計入其他收入及開支的企業開支包括並非再徵收自／分配至長期保險業務或資產管理業務的集團總部開支（主要與企業相關活動有關，於產生時支銷）以及集團內產生的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所述）。

稅率

業務的假設長期實際稅率反映附註 8.1(j)中所闡述的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預期情況。適用的當地標準企業稅率如下：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25.0 |
| 香港 | 16.5%（按保費收入的 5%計算） |
| 印尼 | 22.0 |
| 馬來西亞* | 24.0 |
| 菲律賓 | 25.0 |
| 新加坡 | 17.0 |
| 台灣 | 20.0 |
| 泰國 | 20.0 |
| 越南 | 20.0 |

* 馬來西亞二零二二年財政預算案於二零二二年實施一次性的稅項變動，其中首 1.00 億馬來西亞林吉特的應課稅收入將繼續按 24%的標準企業稅率課稅，而任何超出金額將按 33%的稅率課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歐洲內含價值已計及該預期影響。

10 保險新業務

| 實質匯率 | 整付保費 | | 期繳保費 | | 年度保費等值 | |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中信保誠人壽 ^{附註(i)} | 1,254 | 1,760 | 759 | 600 | 884 | 776 | 3,521 | 3,761 |
| 香港 | 842 | 808 | 438 | 469 | 522 | 550 | 3,295 | 4,847 |
| 印尼 | 250 | 258 | 222 | 226 | 247 | 252 | 1,040 | 1,067 |
| 馬來西亞 | 99 | 74 | 350 | 453 | 359 | 461 | 1,879 | 2,137 |
| 新加坡 | 2,628 | 2,412 | 507 | 502 | 770 | 743 | 6,091 | 6,214 |
| 增長市場： | | | | | | | | |
| 非洲 | 9 | 15 | 148 | 133 | 149 | 134 | 308 | 288 |
| 柬埔寨 | - | - | 18 | 14 | 18 | 14 | 69 | 59 |
| 印度 ^{附註(ii)} | 273 | 285 | 196 | 200 | 223 | 228 | 1,148 | 1,172 |
| 老撾 | - | - | - | 1 | - | 1 | 1 | 2 |
| 緬甸 | - | - | 3 | 1 | 3 | 1 | 6 | 3 |
| 菲律賓 | 61 | 89 | 176 | 168 | 182 | 177 | 615 | 655 |
| 台灣 | 157 | 172 | 486 | 379 | 503 | 397 | 1,835 | 1,417 |
| 泰國 | 150 | 142 | 220 | 204 | 235 | 218 | 932 | 882 |
| 越南 | 99 | 55 | 288 | 237 | 298 | 242 | 1,666 | 1,649 |
| 總計 | 5,822 | 6,070 | 3,811 | 3,587 | 4,393 | 4,194 | 22,406 | 24,153 |

附註

(i) 中信保誠人壽的新業務按保誠於合營企業中的 50% 權益列賬。

(ii) 印度的新業務按保誠於聯營公司中的 22% 權益列賬。

(iii) 上表列示於報告期間內所進行而可能為股東賺取利潤的交易的指示性交易量計量。所顯示金額並非且無意反映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內記錄的保費收入。

11 結算日後事項

第二次中期普通股息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經董事會批准的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普通股息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5。

債務贖回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日，本公司贖回 3.00 億英鎊優先債務工具（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C5.1 所述）。

| 額外未經審核財務資料 | | 頁碼 |
|------------|--------------------------------|----|
| I | 額外財務資料 | |
| (i) | 本集團資本狀況 | 2 |
| (ii) | 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驅動因素分析 | 7 |
| (iii) |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分析 | 8 |
| (iv) | 本集團管理基金 | 9 |
| (v) |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10 |
| (vi) | 歐洲內含價值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轉撥至自由盈餘的對賬 | 11 |
| (vii) | 新業務附表 | 12 |
| II |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 |
| (i) |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 16 |
| (i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 | 16 |
| (iii)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 16 |
| (iv) |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 16 |
| (v) |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 16 |
| (vi) | 已賺毛保費與續保保費的對賬 | 17 |
| (vii) | 已賺毛保費與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的對賬 | 17 |
| (viii) | 已賺毛保費（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 17 |
| (ix)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對賬 | 18 |
| (x) |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 18 |

I 額外財務資料

I(i)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香港保監局為集團監管目的所用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中的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總額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監管更新

集團監管集團資本充足率要求規定，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不得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同時集團監管一級集團資本資源不得低於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因應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報告中的有關變動及香港保監局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發佈的最新集團監管披露指引，集團監管資本披露透過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進行對比的方式呈列本集團的資本狀況，與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資本要求的基礎一致。此外，對比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總體監管的一級資本資源亦予以披露。

本集團所在的多個市場紛紛採納更偏向以風險為本的資本制度，近期這一趨勢仍在持續，並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由本集團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當地監管制度支撐）產生影響。償二代二期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在中國內地生效，而保誠保險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獲香港保監局批准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新的風險為本資本制度。

該等變動對集團監管資本狀況的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及經計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贖回 17 億美元債務的影響）如下：

| | 股東基準 | | | | 總監管基準 | | | |
|----------|------------------|-------|-------|------------|------------------|-------|-------|------------|
|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基準 | | |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基準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基準 | | |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基準 |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及償二代二期 | |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及償二代二期 | | | |
| 十億美元 | 披露 | 的影響 | 監管更新後 | 監管更新後 | 披露 | 的影響 | 監管更新後 | 監管更新後 |
| 資本資源 | 15.2 | +10.3 | 25.5 | 25.5 | 42.7 | (0.7) | 42.0 | 42.0 |
| 所需資本 | 3.7 | +1.0 | 4.7 | 8.0 | 10.7 | +0.4 | 11.1 | 20.6 |
| 集團監管資本盈餘 | 11.5 | +9.3 | 20.8 | 17.5 | 32.0 | (1.1) | 30.9 | 21.4 |
| 集團監管覆蓋率 | 408% | +137% | 545% | 320% | 398% | -20% | 378% | 204%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規定按最佳估計基準對負債進行估值，且資本要求將以風險為本，導致先前計入負債的審慎監管邊際被釋放以及所需資本增加。此外，股東狀況亦於資本資源及相關的所需資本中按經濟基準確認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總體而言，這導致集團監管股東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大幅增加（如上表所示）。

於集團監管總體監管層面，經計入來自分紅業務的貢獻後，引入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導致資本資源減少。股東狀況所受的影響（如上文所述）被香港風險為本資本框架的要求抵銷有餘，以反映於分紅業務負債中先前被視作資本的未來酌情保單持有人紅利。

除上文所述的監管變動外，香港保監局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就集團監管一級集團資本及應根據一級集團資本評估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分類發佈指引，主要是確保在應用本地規則時未被歸類為一級集團資本的分紅業務資本資源不會引致相應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該指引，將導致監管規定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總額 111 億美元（如上文所示）減少(46) 億美元至 65 億美元，但對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並無影響。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56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30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8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20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4%）。估計集團一級資本資源為 174 億美元，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121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328%（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4)}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 | | | 變動總計 附註(6) |
|-----------------------------------|-------------------------------|---------------------|-------------|-------------------------------|---------------------|-------------|---------------|
| | 股東 | 加保單 持有人 附註(3) | 總計 附註(5) | 股東 | 加保單 持有人 附註(3) | 總計 附註(5) | |
| 集團資本資源 (十億美元) | 23.2 | 12.6 | 35.8 | 25.5 | 16.5 | 42.0 | (6.2) |
|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 (十億美元) ^{附註(2)} | 15.9 | 1.5 | 17.4 | 17.9 | 3.5 | 21.4 | (4.0) |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十億美元) | 4.4 | 0.9 | 5.3 | 4.7 | 1.8 | 6.5 | (1.2) |
|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十億美元) | 7.6 | 10.1 | 17.7 | 8.0 | 12.6 | 20.6 | (2.9) |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 (十億美元) | 15.6 | 2.5 | 18.1 | 17.5 | 3.9 | 21.4 | (3.3) |
|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 | 307% | | 202% | 320% | | 204% | (2)% |
|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 (十億美元) | | | 12.1 | | | 14.9 | (2.8) |
|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 | | | 328% | | | 328% | - |

附註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集團監管資本業績反映上節所述監管更新的影響且已計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贖回 17 億美元債務的影響。
-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級資本資源總計 174 億美元，包括：股東資本資源總計 232 億美元；減 Prudential plc 發行的後債及優先二級債務資本(40)億美元；減分類為集團監管二級資本資源的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監管分級類別(33)億美元；加保單持有人基金的一級資本資源 15 億美元。
- 倘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並未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4 億美元優先債的影響。倘計及此次贖回，則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至 152 億美元，覆蓋率為 302%，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則減少至 177 億美元，覆蓋率為 200%。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資本狀況的集團監管一級總額不受此次贖回的影響。
-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 請參閱下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一節。

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股東及資本狀況總計而言，集團監管資本狀況（根據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對市況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如下。

|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股東 | | 總計 | |
| 基礎狀況 | 盈餘 (十億美元) | 覆蓋率 | 盈餘 (十億美元) | 覆蓋率 |
| 基礎狀況 | 15.6 | 307% | 18.1 | 202% |
| 影響： | | | | |
| 股票市場上升 10% | 0.3 | (3)% | 1.2 | 1% |
| 股票市場下跌 20% | (1.9) | (14)% | (3.6) | (12)% |
|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 0.4 | 4% | 0.0 | 0% |
|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 (1.1) | (15)% | (0.6) | (3)% |
|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 (0.8) | (9)% | (1.2) | (6)% |

上述敏感度結果反映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長期業務經營的影響。敏感度結果假設出現瞬間市場變動並反映於估值日期的所有間接影響。該等結果亦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及調整投資組合（如相關）。倘若相關經濟情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上述即時影響有所不同。在此情況下，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沖市場風險、進一步調整投資組合、增加採用再保險、對有效給付進行重新定價、調整新業務定價及在售新業務組合。

集團監管風險偏好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框架旨在實現可持續及可盈利的增長，以及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監察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及評級機構資本指標，並在不超出其經濟及監管資本限額的情況下，在其風險偏好內管理業務。就監管資本限額而言，本集團持有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資本緩衝額，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抵禦市場及經營經驗的波動，即使在重大壓力下，資本資源仍足以滿足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資本緩衝額的校準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外部經濟環境，並由董事會設定及定期檢討。

通常情況下，集團股東覆蓋率須保持在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 150% 以上，並於必要時採取管理措施減低風險，以維持該緩衝額。集團監管覆蓋率沒有設定最高限額。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狀況雖然是評估監管償付能力及風險管理的一項主要指標，但當中包含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的若干元素，即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僅會隨著時間的推移才可用作分配的現金流。本集團的自由盈餘指標能更好地計量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本，並被用作評估本集團資本管理框架中本集團資本來源及動用情況的首要指標，同時作為制定本集團股息政策的基礎。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儲備（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為 84 億美元，而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為 156 億美元，有關對賬如下文所示。未來 40 年預期有效業務及當年新業務分別賺取的自由盈餘預測載於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年報第 I(vi)節。

評估就內生及非內生投資機遇動用資本時，均參考預期股東回報及投資回報期，並對照集團中央設定的經風險調整最低預期回報率。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各期間賺取的部分自由盈餘將用於業務再投資，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按適當調整基準）。在所得自由盈餘毋須用於支持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投資機遇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考慮將資本退還予股東。

與適用於股東自有資本的資本管理框架不同，於分隔分紅基金中持有的資本支持保單持有人的投資自由，這有助增加本集團分紅基金客戶的預期回報。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資本盈餘不可從分隔基金中分配，但在宣派保單持有人紅利時可按規定比例分派予股東。保單持有人基金資本盈餘會逐步被用於增加對分紅基金的投資，以獲取更高的客戶回報，或根據適用於各分隔基金的特定分紅政策向客戶增派紅利。採用這些政策的結果是，保單持有人基金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覆蓋率通常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股東覆蓋率。

因此，按保單持有人與股東資本狀況總和計算的集團監管總覆蓋率通常低於股東覆蓋率，但在壓力場景中的敏感度亦較低，如上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一節所示。集團監管總覆蓋率是集團監管適用的集團監管償付能力指標，該監管總覆蓋率透過應用單獨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風險偏好限額加以管理，以確保其保持高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如上文所述。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變動分析

經重列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由 214 億美元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81 億美元的變動概要載列於下表。

| | 二零二二年 十億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監管更新後） | 21.4 |
| 賺取的股東自由盈餘 | |
| 有效業務經營資本收入 | 2.0 |
| 新業務投資 | (0.6) |
| 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總額 | 1.4 |
| 外界股息 | (0.5) |
| 非經營變動（包括市場變動） | (1.9) |
| 其他資本變動（包括匯兌變動） | (0.5) |
| 自由盈餘變動（進一步詳情見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 | (1.5) |
|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 | (0.4) |
| 來自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變動（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1.4) |
| 集團監管資本盈餘變動淨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3.3)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18.1 |

有關自由盈餘變動(15)億美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策略報告「財務回顧」一節及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內「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一節。並無於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中反映的其他集團監管變動涉及自由盈餘與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的對賬（如下文呈列）中的項目變動(5)億美元，其被從集團監管盈餘中剔除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變動產生的得益 1 億美元部分抵銷，原因是其根據集團監管要求於首日列作開支。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

關於監管集團外部披露的集團監管指引要求提供有關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一級集團資本的重大變化詳情以及有關變化的原因。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減少(62)億美元至 35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0 億美元），包括一級集團資本減少(40)億美元至 17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 億美元）。導致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及一級集團資本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年內市場波動（主要受股票市場下挫及利率上升所推動）及已付外界股息被經營資本收入的正面貢獻部分抵銷。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額減少(29)億美元至 177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 億美元），而監管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減少(12)億美元至 53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 億美元）。導致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及集團最低資本要求減少的原因是年內市場波動以及因保單到期或退保而釋放的資本，被年內出售的新業務導致的增幅部分抵銷。

自由盈餘[†]與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對賬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 |
|-------------------------------------|-------------------|-------------|-------------|
| | 資本資源 | 所需資本 | 盈餘 |
|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 13.9 | 5.5 | 8.4 |
| 中國償二代二期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a)} | 2.1 | 1.5 | 0.6 |
|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b)} | 5.3 | 0.6 | 4.7 |
| 新加坡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附註(c)} | 1.9 | 0.1 | 1.8 |
| 其他 | 0.0 | (0.1) | 0.1 |
| 加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 | 12.6 | 10.1 | 2.5 |
|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 35.8 | 17.7 | 18.1 |

[†] 如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內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報表中所示的「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

- (a) 自由盈餘採用於中國內地的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並包括要求在歐洲內含價值淨值內設立遞延利潤負債，這導致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少於就當地監管目的呈報的償二代二期盈餘。進一步差異涉及不包括在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及就當地監管報告的償二代二期盈餘作出貢獻的中信保誠人壽後償債的處理。
- (b) 就香港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被視為不可即時分派的監管盈餘，這包括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下限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技術撥備，以及計入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的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扣除相關所需資本）。
- (c) 新加坡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乃基於 RBC2 框架項下第一級要求，其中不包括若干負債準備金，而計算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時採用的 RBC2 全面監管狀況則允許確認有關準備金。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的對賬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
|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 17.0 |
| 撇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商譽及無形資產 | (7.8) |
| 加根據集團監管視為資本的債務 ^{附註(a)} | 4.0 |
| 資產估值差額 ^{附註(b)} | (0.3) |
| 負債估值（包括保險合約）差額 ^{附註(c)} | 9.2 |
|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 ^{附註(d)} | 1.3 |
| 其他 ^{附註(e)} | (0.2) |
| 來自保單持有人業務的貢獻 | 12.6 |
| 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 | 35.8 |

附註

- (a)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視為負債。
- (b) 資產估值差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資產估值基準的差異，包括不獲認可的資產的扣減。差異包括在若干市場，政府及公司債券根據當地法規乃按賬面值估值，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按市值估值。
- (c) 負債估值差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負債估值基準的差異。重大差異包括在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內地的當地資本資源根據當地風險為本資本償付能力基準可於當地法定狀況中確認若干負債準備金，而有關準備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不予悉數確認。這亦包括來自香港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現值，其於集團監管資本資源中列為資產。
- (d)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主要來自資產及負債估值變動的稅項影響。
- (e) 其他差額包括撇除本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及無形資產，以及於中國內地按償二代二期基準將後償債列為當地資本資源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其持作負債之間的差額。

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編製基準

保誠會採用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全集團的當地法定資本要求的總和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不計提各業務之間的風險分散準備。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按受監管實體根據當地償付能力制度的資本資源及非受監管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之和（連同下文所述調整）予以釐定。

釐定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時，已採用以下原則：

- 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而最低所需資本按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設定及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
- 集團監管框架下的合資格的資本資源分級類別反映不同的當地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一般而言，若當地監管制度採用分級法，則其應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基準的資本分級；若當地監管制度未採用分級法，則所有資本資源均應列為本集團一級資本。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分級乃根據《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
- 就資產管理業務及其他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狀況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行業基準計算，而最低所需資本則以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為基準；
- 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資源乃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扣除無形資產）為基準。概無就非受監管實體持有所需資本；
- 就本集團持股低於 100%的實體而言，實體對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的貢獻指本集團分佔的該等金額，並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任何金額。該原則並不適用於並非本集團一部分的投資控股；
- 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將 Jackson 從 Prudential plc 分拆出來後，本集團於 Jackson 保留非控股權益。經香港保監局同意，該保留權益計入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按上市市值的 60% 估值，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貢獻 2 億美元；
- 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如有）於接受方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本的貸款）自相關控股公司對銷，以避免重複計算資本資源；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工具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作為二級集團資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債務工具（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優先債除外）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並非以美元計值的過渡性債務中可列為集團資本資源的合資格金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進行換算；
- 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公司總額乃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該框架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公司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並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一級集團資本公司總額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及
- 保誠亦呈列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不包括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紅業務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在香港，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現值與相關所需資本一併計入股東集團監管合資格的資本資源，與當地償付能力的呈列方式一致。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覆蓋率反映股東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與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比率。

I(ii) 經調整經營溢利按驅動因素分析

本附表將本集團的經調整經營溢利以相關驅動因素分類，並採用下列類別：

- 息差收入代表淨投資收入與計入若干保單持有人賬戶的金額之間的差額，不包括股東淨資產的經營性投資回報（已獨立披露為股東資產預期回報）。
- 手續費收入代表淨投資表現驅動的利潤，乃隨相關保單持有人基金規模變動的費用扣除投資管理開支。
- 分紅業務代表期內股東自分紅業務的稅前轉撥。
- 保險損益差主要代表來自死亡率及發病率的保險風險的利潤。
- 收入損益差主要代表為支付保單獲得成本及行政開支（見下文）而自保費中扣除的金額。
- 保單獲得成本及行政開支代表期內產生的股東應佔支出，不包括未計入分部利潤的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實施成本等項目，亦不包括更適宜計入其他類別的項目（例如將投資支出自投資收入中扣除以列作息差收入或手續費收入的一部分（如適用））。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調整包括期內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攤銷，不包括投資回報中與短期波動有關的金額，以及扣除就期內承保的新業務遞延的成本。

以下根據保單持有人負債溢利率或其他相關的驅動因素分析本集團若干經調整經營溢利來源。二零二一年比較資料已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呈列，以抵銷外匯折算的影響。

| |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一年 實質匯率 | | | 二零二一年 固定匯率 | | |
|------------------------------------|------------|--------------|-----------|------------|--------------|-----------|------------|--------------|-----------|
| | 利潤 百萬美元 | 平均負債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利潤 百萬美元 | 平均負債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利潤 百萬美元 | 平均負債 百萬美元 | 溢利率 基點 |
| 息差收入 | 307 | 42,722 | 72 | 312 | 47,270 | 66 | 299 | 46,137 | 65 |
| 手續費收入 | 331 | 32,295 | 102 | 345 | 33,401 | 103 | 329 | 32,062 | 103 |
| 分紅業務 | 160 | 81,405 | 20 | 135 | 84,905 | 16 | 133 | 84,435 | 16 |
| 保險損益差 | 3,219 | | | 2,897 | | | 2,795 | | |
| 收入損益差 | 3,194 | | | 3,008 | | | 2,881 | | |
| 開支： | | | | | | | | | |
| 保單獲得成本 ^{附註(c)} | (2,346) | 4,393 | (53)% | (2,085) | 4,194 | (50)% | (2,000) | 4,013 | (50)% |
| 行政開支 | (1,732) | 75,354 | (230) | (1,656) | 80,968 | (205) | (1,581) | 78,472 | (201) |
| 遞延保單獲得成本調整 | 554 | | | 566 | | | 545 | | |
| 股東資產預期回報 | 235 | | | 231 | | | 224 | | |
| | 3,922 | | | 3,753 | | | 3,625 | | |
|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附註(d)} | (76) | | | (44) | | | (42) | | |
| 長期業務 | 3,846 | | | 3,709 | | | 3,583 | | |
| 瀚亞 | 260 | | | 314 | | | 299 |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4,106 | | | 4,023 | | | 3,882 | | |

附註

- (a) 平均負債計算方法通常取自年初及年末結餘數值，惟用於計算手續費收入損益差的平均負債乃按季末結餘數值計算，以提供更有意義的分析。除計算行政開支損益差所用的平均負債外，以上分析中的平均負債不包括非洲業務的負債。
- (b) 溢利率代表年度內賺取的經營回報佔相關級別的保單持有人負債的比例（不包括未分配盈餘）。
- (c) 保單獲得成本比率乃按佔年度內包括分紅業務銷售額在內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百分比計算。保單獲得成本僅包括與股東支持業務相關者。二零二二年，股東保單獲得成本於股東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的佔比（不包括分紅業務）為 62%（二零二一年：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計算均為 61%）。
- (d)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法入賬）所分佔業績，經扣除相關稅項後以單項計入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在上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業績以經調整經營溢利驅動因素並按稅前基準進行分析，相關稅項開支獨立列示，以令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被納入溢利驅動因素及溢利率分析時可與餘下業務保持一致基準。

I(i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經調整經營溢利分析

下表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呈列二零二一年的業績，以抵銷外匯折算的影響。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二年相對於二零二一年 % | |
|-------------------|--------------|--------------|--------------|-----------------|-----------|
| | 百萬美元 | 實質匯率 | 固定匯率 | 實質匯率 | 固定匯率 |
| 中信保誠人壽 | 368 | 343 | 329 | 7% | 12% |
| 香港 | 1,036 | 975 | 969 | 6% | 7% |
| 印尼 | 343 | 446 | 429 | (23)% | (20)% |
| 馬來西亞 | 364 | 350 | 330 | 4% | 10% |
| 新加坡 | 678 | 663 | 646 | 2% | 5%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 | | | |
| 菲律賓 | 112 | 110 | 100 | 2% | 12% |
| 台灣 | 93 | 94 | 88 | (1)% | 6% |
| 泰國 | 266 | 236 | 215 | 13% | 24% |
| 越南 | 327 | 317 | 310 | 3% | 5% |
| 其他* | 335 | 219 | 210 | 53% | 60% |
|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 (76) | (44) | (42) | 73% | 81% |
| 長期業務 | 3,846 | 3,709 | 3,584 | 4% | 7% |
| 瀚亞 | 260 | 314 | 299 | (17)% | (13)%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4,106 | 4,023 | 3,883 | 2% | 6% |

* 包括其他增長市場及若干預計不會再出現的小項目。

(a) 瀚亞經調整經營溢利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附註(1)} | 660 | 747 |
|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 1 | 15 |
| 經營收入(扣除佣金) ^{附註(2)} | 661 | 762 |
| 經營開支 ^{附註(2)} | (360) | (403) |
|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溢利稅項 | (41) | (45)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260 | 314 |
| 瀚亞管理或投顧基金平均值 | 2,294 億美元 | 2,517 億美元 |
|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溢利率 ^{附註(3)} | 29 個基點 | 30 個基點 |
| 成本/收入比率 ^{附註 III(v)} | 55% | 54% |

附註

(1) 瀚亞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可進一步分析如下(以下所指的機構包括內部管理或投顧基金)：

| | 零售 | 溢利率 | 機構 | 溢利率 | 總計 | 溢利率 |
|-------|------|-----|------|-----|------|-----|
| | 百萬美元 | 基點 | 百萬美元 | 基點 | 百萬美元 | 基點 |
| 二零二二年 | 392 | 54 | 268 | 17 | 660 | 29 |
| 二零二一年 | 449 | 56 | 298 | 17 | 747 | 30 |

(2) 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

(3) 溢利率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佔相關管理或投顧基金的比例。有關平均值則根據瀚亞月終的內外部管理或投顧基金計算得出。該等金額不包括由本集團保險業務持有但並非由瀚亞所管理或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的任何基金。

(b) 瀚亞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

瀚亞管理外部基金及本集團的保險業務基金。此外，瀚亞就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若干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其投資管理則委託予第三方投資管理人。下表對瀚亞的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進行分析。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十億美元 | 十億美元 |
|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1)} | | |
| 零售 | 60.1 | 68.5 |
| 機構 | 11.3 | 13.2 |
| 貨幣市場基金 | 10.5 | 12.3 |
| | 81.9 | 94.0 |
|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附註(2)} | 9.3 | 11.5 |
| 外部管理基金 | 91.2 | 105.5 |
| 內部基金： | | |
| 內部管理基金 | 104.1 | 124.2 |
| 內部投顧基金 | 26.1 | 28.8 |
| | 130.2 | 153.0 |
| 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 ^{附註(3)} | 221.4 | 258.5 |

附註

(1)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 | 93,956 | 93,863 |
| 市場流入總額 | 81,942 | 98,963 |
| 贖回額 | (84,397) | (99,862) |
| 市場及其他變動 | (9,552) | 99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949 | 93,956 |

* 上述變動分析包括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亞洲貨幣市場基金相關的 104.95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48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的投資流量包括瀚亞貨幣市場基金流入總額 610.63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619.49 億美元）及流出淨額(8.69)億美元（二零二一年：流出淨額(15.12)億美元）。

(2)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1,529 | 15,737 |
| 流量淨額 | (765) | (4,040) |
| 市場及其他變動 | (1,529) | (168)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9,235 | 11,529 |

(3) 按資產類別劃分的管理或投顧基金總額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管理基金 | | 投顧基金 | | 總計 | | 總計 | |
| | 十億美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十億美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十億美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十億美元 | 佔總額百分比 |
| 股票 | 92.9 | 42% | 7.8 | 4% | 100.7 | 46% | 107.1 | 41% |
| 固定收益 | 86.4 | 39% | 18.3 | 8% | 104.7 | 47% | 133.6 | 52% |
| 另類基金 | 2.4 | 1% | - | - | 2.4 | 1% | 2.7 | 1% |
| 貨幣市場基金 | 13.6 | 6% | - | - | 13.6 | 6% | 15.1 | 6% |
| 基金總額 | 195.3 | 88% | 26.1 | 12% | 221.4 | 100% | 258.5 | 100% |

I(iv) 本集團管理基金

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而言，代表第三方管理的基金並無於資產負債表列賬。然而，該等基金亦是一項帶動盈利的驅動因素。因此，保誠分析每個年度的管理基金變動，主要針對本集團外部的管理基金和主要由本集團旗下保險業務所持有的管理基金。下表分析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中持有的基金以及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管理的外部基金。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
| 內部基金 | 168.6 | 193.9 |
|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分析見上文附註 I(iii)） | 91.2 | 105.5 |
|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附註) | 259.8 | 299.4 |

附註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包括：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
|---|--------------------------|--------------------------|
| 資產負債表上持有的投資總額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51.5 | 177.9 |
|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 | 91.2 | 105.5 |
|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持有的內部管理基金（不包括歸屬於合併集體投資計劃外部單位持有人的資產）及其他調整 | 17.1 | 16.0 |
|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 | 259.8 | 299.4 |

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闡述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的現金及短期投資變動，並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現金流量報表，後者包括年內所有現金流量（包括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資金有關的現金流量）。因此，控股公司現金流量更能說明本集團的中央流動資金情況。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 ^{附註(a)} | 1,304 | 1,451 |
| 已付利息淨額 | (204) | (314) |
| 企業開支 ^{附註(b)} | (232) | (322) |
|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 (220) | (176) |
| 中央流出總額 | (656) | (812) |
| 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648 | 639 |
| 已派付股息 | (474) | (421) |
| 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 174 | 218 |
| 其他變動 | | |
| 發行及贖回債務 | (1,729) | (255) |
|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 | - | 2,374 |
| 其他企業業務 ^{附註(c)} | 248 | (199) |
| 美國分拆成本 | - | (30) |
| 其他變動總額 | (1,481) | 1,890 |
|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變動淨額 | (1,307) | 2,108 |
|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短期投資 ^{附註(d)} | 3,572 | 1,463 |
| 匯兌變動 | (113) | 1 |
| 包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集中管理實體的金額 ^{附註(e)} | 905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短期投資 ^{附註(e)} | 3,057 | 3,572 |

附註

- (a)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包括股息及其他轉撥（扣除注資），反映盈利和賺取的資本。
- (b) 包括年內支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及重組成本。
- (c) 其他現金流量變動包括來自其他企業業務的收款淨額 2.48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付款淨額(2.56)億美元），包括就出售 Jackson 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 3.15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1.71 億美元）及來自 Jackson 的股息，被提供的現金（供業務主要投資於數碼基礎設施）部分抵銷。
- (d) 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
- (e)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該項經更新釋義涵蓋中央控股及服務公司所持的全部現金及短期投資，包括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該等結餘現由本集團司庫職能部門集中管理。該項優化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增加 9 億美元。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中所持未分配至分部（中央業務）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對賬：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業務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 C1} | 1,809 |
| 減：來自商業票據的金額 | (501) |
| 加：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業務的信貸機構存款 ^{附註 C1} | 1,749 |
| 現金及短期投資 | 3,057 |

I(vi) 歐洲內含價值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轉撥至自由盈餘的對賬

下表列示對歐洲內含價值由有效業務價值及長期保險業務的相關所需資本於未來 40 年轉化成自由盈餘的預測。儘管內含價值中約 6% 於該日後產生，但對所示年度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分析被視為最具意義。模擬的現金流量採用與本集團的內含價值報告基礎相同的方法，因此亦包含編製本集團二零二二年業績所使用的相同假設及敏感度。

除列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預期產生的按已貼現及未貼現基準計算的金額，表格亦呈列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投資預期於相同的 40 年期間所產生的未來自由盈餘。

| 預期出現時間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
|---------------------|--------------------|--------|-------------|-------|
| | 長期保險業務 | | 二零二二年承保的新業務 | |
| | 所有有效業務 預期產生的金額* | | 預期產生的金額* | |
| | 未貼現 | 已貼現 | 未貼現 | 已貼現 |
| 二零二三年 | 2,658 | 2,548 | 352 | 336 |
| 二零二四年 | 2,327 | 2,089 | 227 | 200 |
| 二零二五年 | 2,201 | 1,857 | 204 | 170 |
| 二零二六年 | 2,155 | 1,710 | 174 | 138 |
| 二零二七年 | 2,087 | 1,560 | 188 | 138 |
| 二零二八年 | 2,010 | 1,416 | 181 | 125 |
| 二零二九年 | 1,946 | 1,292 | 161 | 105 |
| 二零三零年 | 1,905 | 1,191 | 153 | 93 |
| 二零三一年 | 1,884 | 1,107 | 146 | 83 |
| 二零三二年 | 1,857 | 1,032 | 158 | 85 |
| 二零三三年 | 1,858 | 969 | 159 | 79 |
| 二零三四年 | 1,843 | 910 | 148 | 69 |
| 二零三五年 | 1,860 | 868 | 154 | 68 |
| 二零三六年 | 1,867 | 825 | 142 | 60 |
| 二零三七年 | 1,877 | 788 | 158 | 62 |
| 二零三八年 | 1,888 | 749 | 137 | 51 |
| 二零三九年 | 1,924 | 720 | 136 | 49 |
| 二零四零年 | 1,947 | 688 | 139 | 47 |
| 二零四一年 | 1,953 | 653 | 136 | 44 |
| 二零四二年 | 1,943 | 614 | 145 | 44 |
| 二零四三年至二零四七年 | 9,769 | 2,594 | 695 | 183 |
| 二零四八年至二零五二年 | 9,986 | 1,951 | 687 | 134 |
| 二零五三年至二零五七年 | 9,842 | 1,382 | 648 | 98 |
| 二零五八年至二零六二年 | 9,929 | 983 | 637 | 72 |
| 預期於未來 40 年產生的自由盈餘總額 | 79,516 | 30,496 | 6,065 | 2,533 |

* 分析並不包括已計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但沒有明確支付或收款時間的金額，亦不包括預期於二零六二年之後產生的任何自由盈餘。

二零二二年承保的新業務預期賺取的自由盈餘可與新業務利潤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六二年期間賺取的未貼現自由盈餘 | 6,065 |
| 減：貼現效應 | (3,532) |
| 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六二年期間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 2,533 |
| 預期於二零六二年之後年度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 135 |
| 二零二二年承保的新業務預期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 2,668 |
| 新業務的自由盈餘投資 | (567) |
| 其他項目* | 83 |
| 新業務利潤 | 2,184 |

* 其他項目包括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對新業務的影響、外匯影響及其他未計入模型的項目。由於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金額按平均匯率折算而預期賺取的自由盈餘使用收市匯率折算，故產生外匯影響。

預期有效業務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可與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六二年期間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 30,496 |
| 預期於二零六二年之後年度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 2,152 |
| 預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 32,648 |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業務的自由盈餘 | 6,035 |
| 其他項目* | 174 |
| 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 | 38,857 |

* 其他項目指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影響及其他未計入模型的項目。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預期賺取的未貼現自由盈餘可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產生的金額對賬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四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五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六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七年 百萬美元 | 其他 百萬美元 | 總計 百萬美元 |
|-------------------------------------|---------------|---------------|---------------|---------------|---------------|---------------|------------|------------|
| 二零二一年預期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六一年期間 | | | | | | | | |
| 賺取的自由盈餘 | 2,343 | 2,267 | 2,155 | 2,014 | 2,034 | 1,978 | 53,604 | 66,395 |
| 減：預期當年變現的金額 | (2,343) | - | - | - | - | - | - | (2,343) |
| 加：預期於二零六二年賺取的自由盈餘 (不包括二零二二年的新業務) | - | - | - | - | - | - | 1,101 | 1,101 |
| 匯兌差額 | - | (93) | (85) | (72) | (70) | (66) | (1,242) | (1,628) |
| 新業務 | - | 352 | 227 | 204 | 174 | 188 | 4,920 | 6,065 |
| 經營變動 | - | 48 | (14) | 39 | 20 | (35) | | |
| 非經營及其他變動* | - | 84 | 44 | 16 | (3) | 22 | 9,705 | 9,926 |
| 二零二二年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六二年期間 | | | | | | | | |
| 賺取的自由盈餘 | - | 2,658 | 2,327 | 2,201 | 2,155 | 2,087 | 68,088 | 79,516 |

*「非經營及其他變動」包括提早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影響。進一步詳情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的「編製基準」。

通過使用與二零二二年内含價值報告相同的假設及方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長期業務於未來五年（包括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七年）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為 114 億美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 億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長期業務於未來 40 年按未貼現基準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為 795 億美元，較二零二一年年末預期的 664 億美元增加 131 億美元。推動該項增加的原因包括新業務及區內利率普遍上升使預測回報增加，被不利的匯兌變動部分抵銷。

二零二一年年末有效長期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實際賺取的相關自由盈餘（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為 25 億美元，經計及經營假設及經驗差變動(2)億美元，而二零二一年年末預期的二零二二年變現為 23 億美元，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 預期由有效業務至自由盈餘的轉撥 | 2,406 |
| 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 347 |
| 經營假設及經驗差變動 | (227) |
| 有效長期業務賺取的相關自由盈餘（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 2,526 |
|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於二零二二年賺取的自由盈餘 | 2,343 |

I(vii) 新業務附表

附表格式與應用於過往報告期間的保險及投資產品的區分相符。保險產品指為當地監管匯報目的而被分類為長期保險業務合約的產品。

保險產品詳情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被分類為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的貢獻。有關產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被描述為投資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主要為保險業務中所承保的若干單位相連與類似合約。

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產生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乃按年化基礎顯示。

表中所指管理基金的投資產品乃單位信託基金、互惠基金及類似的零售基金管理安排。誠如前段所述，此等產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被分類為投資合約的保險產品並無關聯，但類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及計量原則適用於此類業務的獲得成本及手續費。

年度保費等值及新業務利潤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補充附註 8 所載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釐定。釐定於保單開始期間承保的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當地法定基準申報所載分列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作約整計算。

附表 A 保險新業務（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 實質匯率 | 整付保費 | | | 期繳保費 | | | 年度保費等值 | | |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 1,254 | 1,760 | (29)% | 759 | 600 | 27% | 884 | 776 | 14% | 3,521 | 3,761 | (6)% |
| 香港 | 842 | 808 | 4% | 438 | 469 | (7)% | 522 | 550 | (5)% | 3,295 | 4,847 | (32)% |
| 印尼 | 250 | 258 | (3)% | 222 | 226 | (2)% | 247 | 252 | (2)% | 1,040 | 1,067 | (3)% |
| 馬來西亞 | 99 | 74 | 34% | 350 | 453 | (23)% | 359 | 461 | (22)% | 1,879 | 2,137 | (12)% |
| 新加坡 | 2,628 | 2,412 | 9% | 507 | 502 | 1% | 770 | 743 | 4% | 6,091 | 6,214 | (2)% |
| 增長市場： | | | | | | | | | | | | |
| 非洲 | 9 | 15 | (40)% | 148 | 133 | 11% | 149 | 134 | 11% | 308 | 288 | 7% |
| 柬埔寨 | - | - | - | 18 | 14 | 29% | 18 | 14 | 29% | 69 | 59 | 17% |
|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 273 | 285 | (4)% | 196 | 200 | (2)% | 223 | 228 | (2)% | 1,148 | 1,172 | (2)% |
| 老撾 | - | - | - | - | 1 | (100)% | - | 1 | (100)% | 1 | 2 | (50)% |
| 緬甸 | - | - | - | 3 | 1 | 200% | 3 | 1 | 200% | 6 | 3 | 100% |
| 菲律賓 | 61 | 89 | (31)% | 176 | 168 | 5% | 182 | 177 | 3% | 615 | 655 | (6)% |
| 台灣 | 157 | 172 | (9)% | 486 | 379 | 28% | 503 | 397 | 27% | 1,835 | 1,417 | 29% |
| 泰國 | 150 | 142 | 6% | 220 | 204 | 8% | 235 | 218 | 8% | 932 | 882 | 6% |
| 越南 | 99 | 55 | 80% | 288 | 237 | 22% | 298 | 242 | 23% | 1,666 | 1,649 | 1% |
| 保險業務總計 | 5,822 | 6,070 | (4)% | 3,811 | 3,587 | 6% | 4,393 | 4,194 | 5% | 22,406 | 24,153 | (7)% |

| 固定匯率 | 整付保費 | | | 期繳保費 | | | 年度保費等值 | | |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 % |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 1,254 | 1,685 | (26)% | 759 | 575 | 32% | 884 | 743 | 19% | 3,521 | 3,602 | (2)% |
| 香港 | 842 | 802 | 5% | 438 | 466 | (6)% | 522 | 546 | (4)% | 3,295 | 4,812 | (32)% |
| 印尼 | 250 | 249 | 0% | 222 | 218 | 2% | 247 | 243 | 2% | 1,040 | 1,027 | 1% |
| 馬來西亞 | 99 | 70 | 41% | 350 | 427 | (18)% | 359 | 434 | (17)% | 1,879 | 2,013 | (7)% |
| 新加坡 | 2,628 | 2,350 | 12% | 507 | 489 | 4% | 770 | 724 | 6% | 6,091 | 6,056 | 1% |
| 增長市場： | | | | | | | | | | | | |
| 非洲 | 9 | 13 | (31)% | 148 | 124 | 19% | 149 | 125 | 19% | 308 | 266 | 16% |
| 柬埔寨 | - | - | - | 18 | 14 | 29% | 18 | 14 | 29% | 69 | 58 | 19% |
|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 273 | 268 | 2% | 196 | 188 | 4% | 223 | 215 | 4% | 1,148 | 1,102 | 4% |
| 老撾 | - | - | - | - | - | - | - | - | - | 1 | 2 | (50)% |
| 緬甸 | - | - | - | 3 | 1 | 200% | 3 | 1 | 200% | 6 | 3 | 100% |
| 菲律賓 | 61 | 80 | (24)% | 176 | 152 | 16% | 182 | 160 | 14% | 615 | 592 | 4% |
| 台灣 | 157 | 162 | (3)% | 486 | 355 | 37% | 503 | 372 | 35% | 1,835 | 1,327 | 38% |
| 泰國 | 150 | 130 | 15% | 220 | 186 | 18% | 235 | 199 | 18% | 932 | 806 | 16% |
| 越南 | 99 | 54 | 83% | 288 | 232 | 24% | 298 | 237 | 26% | 1,666 | 1,615 | 3% |
| 保險業務總計 | 5,822 | 5,863 | (1)% | 3,811 | 3,427 | 11% | 4,393 | 4,013 | 9% | 22,406 | 23,281 | (4)% |

附表 B 保險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 年度保費等值 | 實質匯率 | | | | 固定匯率 | |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 507 | 377 | 448 | 328 | 488 | 396 | 430 | 313 |
| 香港 | 227 | 295 | 253 | 297 | 227 | 295 | 251 | 295 |
| 印尼 | 110 | 137 | 117 | 135 | 107 | 140 | 113 | 130 |
| 馬來西亞 | 172 | 187 | 211 | 250 | 167 | 192 | 196 | 238 |
| 新加坡 | 390 | 380 | 379 | 364 | 386 | 384 | 366 | 358 |
| 增長市場： | | | | | | | | |
| 非洲 | 76 | 73 | 66 | 68 | 72 | 77 | 62 | 63 |
| 柬埔寨 | 7 | 11 | 7 | 7 | 7 | 11 | 7 | 7 |
|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 120 | 103 | 112 | 116 | 116 | 107 | 105 | 110 |
| 老撾 | - | - | - | 1 | - | - | - | - |
| 緬甸 | 1 | 2 | 1 | - | 1 | 2 | 1 | - |
| 菲律賓 | 87 | 95 | 90 | 87 | 84 | 98 | 80 | 80 |
| 台灣 | 281 | 222 | 187 | 210 | 269 | 234 | 175 | 197 |
| 泰國 | 99 | 136 | 99 | 119 | 96 | 139 | 87 | 112 |
| 越南 | 136 | 162 | 113 | 129 | 134 | 164 | 111 | 126 |
| 保險業務總計 | 2,213 | 2,180 | 2,083 | 2,111 | 2,154 | 2,239 | 1,984 | 2,029 |

|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 實質匯率 | | | | 固定匯率 | | | |
|-------------------|---------------|---------------|---------------|---------------|---------------|---------------|---------------|---------------|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 2,119 | 1,402 | 2,038 | 1,723 | 2,040 | 1,481 | 1,958 | 1,644 |
| 香港 | 1,774 | 1,521 | 1,991 | 2,856 | 1,773 | 1,522 | 1,974 | 2,838 |
| 印尼 | 442 | 598 | 485 | 582 | 430 | 610 | 466 | 561 |
| 馬來西亞 | 845 | 1,034 | 992 | 1,145 | 820 | 1,059 | 924 | 1,089 |
| 新加坡 | 3,184 | 2,907 | 2,940 | 3,274 | 3,152 | 2,939 | 2,841 | 3,215 |
| 增長市場： | | | | | | | | |
| 非洲 | 151 | 157 | 144 | 144 | 144 | 164 | 133 | 133 |
| 柬埔寨 | 30 | 39 | 30 | 29 | 30 | 39 | 30 | 28 |
|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 609 | 539 | 579 | 593 | 590 | 558 | 540 | 562 |
| 老撾 | - | 1 | 1 | 1 | - | 1 | 1 | 1 |
| 緬甸 | 4 | 2 | 1 | 2 | 3 | 3 | 1 | 2 |
| 菲律賓 | 297 | 318 | 340 | 315 | 284 | 331 | 301 | 291 |
| 台灣 | 994 | 841 | 662 | 755 | 958 | 877 | 622 | 705 |
| 泰國 | 394 | 538 | 406 | 476 | 379 | 553 | 357 | 449 |
| 越南 | 885 | 781 | 771 | 878 | 867 | 799 | 757 | 858 |
| 保險業務總計 | 11,728 | 10,678 | 11,380 | 12,773 | 11,470 | 10,936 | 10,905 | 12,376 |

附註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的比較業績均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呈列。下半年度的金額按年初至今平均匯率呈列（包括就上半年度與年初至今之間的平均匯率變動重新換算上半年度業績的影響）。

附表 C 保險新業務利潤及利潤率（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 | 實質匯率 | | | | 固定匯率 | | | |
|------------------------------------|--------------|--------------|--------------|--------------|--------------|--------------|--------------|--------------|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二零二二年 | | 二零二一年 | |
| | 上半年度 | 全年度 | 上半年度 | 全年度 | 上半年度 | 全年度 | 上半年度 | 全年度 |
|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 | | |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 217 | 387 | 228 | 352 | 209 | 387 | 219 | 337 |
| 香港 | 211 | 384 | 306 | 736 | 211 | 384 | 303 | 731 |
| 印尼 | 52 | 125 | 57 | 125 | 50 | 125 | 55 | 120 |
| 馬來西亞 | 70 | 159 | 113 | 232 | 67 | 159 | 105 | 219 |
| 新加坡 | 244 | 499 | 215 | 523 | 241 | 499 | 208 | 510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304 | 630 | 257 | 558 | 296 | 630 | 241 | 526 |
| 保險業務總計 | 1,098 | 2,184 | 1,176 | 2,526 | 1,074 | 2,184 | 1,131 | 2,443 |
|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率佔年度保費等值的百分比） | | | |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43% | 44% | 51% | 45% | 43% | 44% | 51% | 45% |
| 香港 | 93% | 74% | 121% | 134% | 93% | 74% | 121% | 134% |
| 印尼 | 47% | 51% | 49% | 50% | 47% | 51% | 49% | 49% |
| 馬來西亞 | 41% | 44% | 54% | 50% | 40% | 44% | 54% | 50% |
| 新加坡 | 63% | 65% | 57% | 70% | 62% | 65% | 57% | 70%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38% | 39% | 38% | 40% | 38% | 39% | 38% | 40% |
| 保險業務總計 | 50% | 50% | 56% | 60% | 50% | 50% | 57% | 61% |
| 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率佔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的百分比） | | | | | | | | |
| 中信保誠人壽 | 10% | 11% | 11% | 9% | 10% | 11% | 11% | 9% |
| 香港 | 12% | 12% | 15% | 15% | 12% | 12% | 15% | 15% |
| 印尼 | 12% | 12% | 12% | 12% | 12% | 12% | 12% | 12% |
| 馬來西亞 | 8% | 8% | 11% | 11% | 8% | 8% | 11% | 11% |
| 新加坡 | 8% | 8% | 7% | 8% | 8% | 8% | 7% | 8% |
| 增長市場及其他 | 9% | 10% | 9% | 9% | 9% | 10% | 9% | 9% |
| 保險業務總計 | 9% | 10% | 10% | 10% | 9% | 10% | 10% | 10% |

附表 D 投資流量及管理基金（實質匯率）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上半年度 | 下半年度 |
| 瀚亞： | | | | |
| 第三方零售： ^{附註} | | | | |
| 期初管理基金 | 68,516 | 58,407 | 66,838 | 67,903 |
| 流量淨額： | | | | |
| — 流入總額 | 11,050 | 8,504 | 17,491 | 17,065 |
| — 贖回額 | (12,808) | (8,520) | (18,281) | (15,148) |
| | (1,758) | (16) | (790) | 1,917 |
| 其他變動 | (8,351) | 1,752 | 1,855 | (1,304) |
| 期末管理基金 | 58,407 | 60,143 | 67,903 | 68,516 |
| 第三方機構： | | | | |
| 期初管理基金 | 13,192 | 10,988 | 13,827 | 14,901 |
| 流量淨額： | | | | |
| — 流入總額 | 561 | 763 | 1,264 | 1,194 |
| — 贖回額 | (589) | (547) | (983) | (1,989) |
| | (28) | 216 | 281 | (795) |
| 其他變動 | (2,176) | 107 | 793 | (914) |
| 期末管理基金 | 10,988 | 11,311 | 14,901 | 13,192 |
| 第三方期末管理基金總計（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G plc 持有的基金） | 69,395 | 71,454 | 82,804 | 81,708 |

附註

於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產品流量按保誠於香港強積金業務中的 36%權益列賬。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有誠採用替代業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作出更適切的說明。本節載列有關各項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闡釋，以及與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

II(i)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經調整經營溢利代表業務的經營表現。該計量基準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總額的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 股東支持業務投資回報的短期波動；
- 業務收購產生的收購會計調整攤銷；及
- 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有關如何釐定經調整經營溢利，更多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2。與稅後利潤的完整對賬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1。

I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除以年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加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 | 4,261 | 6,127 |
| 減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 | (3,057) | (3,572) |
| 股東出資業務的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1,204 | 2,555 |
| 年末股東權益 | 16,960 | 17,088 |
| 年末股東權益加核心結構性借款淨額 | 18,164 | 19,643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本負債比率 | 7% | 13% |

II(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該指標按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平均股東權益計算。

本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的對賬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1。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經調整經營溢利 | 3,375 | 3,233 |
| 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 (614) | (548)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調整經營溢利 | (11) | (17) |
| 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 2,750 | 2,668 |
|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 | 17,088 | 12,36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權益 | 16,960 | 17,088 |
| 平均股東權益 | 17,024 | 14,728 |
| 平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 | 16% | 18% |

II(iv)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乃按年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除以年末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年末已發行股份數目（百萬股） | 2,750 | 2,746 |
| 年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 16,960 | 17,088 |
| 每股股份的股東權益（美分） | 617 美分 | 622 美分 |

II(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成本／收入比率按經營開支（就佣金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作出調整）除以經營收入（就佣金、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及業績表現相關費用作出調整）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 | 513 | 665 |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收入 | 303 | 314 |
| 佣金 | (155) | (217) |
|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 (1) | (15) |
|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附註} | 660 | 747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費用 | 398 | 498 |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開支 | 117 | 122 |
| 佣金 | (155) | (217) |
| 經營開支 | 360 | 403 |
| 成本/收入比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開支/經營收入） | 55% | 54% |

附註

瀚亞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及費用分別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及「保單獲得成本及其他開支」內。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

II(vi) 已賺毛保費與續保保費的對賬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 | | 實質匯率 | 固定匯率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賺毛保費 | 23,344 | 24,217 | 23,546 |
| 減：一般保險保費 | (124) | (124) | (123) |
| 減：新增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賺毛保費 | (6,807) | (6,500) | (6,243) |
| 加：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續保保費 ^{附註} | 2,262 | 2,295 | 2,182 |
| 續保保費 | 18,675 | 19,888 | 19,362 |
| 年度保費等值 | 4,393 | 4,194 | 4,013 |
| 壽險加權保費收入 | 23,068 | 24,082 | 23,375 |

附註

就上表中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續保保費的定義而言，並不包括來自中信保誠人壽的保險合約中存款組成部分的保費。

II(vii) 已賺毛保費與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的對賬

本集團呈報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作為年內已出售新保單的衡量指標。年度保費等值按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計算，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保費。整付保費的十分之一用於將保單保費標準化為期繳年度付款等值。在保險業內，該衡量指標通常用於比較壽險公司於一段期間內新承保業務的金額，尤其是在銷售額包括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業務的情況下。這有別於下表所載列的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已賺毛保費：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已賺毛保費 | 23,344 | 24,217 |
| 減：來自有效續保業務的保費 ^{附註(a)} | (16,413) | (17,593) |
| 減：年內已出售新業務整付保費的 90% ^{附註(b)} | (3,839) | (3,602) |
| 加：按權益會計法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 ^{附註(c)} | 1,182 | 1,104 |
| 其他調整 ^{附註(d)} | 119 | 68 |
| 年度保費等值 | 4,393 | 4,194 |

附註

(a) 鑒於本集團專注於期繳保費業務，已賺毛保費包括現有有效業務及新業務保費。

(b) 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僅包括於年內已出售保單錄得的整付保費的十分之一。已賺毛保費包括全部整付保費。

(c) 在列報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時，已計及本集團分佔本集團保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銷售金額的份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按權益法入賬，故已賺毛保費並無計入任何相關金額。

(d) 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為年度化數據，而已賺毛保費僅於收入到期後方會入賬。其他調整亦反映計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分類為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年內已承保保單（該等保單按保證金入賬，因此並無計入已賺毛保費）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撇除已賺一般保費。

II(viii) 已賺毛保費（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賺毛保費 | 23,344 | 24,217 |
| 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已賺毛保費 | 4,439 | 4,579 |
| 集團總計 | 27,783 | 28,796 |

附註

根據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計算，其中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分類之保險合約的全額保費。

II(ix)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的對賬

下表載列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於年末的對賬：

| |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 16,960 | 17,088 |
| 減：就歐洲內含價值而指定價值為零的遞延保單獲得成本 | (3,254) | (2,815) |
| 加：長期業務的有效業務價值 ^{附註(a)} | 27,266 | 35,456 |
| 其他 ^{附註(b)} | 1,212 | (2,374) |
|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 | 42,184 | 47,355 |

附註

- (a)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包括有效業務價值中的股東權益現值、長期業務淨值總額以及資產管理及其他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有效業務價值反映來自長期有效業務的預期未來股東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準不計入股東權益）。淨值總額指歐洲內含價值報告適用的監管基準淨資產，須作調整（如適用）。
- (b) 其他調整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用於評估長期保險業務淨值總額的當地監管報告基準之間的資產及負債估值差額。其亦包括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按公允價值列賬，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攤銷成本持有的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價計算的價值變動。

II(x)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乃按年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佔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年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 3,952 | 3,543 |
|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營溢利 | (29) | (28) |
|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百萬美元） | 3,923 | 3,515 |
|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 | 47,584 | 41,92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權益 | 42,184 | 47,355 |
| 平均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 44,884 | 44,641 |
| 平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 (%) | 9% | 8%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股東權益已就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予以調整。進一步詳情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的「編製基準」。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乃按年內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佔長期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的百分比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
| 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 | 2,184 | 2,526 |
| 長期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百萬美元） | 41,866 | 43,754 |
|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 (%) | 5% | 6% |

* 本集團股東應佔新業務利潤（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

平均內含價值乃基於以下經營長期業務的年初及年末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計算：

| |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 二零二一年 百萬美元 |
|---------------|---------------|---------------|
| 於一月一日的股東權益* | 44,875 | 42,861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權益 | 38,857 | 44,646 |
| 平均股東權益 | 41,866 | 43,754 |

*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股東權益已就提早採納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予以調整。進一步詳情載於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的「編製基準」。

風險因素

保誠及其全資以及合營業務的整體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或前景以及保誠股份成交價或受若干風險因素影響。下文所述風險因素不應被視作對所有潛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完整、詳盡及全面的陳述。所提供資料乃截至本文件日期，且所有前瞻性陳述乃按「前瞻性陳述」註明的因素而作出。

保誠風險管理的方針已於本文件「風險回顧」一節中說明。

1. 有關保誠財務狀況的風險

1.1 保誠的業務本質上受市場波動及整體經濟狀況所限，而這些因素均有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全球和各國宏觀經濟狀況及投資環境的不確定性、波動或負面趨勢或會對保誠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保誠業務經營所在的宏觀經濟及全球金融市場環境近期出現重大變動，帶來重大的不確定性和潛在挑戰。例如，俄烏衝突及全球供應鏈壓力，推高能源和商品價格上漲，導致現時的通脹環境，以美國為首的各國央行迅速收緊金融狀況，全球主要經濟體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的利率有可能進一步上升，固定收益資產的估值及未來利潤因使用較高的貼現率而受到不利影響。此外，發達經濟體的利率上升亦導致本集團經營所在若干新興經濟體的匯率轉弱，於業績換算為本集團的報告貨幣美元時對保誠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不利影響。其他市場不確定性因素亦包括各國央行和政府為應對通脹環境而採取行動之性質和程度以及中國內地迅速放寬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清零政策及重新開放邊境等因素的影響。該等不確定因素或會持續較長時間。轉型為低碳經濟的時間及速度尚不確定且因國家而異，亦可能導致資產估值的不確定性增加、波動加劇或出現負面趨勢及流動性下降（特別是對於碳密集行業），並將對通脹水平產生影響。

不確定的宏觀經濟與金融市場環境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業績構成多重不利影響，包括導致策略、業務、保險、產品及客戶操守風險增加。總體而言，金融市場大幅波動或會影響經濟活動、就業及客戶行為的整體水平。因此，保險公司或會遇到較多的索償、欺詐、保單失效或退保情況，而部分保單持有人或會選擇延遲甚至停止支付保費，或減少退休計劃供款。對生計的不確定性、生活成本上升及負擔能力出現困難，均可能對保險產品的需求構成不利影響，並導致在符合有關弱勢客戶的監管定義及期望方面面臨更大的監管風險（見風險因素3.8）。此外，交易對手未能履約的情況可能增多。倘情況持續，這種環境長遠而言可能會對保險業造成負面影響，並繼而對保誠的業務、資產負債表和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舉例而言，倘若銀行保險協議的無形資產及遞延保單獲得成本的可收回價值下降，即可能出現此種情況。與市場波動及整體經濟狀況相關的新挑戰可能會持續出現。舉例而言，倘持續的通脹壓力進一步推高利率水平令本集團競爭對手的產品提供更高水平的保證，可能導致若干有保證儲蓄產品的失效率上升，同時反映消費者對持平於或超過通脹水平的回報的需求。高通脹，加上經濟下滑或衰退，亦可能對負擔能力構成挑戰，對消費者購買保險產品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通脹加劇，導致醫療理賠通脹（其中一項因素是進口醫療物資的價格在當前市況下不斷上漲），可能會對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全球金融市場會受多種因素造成的不確定性及波動影響。這些因素包括：中國內地、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貨幣政策的實際或預期變動及其對基礎利率、所有資產類別估值及通脹預期的影響、全球或區域經濟增長放緩或負增長（特別是受俄烏衝突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突然爆發影響的國家或地區）、有可能產生擴散影響的特定行業的放緩或惡化（例如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的負面發展）、全球能源價格波動，以及主權債務問題。其他因素包括全球商品價格波動、對若干經濟體償還主權債務能力的擔憂（特別是在央行因應高通脹而持續加息及撒哈拉以南非洲各國債務高企的背景下）、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加劇及相關政策的不確定性（包括俄烏衝突引發的不確定性因素，以及因中國內地放寬疫情相關限制措施及重新開放邊境以及在各行業收緊監管對商業信心及更廣泛的市場構成的不確定性及潛在影響），以及社會政治、氣候和流行病相關事件。這些因素對金融市場及經濟影響的程度可能極難以確定及不可預測，並受政府、政策制訂者及公眾的舉措（包括應對措施的持續時間及成效）影響。

該等因素的不利影響主要透過以下各項呈現：

- 利率變動可能會削弱保誠的資本實力及降低其承保大量新業務的能力。利率上升可能導致以單位相連為基礎的業務的未來手續費的現值及／或意外和健康產品的未來利潤的現值出現變動，進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及／或令本集團的資產價值下降及／或對本集團的管理資產及利潤產生不利影響。利率下跌可能會擴大附帶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所包含產品保證的潛在不利影響；降低本集團投資組合產生的投資回報；影響債務證券的估值；及／或導致本集團部分投資面臨因預付款需加快支付及贖回額增加的重新投資風險而上升。
- 正如跟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許多發行人所經歷的情況一樣，法人實體的財務實力和靈活度削弱，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投資信貸組合的信貸評級狀況和估值轉差（並從而可能導致本集團或其業務的監管資本要求增加）、信貸違約增加及債務重組以及信貸與流動性息差擴闊，導致已變現及未變現信貸虧損。對公司債務融資金額施加或增加限制的相關法規（例如對債務或負債率施加限制的法規）亦可能會削弱法人實體的財務靈活度。同樣地，本集團投資組合中的證券化資產亦面臨違約風險，並可能因借款人拖延或未能支付本金及到期利息而受到不利影響。倘法人實體的財務實力普遍惡化，則可能需要調整對於政府提供財務援助的能力及意願的任何假設。
- 與保誠進行交易的交易對手（例如銀行、再保險公司、現金管理及風險轉移或對沖交易的交易對手）未能履行承諾，或本集團與該等交易對手進行交易的能力受到法律、監管或聲譽方面的限制，可能會對保誠的財務狀況以及取得或收回到期款項的能力或抵押品的充足性產生負面影響。當有關情況出現時，交易對手的地域或行業信貸集中風險會加劇其帶來的影響。
- 金融工具估值變得更為困難，皆因在若干非流通、波動不穩或封閉的市場上釐定金融工具的可變現價值非常主觀。確定該等價值的過程涉及會隨著時間改變的判斷、假設及估計等重要元素。倘本集團須於指定時間內出售其投資，該等市場狀況可能導致本集團以低於預期或記錄的價格出售此等投資。
- 本集團的投資缺乏流動性。本集團持有若干投資，這些投資可能本質上缺乏流動性或有可能快速失去流動性，例如投資基金（包括貨幣市場基金）、私人配售的定息到期證券、按揭貸款、複雜的結構性證券及另類投資。若此等投資須在短期內變現，本集團可能會遇到困難，並可能被迫以低於其原本可變現的價格出售此等投資。
- 若手續費收入與賬戶價值或管理基金的市值相關連，本集團產品的收入會減少。持續通脹壓力可能會推高利率，同時亦可能影響固定收益投資的估值以及令手續費收入減少。
- 流動性不足的情況加劇，包括來自投資及業務的預期現金流入將不足以履行本集團預期的短期及長期保單持有人給付及支付開支責任的風險。流動性不足的情況加劇亦為取得財務資源的能力增添不確定性（在極端情況下甚至會影響市場的運轉），並可能令資金來源隨著估值下跌而減少。這可能發生在無法以可持續成本獲得外部資本、更多的流動資產須持作衍生工具交易下的抵押品或保誠的非流動資金投資受到贖回限制的情況下。此外，保誠的已發行基金亦可能會被大額贖回，雖然這可能不會對本集團的流動性造成直接影響，但可能會令保誠的聲譽受損。相對利率或信貸風險等其他風險而言，流動性不足加劇所造成的潛在影響更不確定。

對於若干附帶儲蓄成分的非單位相連產品，可能無法持有可提供與保單持有人負債相匹配的現金流量的資產。這種情況特別有可能發生在債券市場較不成熟的市場，或保單持有人的負債存續期長於已發行及可在市場上獲得的債券的存續期的市場，以及受規管保費及理賠價值是參考保單發出當時的利率環境而釐定的若干市場。由於負債現金流量的存續期及不確定性，加上缺乏足夠適當存續期的資產，錯配情況因而出現。資產／負債錯配的剩餘風險雖可管理，但不可消除。倘該等市場的利率長時期低於計算保費及理賠價值時所用利率，則或會對保誠的已呈報利潤及其業務單位的償付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業務的部分利潤涉及分紅產品向保單持有人所宣派的紅利，而有關紅利受分紅基金的實際投資回報（大致基於股票、房地產及固定收益證券過往及現時的回報率計算）與提供予保單持有人的最低保證利率之差額影響。特別是在持續低息環境下，利潤可能會減少。

任何前述因素及事件均有可能（個別或共同地）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2 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可能會對經濟狀況造成不利影響、加劇市場波動及增加監管合規風險、導致本集團營運中斷及影響其策略計劃的實施，這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在經營所在的不同市場面臨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有關風險可能包括：

- 政府法規、行政權力、保護主義或限制性經濟和貿易政策的應用與企業或行業採取的相關措施，增加特定地區、市場、公司或個人的貿易壁壘或限制貿易、銷售、金融交易或資本、投資、數據或其他知識產權的轉讓；
- 本地法規變更的規模擴大及步伐加快，包括適用於特定行業的變革；
- 更廣泛地採納或實施可能旨在域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 國際貿易爭端（例如實施貿易關稅）；
- 退出或被逐出現有貿易集團或協議或金融交易系統（包括便利跨境支付者）；
- 針對特定領土、市場、公司或個人的飛機，在本地實施領空限制措施；
- 修改外資公司在非本地的持股上限或根據有關法規及稅務規則差別對待外資企業等有利於本地企業的措施；及
- 要求海外公司透過於本地註冊成立的實體經營業務或對執行或管理委員會的當地代表最少人數作出要求的相關措施。

上述措施可能透過其對全球各地和各國金融市場的宏觀經濟前景及環境的影響而對保誠產生不利影響。在本集團、其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銷售及分銷網絡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經營所在特定市場或地區中應用該等措施亦可能會增加法律及監管合規的不確定性因素及長期複雜程度，並導致地緣政治衝突引發制裁的風險及聲譽風險增加，或會對保誠產生不利影響，並影響相關特定市場或地區的經濟、業務、法律及監管環境。對於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的國際活躍集團（包括保誠）而言，有關措施亦可能增加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以及增加某一司法權區與另一司法權區的要求相互抵觸的風險。請參閱下文風險因素4.1。

地緣政治及政治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亦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抗逆力產生不利影響。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可能會導致本地及跨境網絡入侵活動增加，並因此增加網絡安全風險。地緣政治及政治緊張局勢亦可能引發衝突、民眾騷亂及／或民眾抵抗行為。此類事件可能會破壞保誠的系統、業務、新業務銷售額及續保、分銷渠道及客戶服務，從而影響其營運抗逆力，並可能導致業務單位對本集團中央現金結餘及利潤的貢獻減少、令盈利能力下降、蒙受財務損失、對客戶造成不利影響及使聲譽受損，同時或會影響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香港既是本集團主要市場，亦是本集團總部職能所在地，倘立法或法規變更對香港經濟或其國際貿易及經濟關係造成不利影響，則有可能會對本集團的銷售、營運及產品分銷構成不利影響。

1.3 2019冠狀病毒病仍有可能對金融市場波動和全球經濟活動造成影響，增加企業的營運中斷風險，並對保誠於受影響市場的銷售、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儘管大部分市場已採用地方性流行病方針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然而，2019冠狀病毒病對宏觀經濟造成更廣泛的長期影響，持續令股票市場、利率及信貸息差的穩定性和前景增添不確定性，並有可能影響市場流動性及令全球經濟活動減弱。關於該等效應對本集團的潛在不利影響的詳情載於上文風險因素1.1。在已推行2019冠狀病毒病控制措施的地區，受影響市場的旅遊、代理及銀行保險活動相繼減少，令銷售活動水平一直受到不利影響。特別是，本集團旗下香港業務的銷售一直受到與中國內地邊境限制的不利影響。儘管近期疫情相關限制措施放寬及邊境重新開放或有助於改善香港的銷售水平，然而，中國內地客戶的回流以及恢復他們對本集團在香港的產品的需求仍存在不確定性。2019冠狀病毒病的長期影響一直並可能繼續包括保單持有人的治療延期造成的潛在疾病影響。這可能是導致發病索賠增加的一個因素，並且可能會受到長期的2019冠狀病毒病後遺症等其他因素的影響（儘管目前並未就對發病率的長期影響達成共識）。

為應對之前的疫情相關限制措施，保誠已調整其特定市場的銷售及分銷流程。相關變動包括虛擬面對面產品銷售及線上招募、培訓及（如可能的情況下）代理的授權。有關變動可能會增加或衍生營運及監管風險，特別是針對客戶成果及行為的風險。若未能持續妥善管治及管理此等風險，保誠的聲譽及品牌以及其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在有關市場，若此等流程的銷售水平佔重要比例或有關流程成為永久分銷渠道，本集團現有銷售及分銷安排（例如銀行保險安排）的商業價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1.4 作為控股公司，保誠須倚賴其附屬公司支付經營開支及派付股息。

本集團的保險及投資管理營運一般經由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進行，並承受本「風險因素」一節其他部分闡述的風險。

作為控股公司，保誠的主要資金來源來自附屬公司的匯款、股東支持資金、自長期資金作出的股東轉撥，以及任何經發行股權、債務及商業票據籌集而來的款項。

保誠的若干附屬公司須遵守有關保險、資產管理、外匯及稅務的法律、法規及條例（包括與可分派溢利有關者而令其匯款能力受到限制）。在某些情況下（包括整體市況變動），這會限制保誠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將若干附屬公司持有的可動用資金用作支付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經營開支的能力。

保誠的任何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重大變動可能會對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影響。

1.5 由於保誠的投資組合中持有主權債券，保誠須承受潛在主權債券信貸惡化的風險。

投資主權債務會產生面對地緣政治或政治、社會或經濟變化（包括政府、國家首長或君主變更）、軍事衝突、疫情及相關破壞，以及對有關債務發行人所在市場及主權國信譽造成影響的其他事件的直接或間接影響的風險。投資主權債務涉及不存在於企業發行人債務中的風險。此外，債務發行人或控制償還債務的政府機關可能無法或不願於債務到期時按債務的條款（或以協定的貨幣）償還本金或支付利息，而保誠在被拖欠的情況下追索付款的權利有限。主權債務人按時償還本金及支付利息的意願或能力可能受到各項因素影響，當中包括其現金流量狀況、與中央銀行的關係、外幣準備金的規模及可用性、於付款到期當日是否有足夠可用的外匯、債務負擔相對整體經濟的規模、主權債務人對當地及國際放債人、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和衝突的政策，以及主權債務人可能受到的政治限制。

另外，各國政府可透過多種方法，例如央行干預、實行監管控制或徵稅等來令其貨幣匯率貶值，或採取貨幣、財政及其他有類似影響的政策（包括管理其債務負擔），即使在無技術性違約的情況下，前述措施均可對主權債務投資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經濟不確定時期對主權債務市價波動的影響範圍可能大於其他類型發行人的債信責任固有的波動。

此外，假如出現過去曾經於若干情況下發生過的主權債務違約或上文所述的其他事件，其他金融機構亦可能遭受損失或面臨償付能力問題或其他問題，這可能導致保誠面臨本集團投資組合中通過投資而持有該等金融機構的額外風險。公眾對有關金融機構及整個金融業的穩定性及信譽的印象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金融機構之間的交易對手關係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倘主權國拖欠償債或採取政策貶值或以其他方式變更其債務計值貨幣，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1.6 保誠的財務實力及信貸評級如被下調，可能對其競爭地位構成重大影響，並損害其與債權人或交易對手的關係。

市場以保誠的財務實力及信貸評級度量其履行保單持有人責任的能力，這是影響公眾對保誠產品的信心以及競爭力的重要因素。保誠的評級如因盈利能力下降、成本上升、負債增加或其他因素等原因而下調，可能會對其推廣產品、挽留現有保單持有人的能力，以及本集團爭取收購及策略機會的能力構成不利影響。評級下調亦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靈活性，包括以可接受水平及定價發行商業票據的能力。保誠可借貸資金的利率受其信貸評級影響，因信貸評級是衡量本集團履行合約責任能力的指標。

此外，評級機構所用方法和準則的轉變可能會導致評級下調，而有關評級下調並不反映整體經濟狀況或保誠的財務狀況的轉變。

此外，任何有關評級下調均有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保誠無法預測評級機構可能採取的行動，或保誠因應評級機構的任何有關行動而可能採取的行動，這可能會對其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任何評級下調，可能會對保誠的財務靈活性、依據交易或與之相關的抵押要求及管理市場風險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因其融資活動而產生的利率或其他成本或會因此而有所上升。信貸評級下調亦有可能影響公眾對本集團產品的信心，並可能對其推廣產品、挽留現有保單持有人或吸引新保單持有人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1.7 由於業務在地域上的分散性，保誠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

由於保誠業務在地域上的分散性，保誠承受匯率波動的風險。保誠的業務一般以當地貨幣計值承保保單及投資資產。儘管此做法限制了匯率波動對當地經營業績的影響，惟將業績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時會令保誠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波動。該風險現時並無另作管理。本集團以美元呈列其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仍有若干實體的業績並非以美元計值或與美元掛鈎，亦有若干實體訂立以非美元貨幣進行的交易。保誠須承受換算該等實體的業績及非美元交易而產生的匯率波動風險以及港元維持與美元掛鈎的風險。當來自業務的以非美元計值的盈餘用於支持集團資金或股東利益（例如匯款）時，本集團可能會在其認為符合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對貨幣風險進行對沖。保誠亦面臨用於管理貨幣風險的貨幣掉期及其他衍生工具所產生的剩餘風險影響。

2. 與可持續發展和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相關的風險

2.1 未能有效地了解及應對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相關的風險，或會對保誠長期策略的成功實施造成不利影響。

若未能妥善管理下述與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相關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其吸引及挽留客戶和員工的能力，乃至其經營業績及策略的實施和長期財務成功，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履行環境、社會及管治承諾以及保誠的可持續發展。

(a) 環境風險

環境問題（尤其是與氣候變化相關者及其社會和經濟影響）對保誠的可持續發展構成長期風險，並可能影響其客戶及其他持份者。

保誠著眼於長期投資，因此面臨氣候變化風險的潛在長期影響，包括向低碳經濟轉型風險、實體風險、聲譽風險及股東、客戶或第三方訴訟風險帶來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隨著全球經濟向低碳轉型，碳密集型公司的金融資產重新定價可能會對投資估值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並有可能導致若干資產行業面臨成本大幅上升及市場對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轉型的速度，以及轉型有序進行及管理的程度將受到公共政策、科技及市場或投資者情緒的變化等因素的影響。該等因素對投資估值的潛在影響亦可能產生更廣泛的經濟影響，進而可能不利地影響客戶及其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氣候變化造成的直接實體及其他風險及向低碳經濟轉型可能對保誠經營及投資所在的亞洲及非洲市場產生不成比例的影響，且本集團的持份者日益期望及／或依賴本集團基於對相關市場及公司層面轉型計劃的理解，支持有序、共融及可持續的轉型，同時將該等市場中的經濟、業務、社區及客戶所受到的影響納入考慮。

本集團能否充分了解並妥善應對轉型風險、實現對外減碳承諾以及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現有或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為導向的產品中，這些可能會因本集團所投資的被投資公司資產的碳風險及轉型計劃相關數據不足或不可靠而受到限制。氣候變化的直接實質影響（受自然災害等特定的短期氣候相關事件以及氣候及自然環境的長期變化驅使）可能會在本集團所承保及提供保險產品的死亡率及發病率風險評估以及相關理賠狀況中成為日益重要的因素。保誠或其主要第三方經營所在市場的有關短期及長期變化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抗逆力及其客戶造成不利影響，有關影響可能透過境內及境外的遷移或失所而發生。

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市場推行全球標準及氣候相關法規的步伐及規模、對履行現有及新增撤出或限制若干行業投資、參與及報告承諾的需求，以及對外部核證報告的需求可能帶來合規、營運、披露及訴訟風險，而採用一致的風險管理方法需要跨司法權區協作，可能會增加上述風險。推出環境、社會及管治為導向的產品或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納入現有產品的投資流程（的方法）或會增加與本集團資產管理公司對客戶的信託責任感知履行有關的風險，並可能令監管合規風險、客戶行為風險、產品披露風險及客戶訴訟風險增加。保誠自願加入或參與行業組織及團體或其計劃，或會令持份者更期望本集團與其公開立場或目標相符或一致，並因此在其立場或目標發生變化時，可能會增加本集團的聲譽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4.1，了解更多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相關監管及監督發展的詳情及其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

若未能了解、管理這些氣候相關風險及提高透明度，則可能會增加對保誠及其持份者的不利影響。

(b) 社會風險

若未能顧及本集團的客戶及員工以及本集團或其第三方經營所在的社區的權利、多元化、福祉、不斷變化的需求、人權及利益，可能會產生對保誠構成影響的社會風險。發達市場及本集團所在市場因疫情而加劇的明顯不平等問題及收入差距均可能會進一步侵蝕本集團各市場的社會凝聚力，從而可能會增加保誠的營運及中斷風險。氣候變化的直接實質影響、自然環境的惡化及全球經濟向低碳轉型或會對本集團經營所在市場中社會經濟地位較低的群體的生計的穩定性和健康造成極大影響。保誠在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而這些司法權區的當地文化及考量因素各有不同，且容易受到氣候變化的影響，因此，保誠面臨的上述風險會有所增加。

不斷演變的社會規範以及與公共衛生趨勢（例如肥胖率上升及精神健康惡化）及人口結構變化（例如人口城市化及老齡化）相關的新興人口風險可能會影響客戶的生活方式，並因此可能會對本集團保險產品的理賠水平產生影響。作為一家提供保險及投資服務的公司，本集團日益重視透過數碼創新、技術及分銷方法使其產品更加便捷，以擴大產品及服務範圍。因此，保誠可存取龐大的客戶個人資料（包括與個人健康有關的資料），且其藉助複雜工具、機器學習及人工智能技術分析和解讀有關資料的能力日漸增強。因此，本集團面臨濫用客戶資料或違反保密行為相關的監管、道德及聲譽風險。該等風險於風險因素3.5闡述。產品、服務及流程日趨數碼化，亦可能帶來新的及無法預測的監管要求及持份者期望，包括關於本集團在此次轉型過程中如何提供客戶所需的支援。

本集團相信及支持人權，以負責任和正直誠信的態度行事，並根據《世界人權宣言》和國際勞工組織的核心勞工標準的原則，致力為僱員營造一個共融、多元化及開放的環境。第三方實施不良的勞工標準及踐踏人權等因素可能會令本集團的供應鏈及其被投資公司面臨聲譽風險。本集團堅持以零容忍態度對待其內部或全球供應鏈內的奴役、人口販運、童工及任何其他侵犯人權的行為。

(c) 管治

若未能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可能會對本集團及其客戶及僱員產生不利影響，並增加本集團作出不良決策及對主要風險監察及管理不力的風險。若主要管治委員會缺乏足夠的獨立性、其成員缺乏多元化、技能或經驗，或沒有明確（或充分）的監督責任和授權，則有可能衍生管治不善的問題。薪酬監督不力，亦會增加高級管理層行為表現不佳的風險。

保誠在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並設有一個集團及附屬公司管治架構，這可能會進一步增加有關考慮因素的複雜性。與並無直接全面控制權的合營企業或合夥企業合作，以及聘用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會增加保誠因管治不足而產生的聲譽風險的可能性。

可持續發展及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風險可能會直接或間接影響保誠的業務及策略實施。有關策略著重讓客戶有更多及更加共融的機會獲取良好的健康及財務保障，以負責任的方式管理氣候變化對人類的影響，以及與其廣大的持份者（包括客戶、機構投資者、僱員及供應商，乃至政策制定者、監管機構、行業組織及當地社區）共同構建人力及社會資本。本集團如未能在營運、承保及投資活動中公開發明地貫徹實施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以及實施及秉持負責任的業務實踐，則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這亦或會對集團持份者產生消極影響。這些持份者對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可持續發展事宜的期望、關切及目標在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市場內及各市場之間可能不盡相同。在其投資活動中，保誠的持份者日益期望及依賴負責任的投資方式，以體現環境、社會及管治和可持續發展考量因素如何有效地納入投資決策、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以及信託及管理職責表現。作為資產擁有人及資產管理人，有關職責包括根據內部既定程序及外部承諾，有效執行與被投資公司有關的排除、投票及積極參與決策。持份者對支持有關職責的活動的透明度及披露要求日益增加，進一步增加本集團的披露風險，包括與潛在誇大或錯誤陳述本集團業務活動、產品及服務（如漂綠）的正面環境或社會影響有關的風險。

3. 有關保誠業務活動及行業的風險

3.1 實施大規模轉型（包括複雜的策略舉措）會帶來重大設計及執行風險，並可能會影響保誠的營運能力及實力。倘有關舉措未能達致其目標，或會對本集團及其策略實施造成不利影響。

為實施其業務增長策略、切合客戶所需、改善客戶體驗、加強營運抗逆力、符合監管和行業規定及維持市場競爭優勢，保誠會不時根據需要對其業務進行企業重組、轉型計劃及收購和出售。這些變革舉措大部分相當複雜、相互關聯及／或涉及廣泛的層面，並包括透過營運模型變動提高業務效率，提升本集團的數碼化能力，擴大策略夥伴關係及由行業和監管推動的變革。這些舉措若產生計劃外成本、延遲實施或未能全部達致其目標，則可能對保誠的業務、僱員、客戶、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實行轉型舉措亦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不利的影響，例如對本集團的僱員、營運能力構成額外約束以及削弱本集團的控制環境。實施重大會計準則變動（例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本集團主要業務其他法規變更（例如與印尼業務投資相連產品的銷售及管理相關的法規變更）相關的舉措可能會增加上述風險。本集團的領導層變更及業務和營運模式的變動會給僱員帶來更大的不確定性，這亦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能力及實施策略的能力。有關此等法規變更的風險於下文風險因素4.1闡述。

業務的技術變革日新月異，本集團未必能夠預測變革可能帶來的所有意外後果。人工智能等創新技術為保誠帶來潛在的額外監管、資訊安全、經營、道德及操守風險，倘管理不善，可能會導致客戶損失及聲譽受損。

3.2 保誠的業務現時在人口趨勢不斷快速轉變且競爭劇烈的環境下進行。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管理層應對此等壓力及趨勢的能力。

金融服務市場競爭激烈，有多個因素影響保誠的產品銷售能力及盈利能力，包括所提供的價格及收益率、財務實力及評級、產品種類及質素、實施及遵守法規變更的能力、監管處罰的實施、品牌實力及知名度、投資管理表現和基金管理趨勢、過往分紅水平、應對人口趨勢不斷轉變的能力、客戶對個別儲蓄產品的喜好（可能受更廣泛的經濟壓力的影響）及技術進步。在部分市場，保誠面對更大型、財務資源更充裕或市場佔有率更高、提供產品範圍更廣泛或紅利率更高的競爭者。此外，爭取才華技能兼備的僱員、保險代理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的激烈競爭或會限制保誠業務按計劃速度增長或以其他方式實施策略的潛力。技術進步，包括能提升收集大量客戶健康數據能力的技術，以及用於數據分析和解讀研究的技術和工具的發展（如人工智能及機器學習），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面臨來自保險業內及業外的競爭加劇，以及因無法吸引或挽留人才而可能面臨更高的競爭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競爭者包括全球壽險公司、區域保險公司及跨國資產管理公司。在大部分市場，當地公司亦有相當高的市場佔有率。

保誠相信，由於客戶需求、數碼化及其他技術進步（包括新分銷渠道的出現及成熟化）、對規模經濟的需求，加上合併、監管行動及其他因素的間接影響，各地區的競爭會更加激烈。保誠賺取合適回報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其預測及適當應對競爭壓力的能力。這包括在拓展新分銷渠道的市場上管理對本集團現有銷售及分銷安排（例如銀行保險安排）的商業價值的潛在不利影響。

倘若應對不當，或會對保誠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甚至限制保誠在其經營所在市場的新業務能力，這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3.3 保誠及其重要外判合作夥伴業務固有營運風險上的不利經驗可能干擾其業務運作並對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負面影響。

保誠的所有業務均存在營運風險，包括因內部程序不足或失效、系統或人為錯誤、欺詐、自然或人為災難事件（例如自然災害、流行病、網絡攻擊、恐怖主義行為、民眾騷亂及其他災難）或其他外來事件影響產生損失的風險。這些風險亦可能透過其合作夥伴對保誠產生不利影響。保誠依賴若干銀行保險、產品分銷、外判（包括但不限於外部技術、數據託管及付款）及服務合作夥伴的表現及營運，其中包括後勤辦公室支援職能部門，例如科技基建、開發及支援以及面向客戶的營運及服務（例如產品分銷及服務（包括透過數碼渠道）及投資營運）等相關部門。由於保誠依賴有關合作夥伴穩健的營運表現，故而使其面臨有關合作夥伴所提供的營運及服務中斷或失效的風險。再者，保誠在廣泛及不斷演變的法律及監管環境中經營，亦增加其業務程序及控制的管治及營運複雜性。

一旦遭遇該等風險，保誠的系統、營運、新業務銷售額及續保、分銷渠道以及客戶服務可能會受到影響，從而影響保誠的營運抗逆力及履行必要業務職能的能力，或導致機密或專有資料遺失。有關風險及任何行政系統（例如與保單持有人記錄相關者）或精算準備金程序的不足，亦可能導致開支增加，以及法律及監管處罰、盈利能力下降、財務損失及客戶操守風險影響，並可能損害保誠的聲譽以及與客戶及商業夥伴的關係。若未能充分監督服務合作夥伴（或其科技及營運系統和程序），可能會令保誠的服務質素嚴重下跌或對其業務營運及客戶服務造成嚴重影響，甚至可能會導致聲譽或操守風險，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保誠的業務需要為眾多不同產品處理大量交易。其在執行一系列營運職能的過程中，採用複雜且相互關聯的科技及財務系統、模型，以及用戶開發應用程式。有關職能包括計算監管或內部資本要求、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以及利用人工智能及數碼應用程式獲取新業務。許多此類工具構成保誠資訊及決策框架的一部分，而在核心業務活動、決策及報告中使用錯誤或不當的工具，可能會造成不利影響，從而衍生風險。此等工具如出現任何錯誤或限制或使用不當，均有可能導致監管違規、決策不當、財務損失、客戶損失、外部報告不準確或聲譽受損。本集團有相當一部分業務屬長期性質，亦意味著將長時期妥善保留準確記錄。

本集團核心業務活動的表現及是否能夠持續向客戶提供服務，非常倚賴具抗逆力的資訊科技應用程式、基建及安全架構設計、數據管治及管理以及其他營運系統、人員、控制及程序，並因此需要在這些方面作出重大投資。在發生大規模破壞性事件或重大變革的期間，或由於其他因素（包括欠缺技能熟練／富有經驗的人員）而影響營運表現時，保誠及／或其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有關系統及程序的抗逆力及營運效能或會受到不利影響。特別是，保誠及其業務夥伴越來越多地採用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化服務，又或者與具備這些能力的第三方建立策略合作關係。自動化的客戶分銷渠道及服務可提升提供無間斷服務的關鍵能力。若未能妥善管治及管理新興技術與日俱增的營運風險，則保誠的聲譽及品牌、經營業績、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乃至其競爭力及長期財務成功，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儘管保誠的科技、合規及其他營運系統、模型和程序包含了專為管理及減輕與其活動有關的營運及模型風險而設的管治及控制措施，但無法完全保證有關系統及程序對破壞的抗逆力，亦不能完全保證管治及控制一直有效。由於人為失誤或其他原因，營運及模型風險事件確實會不時發生，且並無系統或程序可完全防止此類事件的出現。保誠的舊有系統及其他科技系統、數據和程序與一般營運系統和程序一樣，亦可能會發生故障或遭到入侵／數據外洩。

3.4 保誠科技系統若遭企圖接入或破壞，以及個人資料丟失或不當使用，或會導致保誠失去客戶及僱員的信賴及聲譽受損，從而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保誠及其業務夥伴面臨科技系統可用性、保密性及完整性或（公司及客戶）數據的完整性及安全性遭個人（包括保誠或其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僱員、外判商或代表等關連人士及非關連人士）或團體有意或無意破壞或損害的風險日漸增加，包括勒索軟件（限制保誠存取數據以索取贖金以及若未支付贖金時洩露數據並威脅公開披露保誠數據的惡意軟件）及非針對特定目標但手法高超的自動攻擊造成的破壞。於該等風險成為現實的情況下，可能導致主要業務中斷、難以恢復重要數據或服務或損害資產，從而可能導致保誠失去客戶及僱員的信賴、聲譽受損及直接或間接財務損失。於二零二二年，在俄烏爆發衝突的同時，有報道顯示網絡威脅及攻擊事件亦大幅增加，網絡安全威脅繼續在全球各地複雜演變，可能會造成重大影響。由於保誠不斷增加現有市場及新進市場業務規模，而且客戶越來越傾向於透過互聯網及社交媒體與保險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進行交流，加上保誠的品牌知名度提高，且採用本集團數碼平台的人數日益增加，亦會增加保誠被網絡罪犯視為犯罪目標的可能性。勒索軟件活動的頻率有所增加，對金融服務行業的威脅日益增加，近期對金融服務公司的攻擊亦廣受公眾關注。

市場對保誠及其業務夥伴的要求及期望越來越高，不但要保證客戶、股東及僱員資料安全，還要確保其持續準確並以透明、恰當及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資料，包括於應用自動化程序時確保作出合適決策。隨著保誠及其業務合作夥伴在業務營運中越來越多地採用數碼科技，本集團所產生的數據為我們提供機遇，可在增強與客戶溝通的同時，繼續履行保護客戶個人數據安全的責任。保誠遵循數據最小化及「私隱保護設計」原則，確保本集團僅出於計劃目的收集和使用的數據，數據保存時間不會超出必要時限，同時私隱要素在本集團數據流程的開始及整個過程中均得到重視。處理客戶數據受集團資訊安全政策、集團私隱政策及集團數據政策等具體政策及框架規管。倘若未能遵守這些政策，可能會招致監管審查及處罰以及對客戶及第三方合作夥伴不利，且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乃至經營業績，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發展雲端基礎設施及使用數碼化分銷和服務渠道（能夠以更大的規模及更快的速度向個人收集範圍更廣泛的個人及健康相關數據），以及使用複雜工具、機器學習及人工智能技術以處理、分析及詮釋有關數據，則可能會增加本集團無法滿足上述要求及期望的風險。對新興技術的使用增加，亦可能會產生新的及現時無法預測的監管問題。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的監管進展繼續在全球範圍內推進。對於本集團所在市場而言，該等進展包括中國內地整體數據管治制度的持續發展，當中包括《數據安全法》及《個人信息保護法》，以及經修訂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在泰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生效。相關進展可能會增加該領域有關規定及責任的複雜性，尤其是當有關進展包括國家安全限制或施加與其他司法權區相異及／或抵觸的規定時。該等風險亦會擴大違反監管規定或資訊科技系統或數據遭受重大入侵（包括在保誠合營企業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身上發生時）對保誠造成的財務及聲譽影響。作為一家全球機構，國際之間的數據傳輸或會令本集團的監管風險增加。

本集團至今未曾遭受任何對其業務影響重大的網絡入侵或數據外洩，亦未曾受其影響。然而，保誠曾經並可能繼續面對電腦病毒、非法存取及網絡安全攻擊帶來的潛在危害，例如「拒絕服務」攻擊、網絡釣魚及破壞性軟件活動。儘管設有多層安全防護，仍不能保證此等事件不會發生，這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的後續影響。

3.5 隨著保誠經營所在的市場及其合作夥伴關係及產品服務不斷發展，保誠旗下數碼平台可能會增加本集團面臨的現有業務風險或帶來新的風險。

保誠旗下數碼平台（包括Pulse）受到在本「風險因素」一節內所述的多項風險的影響，主要包括以下相關風險：法律及監管合規以及業務操守；執行複雜的變革舉措；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使用模型（包括使用人工智能的模型）及處理個人資料；資訊科技基建及營運的抗逆力及完整性；以及有關管理第三方的風險。本集團現存在的風險均可能會因諸多因素而增加：

- Pulse及其他數碼平台所在的現有及規劃中營運市場的數目，該等市場均各自設有其法律法規及監管監督機構，其應用範圍可能尚不確定或有可能快速變化，或會令監管合規風險增加；

- 在現有及規劃中市場推行計劃數碼平台及服務可能需要執行錯綜複雜的變革舉措。這可能會產生設計及執行風險，當相關變革舉措同時推出時此等風險或會被放大；
- 該平台的業務模型倚賴數據量、範圍及敏感度的增長，且本集團可透過模型存取、保留、分析及處理其數據，這會增加數據的安全、私隱及使用風險。在應用程式功能及服務中使用複雜模型，包括在關鍵決策上採用人工智能時，若有關功能未能按預期運作，則可能引致道德、營運、操守、訴訟及聲譽風險；
- 該數碼平台及其服務可能依賴及／或與眾多第三方合作夥伴及供應商合作，而其可能因市場而異。這可能會增加不間斷客戶服務的營運中斷風險、監管合規及操守風險，以及潛在聲譽風險；及
- 對該平台的支援及開發服務可能來自該平台經營所在個別市場以外的市場，這可能會增加當地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

有關數碼平台可能會開發及提供新的產品及功能，這可能為本集團帶來新的監管、營運、操守及策略風險。各市場或會實施相關法規以限制線上或以數碼形式分銷保險及資產管理服務的許可範圍，並可能會限制該平台提供的當前或計劃中產品服務。

若未能妥善管治及管理上述與日俱增及新出現的風險，則保誠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其競爭力乃至其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3.6 於若干市場，保誠現時透過合營企業合作夥伴、其他股東及第三方經營業務。這些業務所面對的風險與本集團其他業務相同，同時亦為保誠帶來本集團不會從其全資附屬公司面對的若干風險。

保誠現時透過（及於若干市場，根據當地法規須透過）合營企業及其他共同所有權或第三方安排（包括聯營公司）進行經營。倘本集團的任何合作夥伴未能或無法履行其於有關安排下的責任、遇到財務困難或未能遵照當地或國際法規及標準（例如防止金融犯罪的法規及標準），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或本集團可能會面臨監管譴責。在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的名稱中帶有保誠字樣的情況下，本集團所面臨的聲譽風險會有所擴大。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分別來自中國內地及印度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就該等業務而言，本集團可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取決於合約協議的條款，特別是訂明參與者間的控制權分配及持續合作的條款。因此，本集團能夠對該等業務行使的監督權、控制權及獲取管理資料的程度與本集團全資擁有的業務相比可能較低。這可能會增加本集團有關該等業務的財務狀況的不確定因素，包括其投資組合的信貸風險狀況及估值，以及其面臨的投資信貸及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程度，從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風險增加。當該等業務所在地區的特定市場或行業發展放緩、受阻、波動或轉差時（例如中國內地房地產行業的負面發展），情況尤其如此。另外，本集團可行使控制權的程度可能會受若干司法權區的外資公司非本地持股上限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的策略計劃包括透過合營企業或共同擁有的業務擴張本集團業務，則本集團所面臨的於上文風險因素3.1詳述的風險亦有可能增加。

此外，本集團的很大部分產品分銷現時透過代理安排及與並非由保誠控制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訂立的合約安排（例如銀行保險安排）進行，因此本集團有賴於相關關係的延續。該等安排的有效性、臨時或永久中斷（例如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聲譽、財務狀況或其他情況嚴重惡化）、管控（例如與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系統失靈或防止金融犯罪相關的管控）出現重大失誤、管治及營運因法規變更而受到影響、或未能遵守任何監管規定，都可能會對保誠的聲譽及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3.7 與為產品定價及報告業務業績時所用的各項假設有關於的不利經驗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有重大影響。

與其他壽險公司一樣，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死亡率和發病率的水平及趨勢、保單退保率、產品保證特點的行使率、投資表現及減值、行政單位成本及新業務收購開支。本集團業務承受通脹風險。特別是，本集團的醫療保險業務亦面臨醫療通脹風險。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限制措施對本集團續保率及發病率經驗的潛在不利影響載述於上文風險因素1.3。金融市場及經濟活動水平大幅波動以及客戶行為的轉變對本集團業務盈利能力的潛在不利影響載述於上文風險因素1.1。儘管本集團有能力對旗下若干產品作出重新定價，但重新定價的頻率可能需要增加。重新定價需視乎可用於重新定價的營運能力與資源，以及本集團因應監管機構及社會對保險產品可負擔性及保障弱勢客戶方面的期望提高和營運所在市場的商業考量因素，實施重新定價的能力。本集團業務的盈利能力亦可能受到重新定價後醫保降級的不利影響。

保誠（如同其他保險公司）在產品定價、訂立準備金、報告其資本水平及長期業務經營業績時，均需針對多個因素作出假設。另一因素是保誠對預期客戶未來提早終止產品的比率（稱為續保率）的水平作出的假設。該假設涉及本集團的多項業務。保誠對續保率的假設反映每個相關業務範圍的近期過往經驗與專業判斷（特別是在缺乏相關及可靠經驗數據的情況下）。假設亦反映了任何對續保率未來變動的預期。若續保率的實際水平與假設水平有顯著差異，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另外，疫疾、流行病及其他可引起大量死亡或新增疾病理賠及醫療理賠成本增加的影響，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雖然過往已多次發生流行病、大型流感及其他疫疾，但未來發生此類事件的可能性、時間或嚴重性均不可預測。外界（包括政府及非政府組織）控制疫情擴散及降低疫情嚴重後果的成效，以及藥物治療及疫苗（及其推行）及非藥物干預措施的成效，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理賠經驗造成重大影響。2019冠狀病毒病對本集團造成的風險載於上文風險因素1.3。

保誠採用再保險有選擇性地轉移死亡率、發病率及其他風險。此做法會令本集團面臨再保險公司無法支付再保險索償或無法履行其承諾的交易對手風險；再保險公司變更再保險的承保條款及條件的風險，或保誠無法將再保險提升的價格轉移至其客戶的風險；難以確定再保險合約是否承保某事件的再保險條款及條件的不明確風險；以及無法就所尋求的風險轉移更換現有再保險公司或找到新的再保險公司的風險。

任何前述因素及事件均有可能（個別或共同地）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4. 與法律及監管法規相關的風險

4.1 保誠現時經營業務須受監管並承受相關的監管風險，包括本集團監管監督基準的變動及其經營所在市場在法律、法規、政策及其詮釋以及任何會計準則上的變動影響。

保誠現時經營所在的任何市場當中，政府政策及法例（包括與稅務及數據安全有關者）、對公司及個人的資本監控措施、適用於金融服務及保險業公司的法規或監管詮釋（包括與保誠或其第三方分銷商的業務操守相關者）發生變化，或監管機構作出與本集團成員公司的監管相關的決定（若干情況下或會追溯使用）或會對保誠造成不利影響。任何法規變更均可能為保誠帶來重大影響，例如保誠可能須對其產品範圍、分銷渠道、資料的處理及使用、競爭力、盈利能力、資本要求、風險管理方法、企業或管治架構、財務及非財務披露、已呈報業績及融資要求作出調整。與資本相關的法規變更可能改變資本對市場因素的敏感程度。此外，保誠現時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可能施加影響本集團不同業務單位（無論按地域、法律實體、產品系列或其他基準）之間資本及流動資金分配的規定。監管機構亦可能會改變償付能力規定、釐定監管或法定資產負債表的元素的方法（包括準備金及個別業務所需持有資本水平的規定（可影響本集團的資本狀況））及對待客戶過程（包括銷售手法）的監管及期望，並可能作出對已銷售或可銷售的產品造成影響的改變。此外，由於政府因應金融及全球經濟狀況作出干預，故政府對金融服務業的監管及監督可能會持續變動，包括可能提高資本要求、限制若干種類交易及加大監管權力。

保誠在其經營所在市場須遵守有關金融犯罪的監管規定及責任（包括遵守打擊洗錢及制裁規定），其或會規定本集團有責任就特定個人、組織、企業及／或政府採取某些行事方式或限制其可採取的行事方式。若未能遵守有關規定，則可能會對保誠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及／或引致本集團受法律或監管處罰或限制。對於國際活躍集團（包括保誠）而言，在多個司法權區營運會增加法律及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及數量。保誠履行某個司法權區的法律或監管責任（包括國際制裁方面）可能會觸犯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或可能被視作支持該司法權區而非另一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政策方針，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法律、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地緣政治局勢，例如俄烏衝突以及中美緊張局勢，可能會增加國際制裁的規模及複雜程度。當監管規定及責任界定不明，以及當適用於本集團的具體情況較為複雜時，相關風險均可能會增加。

有關特定領域的監管及監督規定及變動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a) 集團監管

為使香港的監管體制與國際標準及慣例接軌，香港保監局根據以原則為基礎及成果為導向的方針為其監管下的跨國保險集團制定了一套集團監管框架，讓香港保監局能夠對獲指定的跨國保險集團控股公司行使直接監管權力。集團監管框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獲香港保監局評定後對保誠生效。儘管監管要求已生效，但該制度的推出時間不長，本集團於遵守監管要求時可能存在對原則性監管要求解讀不一致的風險，在若干方面可能有別於香港保監局於監管該等原則性監管要求時的解讀，或由於可能會發佈進一步的監管指引而產生有關風險。保誠與其集團監管機構香港保監局展開建設性的接洽，以確保持續合規。

(b) 全球監管要求及系統風險監管

目前，全球亦正在發生多項監管發展，保誠經營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的業務均可能受到影響。這包括金融穩定理事會為抵禦系統風險所做的工作（包括透過整體框架評估及紓緩系統風險（取代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以及均由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制訂的保險資本準則。此外，本集團經營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正在進一步修訂當地的資本制度。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仍相當不確定。

有關控制系統風險和提升金融穩定性的努力亦正在進行中。於國際層面，金融穩定理事會繼續就資產管理及保險業提供建議，包括持續評估系統風險措施。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繼續關注以下關鍵發展。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採納共同框架，當中制定針對國際活躍保險集團進行有效集團監管的監督標準及指引。保誠獲納入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發佈的首批國際活躍保險集團名單，並於根據共同框架既定標準評估後獲香港保監局指定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

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亦已將保險資本準則納入共同框架。保險資本準則將分兩個階段執行：進行為期五年的監察後付諸實施。對於監察期間內就保險資本準則採取的默認方法而言，匯總法是所考慮的替代方法之一，相關建議由美國全國保險監督協會牽頭制定。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發佈有關匯總法與保險資本準則可比較結果的文件。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前獲取有關該公開諮詢的反饋意見，並預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前採納有關可比較性標準。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金融穩定理事會已批准一個新整體框架，旨在評估及紓緩保險行業的系統風險（由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於二零二零年實施）。金融穩定理事會亦已暫停進行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大部分先前的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措施已被納入保險核心原則和共同框架，以及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框架。作為國際活躍保險集團，保誠須遵守這些措施。整體框架亦包括實施監控以識別增加的系統風險，以及協助監管機構採取適當的措施。金融穩定理事會保留就個別保險公司於全球環境下是否具有系統重要性公開發表其意見及採取任何必要政策措施應對相關系統重要性問題的權利。金融穩定理事會亦會繼續根據整體框架審閱評估及紓緩系統風險的流程，並可能對該流程作出調整，包括重新進行全球系統重要性保險公司評定（倘視作有必要）。

該領域的監管指引仍在不斷作出重大變動，包括作為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整體框架實施的一部分仍在發展的若干領域以及任何新訂或正在修訂的法規，均可能對保誠產生進一步影響。近期發展情況包括：

-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執行委員會同意刊發已在開發中的流動性指標，以促進監察全球保險業的流動性風險。

- 有關審閱個別保險公司監察評估方法的公開諮詢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展開，以研究如何調整作為每三年一次定期審閱的全球監測工作一部分的系統風險指標。
- 國際保險監管者協會執行委員會亦採納一份有關整體框架實施情況監督資料的詳盡目標司法權區評估結果匯總報告。公開報告將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發佈。報告的主要結論為實施宏觀審慎監管規定近年來已取得重大進展。

(c) 區域監管制度發展，包括氣候相關法規變更

於二零二二年，亞洲監管機構繼續專注於保險業的財務及業務抗逆能力以及客戶及保單持有人保障。多個市場不斷（以及往往是同時）發佈新規定，以(1)管理保險及財務風險（包括資本及償付能力），及(2)透過適當企業管治實施有效的客戶保障、資訊安全及數據私隱以及居住權、第三方及技術風險管控。

本集團的若干主要市場正在推行主要法規變更及改革，對保誠的全面影響存在若干不確定性：

- 在中國內地，多個行業（包括金融業）的監管持續發展，或會增加本集團的合規風險。中國內地的近期監管發展包括以下各項：
 -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正式發佈中國風險導向償付能力體系（「償二代」）二期監管規則，從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償付能力季度報告開始全面實施，惟須持續遵守過渡安排；
 - 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國家網信辦」）於二零二二年第三季度發佈的《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儘管有就跨境數據流動提供更多資訊，但亦提出了新的規定，包括強制性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負責收集和處理中國內地公民個人資料的企業預計當局會出台更多規定；
 - 自二零二二年底以來，中國銀保監會發佈多項有關消費者權益保護及信息披露的最新規定，要求各保險公司於整個業務策略過程及產品生命週期中建立適當管治及客戶保護機制，不同壽險產品亦須提供充足產品資訊及風險披露。該等監管發展擬促進行業專業化、客戶滿意度及長期可持續發展；
 - 鑒於金融科技、可持續發展及社交媒體市場持續發展，中國銀保監會不斷調整其監管方向，包括使用用於現場審查、非現場監管及智能風險識別的新技術；並推動金融機構部署新興科技，以改善業務管理監管合規的方式。
- 印尼方面，當局仍然高度關注對保險行業的監管及監督。印尼金融服務局已大幅修改投資相連產品法規，旨在提高保險滲透率，更好地保護客戶利益，以及改善市場行為。最終法規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通過，並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全面採納，對保險公司的產品策略及保險和合規風險產生影響。業界正就新規項下若干要求的實施進行討論。對保險公司管治的一般監管日漸受到關注，特別是當地保險公司的決策自主權方面。印尼金融服務局亦更加廣泛地關注消費者保護法規，於二零二二年四月通過經更新的法規，並於近期加強對科技風險管理的監管要求。《個人信息保護法》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生效，要求採取行動改善數據保護管治及程序（包括於兩年過渡期內進行私隱評估及評定數據保護人員）。此外，議會通過一項新訂金融行業法例，於保險業推出一項重大變革，當中包括一家新保單擔保機構。印尼存款保險公司將擴大其銀行儲蓄的保險覆蓋範圍，同時亦將保險公司破產保險納入其中，預計後續會有更多詳情。
- 馬來西亞方面，馬來西亞國家銀行已於二零一九年起對保險公司及伊斯蘭保險營運商的現有風險為本資本框架展開多個階段的審查。該審查旨在確保該等框架在不斷變化的市場條件下仍然有效，促進對保險及伊斯蘭保險行業的資本充足水平進行一致及可比較的衡量（如適用），以及與全球資本準則（例如保險資本準則）的主要元素達致更高的一致性（如適用）。風險為本資本框架的推行計劃分階段進行，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二年進行定量影響研究，計劃於二零二三年發佈徵求意見稿，於二零二四年展開定性影響研究及作並行處理，並視乎定性影響研究及並行處理的結果，最早於二零二五年實施。

- 香港方面，香港保監局制訂全面規定，涵蓋保險產品生命週期所有方面。監管機構繼續將更多監管重點放在當地保險公司的文化及行為方面。同時，香港保監局持續推進本地的保險制度與國際標準接軌並制訂風險為本資本框架。風險為本資本框架包括三個支柱：量化要求（包括評估資本充足水平及估值評估）；素質要求（包括企業管治、企業風險管理和自我風險與償付能力評估）；以及信息的公開披露及透明度。香港保監局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批准本集團香港業務提早採納該框架。於二零二二年底，監管機構還分享了二零二三年還在進行的行業優先事項，包括保險科技、環境、社會及管治及網絡安全，其對香港保險公司於大灣區的發展賦能至關重要，預計後續會有進一步監管發展。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香港政府還建議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作為保險公司無償付能力時保單持有人的安全網。公開諮詢工作經已展開，並持續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底，隨之將於同年內展開一場業界諮詢。
- 泰國方面，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成立，作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已生效的泰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監管機構。
- 越南方面，經修訂保險法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主要修訂內容包括提供網絡銷售；外包規範；及代理人的培訓及登記義務。該新法例還載有有關風險為本資本的規定，設有五年的寬限期，將於二零二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 印度方面，印度保險監管及發展局持續專注於行業改革，藉此促進創新、競爭及分銷成效，同時推動原則為基礎的監管制度及考慮發展科技。監管機構現正進行放寬資本要求，為公司代理人設立分銷合作限制，及延長沙盒實驗期，以便進一步開展業務，在二零三零年前持續提升印度的保險滲透率。

整個行業對新興技術工具及數碼服務的使用日漸增加，這可能會引致全新及不可預期的監管規定及問題，包括有關管治及以合乎道德的方式使用科技、人工智能及數據的預期。創新相關的分銷及產品適用性持續引領亞洲操守法規變更的步伐。保誠須按照有關操守法規的要求，妥善實施法規變更。

氣候相關法規變更的步伐及規模亦正在加快和擴大。香港保監局、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馬來西亞國家銀行以及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監管機構正在制定與環境及氣候變化風險管理相關的監管及披露要求或指引。預計其他監管機構將會制定或正在初步制定類似規定。雖然香港保監局尚未在可持續發展及氣候方面提出任何針對保險的法規，但一直強調其日益關注此領域，以支持香港成為區內的綠色金融中心，預期香港保監局將會於二零二三年發起業界諮詢。國際可持續發展準則理事會及自然相關財務披露工作組等國際監管監督機構正在推進全球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相關的披露要求。近期出現多起有關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可持續發展相關資料方面誤導投資者的事件，引起公眾關注，政府及監管機構對此執行處罰措施，亦有多起與此有關的民事訴訟，這表明有關方面的披露、聲譽及訴訟風險仍然較高，並可能進一步增加，特別是公司增加他們對該領域之披露或產品供給。有關變革及發展可能會引致保誠需於多個司法權區進行協調以採取一致風險管理方法的監管合規、客戶行為、營運、聲譽及披露風險。

近年來，在本集團的許多市場，法規變更及干預的步伐迅速而規模龐大，且有關舉措（包括由金融服務行業推動者）往往在短時間內加以實施。轉型及法規變更有可能引入新的或增加現有監管風險及監管關注，而在集團內連通性及相互依賴程度有可能加強的情況下，亦會導致在各市場同時確保監管合規的複雜程度上升。在持續政策措施及監管發展將對保誠的監督方式產生影響的司法權區，本集團在市場及集團層面監察該等發展，將其納入集團風險架構，並與政府政策制訂者、業內團體及監管機構接洽。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按此基準所作的首次對外報告將從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度開始。新準則要求對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呈列方式及披露內容作出根本性改變，同時須運用重大判斷及新的評估方法。本集團多年來一直透過一項全集團實施計劃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涉及對本集團轄下的資訊科技、精算及財務系統以及流程作出重大改進。本集團尚未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會計準則完成編製二零二二年比較數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保險合約的會計處理方式提出一項重大變革。因此，短期而言，投資者、評級機構及其他持份者可能需要花時間熟悉新準則及解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呈報的本集團業務表現及動態，特別是理解與過往財務期間的比較資料。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的任何其他變更或修訂，亦可能導致未來業績的釐定方式改變及／或為確保已呈報業績一致須作出追溯調整。

(e) 銀行同業拆息改革

二零一四年七月，金融穩定理事會宣佈推行廣泛的改革，以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所涉及的誠信及可靠性問題。倘若不再採用當前形式的銀行同業拆息並改為採用無風險替代參考利率（例如美國的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及新加坡掉期利率），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影響，包括屆時保誠旗下與銀行同業拆息掛鉤或參照銀行同業拆息的資產及負債價值將面臨不利影響，任何過渡期間的市場流動性會降低，本集團亦會因對有關文件作出的規定變更及對持份者的相關責任而面臨更多法律及操守風險。

(f) 投資者供款計劃

保誠現時經營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已設有投資者補償計劃，規定市場參與者在若干情況下須作出強制性供款，以防市場參與者倒閉。作為大部分所選市場的主要參與者，保誠連同其他公司或須作出上述供款。

4.2 以對公平待客造成不利影響的方式經營業務，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或其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關係構成負面影響。

於其業務經營過程中以及客戶及產品生命週期的任何階段，本集團或其中介機構的業務經營方式可能會對客戶成果及公平待客造成不利影響（「操守風險」）。導致出現這種情況的因素包括未能：向客戶設計、提供及推廣符合其所需、附有清晰說明或具有真正價值的合適產品及服務，提供及推介高標準的客戶服務，以妥善且負責的方式管理客戶資料，或妥善處理及評估投訴。未能識別或妥善管治及管理操守風險，可能導致客戶受到損害及引致監管處罰及限制，並可能對保誠的聲譽及品牌、吸引及挽留客戶的能力、其競爭力乃至其實施長期策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營運所在市場的監管及監督機構愈加注重客戶保障、適合性及普惠性，因此，倘本集團無法有效實施上文風險因素4.1所述的法規變更及改革，本集團會面臨更大的監管合規及聲譽風險。

保誠現時及將來或會繼續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因與交付客戶成果相關的事宜而遇到法律及監管行動。相關行動為有關或在未來可能有關應用現行法規或未能實施新法規、對整個行業慣例及過往根據當時可接受的行業或市場慣例出售的產品（包括與已終止的業務有關）進行監管審核，以及影響產品的稅務制度變更。監管機構的關注點可能亦包括產品提供者選擇第三方分銷商及監察其銷售適當性的方式以及產品提供者就第三方分銷商的過失所承擔的責任。

新增法規或會對保誠的產品銷售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及增加保誠所面臨的法律風險。因本集團作為產品提供者而受到任何監管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或損害本集團的聲譽。

4.3 訴訟、糾紛及監管調查可能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保誠現時及將來可能會於各種情況下，包括於其保險、投資管理及其他業務營運的日常過程中遇上法律訴訟、糾紛及監管調查。該等法律訴訟、糾紛及調查可能涉及保誠獨有的業務及經營方面，或於保誠所在市場上經營的其他公司亦普遍涉及的業務及經營方面。法律訴訟及糾紛的起因可能是合約、法規或保誠採取的行為方式，包括集體訴訟。儘管保誠相信已就訴訟費用及監管事宜的所有重大方面作出足夠的撥備，惟不能保證有關撥備是否充足。鑒於有時追討賠償的金額龐大或不確定，亦可能有其他適用懲處方式，以及訴訟與糾紛本身固有無法預測的性質，任何不利結果可能會對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經營業績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4.4 稅務法規變動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的稅務後果。

稅務規則（包括保險業相關規則）及其詮釋或會被更改，亦可能於任何保誠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內有追溯效力。與稅務機關發生重大稅務糾紛，以及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的稅務狀況或稅務法例或其範疇或詮釋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保誠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正在推行一項旨在使全球國際稅收制度現代化的項目，通常稱為稅基侵蝕及利潤轉移2.0。該項目包括兩大支柱。第一支柱的重點是各司法權區之間對在當地很少有或沒有實體辦事處的國家銷售跨境商品和服務的範圍內跨國企業的稅收權利分配。第二支柱的重點是制定適用於範圍內跨國企業的15%全球最低稅率。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經合組織發佈一份聲明，當中載有經逾130個參與該項目的司法權區協定的高層次原則。根據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的經合組織聲明，第一支柱建議包含對受監管金融服務公司的豁免，預計不會對保誠造成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經合組織發佈第二支柱的詳細示範規則，有關規則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之前首度實施。若規則範圍內的保誠旗下實體所在司法權區的國家法律實施該等規則，則該等規則適用於保誠。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經合組織發佈詳細指引，就示範規則的詮釋提供幫助。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經合組織發佈額外文件，當中包括有關安全港的建議及就建議資訊報表所作的一項諮詢。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日，經合組織還發佈了第一批商定行政指引，旨在確保以協作的方式實施及應用示範規則。預計指引（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發佈）的經修訂版本將於今年稍後時間發佈。此外，經合組織預計將持續發佈進一步商定行政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七日，英國政府確認其有意藉納入二零二三年春季財政法案將第二支柱規則納入英國立法，使該等規則適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大韓民國議會批准了二零二三年的預算法案（其中包括頒佈第二支柱的規則）。單獨而言，大韓民國頒佈該等規則預計不會對保誠造成任何影響。

保誠營運所在的多個司法權區已表示正在考慮就範圍內跨國企業引入當地最低稅率及引入示範規則。由於保誠在實際稅率可低於15%的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實施示範規則及／或同等的當地最低稅負規則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負面影響。在所有預期的經合組織文件發佈及相關司法權區當地法規的實施細則可供查閱前，其對保誠業務、稅項負債及利潤的長期全面影響尚不能確定。

承董事會命
Prudential plc
Tom Clarkson
公司秘書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香港

截至本公告日期，Prudential plc 的董事會成員為：

主席

Shriti Vinodkant Vadera

執行董事

Anil Wadhvani (華康堯) (執行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Jeremy David Bruce Anderson CBE、Arijit Basu、蔡淑君、David John Alexander Law ACA、路明、Philip John Remnant CBE FCA、George David Sartorel、Claudia Ricarda Rita Suessmuth Dyckerhoff、Thomas Ros Watjen、王開源 及 葉約德

*僅供識別